

## 第十八回 弄鬼装神迷侠女 飞花摘叶见神功

李沁梅有点不高兴的样子，白了江南一眼，说道，“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特殊脾性，金世遗不是有许多人说他怪得不近人情么？即以你江南而论，我也觉得你有点怪里怪气呀！但你们都是最好的人！”江南笑道：“我也没有说厉姑娘是坏人呀，只不过觉得她古怪罢了。”

谷之华本来还有一些话要和李沁梅说的，听她言语对厉胜男甚是维护，知她是感激厉胜男两次相救之恩，想了一想，那些话到了口边，终于吞了回去。

李沁梅倒是有点依依不舍，拉着谷之华道：“可惜咱们只相聚两天，我还未向你请教剑法呢。”谷之华道：“来日方长，即算咱们没有机会碰头，我也会到天山去找你的。嗯，但愿你们能找到金世遗。”江南忽然笑嘻嘻地问道：“谷女侠，你和金大侠的交情也很不错呀，你为什么不肯暂时搁一搁旁的事情，同我们一道去找他？”谷之华笑道：“怪不得人家都叫你做‘多嘴的江南’，我说过不去就不去！”其实谷之华是给江南问得无词以对，所以只好绕个圈子避开，颠倒过来，责备了江南一顿。

分手之后，李沁梅便跟陈天宇夫妻与江南一道，从原路回去，追赶金世遗。路上江南将那次碰到金世遗与谷之华的事情，对她细讲。李沁梅不觉想道：“世遗哥一向和别人难合得来，和他有交情的女子，除我之外，只有一个冰川天女而已。但听江南所说，谷姐姐和厉姐姐与他相识未久，交情也似乎很不错呢。几年不见，难道他的性情也改变了？”李沁梅一片纯真，还未懂妒忌，只是觉得奇怪。

还有一样令她觉得奇怪的，就是谷之华的坚决不肯与他们同行。她虽然不懂世务，也自感觉到谷之华所说的什么要给义父上坟，乃是一种搪塞之辞。她心中想道：“江南说的倒很有理由，她既然与世遗哥的交谊非浅，为什么不能将旁的事情暂搁一下？几年来没有给义父上坟也都过去了，却又为何要急在这一时？谷姐姐本是个热心肠的人，虽只与我相处几天，对我如同姐妹，又为何她不肯多伴我几天，倒好像突然变得寡情薄义了？”

李沁梅怀着满腹疑团，一路上闷闷不乐，唯一的希望就是能找到金世遗。陈天宇与江南合乘一骑，将江南原来坐的那匹马让给李沁梅，赶了一天，黄昏时分便到了新安市镇，陈天宇出去打听，问过了好些人，都说没见过像金世遗这样形貌的人经过，后来他们又根据厉胜男的话，到市镇后面的土地庙去查访一次，果然有那么一间破烂的庙宇，但庙内灰尘满积，不像是有人到过似的。

幽萍也自起了疑心，说道：“莫非咱们找错了，这不是厉姑娘所说的那座庙宇？”江南道：“我已问过当地的人了，就只有这座土地庙呀，怎的会错？”幽萍道：“你瞧这里可像有人来过的么？”江南笑道：“是不像呀。我没有找错，那位厉姑娘说的只怕就未必是真是了！”李沁梅道：“她为什么要说假话？”陈天宇也道：“或许其中另有原故，或许是厉姑娘记错了也说不定。”江南道：“或许什么？那有这许多‘或许’，我说九成是她将咱们故意戏耍！”李沁梅道：“你总是对厉姑娘有成见，她无缘无故，为何要戏耍咱们？”陈天宇道：“是呀，咱们且莫胡乱猜疑。仍然从原路回去查访，过几天再说。”其实他对厉胜男的说话早已有点疑心，但心想反正不知道金世遗的行踪，即算厉胜男是存心捉弄，找不着金世遗对自己也没有害处，而

且他也想不出厉胜男有什么理由要捉弄他们。

又过了两天，他们一路查访，都未听说有像金世遗这样的人经过。到了第三天晚上，江南沉不住气，又对李沁梅道：“李姑娘，你莫怪我多嘴，我瞧那位厉姑娘确是有点邪门！”李沁梅道：“你别一张嘴就骂人家呀。”江南道：“你这样相信她，你可知道她是什么来历？”李沁梅道：“不知道。我不像你这样好管闲事，别人不欢喜说，我就不去查问。”江南笑了一笑，说道：“你也别一张嘴就数说我呀。我不明白的是：你为什么那样相信她？”李沁梅道：“我与她素昧平生，但她却救过我两次。最近的一次，你是知道的，还有一次，则是在孟家庄，我被孟老怪囚在石窟之中，也是她将我救出来的。”江南道：“嗯，这就有点怪了，她当时和你谈起了金大侠没有？”李沁梅道：“你说的是什么意思？”江南道：“她救了你之后，对你说些什么？”李沁梅道：“她叫我去找师兄，我照着她所指点的方向，果然找着了。”江南道：“她没有叫你去金大侠吗？”李沁梅道：“没有。咦，你怎的这样再三地问？你也知道那次的事吗？”

江南又笑了一笑，说道：“可见得多嘴也有好处，金大侠那次曾大闹孟家庄，我是听得谷女侠说的。当时还有邛山派的翼仲牟、谢云真等人。不过，金大侠告诉谷姑娘的时候，却没有提起这位厉姑娘。而现在听你所说，这位厉姑娘是救你的人，那么她当时定然在孟家庄里见到了金世遗，她明明知道你要找金世遗，却又不对你说，却故意指你去找师兄。哈！这里面不是有点古怪？”李沁梅眉头一皱，道：“这话可真？”江南道：“半点不假！你相信我还是相信她？”李沁梅默然不语，低头思索。江南又道：“我知道你不大相信我，那么我再问你，你相信她还是相信谷女侠？”

李沁梅想了一想，说道：“她们两位都是我信服的人。”江南道：“比较起来呢？”李沁梅道：“谷姐姐的师父和我们天山派渊源极深，比较来说，我当然更相信谷姐姐。嗯，你问这种话是什么意思？”江南道：“你是个聪明的人，难道你听不懂谷女侠的话？那日她一再拒绝和咱们同行，言下之意，实是不相信那位厉姑娘的话。”李沁梅被江南直言点破，一想果然，禁不住说道：“她说世遗哥的主意改变得快，莫非，莫非……”江南笑道：“我看不是金大侠改变主意，而是厉姑娘说的假话。”李沁梅道：“那么他是到青岛准备出海，厉姑娘说他要到苏州找你们，是，是——”江南立即接道：“是编出来的！”李沁梅道：“她为什么要编造这段谎话？”江南道：“你问她去，我怎么会知道？”

李沁梅是个单纯直爽的姑娘，一起了疑心，恨不得立即到青岛去看个究竟，可是她又不肯断定厉胜男说的假话，好生委决不下，便去和陈天宇夫妻商量。陈天宇夫妻也起了疑心，终于决定了由李沁梅独自赶往青岛，陈天宇则仍回苏州老家。不论谁碰到了金世遗，就在那里等候。李沁梅道：“这样最好，两边都不怕落空。总有一处会碰得见他。”于是分道扬镳，李沁梅单骑上道，前往邛山。

按下李沁梅暂时不表。且说谷之华那日离开了众人之后，心中怀着很重的疑团，猜不透厉胜男是何等样人？她说的话有几分是真？有几分是假？她怅怅惘惘，思量了许久、许久，终于也决定了暂时不去给义父上坟，先到青岛去看看究竟。她起了这个念头，连自己也不明白，究竟是想戳穿厉胜男的假话呢？还是为了自己其实也想再见金世遗一面？

谷之华在镇上买了一匹坐骑，一路马不停蹄，到了黄昏时分，约莫赶了

将近一百五十里的路程，刚好赶到同安县城，正好投宿。她进入城内，还未找到客店，忽见两个店伙计模样的人，上来拦着马头，笑嘻嘻他说道，“姑娘贵姓，可是姓谷吗？”谷之华怔了一怔，说道：“怎么？”那两个店伙计道：“我们是样泰客店的伙计，在同安县里，就数我们这间客店设备最好，房间最多，还有专供女客住宿的雅净房间。我们早已给谷姑娘准备好了住处，就等你老人家赏光了。”谷之华道：“且慢，你怎么知道我姓谷，又怎么知道我今日到此？”那店伙计道：“今比午间已有人替姑娘定下房间了，他说你这个时分一定会到。我们已等了您大半个时辰了。”谷之华急忙问道：“那是个什么人？”

那店伙笑嘻嘻说道：“是姑娘的兄长定下的房间，错不了的。”谷之华怔了一怔，道：“什么，我的兄长？”那店伙道：“令兄他在前一站等你，你不是从邨山来，要往崂山上清宫进香的么？令兄已说得清清楚楚了，房钱饭钱也都替你预付了。”

谷之华大为惊诧，心想：“除了金世遗与厉胜男之外。谁知道我要前往崂山？是金世遗和我开玩笑呢？还是厉胜男？”那个开玩笑的人已对店伙计说明是她的“兄长”，她当然不能够问“兄长”的容貌，心想：我反正要住房吃饭，既来之则安之，且看他还有什么花招。

店家对她招待得十分周到，住的是上房，吃的是当地有名的辣子鸡，还有好几样精美的小菜。看来那个给她预订房间的人，赏钱定给了不少。

谷之华是个有江湖经验的人，虽然猜想到此事是金世遗或者厉胜男所为，当不会有什么恶意，但也处处小心提防，一晚没有好睡。这一晚半点事情也没有发生，教谷之华更为纳闷。

第二日谷之华又赶了一天的路，将近黄昏时分，到了一个市镇，名叫“青龙集”。青龙集是一个规模颇大的市镇，按理说谷之华应该在这个市镇投宿，谷之华却故意绕道避开，再赶了十多里路。掌灯时分，才赶到前面一个不知名的小镇，心想：“看你还能够和我开玩笑么？”

哪知一进小镇，又有一个客店伙计模样的人上来迎接，恭恭敬敬地作揖道：“是谷小姐么？，小店已给您老人家打扫好房间了，请赏光。”谷之华只当那个开玩笑的人定是在青龙集给她定下房间的，想不到在这小镇上也布置了这一套。当下笑道：“是我哥哥给我定下的房子么？”那店伙愕了一愕，道：“我们没有见着姑娘的兄长，只见到令尊大人，他叫我们给姑娘准备的，房钱饭钱都付过了。”

这一回轮到谷之华发愣了，心中想道：“这人当真可恶得很，冒充我的兄长也还罢了，这一回却冒充我的父亲。哼，我的父亲是个大坏人，你欢喜冒充就冒充吧！”继一想：“不对，莫非不是同一个人，他既敢冒充我的父亲，当然有上把年纪，不比冒弃我的兄长容易假装。”她本来怀疑是金世遗或厉胜男，这时一想不像，心中不禁多了几分惧意。只是那人既冒充她的父亲，她就更不便问那人的形貌了。

可是那店伙却先说了出来，他见谷之华发愣，便道：“姑娘既是姓谷的，形貌也和那位老人家说的相符，错不了吧？令尊大人不是一把斑白的胡须，稍微有点伛偻的吗？”原来这间小镇的客店本钱短少，店伙计也生怕接错了人，所以特别小心谨慎，和谷之华对证。

店伙计说的那个人正是孟神通的形貌，谷之华这一惊非同小可，心中想道：“难道不是冒充，当真、当真是他、是他来了？”可是孟神通怎会知道

她要前往崂山？何况，他若要追赶自己回去，又何必这样故弄玄虚，形同戏耍？不错，他是个无恶不作的坏人，但无论如何，也不应该、亦不需要和女儿开这种玩笑啊！

那店伙计又道：“令尊大人精神很好，他说前面纵有几个毛贼，你也不必担心，他一个人尽可对付得了，姑娘，你们是保镖的吧？”在这条路上，常有保暗镖的镖师经过，这店伙计有几分江湖阅历，他见谷之华腰悬宝剑，似个有武艺的人，心想父女保镖，做父亲的先走一天，先后照应，在江湖上也并非罕见的事情。加以昨晚那个老人所露的口风和出手的豪阔，处处都暗示出他是镖师身份，所以店伙也就把谷之华当作女镖师了。

谷之华疑心大起：“若当真是他前来追我，我要躲避也躲避不了。若不是他，我倒要看看这个开玩笑的是何等样人？他总得露出本来面目。”便道：“不错，那正是我的爹爹。他还有其他的说话交待吗？”店伙道：“那位老爷子说你今天赶多了路，一定赶得累，叫你好好歇息，明儿可以少赶一程。”那说话似乎他们“父女”早已约好了路程似的。谷之华微微一笑，也不分辩，说道：“好，那你就给我房间吧。”

谷之华随这店伙计入店歇宿，暗自思量：“这个人不知是谁，可是聪明得紧！他竟然料到我今天会特地不在青龙集上投宿，我赶多了路，反而落在他的算计之中。我明天偏偏再多赶一程，看他怎样。”

像昨天那间客店一样，招待得十分殷勤，进了房间不久，店伙计便送来了一只烤得香喷喷的肥鸡，还有一壶葡萄美酒和几样小菜。谷之华酒量甚浅，烈酒不能入口，但葡萄酒却是她最喜欢的，那几样小菜也合她的心意。不过她为了要起早赶路，也不敢多喝，只喝了小半壶。

不知怎的，这一晚她睡得特别香甜，第二日一觉醒来，只见日影西斜，已经是过了晌午的时分了。她大吃一惊，首先检点东西，宝剑、钱银和身上的玄女剑谱都没有遗失，再试行运功，也是毫无异状。这才放下了心。但这一觉为什么睡得这样久呢？莫说她是个具有武功的人，即便是普通的人，心里头惦记着明天还要赶路，也断不会睡到日头过午还不知醒的道理。她也怀疑到酒中下了蒙汗药，但一来昨晚完全尝不出异味；二来下蒙汗药必有所图，现在自己毫无损失，他图的又是什么？饶是谷之华绝顶聪明，一时间也想不出其中道理。

谷之华将店伙计叫了进来，责备他道：“你瞧，这是什么时候了！为什么不叫醒我？”那店伙计陪着笑脸说道：“那位老爷子说过你今天不必赶路，所以我们不敢打扰你老人家。”谷之华气得啼笑皆非，但一想自己事先既没有吩咐他们，也就怪不得人家，何况在昨晚投宿的时候，店伙计已把那位“老爷子”的话告诉她了，当时自己也没有否认。

那店伙计问道：“姑娘，你午饭要吃些什么？还剩下的那大半壶酒，我给你拿来。”谷之华没好气他说道：“还说那壶酒呢，就是你们的酒累事，是什么药酒不是？害得我睡到日头过午还未醒来！”那店伙计叫道：“哎哟，姑娘！你可是错怪我了。那壶酒是令尊大人留给你的啊！是不是药酒我怎能知道？”谷之华道：“吓，是他留给我的，你为何不早说？”那店伙计很是惊奇，心想：“这女镖师脾气好大，称呼自己的父亲也是‘他’呀‘他’呀的叫，一点没有礼貌。”当下也没好气他说道：“你爹爹留给我，还能是毒酒吗？那只肥鸡和那几味小菜，也是他给你预先定下来的，我现在都给你讲清楚了吧，再要照样的弄这几味，今天还办不到呢。”谷之华道：“我不吃午

饭了，现在就走。”那店伙计巴不得她早走，说道：“房钱饭钱那位老爷子已付过了，你老人家的坐骑也喂饱了，下次你和令尊回来，还请多多照顾。”

谷之华一路走一路思量，蓦然省起：“那个捉弄我在酒中下了令人酣睡的药，他既然不是想偷我的东西，那定然是想延误我的行程了！”但那个人为什么要这样做呢？谷之华却是百思莫得其解。

谷之华在路上的茶亭，胡乱吃了一些饼食，到黄昏时分，她已问过路人，知道再走七八里，前面就是一个市镇，她却故意不到镇上投宿，绕路过去，待到天黑，索性弃了坐骑，施展轻功，连夜赶路，心中想道：“你要延误我的行程。我偏要早两日赶到崂山。”

前面是段山路，天上一弯眉月，月色不大明朗，山上怪石嶙峋，时不时有野兽的叫声传来。谷之华独自赶路，加上这两日来给人捉弄的神魂不定，饶是她身怀绝技，也自有点心怯。正行走间，忽听得山坡上有人磔磔怪笑，谷之华拔出宝剑，喝道：“是人是鬼？”话声未了，忽地“轰隆”声响，一块大石滚了下来。谷之华用了一个“白鹤冲天”的身法，身子平空拔起数丈，那块大石刚刚从她的脚下滚过。

谷之华拔出宝剑，大怒喝道：“什么人敢施暗算，有胆的就下来较量！”山顶上一个阴沉的声音说道：“有胆的你上来吧，先请你吃吃两块石头！”另一个声音说道：“金世遗哪里去了？你现在可没人撑腰啦，识相的趁早抛下宝剑吧！”

这两个人的声音似曾听过，尤其那老妇的笑声更为刺耳，谷之华一下就想了起来，原来这两个人便是在柳家庄附近和自己交过手的那两个魔头，一个是昆仑散人，一个是桑木姥。谷之华心中一凛，想道：“这两个魔头的本领非同小可，幸好武功最强的那个回人金日碑未见露面，若是他们三个人在一起，我今晚难逃魔掌。”

谷之华自忖，凭自己的本领斗这两个魔头纵然未能稳操胜算，却也未必落败，反正今晚这场恶战总是难以免了，便即施展“黄鹤冲霄”的身法，飞身一掠，又拔起数丈，冷冷说道：“我道是谁，原来是你们二位，昆仑散人，我师父曾饶过你一次性命，金大侠上次对你们也有不杀之恩，你们稍有天良，便该潜踪匿迹，改过从善才是，如今反来害我，当真天理难容！”

昆仑散人一次败给吕四娘，一次败给金世遗，认为是奇耻大辱，给谷之华这么一说，更如火上添油，暴怒喝道：“且看今晚是谁饶谁饶命吧！哼，你想我饶命不难，跪下来给我磕三个响头。”谷之华趁他说话的时候，身形又拔上数丈，一抖手一块石子向他打去。谷之华用的是飞蝗石打穴手法，昆仑散人见她将小石打得这样远，而且在昏夜之中。居然能够认出穴道，也不禁吃了一惊，当下一闪闪开，骂道：“野丫头，死到临头还敢逞强，现在就是你跪下来给我磕头，我也不能饶你了！”与桑木姥搬动大石，轰轰隆隆的又推下来。

谷之华从下面攻上去，石块如雨，闪避甚是艰难，尤其他们时不时推下磨盘般的大石，声势更是吓人。山坡上怪石嶙峋，地形猜窄，好几次险些被大石滚到身边，谷之华心想：“不好，这样一来，我纵上到山头，也要累个半死，哪还有气力和他们打架？”可是若然逃走，他们从背后飞石攻击，危险却是更大。

谷之华正自打不定主意，忽听得桑木姥一声尖叫，石块停止飞下。谷之华抬头一看，只见昆仑散人与桑木姥从另一面飞奔下山，转眼间，只见远处

一团红影晃动，那是昆仑散人的满头红发，隐约听到桑木婊耳环摇动的声音。可以想见他们逃走之时，是如何紧张惶恐！

谷之华大感惊奇，这两个魔头究竟是碰到什么物事，害怕成这个模样？

谷之华跑上山头，朗声说道：“是哪位前辈暗中相助？弟子这厢有礼了。”但见风动树梢，月移花影，空山寂寂，哪里有人？谷之华惊疑更甚，心中想道：“若不是有人暗中相助，那两个魔头为什么会仓皇逃走？若是有人相助，为何又不见踪迹？”要知谷之华自幼跟吕四娘练邛山派的绝顶武功，耳目之灵，身法之快，远非常人可及，连她也看不出半点迹象，若当真是有人暗助，这人的武功之高，岂非不可思议？

谷之华最初心想：“难道是金世遗？”继而一想：“金世遗也未必有这样的本领。”跟着又起了一个疑问：“这个人那个连日戏弄我的人，不知是否同一个人？但那个戏弄我的人想阻误我的行程，而这个人却帮我打退强敌，让我得以继续赶路，看来又不像是同一个人。”想来想去，甚至连这两日来戏弄她的人，也不像是同一个人，真是疑团重重，怎样也猜想不透。

谷之华歇了一会，继续赶路，到了天亮时分，以她的脚程，少说也走出了二百里外，白天不便施展轻功，她到附近农家出高价买了一匹青骡，虽然不及马的脚力，比步行却快得多，这样整整的又赶了一天，约摸也走了百多里，黄昏时分，到了莱芜，那已经是山东境内的一个县份了。谷之华赶到县城投宿，心中想道：“看你还能不能预料得到我的行程？”

这一次果然不再见有店伙计出来迎接了，谷之华找了一间客店投宿，她经过了昨日的教训，对食物分外小心，酒固然不敢饮，饭菜也用银簪试过，银簪色泽不变，试出并无下毒，才敢入口。

谷之华赶了两天一夜的路，疲累不堪，却不敢放心熟睡，只在床上打坐养神。幸而她练的是正宗内功。做一会吐纳功夫，便精力复生，疲劳尽失。到了午夜时分，忽听得有人在敲她的房门。

谷之华喝道：“是谁？”店伙计的声音应道：“有几位朋友前来看你。”此事本来大出常情，要知她是个单身女子，纵然真的是朋友来访，也不应在深夜时分，而且店伙计也不应放他进来。谷之华本待斥骂，但一想“莫非是那个戏弄我的人来了？好，他既然找上门来，我岂可不见。”便提起主剑打开房门，这一看，不由得令她吃了一惊。

但见门外站着三个军官，其中两个正是灭法和尚的弟子——御林军的统领秦岱和耿纯，另一个年纪较长，却不认得，只听得秦岱“咦”了一声，叫道：“果然是姓谷的这个贼丫头！”听他的口气。似乎他事先也未敢确定房中的女客便是谷之华。

谷之华定睛一看，见来的就是这三个军官，并无灭法和尚在内，心神定了下来，冷笑说道：“原来是耿、秦两位大人，邛山会上的威风尚未使尽，还要拿到这里来使吗？可惜我不是令师，没有令师那份涵养的功夫，由得你们辱骂！”耿、秦二人在邛山会上被金世遗拿住，当众殴辱，并且迫他们痛骂师尊，这是武林中从所未有的奇耻大辱，如今被谷之华在他们同伴的面前说了出来，当真比搥了他们两记耳光还更令他们难受。耿纯气得跳了起来，大怒喝道：“贼丫头，死到临头，还敢骂人！”谷之华嘻嘻笑道：“骂人是你们的看家本领，我可没有骂你啊！我倒要请问，我犯了什么十恶不赦的大罪？我一不杀人放火，二不侮辱父母师长，怎么会死到临头？”

谷之华话未说完，秦岱早已拔出佩刀，倏地一刀劈下，谷之华冷笑道：

“你张嘴骂人，我倒还有点怕你，要讲打么？那你可是自讨苦吃！”横剑一封，但听得一片断金戛玉之声。秦岱用的是“乱披风”的快刀刀法，刀锋一晃，就砍了六下，却被谷之华轻描淡写的一举化开，就在这弹指之间，谷之华的剑锋也已在他的刀口上碰了六下。谷之华的剑乃是宝剑，秦岱那柄百炼精钢的红毛刀，登时损了六个缺口，幸亏他用的是快刀刀法，一掠即过，受力不大，要不然早已刀毁人伤。

谷之华恨他们那日掘她师父的坟墓，剑招未收，掌势随着拍出，她见过耿、秦二人的本领，虽然算得不错，自问还克制得了他们，估量耿、秦绝对避不开她这一剑中夹掌的绝招，因此留下五分后劲，准备一打了秦岱之后，立刻再打耿纯的耳光。

另外那个年纪较长的军官一直在旁观战，这时忽然“噫”了一声，飞身跃起，向谷之华搂头一抓，使的竟是大力鹰爪功，身形方起，劲风立即扑面而来。谷之华大吃一惊，幸而她留有五分后劲，掌锋一偏，贴着那军官的掌缘一带，两人都觉虎口酸麻。不过，谷之华乃是被他的内力震麻，而那个军官却是被她的手指戳中穴道。

谷之华的房间外边是一个庭院，地方还相当宽敞，院子里有两棵梧桐树，这时已是深夜，摆龙门阵的客人早已散了，那军官奔下台阶，解下一条软鞭，朗声说道：“谷小姐，你这招拂云手使得很不错呀，久闻吕四娘的玄女剑法妙绝天下，就一并让我开开眼界如何？”

谷之华听这个军官说得很客气，看他神情模样，职位似乎在秦、耿二人之上，她礼尚往来，便也抱剑说道：“我在师门不过几年，所得的不过一点皮毛功夫，用来对付小贼还勉强可以，怎入得大人法眼？”她这一句话明里捧了一捧那个军官，暗里却是奚落耿、秦二人。

耿纯“哼”了一声道：“谅你也敌不过白大人，识时务的就该抛下宝剑，听候处置。”谷之华道：“啊，原来这位是白大人。请问白大人，你到底是和我比试呢，还是特地来捉拿我的？我到底犯了你们哪一条王法？”那中年军官慢条斯理地笑了一笑，说道：“谷小姐你别多心，我当然只是想见识你的剑法才和你比试的，至于你和他们两位的过节么，这个，这个，我管不着，嗯，谷小姐，不必客气，你先赐招呀！”谷之华听他答得甚为圆滑，正在琢磨他话中之意，便随口答道：“白大人若然定要赐教，我只好献拙奉陪，请白大人先赐招！”这本来是江湖上比武之前的一番客套说话，谷之华见他以礼相待，当然不便抢先动手。她以为那个“白大人”也必定要推让一番，哪知她话犹未了，那中年军官便一声笑道：“既然如此，请恕我不客气了！”倏地抖起那条软鞭，一出手便是“连环三鞭”、“回风扫柳”的毒辣招数，唰、唰、唰，风声呼响，卷起了一团鞭影，向她猛扫过来。

谷之华冷不及防，几乎给他的鞭梢扫着，幸而她轻功神妙，百忙中使了个“风刮落花”的身法，随着鞭梢所指，滴溜溜的三个转身，这才险险避开。那中年军官毫不放松，紧接着又使出鞭中夹掌的绝技，长鞭一圈，将谷之华迫得从左斜方跃前两步，他一声笑道：“谷小姐，你不必客气啊！”左臂暴伸，五指如钩，猛地抓下，只听得“卜勒”一声，饶是谷之华闪避得快，衣袖也给他撕去了一幅！

这哪里是寻常的比试？简直就是要人的性命！谷之华猛然醒悟，敢情这个白大人是藉口比试，想把她打得重伤，最少也弄得她筋疲力竭，然后再让那耿、秦二人将她捉拿。怪不得他说不管他们的过节，这无非是顾着自己的

身份，免得被耻笑为用车轮战而已。

谷之华本来对这位白大人还有些好感，一想到他用心如此歹毒，不禁心头火起，冷冷说道：“白大人说得对极，动手就不必留情，小女子恭敬不如从命了！”剑锋一划，寒光陡起，左一剑“春雷乍展”，右一剑“流泉下滩”，登时也把玄女剑法的精妙招数尽量施展开来，剑剑指向那个中年军官的命门要害！

玄女剑法乃是当世的第一等上乘剑法，可惜谷之华稍欠火候，威力未能尽量发挥，只能够把那位“白大人”挡住。那位“白大人”鞭长刀重，加以他的大小鹰爪功十分厉害，谷之华不论怎样乘瑕觅隙，也近不了他的身前。两人拼斗了三十多招，仍然是个平手之局，谁都占不了便宜，那位白大人心中暗暗叫苦，生怕在下属的面前损了自己的颜面，而谷之华也在暗暗奇怪。

“他们怎么知道我住在此间？”

原来这个中年军官名叫白良骥，乃是御林军的副指挥使，他是奉命来协助山东巡抚捉拿一个极厉害的海盗的。秦岱、耿纯被金世遗赶下邳山之后，没面目再见师父，回到京师，白良骥和他们交情甚好，便奏请皇上加派他们二人做自己的助手，同往山东办事。

这一日他们抵达莱芜，在县衙歇宿，二更时分，忽然有夜行人到来，从窗口投入了一封密柬，以白良骥那样机灵的人，也竟然没有听出丝毫声息，待到发现密柬、再出去看，早已无踪无影了。拆开密柬一看，只见“邳山谷之华，住如意客栈”十个大字。看来这个夜行人乃是专为告密来的。

白良骥早就从耿、秦二人口中知道谷之华的来历，也知道他们结仇的经过，耿、秦二人便请白良骥帮忙他们捉拿谷之华，好向师父将功赎罪，白良骥有公事在身，本来不愿多事，但一想吕四娘乃是满清皇室的大仇人，四十年前吕四娘刺杀雍正一案，皇室为了面子尊严，不敢明令缉凶，暗中对吕四娘和邳山派则是恨之切骨，一直在等机会找邳山派的过错；如今吕四娘已死，这谷之华乃是吕四娘的唯一传人，趁此机会，帮耿、秦二人将她拿获，对朝廷也是一件功劳，何况还可以巴结灭法和尚，何乐不为？因此在耿、秦二人恳求之下，白良骥终于答应。

他们到如意客栈盘查，果然发现了谷之华。白良骥是个工于心计的人，朝廷既然为了隐讳，不敢将雍正被杀的那一案件张扬，也不敢对邳山派公开报复，他便也照江湖上的规矩办事，将谷之华和耿、秦二人之间的事情当作私人仇怨，自己先和谷之华“比试”，累到她筋疲力竭之后，再让耿、秦二人下手擒拿。这样，说起来虽然不太光明，但也还是江湖上给朋友“助拳”所允许的，不至于给人拿着把柄。

白良骥是山西大同神鞭云老镖师的得意弟子，又从鹰爪门的掌门沙天俊处学了大力鹰爪功，身兼两门绝技，自命不凡，虽然知道谷之华是吕四娘的关门弟子，玄女剑法精妙非凡，却也并不怎样放在心上。哪知交手之后，大出他意料之外，他施展两门绝技，亦只不过堪堪打个平手，丝毫占不了便宜。

转瞬间两人已拼斗了四五十招，但见鞭影翻飞，剑光霍霍，越斗越烈，院子里那两株梧桐树，在这深秋时分，树叶本来就稀少了，经过他们一场恶斗，打得枝折叶落，几乎只剩下了光光秃秃的树干。

正打得紧张之际，忽听得一个尖锐冷峭的声音骂道：“岂有此理，三更半夜，在这里打架，你不要睡，别人可要睡呀！要打架给我滚到外面去打。”听那声音，是来自内间的客房，白良骥不禁心中一凛。要知这等小客店的客

人最为怕事，何况他们的身份仍是御林军军官，店主人都早已关上房门，不敢出半句声干涉，如今却忽然有一个客人出头要他们“远远滚开”，岂非大不寻常？

白良骥心中一凛，想道：“那个投函告密的不知是什么人？我也是一时大过大意，未曾知道对方的底细便来拿人，莫不要中了他们的预先安排的陷阱！”他怀疑这个客店中伏有谷之华的党羽，又怀疑那个告密者是故意引他们来的。其实谷之华根本就不知道有人暗中告她的密，她也怀疑这个客店中隐伏有耿、秦二人的党羽、白良骥正想出言试探，耿纯已忍不住大声喊道：“什么人敢多管闲事，出来会会你家大爷！”里面那个客人哼了一声，声音非常刺耳，好似利箭一般透过几重门户，入耳钻心，白良骥吃了一惊，急忙说道：“咱们在这里有点江湖的过节，扰及朋友，尚请包涵。待会儿我们登门赔罪。”那个客人又“哼”了一声，冷冷说道，“谁管你们的什么过节，识相的赶快给我滚开！”声音不大，但好像就在他们的耳边斥骂一般。

秦岱较耿纯稍有涵养，这时也忍耐不住，大声喝道：“御林军军官在此捉拿人犯，识相的快缩回去！”白良骥暗叫不妙，心中想道，“耿、秦二人到底缺少江湖阅历，这等有本领的人，岂是御林军三个字吓得退的？”心念未已，果然又听得那个怪客冷笑骂道：“好威风，披了一件老虎皮就可以横行霸道了吗？”接着便听得起床的声音，好像是在暗中摸索，慢吞吞的，碰得房中的家具乒乒乓乓作响。

耿、秦二人心中暗笑：“这不是雷声大雨点小么？若果真是有心打架，何须如此装模作样？”白良骥却是提心吊胆，那怪客越是拖延，他心中越是不安。高手比斗，哪容得半点分神，只听得“唰”的一声，谷之华突然使了一招凌厉的剑法，剑锋从白良骥的肩头划过，划破了他的护身软甲。

这时才听到里面开门的声音，耿、秦二人只道白良骥已受了伤，两人都是同一样的心思，必须在那怪客出来之前先把谷之华收拾。两人同时发动，一人一口单刀，左右分袭，施展快刀绝技，各斩谷之华的一条臂膊。

快刀绝技乃是邨山秘传武功之一，当年江南八侠之中以白泰宫最为精擅，谷之华当然知道厉害。若然只是耿、秦二人，她还可以用玄女剑法从容化解，但现在她被白良骥紧紧迫住，她若转身去削他们的快刀，势必要受白良骥的大力鹰爪功抓破脑门。就在此时，忽听得一个熟悉的声音叫道：“谷姐姐别慌，我来帮你！”

这是厉胜男的声音，谷之华大为惊诧，绝对想不到是她，刚自心想：“这声音与刚才的声音不对呀！”耿、秦二人的快刀迅疾无比，她疑心方起，只听得金刃劈风之声已到脑后。谷之华无暇思索，危急中施展“大弯腰斜插柳”的轻功身法，柳腰一附，向前冲出，耿、秦二人的单刀从她背上削过。谷之华身形未稳，刚抬起头来，只听得呼的一声，白良骥又已拦在她的面前，伸手向她抓下。谷之华心中叫道：“我命休矣！”就在此时，忽见白良骥形似僵尸，直挺挺地站在她的面前，五指如钩，离她的脑门不到三寸，接着“咕咚”“咕咚”两声，耿纯跌在她的左边，秦岱跌在她的右边，似是突然之间，给人点了穴道！

谷之华这一惊非同小可，试想白良骥是何等武功？谷之华见过厉胜男的本领，白良骥的武功只在她之上，不会在她之下，谷之华虽然知道厉胜男的诡计多端，但这种点穴的功夫，却绝不是可以倚仗诡计的，纵算厉胜男懂得用梅花针打穴，也未必伤得了白良骥，何况耿、秦二人亦非庸手，又怎会在

同时之间受她暗算。

谷之华呆了一会，叫道：“厉姐姐，是你吗？”奇怪得很，厉胜男刚才大呼小叫，现在却尚未见现身。谷之华叫她，也听不到她的答应。这一来谷之华更为惊异了，因为纵使是用梅花针之类的细小暗器打穴，也总不能隔着一堵墙打过来呀。厉胜男的轻功不如谷之华，她也绝不可能在谷之华面前来去无踪的。那么作弄白良骥的人又是谁呢？是厉胜男呢，还是刚才吵吵闹闹的那个怪客？”

谷之华凝团未释，怪事又再发生。那三个人中白良骥武功最高，他似乎是自己运气解了穴道，忽地伸了伸腰，手脚又活动起来，大声喝道：“偷施暗算，算得什么英雄？有胆的出来与我一斗！”挥动软鞭，“噼啪”一声，向空打出，哪知话犹未了，忽地“哎哟”一声，再也骂不出来了。就在这时，又听得那老气横秋的冷笑之声，哼了一声道：“凭你这厮也配与我动手。”转瞬间笑声更似到了里许之外。庭院里静悄悄的，没有半点声息。谷之华惊骇之极，刚才听里面的声响，那怪客还在慢吞吞的开门，难道在这瞬息之间，他便能够伤了敌人又再远走？这当真是太过不可思议了！

定睛一看，但见白良骥的太阳穴上贴着一片树叶。白良骥“哎哟”地叫了一声，伸手将那片树叶撕了下来，他的太阳穴上已印下了一张树叶的影印！白良骥如遇鬼魅，面色铁青，匆匆忙忙地拉起了耿、秦二人，跳过围墙便走！正是：

摘叶飞花寒敌胆，天山女侠下山来。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十九回 崂山问罪情何忍 黄海浮槎梦已空

白良骥动作快捷，谷之华来不及追，也不想追，但就在那一瞬间，她却瞧见耿纯、秦岱二人的脉门上也贴着一片树叶。白良骥将他们抓起来的时候，这两片树叶才脱下来。随即耿、秦二人也才哼出了呻吟的声音。

自良骥走后，只剩下了谷之华一人悄立庭间，她仰望着那两棵梧桐树，但觉一片茫然，十分不解。梧桐树上的叶子本就稀疏，经过了他们在树下一场恶斗，剩下的树叶更是寥寥可数，树上若然藏有人，凭她的目力，怎会不能发现？而且这种飞花摘叶的伤人功夫，休说厉胜男办不到，即是金世遗也不能够！

这怪客是谁呢？今晚暗助自己的人想必是他无疑了，前两日戏弄自己的人又是不是他呢？这两日来，谷之华已接连怀疑了好几个人，金世遗、厉胜男、孟神通，最后怀疑到这个怪客，但若然是这个怪客的话，他为什么昨日要延误自己的行程，而现在却又暗助自己脱险？仍然是难以解释！

还有，厉胜男为什么不肯出来？刚才明明听得是她的声音，”说是要来帮助自己，现在已过了这么些时候，却仍然不见她的影子？若说她要避免和自己见面，那为什么又要出声？一连串的怪事，一连串的疑问，令到谷之华头昏脑胀，越想越是糊涂。

谷之华到里面察看，那些客人们胆小怕事，虽然听得外边的打斗已经停止，仍然关紧房门，没有一个人敢出来张望。谷之华是个单身女子，当然不便到每一间房去查询。唯有到帐房去问。

帐房先生已知道她把那三个军官打跑，害怕之极，一味打躬作揖，请谷之华早些离开这间客店，免得连累他们。谷之华道：“我只要向你们问两个人，问清楚了马上便走。”帐房先生当然连口答应。可是谷之华根本不知道那怪客的形貌，帐房先生也不懂得哪一个客人是“江湖上可疑的人物”，问来问去，问不出所以然来。最后只有将厉胜男的形貌说了出来，问他曾否见过如此这般的一个人。那帐房先生想了一想，说道：“噢，你说的这个女子吗？我记起来了，你进来不久，她也到来投宿，她也向我们打听，有没有像你这样的女子投宿，她听说你在这儿，她就走了。”谷之华气道：“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帐房先生抖抖索索说道：“我怕惹事，我、我不愿多生是非呀！”

那帐房先生说的一半是真，一半是假。原来厉胜男向他打听消息的时候，交给了他一锭大银，吩咐过他不许向任何人说的。谷之华见再也问不出什么了，吓了那帐房一顿，反而自觉过意不去，便给他一锭银子，作为打烂东西的赔偿。

她连夜赶路，走了三天，途中平静无事，既不见厉胜男，那三个军官也没有再来纠缠她。

第四天日头未落便到了即墨，这是一座古代的名城，战国时田单曾以火牛破燕军于此，即墨靠山面海，城墙高厚，从这里东往崂山，南下青岛，快马都只不过是一天路程。谷之华连日赶路劳累，行程无多，乐得早些歇息，便进即墨县城投宿。她在客店中吃过晚饭，方要憩息，忽听得外间有一个沙哑的声音说道，“给我留下一间客房，是女客住的。这里是十两银子，房钱、饭钱都算在里面，有多的给你。”

掌柜一算，最好的房间连上伙食，最多也不过三两银子一天，诺诺连声，

赶快答应，问道：“是什么样的女客？几时会来？小店定当派人去接。”

那人说道，“是我的女儿，瓜子脸儿，梳着两条辫子，腰间佩的长剑，最易辨认。我姓谷，我们是保暗镖的镖师，你见了她，叫她明天赶到崂山上清宫等我。她恐怕是要到人黑之后，方能到来。”后面那几句话声音很小，但谷之华早就留心，凝神细听，听得清清楚楚，不由得大吃一惊！

客店里的那位掌柜，也是甚为惊诧，说道：“谷老镖师，你说的那位女客，她早就到了。”那人似是怔了一怔，过了半晌，才用急促的声音问道：“什么？她早已到了，就住在这儿吗？”

谷之华心中蓦然一动：“这不像是孟、孟神通的声音？”疑心顿起，悄悄地从窗口溜出，跳上房背，飞过两间瓦面，到了外面掌柜的厅堂，使个“珍珠倒卷帘”的身法，勾着檐角，探头往下一望。

这一望不由得大吃一惊，和掌柜说话的那个老人果然是孟神通！谷之华便想溜走，忽听得那“孟神通”说道：“嗯，原来她竟比我先赶到了，好吧，我出去买点她喜欢吃的东西，回头再来看她。”掌柜先生甚为奇怪，心想：“做保镖的路程应该算得很准才是，为什么他却不知道自己的女儿已经到来？再则，既然到了这儿，和女儿见了面也还不迟呀，何必这样匆匆忙忙出去赶买东西？”但一想银子已经到了手中，管他是什么路道？客人要走，他当然不便拦阻，只是问道：“那么，老爷子，要不要给你老人家也留一间房呀？”

那掌柜的不过是稍有江湖经验，已自起疑，谷之华的疑心就更大了，她定了定神，又瞧出一个破绽，这个“孟神通”比真的孟神通起码要矮了一个头！谷之华大为生气，心道：“岂有此理，我父亲虽然是个坏人，你冒充我的父亲总是不该！”

正待下去喝破，只见那“孟神通”支支吾吾他说道：“也好，你便给我留一间房吧。”说话之间，已经走到门口，门外忽然走进三个人来，两边撞个正着，一个洪亮的声音喝道：“混帐东西，你是什么人，竟敢冒充我者孟来了！”

这个人才是真正的孟神通！另外两个人，一个是灭法和尚，另一个则是他新收的弟子神偷姬晓风！

原来那一晚陈天宇夫妇等人救了李沁梅出来，孟神通的门下弟子纷纷追进林中搜索，项鸿等人被打倒，其他的人根本就追不上。只有这个姬晓风，他本来就是江湖上的第一号神偷，轻功既高，人又溜滑，悄悄地跟在他们后面，黑夜之中，林深树密，连谷之华、厉胜男那等耳目灵敏的人，都丝毫没有发觉。

待到灭法和尚吃尽苦头，走了之后，姬晓风仍然躲在他们的附近，偷听了他们的谈话。他回来禀报孟神通，孟神通立刻判断金世遗在崂山准备出海的消息是真，到江苏去找陈天宇夫妇是假，同时也断定了谷之华是去找金世遗，便带了灭法和尚与姬晓风前往追踪。

他比谷之华迟了半天路程，第三日经过谷之华投宿的那间小镇上的客店，掌柜的见了他大为诧异，拉着他道：“孟老爷子，你怎么又回来啦？你女儿昨天在这里住了一晚，喝了你留给她的酒，早上不知道醒来，还大骂了我们一顿呢！”孟神通仔细打听，这才知道有人冒充他的字号，前一天曾在这间客店里给谷之华定下了一间客房。

孟神通大为生气，一路追查，直追到了这儿，才无巧不巧的在这间客店

里碰到了假孟神通！

那假孟神通固然是被吓得胆战心惊，谷之华也同样被吓得魂飞魄散，她知道孟神通定然是寻她来的，哪里还敢留下来等着瞧真孟神通戳破假孟神通的面目？趁着底下大闹，孟神通还没有发觉她，立刻从瓦面悄悄溜走！

孟神通大喝一声：“混帐东西，还不露出本来面目？”伸手一抓，迅若飘风。那假孟神通身手也甚为矫捷，立即便跳过了两张桌子，可是那颚下的假胡须已给孟神通一手扯去。孟神通不想跳上桌子打架，有失身份，随手又是一记劈空掌发出。假孟神通提起一张长凳一挡，“砰”的一声，长凳震裂，险些摔倒。孟神通捏碎了一个瓷碗；向他掷去，瓷片赛如匕首，恰恰从他的面门划过。只听得宕然声裂，原来这个人戴了一张面具，面具划破，露出真形，却是一个女子！孟神通怔了一怔，随即哈哈笑道：“你这鬼丫头，胆敢冒充老夫，看你今日还逃得出我的堂心？”

这个女子正是厉胜男，原来她不想谷之华也去见金世遗，所以一路上将她捉弄，第一日假冒谷之华的兄长，替他预定房间；第二日一想，冒充孟神通更妙，她知道谷之华害怕孟神通，估量冒充孟神通便可吓走了她，岂知谷之华瞧出了一些破绽，虽然不无恐惧，仍然继续前行，而且改为晚上也赶路。厉胜男算不准她的行程，无法再施诡计，反而落在谷之华后面，直至莱芜，才赶上了谷之华。

向白良骥和耿、泰二人投函告密的也是厉胜男，她的用意不过是想借白良骥之力，将谷之华绊住，最少也给她在路上多添麻烦，好叫她不能如期赶到崂山。在投函告密之后，她回到那间客店打探，在庭院外面的墙边一听，听出了谷之华的情势不妙，甚至有性命危险，厉胜男本来不想害谷之华的性命，又临时改变了主意，想出手救她，然后再施展诡计，将她摆布。不料她刚欲出手的时候，却又被那怪客吓走。

厉胜男估量谷之华被那几个军官一阻，行程可能落在她的后面，因此到了即墨，又假扮作孟神通想吓阻她，却料不到谷之华早已先她来到，而她又在这个时候碰到了真孟神通。

这一下面目戳穿，避无可避，眼见孟神通哈哈大笑，一步一步地迫来，厉胜男一急，大声叫道：“孟老怪，你的女儿便在这客店里，你知道么？你不赶快找她，她又要溜了！”孟神通怔了一怔，姬晓风忽道：“师父，我刚刚听出一个人从瓦面溜走，不知是谁？”孟神通叫道：“你快追上去看！”厉胜男趁他分神之时，冷不防的便发出一件独门暗器！

但听得“波”的一声，突然从厉胜男手上飞出一团烟雾，烟雾中有无数细若游丝的光芒，而且发出嗤嗤的声响，这正是厉家家传的歹毒暗器——“毒雾金针烈焰弹”。上一次厉胜男与孟神通遭遇，就是全靠这暗器脱险的。孟神通见识过它的厉害，哪里还会上当？烟雾一起，他的劈空掌亦已发出，劲风呼呼，那团绿色的火焰登时飞了回去。厉胜男一闪闪开，火焰弹恰好跌落柜台，“蓬”的一声，炸裂开来，柜台上的帐簿立即烧着，燃起了熊熊的火光，只听得嗤嗤之声，不绝于耳，夹在烟雾中的那一大把梅花针，都钉在柜台上。那帐房先生吓得面青唇白，钻到柜台底下，大叫大嚷道：“不好啦，杀人放火啦，快来救命呀！”

烟雾弥漫中姬晓风怕受到误伤，身形一晃，用了一个“老鼠钻洞”的身法，从窗口飞去，跳上屋顶，正等去追查谷之华的下落，脚跟尚未站稳，忽听得有个冷峭的声音在耳边喝道：“你这小贼给我滚下去吧！”姬晓风号称

天下第一神偷，耳目灵敏，胜于常人十倍，敌人到了背后，他竟然未曾发现，这一惊非同小可。说时迟，那时快，他心念方动，尚未曾来得及闪开，只觉腿弯一麻，已是一个倒栽葱从屋顶上跌下来了！

灭法和尚闻声出视，但见人影一晃，倏地到了眼前，又是那个冷峭的声音喝道：“你这个不守清规的贼秃，也吃我一巴！”灭法和尚双掌平推，这一招连攻带守，将周身防御得风雨不透。来人的掌势奇幻之极，他刚看清楚是个妇人，双掌推出，忽然又不见了她的影子。灭法和尚叫声不妙，陡觉脑后风生，他转身发掌，刚好迎上。但听得“啪哒”一声，这一记耳光打个正着，就似他送上去给人家打的一般。

孟神通这时正把厉胜男迫到了墙角，眼看便可以手到擒来，忽然接连听到姬晓风与灭法和尚的叫声，孟神通怔了一怔，心道：“难道这客店里埋伏有什么强敌？”心念方动，那妇人已走了到来。孟神通大喝一声，玄功内运，一掌推出，但听得“轰隆”一声，那堵墙竟然被他的掌力震破了一个大洞，尘土弥漫中孟神通定睛一瞧，连厉胜男的影儿也不见了，只听得那妇人在墙外冷笑道：“好猛的掌力，具有如此武功，却用来欺负女子，不害臊么？”原来那妇人早已拖着厉胜男从裂口中走出去了。

孟神通还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碰到这样的劲敌，登时争胜之心陡起，便即再发一掌，震塌墙壁，追了出来，喝道：“老太太慢走，我孟神通还要领教！”那妇人回过头来，忽地怒道：“岂有此理，你叫我做什么？”孟神通刚才没有看清楚她的面貌，只道她功力如此深堪，当然是位老太太无疑，哪知却是个中年美妇，头上还结着两个蝴蝶结，斜着眼睛看人，活显出一副淘气的神情。孟神通大为奇怪，却又有点好笑，心道：“虽然我把你叫得老了，但你这副打扮，中年美妇人，还要冒充少女，却也是可笑得紧！”其实这个妇人的年纪实在不小，比她的相貌要老得多，但她有个奇怪的脾气，最不欢喜人家说她年老，而她爱戏耍的性情也是数十年来如一日，做了多年母亲的人还是如同孩子一般。

孟神通道：“好，那我就叫你一声小姐，你刚才那俊巧的身法我老孟佩服得很，特地向你再请教来啦。”他两番自报姓名，说话的口吻，既是嘲笑，又是挑战，满以为对方必定要耸然动容，哪料这中年美妇似乎根本就不知道他孟神通是什么东西似的，大模大样地点了点头，便笑嘻嘻他说道：“你很佩服我吗？嗯，你想再见识一次，那也容易。你瞧清楚了，就是这个身法。”

孟神通凝神应战，哪知这中年美妇身形一晃，倏然间便已飞掠出数丈开外。孟神通叫道：“怎么，你要逃吗？”那妇人“咦”了一声，说道：“怎么，你不是要见识我的身法吗？哈，原来你不是这个意思，你是要打架是不是？”孟神通给她弄得啼笑皆非，只好说道：“不错，我正是要请教你的高招。”

那中年美妇笑道：“你这个人说话真不爽快，我还当你是当真佩服我，要学我这个身法，准备将来逃命之用呢。哼，原来你是绕着弯子说话，你为什么干脆说是要找我打架？”孟神通实在是怕了她的缠夹不清，索性顺着她的口气，直话直说道：“你既然明白了，咱们就在这里打一场如何？”那妇人眉头一皱道：“不行，我今天还有事情，不想打架。”孟神通哪里肯依，说道：“你不敢打也行，你放走了那个女娃子，你可得给我将她抓回来。”那妇人忽地骂道：“放屁，你是什么东西？敢差遣我做你的帮凶。好，你既然要打架，你就试一招给我看看，看你配不配做我的对手。”

孟神通哪曾受过人如此戏侮，勃然大怒，立即使出修罗阴煞功来。但他是武学大师的身份，不肯偷袭，先喝一声：“小心接招！”这才一掌劈去，那妇人身形一晃，顺着他的掌势，倒纵出丈许之外，打了一个寒噤，说道：“咦，这是什么功夫，果然有点邪门！”

孟神通见还是伤不了她，正要再发一掌，但他这修罗阴煞功最为耗损真力，就在他凝神运功之际，忽听得那中年美妇喝道“我今日没工夫打架，你却偏偏要打，好，且待我把你这两只狗爪子缚起来，叫你要打也打不成！”一面说话，一面把头上的两个蝴蝶结解开，拈着两条缠蝴蝶结的彩色头绳，迎风一抖，那两根头绳严似两条五色斑斓的小蛇，忽屈忽伸，忽地“嗖”的一声，抖得笔直，直钻孟神通的鼻孔。饶是孟神通见多识广，却也从未见过此等怪招！心想若给它钻进鼻孔，那可真是笑话，急忙一个“盘龙绕步”，侧身一闪，那两条彩绳灵活非常，倏然间又改了一个方向，来钻他的耳朵。孟神通大怒，顾不得再运功伤人，先使一招“白鹤亮翅”，双臂上扬，伸出铁指，要剪断她的头绳。

孟神通的内外功夫，都已差不多练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敌人纵是用刀剑朝他砍来，他这一招也可以毁损对方的兵器，但那妇人使的却是两条轻飘飘的彩绳，忽地从他的指缝中钻过，一下子就绕上了他的手腕，竟然把他的虎口勒得一阵酸麻！

灭法和尚给那妇人打了一记耳光，羞愤难当，担起禅杖，赶将出来，要找那妇人拼命，他刚刚赶到，便见着这般景象，不觉一怔，再一抬头，瞧清楚了那妇人的形貌，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不觉“啊呀”一声叫了出来！

就在此时，孟神通蓦地大喝一声，那两条缚着他手腕的彩绳忽然燃烧起来，转瞬之间，便成灰烬。那妇人叫道：“啊呀，不好，缚着的恶狗又走脱了，我可没有工夫再和恶狗纠缠啦！”一个转身便跑。孟神通又是一声大喝，双掌推出，“蓬”的一声，那妇人面前的一棵大树，给他的掌力震得齐根折断，但那妇人却已走得无影无踪！

孟神通低头一看，只见两边手腕，都现出一圈红印，原来他在急切之间挣脱不开，一怒之下，运起玄功，将两条手臂变成铁棒一般，和那彩绳一擦，生出火花，将彩绳烧成灰烬。可是他以金刚不坏之躯居然给那妇人两条彩绳在手臂勒出一圈红印，对方的功力之高，最少也与他在伯仲之间了。

灭法和尚这时才松了口气，说道：“孟老兄，幸亏是你，虽然给她缚着，却立即便烧毁了她的头绳，算起来并不吃亏。这个女人难惹的很，要是她的姐姐也来，那就更麻烦了。这口气忍下了吧！”孟神通瞪着双眼问道：“你说得她如此厉害，她究竟是谁？”

灭法和尚道：“她便是天山掌门唐晓澜的小姨，李沁梅的母亲，当年与吕四娘、冯瑛并驾齐名，号称‘三女侠’之一的冯琳！三十年前，有一次我给师父送信给年大将军，曾在年家见过她的一面，那时她还是十七八岁的大姑娘，现在隔了三十多年，她依旧是当年那副少女时代的神态，而且好像不会老似的，所以我还能够认出她来。”

孟神通大吃一惊，道：“她就是冯琳？嗯，难道她已经知道了我囚禁她女儿的事？”要知孟神通天不怕地不怕，但对天山派却是不无顾忌，心中想道：“我久已听说在‘三女侠’之中，以吕四娘本领最高，冯瑛次之，冯琳乃是最弱的一个，冯瑛的丈夫唐晓澜则与妻子不相上下。如今我和冯琳最多也不过仅可以打成平手，若然她邀了唐晓澜夫妇向我寻仇，这却如何是好？”

灭法和尚定了定神，道：“她定然尚未知道我们曾难为她女儿的事。”孟神通道：“你说的对。她若是知道，哪肯这样善罢甘休？当然我也不会怕她，但我的修罗阴煞功尚未练到登峰造极的地步，不想与天山派正面作对。”灭法和尚道：“看来她只是单身一人，唐晓澜是一派掌门，轻易不会离开天山。而且唐晓澜夫妇素来庄重，倘若他们夫妇来了，断不会让冯琳这样暗中捉弄我们。”孟神通惊魂稍定，想了一想，说道：“不错，唐晓澜以名门正旅自居，一向言行不苟，这是武林中人都知道的。”

姬晓风这时才一跛一拐地走出来，孟神通给他验伤，只见他的足踝上粘有一片树叶，这种“摘叶飞花”的伤人功夫，孟神通自问也达不到她那等境界，更是不禁骇然，当下立即给姬晓风推血过宫，并给他敷上了伤药，姬晓风这才得以免于残废。

姬晓风满面羞惭，说道：“弟子无能，刚上屋顶，便给她打下来了。那个逃走的少女是谁？弟子尚未侦察出来，不过的确是很像邛山派吕四娘的那个弟子。”孟神通道：“天下像她那样本领的，也只不过是有限几人，你给她打伤，我怎能怪你。你稍为歇一歇吧，等下咱们还要赶路。”

孟神通虽然对冯琳有点忌惮，但想到她只是单身一人，只要灭法和尚不怯，自己加上了灭法和尚，断断不会输给冯琳，他断定女儿必定是前往崂山找寻金世遗，他既然来到此地，离崂山不过一天路程，当然不会中止。于是待姬晓风可以行动自如之后，便继续赶路，可是因为有了冯琳的出现，他们一路上要多加小心，不敢再像以往那样骄狂自大了。

灭法和尚料得不错，冯琳的确是一个人离开天山的。原来她因为钟展、武定球二人久不回山，料想他们还未得李沁梅的讯息，她思念女儿，所以亲自下山寻觅。

无巧不巧，厉胜男那日假扮孟神通，给谷之华定下房间，被她碰见。她眼光何等锐利，一眼就瞧出厉胜男是假扮的，她生性好事，又爱戏耍，而且从厉胜男吩咐掌柜的说话中，知道她是给一个少女预订房间的，当时便引起了她的疑心。要知道她为了探访女儿的消息，对在江湖上走动的每一个少女都加以留心，于是便留在那个小镇，看看厉胜男所要捉弄的是什么样的少女。

冯琳姐妹和吕四娘是最好的朋友。谷之华上邛山之后不久，有一次冯琳前来探望吕四娘，曾见谷之华一面。那时谷之华还很小，未满十岁，但冯琳还依稀记得她的面貌。第二晚，谷之华到那小店投宿，果然落入厉胜男布置好的圈套之中。冯琳认出是她，颇为诧异，她本想提醒谷之华的，但后来又改了主意，决定仍然暗地里跟踪。她一半是为了好奇，一半是觉得好玩，她也想看看厉胜男将用什么样的古怪法儿捉弄，谷之华又会不会识破？

冯琳的轻功已到达来去无踪的境界，她暗中窥伺，厉胜男和谷之华都丝毫不觉。她一路跟踪，看厉胜男用种种古怪的法子捉弄谷之华，觉得十分有趣，她不想打断这场“好玩的游戏”，所以一直没有阻止厉胜男。但她在暗中却也保护谷之华。谷之华那晚在深山遇险，便是她出手暗助，吓退了昆仑散人和桑木姥的；在莱芜那晚，用“摘叶飞花”的功夫伤了耿纯、泰岱，吓走白良骥的也是她。至于厉胜男则是在将要跳上围墙的时候，被她扯去了一绺头发吓走的。

她在莱芜那晚，起初见厉胜男用告密的手段陷害谷之华，觉得这样的“捉弄”未免太过，本想重重的惩罚厉胜男一次的，后来见厉胜男要去救谷之华，又觉得这个少女也还不算大坏，因此到了厉胜男在即墨遇险，她又将厉胜男

从孟神通的魔掌中救出来。厉胜男则趁她和孟神通打架的时候溜走了。谷之华急着要见金世遗，连夜赶路，第二天日头过午，便到了崂山脚下。厉胜男则因为害怕孟神通，一路绕道躲避，而且她的轻功也略逊谷之华，因此就反而落在谷之华之后了。

崂山在山东半岛尖端，面临黄海，谷之华中午时分，到了山脚，在山上的酒肆里吃过午饭，并问明上清宫的所在，便即登山。上到山顶，天刚入黑，远望大海中岛屿浮沉，明月下山峰隐约，渔火星星，不觉胸怀一爽。更想着片刻之后，也许就可以见着金世遗，精神更是大为振奋。连日来的风尘劳累，都似给海波尽涤了。

走了片刻，但见山顶的松林深处，现出一座寺院，谷之华放轻脚步，慢慢走去，心中思潮起伏，想着这几日来所碰到的尽是离奇之事，见着了金世遗之后，要和他先说什么？

心念未已，忽听得有人长叹之声，谷之华心头一跳，远远望去，只见有一个人倚着古松，可不是金世遗是谁？他对月长叹，似乎也正是在想着心事，好像还没有发现她。

谷之华暗暗好笑，从侧面绕过去，走得近了，才冷不防地轻轻唤了一声：“世遗！”想吓他一跳，令他惊喜。金世遗果然吓了一跳，头也未回，便即叫道，“厉姑娘，还未到期限呀，怎么你就来了，哎哟，原来是你，是你，谷姐姐呀！”这时他回过头来。才看清楚了是谷之华，不觉怔住了。脸上的神情，显得甚是尴尬。

谷之华的心头好像坠了一块铅块，登时沉了下去，淡淡说道：“对不住，我不知道你约了厉胜男姑娘在这里会面，打扰了你了。”

金世遗定了定神，忙道，“谷姐姐，你别误会，我见了你欢喜还来不及呢！你赶来这儿，可有什么事么？”他心中也在奇怪：谷之华怎么知道厉胜男的名字？

不知怎的，谷之华突然感到一阵心酸，连她也不知道，是为了李沁梅伤心呢，还是为了自己？李沁梅的事情是金世遗自己告诉她的，而这个厉胜男呢。金世遗却一直瞒着她！这一刹那，她对金世遗的观感都全变了，在此之前，她把金世遗视为知己，如今一想，但觉他以前种种甜言蜜语，似乎都是假意虚情！

金世遗见她老不说话，呆了一呆，忽然捉住着了她的双手，说道：“谷姐姐，你可是怪我什么？”谷之华使劲甩开了他，淡淡说道：“笑话，我哪敢怪你，要怪你的另外有人，可不是我！”金世遗听她话里有话，急忙问道：“你可是知道了李沁梅的消息了！”谷之华道：“不错。嗯，我本来是给你报喜讯来的，现在看来嘛，你不见她也罢！”金世遗跳起来道：“李沁梅她在哪儿？你先告诉我。厉胜男的事情，往后我再给你解释。”

谷之华避开了他的目光，淡淡说道：“我要你解释做什么？只可惜沁梅妹妹，她苦心找了你这么多年，这一次却又不能见面！”金世遗道：“怎么，你已经见到她了？你没有告诉她我在这儿？”谷之华道，“不是我不告诉她，她不信我的话，她信厉胜男姑娘的话。”金世遗叫道：“什么？她和厉胜男也见过面了，这位厉姑娘呀，她可最会骗人，专爱说谎，你们可得当心！”谷之华怔了一怔，心道：“若果厉胜男是他心里所喜欢的人，他怎会在我的面前说她坏话？”但仍然是冷冷说道：“她是不是素来欢喜骗人，我不知道。我知道的只是：她告诉沁梅妹说，说你已到苏州去拜访陈天宇夫妇，沁梅信

她的话，也到苏州去了！”

金世遗跳了起来，叫道：“岂有此理，她已骗了沁梅一次，这次又去骗她！好，我告诉你，我是怎样和她结识的。我就是那次在大闹孟家庄的时候，与她认识的，她，她对我有一点恩惠，我，我……”忽然想起。他曾答应过厉胜男不泄漏她身世之秘，更不能将她邀自己出海，同往寻觅乔北溟武功秘笈的事情告诉旁人，虽然金世遗现在正在怒火之中，但想到自己答应过的誓言，话到口边，竟然结结巴巴他说不下去了。谷之华道：“你怎么不说下去了？”金世遗道：“我和她是约好了在这里会面。嗯，这一件事情请恕我不便向你说明白。只、只要你相信我。我刚才说要向你解释，现在想来，解释也不容易解释得清清楚楚。呀，我还是这一句话，只要你、你相信我！”

谷之华气往上涌，愤然说道：“我是你的什么人？你又是我的什么人？咱们本来就是各不相干的人，我要你解释做什么？你又要我信你做什么？”

金世遗呆了一呆，听了谷之华这番说话，有如利锥钻心，忽地眼泪迸流，伤心说道：“谷姐姐，你还不知道我的心吗？咱们相聚的时日虽然无多，但我早已把你当作唯一的知己！我是无父无母，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来历的孤儿；你有父亲也等于没有父亲一样！咱们的身世同样可怜！咱们的师父又有那样深厚的交情，我最佩服你的师父，你也早知道有我这个人，所以一见了面，咱们就似早已经认识一般。难道咱们还不应该相怜相惜，却反要相互猜疑？我把沁梅当作我的亲妹妹，对你呢，唉，你难道还不知道我的心，还要我明白说吗？我的心早已交给你了！至于那位厉姑娘吗，我只是为了要报答她一桩恩德，事情完了，我尽了心愿，那就各走东西，各不相干了！你信不信我？嗯，你还是不相信我吗？好，我把心掏给你看！”忽地把铁拐一拉，拉出了那把铁剑，倏地向胸口便刺！谷之华大吃一惊，幸而她就站在金世遗面前，伸手可及，急忙一把抓住金世遗的手腕，将铁剑托了起来，失声叫道：“快别这样，寻死觅活的算什么呀？”金世遗道：“谁叫你不相信我，我要把心掏出来给你看呀！”谷之华将他的铁剑插回鞘中，“嗤”一声笑道：“我也没有说过不信你呀！你的心血淋淋的好不怕人，我要你掏出来做什么？”话未说完，金世遗便已抓着了她的双手，喜孜孜他说道：“谷姐姐，你何不早说，险些害我做了个糊涂鬼！”

谷之华笑道：“你这个牛脾气，做了糊涂鬼也还是活该！嗯，别胡闹啦，我给你说正经话儿。”

金世遗道：“好，我就等着你说正经话儿。”谷之华道：“你的厉姐姐随后就要来了……”金世遗心头一沉，打断她的话道：“她来就来，咱们说咱们的，管她作甚？”谷之华道：“不，你既然约了她在此会面，怎能不管她？你知道，孟、孟神通追着她呢！就是昨晚的事情，在即墨城的一间客店里，我也在那里，孟、孟神通的弟子也瞧见我了，我没命地逃出来。厉姑娘不知被他捉去了没有，他，他，我知道他不会放过我的，只怕就要来了。”

你给我出个主意，是躲开他呢？还是见他？我想躲开他的，可是躲开了他，又怎样去救厉姑娘呢？”要知谷之华虽然气恼厉胜男骗她，可是厉胜男落在孟神通手中，她总是心有不安。

金世遗道：“好，我正要报孟神通那一掌之仇！”谷之华道：“还有一个灭法和尚和他在一起呢！”金世遗一想，这果然是个难题，孟神通一人已难对付，加上了灭法和尚，自己是必败无疑，听谷之华的口气，她实在是不愿意意见孟神通，而且他到底是她的父亲，自己也不好意思去做帮手。

金世遗正在踌躇，忽觉得微风飒然，似有暗器袭到背后，金世遗反手一挥，大怒喝道：“孟老贼，你出来！”奇怪得很，他这一掌拍去，却并不闻暗器落地之声。金世遗心中一凛，陡然间只见一条黑影从林子里凌空飞出，金世遗铁拐一迎，那黑影在半空中一个翻身，金世遗觑准了一拐扫去，竟然打了个空。说时迟，那时快，只听得“啪”的一声，金世遗的面门早着了记。对方拿着的似乎只是一根树枝，却比软鞭还要厉害，这一下登时在金世遗的面上抽了一道血痕，打得他火辣辣作痛！

金世遗又惊又怒，就在这时，那黑影已在他的面前落下，斥道：“金世遗你这小子真不是东西！”正是：

豪气凌云甘受辱，只因爱恨两难消。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回 极望遥天愁黯黯 眼中篷岛路漫漫

金世遗这一拐方要打出，突然好似晴空响了一个霹雳，震得他失魂落魄，蓄劲待发的铁拐也垂了下来。原来来的不是别人，正是冯琳！她躲在林子里，金世遗和谷之华的说话她全都听到了。她实在气金吐遗不过，先摘了两片树叶打他，接着才露出身来，可笑金世遗初时还以为是孟神通。

只听得冯琳继续骂道：“哼，哼！金世遗。你好，你好！我母女怎样待你，却原来你是这样一个负心汉了，你对得起我的女儿吗？”越骂火气越大，树枝一抖，嚓的又是一下，金世遗张惶失措，用手一挡，登时手背上又被刷了一道血痕。金世遗叫道：“伯母，你对我的大恩大德我是感激不尽，但男女之间的事情却不是这样简单的，我对沁梅也是视同亲妹一般，……你，你肯听我说吗？”话犹未了，冯琳又是“嚓”的一下，大怒骂道：“还说什么？我都听见了，我恨不得杀了你！我的女儿没人要吗？你当我要勉强你不成？哼，哼！我真的要杀了你！”金世遗又羞又愤，垂手说道：“好，伯母不谅，你就杀了我吧！我死了更好！”谷之华处此情形，也觉尴尬之极，叫了一声：“伯母，你还认得我吗？”冯琳瞅她一眼，道：“我认得你，这不干你的事，都是金世遗不好，你走开！怎么，你现在已经知道了他是个负心汉子，你还要替他求情吗？”谷之华碰上了这样一个不近情理的长辈，满腔委屈，嚤的一声哭了出来，掩面就跑开了。

冯琳一连打了十几下，打得金世遗手上脚上脸上一条条的血痕，金世遗忍着疼哼也不哼一声，心道：“你把我打死最好，省了我许多烦恼！”可是冯琳打了一阵，火气渐渐消了，忽地长叹一声道：“好苦命的女儿呀，呀，打死你也没有用！”摔下树枝，狠狠地瞅了金世遗一眼，一个转身，便头也不回地走了。

金世遗双脚酸软，周身疼痛，心上的痛楚则更要厉害得多。冯琳走了，谷之华也走了，只剩下他呆若木鸡地站在上清宫前。

李沁梅和陈天宇分手之后，也是急急向崂山赶来。她那匹大宛名马，陈天宇当年在西藏的时候，便是常常骑这匹马给她父亲传报军情的。陈天宇最爱这匹马，但为了要让李沁梅早日赶到崂山，他毫不吝惜的送了给她。所以李沁梅虽然被厉胜男所骗，一来一回，误了五六天的路程，但仍然能够和谷之华、厉胜男同一天到达崂山。李沁梅将坐骑托客店主人照料，满怀兴奋。一早登山，就在她母亲责打金世遗的时候，她也到了下面的山坳遥遥可以望见上面的上清宫了。

就在这时，忽听得有脚步声从后面传来，李沁梅起初以为是山上的道士，还不怎样在意，忽觉这几人走得很快，似乎不是寻常之人，心念方动，便听得一个苍老的声音说道：“上面那座道观便是上清宫了，唉，上面似乎有人吵架，可不知是不是金世遗？”

李沁梅这一惊非同小可，这正是孟神通的声音。紧接着又听得灭法和尚的声音说道：“好，咱们快些赶上去，不要让金世遗跑掉。”灭法和尚切记邨山之仇，他这次陪孟神通同来，固然还有另外的原因，但最主要则是为了要仰仗孟神通之力，向金世遗报仇。他的功力稍逊，耳目没有孟神通的灵敏，听不见冯琳责骂金世遗的声音。孟神通是听见了，但因距离太远，却也听不出便是冯琳。

就在这片刻之间，孟神通和灭法和尚的声音又近了许多，李沁梅吓得魂

不附体，没命飞奔。她要是躲起来那还好一些，孟神通他们赶着上山，未必会注意到她，她这一跑，登时惊动了姬晓风，一声叫道：“师父。前面有人！”孟神通追过山坳，看见李沁梅的背影，乐得哈哈大笑道：“原来是你，跑不了啦！”他前几口才撞见冯琳，如今又遇见李沁梅，生怕他们母女相逢，李沁梅会揭露出他所做的坏事，登时起了杀机，要把李沁梅杀了灭口。

冯琳打了金世遗一顿之后，既是愤怒，又是伤心，茫然地走下山坳的转弯之处，忽见李沁梅跑来，又惊又喜，急忙叫道：“沁儿！”李沁梅扑到母亲怀里，气吁吁的一时间说不出话。

冯琳忽地叹了一口气，说道：“沁儿，回去吧！不必上上清宫了。”李沁梅好生诧异，心想：“妈怎么知道我是上上清宫？”但追兵在即，她已无暇细问，缓了口气，叫出声道：“妈，有人追我！”冯琳大怒道：“是什么人这样大胆，敢欺负我的女儿？”话犹未了，只见孟神通一马当先，后面跟着他的弟子姬晓风和灭法和尚。

李沁梅指着孟神通道：“妈，就是他！他坏得很，欺侮谷之华姐姐！”冯琳道：“好，你在这里等着，等妈杀了他给你出气！沁儿，你要听妈的话，千万不可走开。”

孟神通突然发现冯琳，心中一凛，未及打话，冯琳已是闪电一般地扑来，二话不说，举起手中树枝便打。她火气正旺，使的竟是天山剑法中精妙的杀手。孟神通自恃是金刚不坏之躯，闪得稍慢，只听得唰的一声，肩膀上先着了一记。

这一下比她刚才打金世遗何止厉害十倍，但见孟神通的上衣片片破碎，肩隔上现出一道血痕，饶是他练到将近金刚不坏之躯，也给冯琳打得火辣辣地作痛！孟神通大怒，双掌一推，呼的一声，登时把冯琳震得飞上半空！

李沁梅失声惊叫，冯琳在半空中一个翻身，叫道：“沁儿，别怕。你看妈再打他！”冯琳自幼在猫鹰岛跟萨氏双魔练过猫鹰扑击之技，身法的诡异，当世无双！但见她空中一屈一伸，把树枝当成剑使，唰的又是一招“天外流星”，疾刺而下，孟神通一掌劈去，冯琳身在半空，树枝一颤，竟比在平地上动手过招还更灵活，只听得“嗤”的一声，又把孟神通的衣襟刺穿一洞，幸而这次孟神通较有防备，早就闭了全身穴道，没有给她刺伤。

由于冯琳身法太快，而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只练到了第七重，尚未能收发随心，在运用修罗阴煞功之时，还需要片刻运功，所以在开始的时候，不免稍稍吃亏。这时过了两招，孟神通已作好了运功的准备，真气布满全身，冯琳脚跟刚刚站稳，第三招正待刺来，孟神通大喝一声，双掌一扬，寒飙陡起，修罗阴煞功的威力登时见效。冯琳但觉遍体生寒，而且几乎被他的掌力卷入漩涡，幸而她的轻功绝技，天下无双，一觉不妙，身形微晃，便避开了孟神通的掌力。

这一次是正面交锋，比起上次在客店中交手，自是大大不同。双方都出了全力，孟神通一掌紧似一掌，在离身丈许方圆之地，激起了一股阴寒的气流。冯琳虽是技高胆大，却也不敢欺身进迫。好在她身兼正邪两派之长，当下以西藏红教的练气功夫，护住心头；手中“树剑”使的则是白发魔女这一派的奇诡剑招；而轻功提纵术却用萨氏双魔所传的猫鹰扑击之技，各种奇妙的功夫层出不穷。孟神通运到了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只不过和她堪堪打个平手。

灭法和尚一见孟神通站稳了阵脚，心中怯意便减了几分。但他仍然不敢

立即攻击冯琳，趁这机会，却想去欺负李沁梅。哪知冯琳眼观四面，耳听八方，一见他身形跃起，便知他的用心，冷笑一声，如影随形，立即到了他的背后。

灭法和尚禅杖一挥，呼呼风响。冯琳的树剑在他的杖头一点，飞身跳了起来，恰恰避开了孟神通从后面推来的一掌。但听得“轰”的一声，原来灭法和尚那一杖打不着敌人，却给孟神通的掌力震歪。灭法和尚收势不住，打中了身旁的一块大石，将大石打得粉碎！

孟神通叫道：“灭法老弟，把老的收拾了还伯小的逃得掉吗？”要知孟神通虽属无恶不作的魔头，但到底是武学大师的身份，觉得在冯琳面前，欺负她的女儿，这实在不是一件光采的事情，是以出言招呼，暗中含有责备灭法和尚不该欺软怕硬之意。

灭法和尚面上一红，强笑说道：“不错，咱们联手把这妖妇杀了再说！”他试过一次，冯琳的身法快如闪电，他也知道了除非与孟神通联手先除掉冯琳，否则休想欺负得了他的女儿。

孟神通加上了灭法和尚，果然不久就扭转颓势，占了上风。但冯琳各种各式古怪的功夫层出不穷，他们要想打败冯琳，却也不易。

金世遗被冯琳责打一顿，心中自有说不出的难过，想道：“人与人之间，真是难处。”新月爬上枝头，晚风吹来，竟自使他感到一股凉意。他正待独自下山，观中走出一个道士，曼声吟道：“烦恼皆由心造，何如太上忘情？”金世遗忽地纵声笑道：“牛鼻子、臭道士，你说得对。烦恼皆由心做，何如太上忘情！但我可不想跟你做道士，嗯，我还是走了干净！”那道士一把拉住了他，笑道：“烦恼是走得了、避得开的么？来，我问你，刚才那个妇人，是不是天山派的冯琳？”金世遗道：“不错，你认得她吗？”那道士笑道：“这丫头活到几十岁了，脾气依然未改，好，且待我和她说去。”金世遗道：“我的事不用你管。”一手抓去，却不料抓了个空，晃眼之间，那道士已在十数丈之外，转过山坳去了。金世遗“咦”了一声，这道士的武功大出意料之外。

原来这个老道士在五十年前便已名满江湖，乃是赫赫有名的关东四侠之首，道号“玄风”，和江南七侠是同一辈的人物，年纪比吕四娘还要大些，现在已是将近八十的高龄了。关东四侠中的其他三人——朗月禅师、柳先开和陈玄霸，相继去世，只他一人硕果仅存，收了两个小道士做徒弟，在峡山的上清宫隐居，也有二十余年了。因他内功深厚，避世潜修，看来不过与普通五六十岁的老人一般。崂山在黄海之滨，金世遗第一次从海外归来，便曾在他的上清宫宿过一晚。不过金世遗虽然早就和他认识，却并不知道他便是享有盛名的前辈高人——玄风道长。

这次他要出海，想起玄风乃是一个避世清修的道士，与江湖人物无涉，断不会泄漏他的行踪，因此才到上清宫借住，作好出海之前的准备。想不到他一切都已准备停当，厉胜男尚未来，谷之华和冯琳却来了。而玄风道长也竟然是个大有来历的人物。

金世遗望不见玄风的背影，心中想道：“这老道爱管闲事，就由他去吧，反正我也得走了。”他意冷心灰，但愿早早避开这些烦恼。

心念方动，忽见有一条黑影奔来，金世遗定睛一看，气上心头，冲口骂道：“厉胜男，你好，你好呀！”厉胜男格格笑道：“我有什么不好？限期未到，我就赶了到来，总算得关心你了。”金世遗“哼”了一声道：“你为

什么骗李沁梅？”金世遗瞪着眼睛看她，她却若无其事的抿嘴笑道：“金世遗，你的记性真坏，你忘记了赌输给我的事么？你准许我和你开三次玩笑，绝不生气，现在是第二次，还有一次呢，你往后还得小心！”

金世遗给她气得啼笑皆非。厉胜男又是一笑说道：“别生气啦，谁叫你答应我的？你出海的船只准备好了没有？是现在走呢，还是过两天才走？孟神通和灭法和尚在追着我呢，你要是不想多惹麻烦的话，还是现在走吧！”

金世遗叹了口气，说道：“你真是我命中的魔障！”厉胜男笑道：“你也是我命中的魔障呀！要不然我为什么不挑上别人，偏挑上了你？喂，君子一言，快马一鞭，出海之约，难道你还要后悔么？”

金世遗咬了咬牙，大声说道：“好，现在就去，早早报了你的大恩。”厉胜男接口说道：“然后就可以不理我了，是不是呢？”金世遗给她说中心事，哑口无言，想道：“我一生爱捉弄别人，想不到如今碰到了对手，呀，这也真是报应。”

厉胜男柔声说道：“要走便走，你还在想些什么？是想等你的谷姐姐呢，还是等你的李妹妹？”金世遗似被利箭刺了一下，拾起拐杖，跳起叫道：“好，好，好！走，走，走！”满腔郁闷，蓦地发为长啸，接着朗声吟道：“人间白眼曾经惯，留得余生又若何？……”厉胜男笑着接下去道：“海外仙山如何到，不教心底有愁魔！”金世遗本来是吟咏旧作，给厉胜男随口改了他后面两句，竟是极为切合他现时的心境，不禁心头一凛，想道：“若是真有海外仙山，我只怕更难摆脱她了。”但已没有他再踌躇的余地，尽管他心乱如麻，也只能是跟着厉胜男走了！

孟神通与灭法和尚联手合斗冯琳，方自占得上风，忽听得远远有脚步声传来，迅捷之极，声音刚刚入耳，抬头一看，山坡上已现出一条黑影。孟神通心中一凛，心想：“莫非是金世遗来了？”急忙催紧掌力，不惜耗损真气，运用了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向冯琳连发三掌。这三掌一发，有如狂涛巨浪，一个接着一个打来，饶是冯琳功力精湛，也像置身巨流急湍之中，身不由己的随着他的掌力转了几个圈圈。

灭法和尚一见有机可乘，又即大喝一声，挥杖进击。冯琳怒道：“连你这秃驴也敢欺负我么？”解下腰带，迎风一抖，登时将灭法和尚的禅杖束住。孟神通跟着一掌拍出，击她背心，冯琳松了腰带，暗暗运劲一送，灭法和尚正在用力夺杖，突然失了重心，几乎栽倒，幸而他本领不弱，禅杖一挑，跳了起来，这才消了冯琳那股暗劲，趁势一招“云龙三现”，禅杖再打下来。冯琳以迅捷无伦的身法，在间不容发之际，再闪开了孟神通的一掌，灭法和尚禅杖上的绸带尚未解开。她一个转身，将绸带一接，灭法和尚的禅杖给她拖过一边，“云龙三现”本是一招三式，他刚刚使了一式，其他两个式子已是“现”不出来。

就在此时，玄风道人已然赶到，哈哈笑道：“琳丫头，可还认得老道么？”冯琳道：“哈，你这牛鼻子原来还活着呀，这二十年你躲到哪里去了？”玄风道：“老道未舍得死，要看看你们的后辈英雄呢。哈，琳丫头，你还是三四十年前那副淘气的模样。”

冯琳说话分心，几乎给孟神通一掌击中，急忙说道：“待我赶走了这个臭贼再和你说话。”玄风踏进一步，笑道：“这么多年不见，一见面你却忙着别的事情，未免对不起老道吧？”冯琳道：“喂，我不要你帮手！”玄风笑道：“我只是要和你说话，谁给你帮手。”他轻轻松松他说笑，竟是旁若

无人的插了进来。

灭法和尚见不是金世遗，喝道：“哪里来的臭道士，疯疯癫癫的要找死么？”玄风道：“老道活了这么大岁数，正自活得不耐烦呢！”说话之间，又迈进两步，激战中，哪有他插足的余地，但听得“呼”的一声，灭法和尚的禅杖已是拦腰打到。玄风道：“岂有此理，我和故人叙旧，你却来打扰我！”拂尘一展，把禅杖缠住，饶是灭法和尚功力深湛，竟不能移动半步！玄风不理睬他，却向冯琳笑道：“琳丫头，我不是给你帮手，但这个臭贼打我，我若给他打死，岂不是不能和你说话了，没办法，只好挡他一下，你不会怪我吧！”

孟神通见状大惊，一掌拍出，玄风“咦”了一声，道：“天色好好的，怎么突然冷起来啦？”反手一挥，孟神通心头一凛，但觉对方的掌力并不强劲，却如春风拂面，令人懒洋洋的提不起劲来。

冯琳嗔道：“被你这么一搞，我这场架可要打不成啦！”玄风道：“我不未曾向你问罪，你反而怪起我来了？”冯琳道：“这倒怪了，我有什么得罪你呢？”说话之间，孟神通又是一掌打来，玄风道：“好，琳丫头，你别恼，我让你和他打个痛快。”冯琳使出“移步换形”的轻功身法，避开正面，还了一招，忽觉孟神通的掌力似乎减弱了几分，正待追击，玄风忽又拦在他们中间，嘻嘻笑道：“琳丫头，你可不能只顾打架，就不顾和我说话。”冯琳的功夫虽高，但对付孟神通这样的邪派第一流人物，却还不能分心两用，气得停了脚步，说道：“好吧，老道士，你要说就爽爽快快地说吧。”

玄风道：“好，你听着，我现在要向你问罪了。金世遗是我的客人，你为什么在我的门前打他，这不是存心不给我面子吗？”冯琳道：“哈，原来这小子还是你的客人！玄风老道，这件事你不管也罢。”玄风道：“老道一生就是爱管闲事，何况发生在我的门前，我怎么能够袖手不管？”

玄风和冯琳在强敌围攻之下，谈笑自如，竟是完全不把对方放在心上，就在这说话的时候，灭法和尚已连击了两杖，孟神通也发了两掌。玄风傍在冯琳的身边，他并不发击，只是随着冯琳进退，但在他举手跨步之时，却自然的发出一道柔和的力道，将对方猛烈的攻势消解。这样一来，冯琳当然容易招架了。孟神通是个武学的大行家，这时已知道玄风内功的精纯，远在冯琳之上，幸而他还没有还击，若他还击，只怕自己的修罗阴煞功也未必抵挡得住。

李沁梅站在一旁，听了玄风的话，大吃一惊，急忙叫道：“妈，你为什么要打金世遗？”冯琳道：“这小子不是好人，惹得妈生气了。”李沁梅道：“你凭什么说世遗哥不是好人？”冯琳道：“打完了这场架，我慢慢和你再说。”就在这时，山顶上传来金世遗长啸的声音，李沁梅道：“呀，他还上面！”一个转身，向山顶便跑。冯琳叫道：“梅儿，回来！”李沁梅哪里肯听，跑得更加快了。冯琳叫道：“你不听妈的话吗？好，这场架我不打啦！回来，回来！”退出圈子，去追她的女儿。玄风哈哈一笑，也随着走了。

孟神通听得金世遗的啸声，也是大吃一惊，心想要是金世遗也赶了到来，不必老道士出手，这场架已是必输无疑。在这紧张的关头，冯琳去追她的女儿，在他自是求之不得。

冯琳追上女儿，柔声说道：“梅儿，不要再找他了，回去吧！”李沁梅道：“你不让我见他，我也不跟你回去。”冯琳道：“傻孩子，他、他已有了另外的人，还会把你放在心上吗？”李沁梅怔了一怔，忽地大声说道：“不，

我不信！”冯琳苦笑道：“你不信妈的话？”李沁梅道：“纵然他真的欢喜了别人，我也得向他问个明白。”她口中说话，脚步却是一刻不停。

冯琳叹了口气，心道：“这孩子的执拗脾气，比我还厉害得多。”知道无法拦阻，只好由她。上到山顶，但见上清宫前静悄悄的，哪里还有金世遗的影子？”

李沁梅失魂落魄，呆若木鸡，冯琳好生难过，拉着女儿说道：“回去吧，他不肯见你，你找他也没有用。”李沁梅像是喃喃自语，又像是问她母亲：“他当真是喜欢了别人？是谁？是谁？”冯琳深知女儿脾气，心想：“不如告诉了她，让她死心。伤痛一时，总比纠缠不清的好。”便道：“他欢喜的恐怕还不止一个呢！既有什么谷姐姐，又有什么厉姑娘。我也不知道他真正欢喜的是哪一个！”李沁梅叫道：“谷姐姐？厉姑娘？咦，那不是谷之华和厉胜男吗？”冯琳道，“不错，谷之华我是认识的，她是吕四娘的关门弟子。那个厉姑娘我也是见过的，大约就是你说的厉胜男吧？”李沁梅道：“妈，你没有听错？”冯琳道：“我一路跟踪她们二人，到这上清宫时，正听到金世遗向谷之华倾诉心曲。哈，好笑得很，他最初还误把谷之华当做那个厉姑娘呢。原来他正是和厉姑娘在这里有约会的。”

李沁梅喃喃说道：“他和厉胜男在这里约会，呵，我明白了！”冯琳道：“你明白了就好！”李沁梅道：“这是怎么回事，我一点也不明白，一点也不明白！”冯琳摸摸她女儿的额角，并没有特别发热，不觉糊涂起来，心想：“她怎么一忽儿说明白，一忽儿又说不明白呢？”她怎知道：李沁梅第一次所说的“明白”，是指“明白”了厉胜男为什么要骗她这回事；第二次所说的“不明白”，那却是真的不明白了。

玄风道长气喘吁吁地赶来，笑道：“你们两母女是为了金世遗吵嘴吗？”其实玄风道人的轻功本领绝不在冯琳之下，他是有意落后的。李沁梅一把抓着他，冯琳道：“梅儿，你见过这位玄风道长，叫一声道长伯伯。”李沁梅道：“道长伯伯，你可知道金世遗哪里去了？”玄风笑道：“你母亲将他打跑了，我怎知道？”但见李沁梅炫然欲位，不忍再开玩笑，装作想了一想的神气，再道：“他在我这道观住了将近一个月，请工匠造了一只海船，恐怕是出海去了。”

李沁梅听了，拔脚便跑，冯琳叫道：“梅儿！”李沁梅道：“我要把他唤回来！”冯琳没有办法，只好和女儿一同下山，走至海边，但见月光之下，海平如镜，极目远眺，隐隐可以看到海中心一个黑点。李沁梅叫道：“世遗哥哥，你听得见我吗？”冯琳仰天长啸，随着鼓荡丹田之气，发声呼道：“金世遗，你回来！”冯琳使出“传音入密”的上乘内功，在毫无阻隔的海面上，最少可以传出十余二十里，可是那只船却不见回来，再过一会，连黑点也不见了。李沁梅海边怅望，目断遥天，禁不住伤心泪下。

其实冯琳的叫声，金世遗是听到了的，但是，可惜他没有听到李沁梅的声音。他只见李沁梅已往苏州，哪想得到，她竟是和母亲同在海边向她呼唤。金世遗本来就要避开冯琳，他只听到冯琳的声音，反而吓得他赶紧张起风帆，船走得更快了。

厉胜男笑了一笑，道：“这妇人是谁？”金世遗冷冷说道：“天山冯琳。”厉胜男笑道：“啊，原来是李沁梅的母亲，岳母唤女婿，你为什么不答应她？”金世遗怒道：“你胡说什么？”金世遗被她迫着一同出海，对她一直是冷冷淡淡的不假辞色。厉胜男却似并不放在心上，过了一会，忽然一本正经他说

道：“金世遗啊，你听过一句‘同舟共济’的古语么？”金世遗道，“怎么？”厉胜男“噗嗤”笑道：“你知道这句话就好了，你尽管对我不高兴，可是如今咱们是同在一条船上啊？”金世遗拿她没有办法，心想海程遥远，不知何日才寻得到那个古怪的海岛，总不能终日不言不笑，冷漠对她。这样一想，对厉胜男的怒气便减了几分，说道：“我本来对你没有什么，只是你太欢喜捉弄人了。”厉胜男笑道：“我不过是学你的行事而已，说到捉弄别人，你还是我的老前辈呢！”金世遗啼笑皆非，回想起自己过往种种向人恶作剧的事情，暗笑这真是一个“活报应。”

厉胜男聪明活泼，好比一枝解语鲜花，懂得的古怪事儿也颇多，金世遗和她在浩瀚无边的海洋之中航行，倒是减了不少寂寞。金世遗这只海船是雇工定造的，比海客载货的洋船当然小得多，但用的是上等木材，十分坚固，速度也要比一般海船为快。他在船上贮备了两个月的粮食柴火，就是欠缺新鲜的肉食，厉胜男不懂得掌舵，闲里无事，就在船上钓鱼，她烹调的本领倒是不错，每天给金世遗弄饭洗衣，天天吃鱼，也弄得出许多花样，把金世遗服侍得甚为周到。这样航行了几天，金世遗虽然还谈不上对她有什么好感，但最少对她的恶感却是减轻了许多！

在海上过了几天，闲来无事，金世遗就给她讲一些武林中的奇闻异事，厉胜男也将她祖先的故事讲给金世遗听，原来她的祖先就是在三百年前邪派中有数的人物——厉抗天。厉抗天是当时邪派第一高手乔北溟的弟子，又是他的管家，当时也曾闻名天下。不过过了三百年之后，如今知道乔北溟的已经不多，知道厉抗天的，更是少之又少，据厉胜男说，乔北溟当年受了重伤之后，厉抗天甘冒性命的危险，一直不肯离开他。后来以形势所迫，乔北溟孤身出海，临走之时，把他的武功典籍都传给他。乔北溟则发誓要待自己融会了正邪各派的武功，达到了超凡人圣的地步之后才重回中土。可是他一去之后，就永远不回来了。厉家藏有乔北溟的武功典籍，代代相传，从来不敢向外面露过口风，却不知怎的会给孟神通知道，杀了厉家男女数十口，抢去了若干秘典，其中包括了练“修罗阴煞功”的秘法。厉家只逃出厉胜男的母亲和当时还在襁褓中的她，而她的母亲也在几年前死了。

厉胜男说起三百年前之事，好像颇以她的祖先为荣，说起乔北溟师徒当时大闹中原，杀得各路英雄闻风远避的事迹，兀自眉飞色舞。金世遗不禁起了隐忧，心想：要是帮她找到了乔北溟在海岛上埋藏的武功秘笈，她除了报仇之外，会不会藉此而成为一女魔头呢？不过金世遗已答应了她，如今又一同出海，当然是不能再反悔的了。

还有一点金世遗不解的是：据厉胜男所说，乔北溟出海之后，厉抗天便隐入深山，那么厉胜男又怎知乔北溟已在海外练成正邪合一、超迈前人的绝顶武功，因此便要急急找寻他后半世的武功心得？金世遗也曾试探过她，厉胜男狡猾得很，一碰到金世遗试探，就把话题绕开。

最初几天，海面平静，船行平稳，厉胜男也常常站到船头眺望海景。到了第五天的中午时分，厉胜男正在船头钓鱼，忽见海上鱼群跃出水面，奇奇怪怪无所不有，有张了翅膀的飞鱼，有像伞子一样的水母，有一张嘴便吐出一大团漆黑墨水的大墨鱼……厉胜男正要叫金世遗来看，忽觉船身动荡。金世遗叫道：“快回舱来！”话犹未了，忽听得海啸如雷，狂涛陡起，一股巨浪突然冲上船头，厉胜男吓得腿都软了。金世遗一把将她抓住，拖了回来，厉胜男衣裳尽湿，但见金世遗神色惊慌，喃喃说道：“天色晴朗，怎么突然

起了海啸？”厉胜男问道：“什么海啸？”金世遗道：“那是海底受了震动，波浪卷起的啸声。现在并没有大风暴，难道是哪一处的火山提前爆发了？”厉胜男道：“咦，你是知道有哪个海岛的火山，要在什么时候爆发的么？你说的提前爆发是什么意思？”

话犹未了，一个巨浪像山峰般冲来，小船随着洪峰抛起，厉胜男从未受过风浪之苦，如何禁受得起，但觉眼前金星乱冒，有如腾云驾雾一般，急忙卧倒船舱，双手牢牢抱着一个米袋。小船随着波涛起伏，厉胜男的五脏六腑都好像要翻转过来，登时大呕特呕，连隔夜的宿饭都呕了出来。

浪头一个一个地打上船头，金世遗也变成落汤鸡了。好在他惯经风浪，立即斩断桅杆，卸下风帆，镇定把舵。一面运用“千斤坠”的内家功力，稳住船身。小船在急流巨湍之中打了几个盘旋，终于脱了险境。可是船身已破了几个裂口，金世遗只得把积存的十几袋米堵住。然后将厉胜男扶了起来。

厉胜男呻吟道：“早知风浪如此险恶，我宁可不要什么武功秘笈了。”坐起来抬头一看，但见金世遗笑容满面，虽然浑身湿透，却好像高兴非凡。

厉胜男嗔道：“我快要死了，你高兴啦！”金世遗笑道：“你死不了，好好地躺一会儿，我找药给你吃。哈，你知道我为什么高兴？”厉胜男道：“谁知道你安青什么坏心眼儿？”金世遗大笑道：“我本来不是好人，但这次却是安着好心眼儿。你觉得吗，海水是冷的。”厉胜男道：“海水不是冷的难道还是热的吗？”金世遗道：“若然火山爆发，海水就是热的了。哈，哈，我看错了，火山并没有爆发。这次的海啸，大约是因为海底地震，而且震动得也还不算剧烈。”说到此处，忽然又有点忧形于色，喃喃自语道：“为什么会引起地震？难道是火山快要爆发的预兆？”厉胜男忍不住问道：“喂，你说了好几次火山爆发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金世遗忽地面色一端，郑重说道：“你怕不怕死？你若怕死，我把船修补好了，送你回去，我一个人出海。”厉胜男虽然觉得海上的风浪实在难受，但要她离开金世遗，要她舍弃了有希望可以找到的武功秘笈，她到底还是不愿。当下立即答道：“若然船破人亡，我死了你也大约不能活了，我怕什么？”金世遗道：“不一定是因为巨浪覆舟，比如说我现在要去冒一个性命之险，你也愿跟我去吗？”厉胜男道：“你能去我就能去，本来去找乔北溟的武功秘笈，我就是准备冒性命之险的。”金世遗道：“好，那么你不必问关于火山爆发的事情，到时你自会知道。”厉胜男心想：“那幅画中的海岛有一个火山，莫非金世遗说的就是那个火山？可是他也没有到过那个海岛，他又怎知海岛上的火山会在什么时间爆发？”

金世遗待她换过了衣服，便在药囊中找了几颗药丸给她服下，厉胜男不久就入了梦乡。第二日醒来，上船头一望，远远看见一片青色的陆地。

海风吹来，竟然是热呼呼的，热得令人难受。厉胜男吃了一惊，高声叫道：“世遗，世遗！”一回头，只见金世遗早已站在她的背后，笑嘻嘻地问道：“什么事情，这样大惊小怪？”厉胜男道：“海上的天气真怪，清晨时候，就这么热！”咱们到了什么地方了？”金世遗道：“再过一会，还要热呢！”海船顺风，疾如奔马，过了一会，那海中的孤岛看得更清楚了，好像水彩画似的，一大片青绿的颜色中抹上一笔深红，那是岛中的一座山峰，山头光秃秃的尽是红岩，天气果然越来越热，厉胜男汗如雨下，叫道：“这是什么鬼地方？赶快离开它吧！”金世遗再扯起一面风帆，对着那海岛驶去。厉胜男心中一动，想道：“莫非这就是乔北溟当年所住的那个海岛，这样热

法，只怕岛上真有火山。”心念未已，只听得金世遗笑道：“这是我的老家啊，非常好的一个地方”啊，你怎么诅咒它？”厉胜男奇道，“你是在这个海岛长大的么？难为你受得了这个气候。”金世遗道：“不错，我在这海岛上整整住了一十三年，从前的气候没有这么热的。不管怎样，我到了老家，总得回去探望。你愿不愿意做我的客人？”

厉胜男实在不愿意在这海岛停留，可是金世遗执意要回老家，厉胜男没法，只好和他上岸。

海滩上的沙石热得似火炭一般，厉胜男脚上起了热泡，金世遗扶着她走，厉胜男心中甜丝丝的，也就不觉得怎么热了。

海风中带来浓郁的香气，走到海滩的尽头，厉胜男一眼望去，突然大吃一惊，失声叫道：“蛇，蛇！”迎面一排树木，树上盘着的、挂着的尽都是蛇！那些树木也怪得很，树干弯弯曲曲的，俨然蛇形，树上又本来挂有长蛇，骤眼望去，整株树木就好像是无数大蛇小蛇纠结而成。那股浓烈的香气也是这种怪树发出来的。

金世遗一声长啸，登时树上的蛇都像箭一般地飞射下来，厉胜男吓得魂飞魄散，一扬手便想打出一把梅花针，她玉腕方抬，金世遗忽然伸指在她的虎口一弹，那一大把梅花针都射上了空中。金世遗笑道：“它们都是我的好朋友，有我在这里，它们不会咬你的。但你若伤害它们，我可就不能给你做保镖了。”只见那一大群毒蛇游到金世遗的身边，都昂起头来，发出嘶嘶地叫声，果然像是欢迎老朋友一般。金世遗笑道：“多谢你们还没有忘记我！”携着厉胜男的手从蛇群之中走出，那些蛇两面分开，待他们走过，又再跟在后面，厉胜男手足酸软，紧贴着金世遗，后来见这些毒蛇并不咬她，这才稍定心神。正是：

岛上毒蛇迎旧主，却教魔女暗惊心。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一回 欲消祸患筹良策 但愿同心化险夷

金世遗带领厉胜男向岛中心走去，厉胜男不再畏惧毒蛇，心神一定，便又感觉热得喘不过气来。岛上的树木很多，但却是十居八九都是光秃秃的，有些树木甚至只剩下一截焦黄的树干，好像是给火烘过一般。幸而那些蛇形怪树，倒是有花有叶，甚为茂盛，只是怪树所发出的奇香，厉胜男还未习惯，吸了进去，感到有点晕眩，但也没有法子，只好在怪树下面遮荫。金世遗笑道：“你别讨厌这种怪树，它叫麻疯树，是治麻疯的圣药呢。”厉胜男叫道：“麻疯树，真可怕！”金世遗冷冷说道：“我的师父便是个大麻疯，幸亏到了这个蛇岛，吃了这树的树叶才医好的。麻疯树和蛇岛这两个名字都是我师父起的。”

厉胜男越来越感到害怕，说道：“咱们回到船上去吧，海上的风浪虽然险恶，到底要比在这岛上好得多。”金世遗道：“我要在这海岛上住下去呢。”厉胜男叫道：“什么，你要住下去？住多久呢？”金世遗道：“至少十天半月，甚至半年一载也说不定。”厉胜男急得几乎要哭出来，说道，“原来你是骗我的，你恨我捉弄你，就带我到这里来，哼，你的报复手段真是厉害，你为什么不把我一剑刺死？”金世遗道：“我并不骗你。”厉胜男道：“还说不骗我呢，你答应的是帮我去找乔北溟的武功秘笈的。”金世遗道：“我是帮你去找呀。但迟一两年找到也无关紧要。”厉胜男气道：“我报仇的事情不要紧，你无原无故却要在这岛上住一年半载。好呀，你探访你的这些毒蛇倒比我的事情要紧吗？”金世遗一本正经他说道：“不错，的确是要比你报仇的事情重要得多！”厉胜男见他神气极是认真，吃了一惊，要想骂他，也不敢了。金世遗道：“咱们先弄饭吃吧，吃饱了，我还要到海岛上巡视一遍呢。”厉胜男道：倒底是怎么回事？你不告诉我，我饭也吃不下了。”

金世遗拾了一些枯枝生火，他带来了一袋米，就叫厉胜男煮饭，他再去捉了几只野鸟来，一面帮着厉胜男弄饭一面说道：“我师父初来这个海岛的时候，天气很冷，后来一年比一年热了。我来的时候，气候最好，有四时不败之花，八节长青之草，毒蛇又不会害我们，那时当真是仙境一般。现在的气候却热得怕人，唉，你知道这是什么原故？”厉胜男道：“我怎能知道，不要卖关子了，快说吧！”金世遗道：“因为在这蛇岛底下，有一个海底火山。”厉胜男惊道：“海底也有火山？”金世遗道：“不错，海底的火山多着呢，不过在在大海中心的火山爆发了最多引起海啸，殃及鱼鳖，这个海岛距离海岸不过几天航程，若是它下面的火山爆发，后果却是不堪想象！”

厉胜男半信半疑，问道：“你怎么知道在这个海岛下面有个火山？”金世遗道：“我带你去看！”吃过了饭，金世遗带她穿过怪树密布的树林，走到蛇岛的中心，但见在那座赭色的山峰底下有一个洞窟，山峰固然是光秃秃的，在洞窟周围的一大片土地也是寸草不生，更令人骇怕的是有无数毒蛇死在洞窟旁边，发出一股焦臭的味道。厉胜男掩着鼻子道：“我不要看了，走吧！”金世遗取出两朵在“麻疯树”上摘来的鲜花，这花的浓烈香气正是辟臭除腥的佳物，厉胜男一嗅花香，登时精神一爽。金世遗道：“你再看看。”拉她到洞口一看，但见下面的岩层发出暗赤色的光华，石壁也有无数死蛇。厉胜男这时虽然不怕死蛇的腥臭，但被洞窟中喷出的热气一冲，却几乎晕了过去。金世遗这才急急把她拖开。

树林里有个小湖，是岛中最清凉的所在，厉胜男俯下了头，让清凉的湖

水浸了片刻，才说得出来，叫道：“真可怕，真可怕！”

金世遗道：“本来我也不知道蛇岛下面有火山的。我师父在这里住了几十年，经过他的细心考察，查勘全岛，终于发现了地底的秘密，火山口就在刚才咱们看到的洞窟下面，窟里的毒蛇数以万计，现在恐怕都已死干净了。我师父生前曾级绳下去察勘，推算这个地下火山的爆发，当在他死后十年左右……”厉胜男急忙问道：“你师父死了几年了？”金世遗道：“还差几个月就满十年！”厉胜男大吃一惊，金世遗笑道：“好在还未爆发，看这情形，最少还有一年半载，火焰还没有喷出来呢。”厉胜男道：“话虽如此，留在这里，究竟是极为危险的事情！”

金世遗道：“不错，我就是因为危险才来的！”歇了一歇，继续说道：“这洞窟的下面，有毒蛇口涎所积成的一个小潭，若然火山一旦爆发，只恐整个蛇岛都要化成飞灰，黄海边沿的陆地也可能波及，海中的生物更是遭逢浩劫了。而且那么大量的毒蛇口涎若流到海中，纵有未死的生物，受了蛇毒，后患更是无穷。我师父曾想出一个办法，要是有一人不畏蛇毒的，在火山爆发之前数月，深入洞窟，凿开一条通道，引来海水，然后在即将爆裂而尚未爆裂的火山口凿一个小孔，让火势慢慢宣泄出来。这样在海水巨流之中，毒火喷出，或者可无大害。时间要算准在火山爆发之前数月，是因为这个时候岩层被地火烧得松化，容易凿穿的原故。在这个岛上，还可以采集石绵，用来做防火的衣服。”厉胜男失声叫道：“原来你是奉师父的遗命来消弭这个祸胎的么？”金世遗道：“我是想挽救这场灾难，但却不是奉师父的遗命。唉，我师父对我十分爱惜，他生前一点也不让我知道这个地底的秘密。”

原来关于这个蛇岛火山的秘密，毒龙尊者把他历年察勘所得，都详细地记在日记上，日记的最后一页，便是他对于火山爆发的推断，和他所拟的挽救浩劫的方法了。他也曾想到要金世遗将来去挽救这场浩劫，只是这委实是太危险了，他对金世遗爱逾亲生，又舍不得叫他冒这场奇险，所以他非但不让金世遗知道这个秘密，而且在临死之前，要金世遗火速离开蛇岛。后来这本日记被毒龙尊者好友——八臂神魔萨天刺的徒弟董太清在蛇岛上搜获，其后又经过许多转折才到金世遗的手上。金世遗这次之所以答应和厉胜男出海，有一大半原因就是火山爆发期近，想顺便到蛇岛来看一看的。

厉胜男听他讲完之后，饶是她邪气十足，亦不禁胆战心惊。金世遗郑重说道：“我早就问过你怕不怕死，你说不怕，我才带你来的。你现若然后悔，我明天就修好船只，送你回去。”厉胜男道：“我回去碰到了孟神通也是一死。我这次出海，发了誓非找到了乔北溟的武功秘笈绝不回去的。”想了一想，又问金世遗道：“你刚才不是说过，这火山爆发最少还有一年半载吗？”金世遗听她一说，便知其意。笑道：“你是想去找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然后再回到蛇岛来吗？”厉胜男点了点头，怕他误会，又加了一句道：“找到了武功秘笈，我也绝不会抛弃你，让你一人冒险的。”金世遗心道：“你若抛弃了我，在我那真是求之不得。”但他却摇了摇头，说道：“不行。”

厉胜男道：“为何不行？”金世遗道：“若是送你回去，那最多不过是来回二十天的航程，不怕误了大事。这还可以。但若是去寻找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大海茫茫，又有风浪不测之险，在半年之内，那就未必能够回到蛇岛了。还有一层，我小时候曾和师父经过乔北溟的住过的那个怪岛，我师父怎么也不许我上去。听他口气，岛中似有奇险！我不是畏惧，但我若是在那怪岛丧命，何如死在这里，还可以有希望消除这场灾劫。”厉胜男道：“不论什么

奇险，总比不上地下有个人山，地面有无数毒蛇更为可怕吧？”金世遗想了一想，说道：“你既然急于取得秘笈，又这样不愿意居住此间，我倒有个两全之法。”厉胜男道：“怎么？”金世遗道：“在十天半月之内，我包管教会你驾驶海船，你自己也努力去熟习水性，我把这只海船送给你，你不怕冒险，你可以自去找那个海岛。我还记得那个海岛的方向是在蛇岛的正北方。遇着顺风平安的话，大约是四五十天的航程。”厉胜男不待他说完，便即笑道：“你不必赶我走，你决意留在这里，我也就决意陪你便是！”

金世遗冷冷说道：“你不是很讨厌这个地方么？”厉胜男笑道：“我讨厌这里，但却并未讨厌你啊！”歇了一歇，又道：“我自有生以来，虽然没有做过什么大恶事，但也没有做过什么好事，这次若能稍稍助你一臂之力，挽回这场浩劫，死也是值得的了。”她说得很郑重，其实却是揣摩了金世遗的心意说的。金世遗听了，既是欢喜，又是烦恼，厉胜男端的似他的影子一般，如此一来，更不容易摆脱了。

厉胜男忽地笑道：“你背过脸去。”金世遗怔了一怔，道：“你要于什么？”厉胜男笑道：“嗯，你对我真是关心得很，我做的每一样事情，都要告诉你么？”一面说一面解开衣服的纽扣，金世遗这才知道她是想洗澡，面上一红，急忙背转身子，走入树林，只听得“扑通”一声，厉胜男跳入湖中，格格笑道：“好啊，妙啊！湖水清凉极了。金世遗，你真怪，竟像是不知道怕热的。”

厉胜男放荡形骸，丝毫不拘男女礼法，比之谷之华的端庄矜持，李沁梅的纯真无邪，更为接近金世遗狂放的性格，但不知道怎的，金世遗却感到有点怕她。

这一晚，金世遗在湖边搭起两个帐篷，到了半夜，金世遗正在睡得朦朦胧胧的时候，忽听得有悉悉索索的声音，金世遗吃了一惊，忽然被人抱住，只听得是厉胜男的声音叫道：“吓死我了，你快给我赶走这些毒蛇！”原来有蛇游入厉胜男的帐幕，她吓得躲到金世遗的帐幕来。

金世遗连忙把她推开，笑道：“蛇有什么可怕的！”厉胜男道：“它们是你的好朋友，你当然不怕，可是我怕呀！”

金世遗道：“好，明天我给你采一些草药，将草药研成粉末，撒在帐幕的周围，蛇就不敢进来了。”厉胜男道：“今晚呢？我怕得很呀！”金世遗没法，只好说道：“也罢，你今晚睡在这里吧，我给你守夜。”这一晚他在帐幕外坐到天明，厉胜男则睡得非常舒服，金世遗有两次看她，只见她梦中还自带着笑容。

第二天金世遗去采集石绵，叫厉胜男到船上去拿一些粮食和用具来。金世遗重踏旧日游踪，想起当年跟师父在岛上习技的种种情景，不禁感慨万分。又想起师父冒险探出火山的秘密，临死之前，还挂虑这场要在他死后爆发的灾难，心中发下誓愿：“纵然化作飞灰，我也得完成师父的心愿。可惜在这岛上和我同生共死的不是谷之华而是厉胜男。”不过想到厉胜男为了他的缘故，竟不惜和他冒这样巨大的危险。不由得对厉胜男又多了几分好感。

正想到此处，忽听得厉胜男骇叫的声音又在远远传来，金世遗心道：“莫非又是给毒蛇惊吓了？”究竟不能放心，只好赶到海边看她。

走出树林，一眼便望见海滩上搁有一条破船，想是被大浪卷来，潮退之后搁浅了的。金世遗吃了一惊，海滩上发现了另一条船。当然是另外有人到这海岛来了。

金世遗急忙奔到海滩，只见厉胜男披头散发，骇叫狂奔，追在她后面的是四个奇形怪状的男女。看看就要追到她的背后，厉胜男发出她的独门暗器“毒雾金针烈焰弹”，这暗器一爆裂开来，立即烟雾弥漫，火花四射，烟雾里还杂着许多细如牛毛的梅花针，本来是极为阴毒的暗器，连孟神通也要畏惧三分。不料这四个人的武功竟是非同小可，但见他们交叉走位，厉胜男暗器刚刚出手，他们已分占四角，各自发出一掌，竟卷起了一道“风柱”，把厉胜男的暗器卷上高空，这才“蓬”的一声，爆裂开来，对他们毫无损害，反而是厉胜男给他们的掌力震得踉踉跄跄，收势不住，恰好又被石头一绊，登时一跤摔倒。其中一个红头发的老人哈哈大笑，伸出长臂，朝着厉胜男的后心便抓！

这时金世遗和他们的距离还有十来丈远，他的掌心早已扣了一枚石子，一见厉胜男遇险，施救不及，即将内力凝聚掌心，发出石子，虽然比不上冯琳摘叶飞花功夫，但这枚石子以内家真力发出，劲道之强，实不亚于小枪炮射出的铅弹！

那红发老人练过金钟罩铁布衫的功夫，听得暗器破空之声，未知厉害，竟然伸手一抄，陡觉掌心剧痛，虎口已是裂开，不禁又惊又怒，急忙放开厉胜男，回身迎敌。金世遗见他居然敢硬接这枚石子，也不由得心中一凛。

双方打了一个照面，金世遗“哼”了一声，说道：“原来又是你们这班不知死活的魔头！”这四个人中，他认得两个，就是以前和他交过手的昆仑散人和桑木姥，另外那个红头发老人和一个青面披发的老女人他却不认识。

那青面披发的女人道，“姐姐，这个小子就是金世遗吗？”桑木姥未曾回答，金世遗已自仰天笑道：“俺坐不更名，行不改姓，正是金世遗。你们若是害怕，就快快给我磕头赔罪！”那老人呲牙咧嘴，冷笑三声，说道：“当年在西藏没有找到你，算你幸运，让你多活几年。”那红头发的老人道，“青妹且慢。上天有好生之德，你把藏灵上人那卷图画献出来，我愿意替你向他们两位求情，饶你不死！”金世遗冷笑道，“放屁，你是什么东西？且看是谁向谁求饶吧！”提起铁拐，喝道，“是你们四个一齐上么？”那青面女人怒道：“好个猖狂的小子！”解下一条红绸，迎风一抖，立即似乎空飞下一道彩虹，向金世遗拦腰疾卷。

这绸带经她挥动起来，竟似软鞭一般，金世遗一手抓去，但是滑不留手，指尖刚刚沾上，绸带一飘，便即滑过一旁，倏然间转了一个圈圈，竟然带着劲风，上刺全世遗的双目，金世遗也不禁心头微凛，想道：“这妖妇能把绸带练到刚柔并济，怪不得她敢口出大言。”

原来这个披发青面的女人是桑木姥的妹妹桑青娘，她的丈夫乃是灵山派的掌门云灵子。他们夫妇二人昔年在西藏之时，曾数次与唐经天为敌，有一次被冰川天女与唐经天联手将他们杀得大败亏输。因此躲了好多年不敢出头。这桑青娘练的是西藏密宗的“柔功”，本领还在她姐姐之上。

桑木姥与昆仑散人上次在山东东平县吃了金世遗的大亏，后来又打探得藏灵上人已死，料想藏灵上人那幅怪画定已落到金世遗或谷之华的手中，因此一直注意金、谷二人的行踪，并由桑木姥邀请了妹妹及妹夫出山，跟踪谷之华直到崂山山下。谷之华在途中并曾受过桑木姥与昆仑散人的伏击，幸得冯琳暗中解救，将他们吓跑。

他们因为有冯琳在场，不敢公然露面，后来窥见金世遗携了厉胜男出海，他们在第二天也劫了一艘海船出海追踪。可是他们都不懂得航海的技术，船

上虽然留下了两个水手，在他们胁迫之下，也不肯甘心为他们出力。他们出海之后的第七天，便遇到了大风浪，那两个水手放下了舢板逃生，他们的海船被巨浪打坏，漂流了两天两夜，险些就要作水中之鬼，幸而遇到一阵大风，恰恰将他们吹到蛇岛。他们所乘的海船却完全破坏，不能用了。他们也发现了金世遗那条破船，但不知道便是金世遗的，他们希望能够碰到另外一帮海客，可以掳掠水手和粮食，因此登岸搜索，料不到恰恰就碰到了金世遗。

桑青娘自恃武功，首先向金世遗邀斗。最初金世遗见她只用一条绸带，他不想在兵器上占便宜，便也不用铁拐，过了几招，金世遗只用左手一只空手夺不下她的绸带，便不再客气，将铁拐一样，向她还击！

这一拐打出，隐隐挟有风雷之声，桑青娘料不到金世遗的功力深厚如斯，吓得连连后退。要知她虽擅于以柔克刚，但她尚未练到第一流的境界，怎敢硬挡金世遗那等金刚大力的猛扑！

云灵子见势不妙，取出一对判官笔上前帮助妻子。金世遗大喝一声，一招“雷电交轰”，铁拐指东打西，指南打北。云灵子的双笔在他拐上一敲，正想乘机点他手腕的“关元穴”，哪料甫经接触，几乎给铁拐的反震之力将他双笔震飞。幸而云灵子也是一派宗师，武功确有独到之处，临危不乱，脚步一个盘旋，借着转身之势，居然将金世遗那股猛烈的反震之力消解了。

金世遗“哼”了一声，纵声笑道：“原来是灵山派的大掌门到了，当真是闻名不如见面，见面胜似闻名！”这两句说的其实乃是反语，云灵子当然听得出其中嘲笑之意，登时面红耳赤，大声喝道：“金世遗休得猖狂，你再接一招！”双笔一个盘旋，倏地横拖过去，左笔点他任脉七道大穴，右笔点他督脉七道大穴，手法的快、巧、狠、准，无不妙到毫巅！他的妻子桑青娘也立即将红绸一展，卷起了满天红霞，拦住了金世遗的退路。他们两夫妇配合惯了，这一招正是他们最得意的克敌制胜的绝招，他们料想金世遗必定要倒跃闪避，桑青娘的红绸就必定可以将他绊一个筋斗。

哪料金世遗身形一晃，不退反进，哈哈大笑道：“老头儿的看家本领也拿出来了，我也让你瞧瞧！”左手五指疾弹，也是在刹那之间，连点对方的“将台”、“命门”、“悬枢”、“阳白”、“委中”五处大穴。金世遗的点穴手法是毒龙尊者教给他的“探骊指法”，奇诡怪绝，自成一家，虽然所点的穴道比云灵子少了九处，但那除非是已练成了金刚不坏之躯，否则绝对不能解救！

就在这电光石火的刹那之间，双方都是一沾即退，但见云灵子凌空飞起，金世遗反手一拐，挥起了一道圆弧，桑青娘的红绸在铁拐上绕了一匝。

原来双方要是各不退让的话，金世遗固然最少要被点中几处穴道，云灵子却是必死无疑。云灵子哪敢和他硬拼，双笔在他各处穴道上一掠即过，不敢用实，便飞纵起来。幸而他见机得早，金世遗的指尖也就差了半分之微，没有戳中他的死穴。在这电光石火的刹那之间，双方都是险到了极点！

金世遗一迫退了云灵子，便全力对付桑青娘。桑青娘哪里禁受得起，她的红绸缠住了金世遗的铁拐，金世遗兀立如山，桑青娘却反而给他拖动了几步，桑青娘见势不妙，急忙横掌削下，将红绸割断，手中剩下了半截，另半截则做了金世遗铁拐的饰物了。

云灵子大吃一惊；心道：“难道金世遗比唐经天还要厉害？”他们当年在西藏和唐经天恶斗过几次，若以一对一，唐经天可占上风，若以二对一，则他们夫妻稳操胜算，最后，他们是败在唐经天和冰川天女的双剑合璧之下

的。

其实金世遗的武功一向都是与唐经天在伯仲之间。不过唐经天当年斗云灵子的时候，年纪尚轻，内功的造诣还不很深，要是现在再斗，云灵子夫妇最多只可以和他打个平手而已。而金世遗自从解除了走火入魔的威胁之后，武功精进，已初步融会了正邪两派的内功，加以他的点穴法又正是云灵子的克星，所以他以一敌二，仍是稳持先手。

激战中只听得“嗤”的一声，桑育娘的红绸又给金世遗撕去了一幅。金世遗得理不饶人，铁拐抡圆，一招“指天划地”，执着铁拐的中央，杖头指着云灵子的命门要害，杖尾一撞，却忽地戳到了柔青娘的胸口。这一招奇诡绝伦，眼看桑青娘就要伤在他的拐下。忽听得两声，金世遗的铁拐上套上了两个金环，那是桑木姥的独门暗器，她早已有所准备，一见妹妹情势不妙，便立即把暗器飞出来。金环在铁拐上旋转的力道将金世遗的铁拐带得稍稍歪了半寸，桑青娘这才得以死里逃生。

金世遗笑道：“多谢，多谢，多谢你赏赐黄金，可惜在这荒岛之上，有了钱也没处用！”话犹来了，桑木姥已飞身扑到，金世遗又笑道：“舍不得吗？”桑木姥伸开十指，每只指甲都有五寸来长，十指疾弹，竟自铮铮有声，金世遗稍为轻敌，几乎给她的利爪抓伤，饶是他闪避得快，衣裳也给抓裂了两处，但觉一股腥风过处，桑木姥已是如影随形的追了上来，敢情她的指甲还是含有剧毒的。

对方三个人互相呼应，登时把金世遗的攻势压了下去。昆仑散人喝道：“金世遗，你还不认输，明年今日就是你的忌辰了！”抽出长剑，也扑上来，但听得一片金铁交鸣之声，震得人耳鼓嗡嗡作响，原来金世遗也抽出了拐中的铁剑，双方都以迅捷之极的手法，转眼之间就交换了几招。

金世遗左拐右剑，大战四个魔头，云灵子笔走龙蛇，笔尖所指，都是大穴；桑青娘施展出西藏密宗的柔功，把半幅红绸卷起来当作软鞭使；昆仑散人剑掌兼施，掌力刚劲，剑法轻柔，着着进迫；还有桑木姥则以独门的“鬼爪”功夫，专门乘瑕觅隙来暗袭金世遗。饶是金世遗武功精绝，过了三十来招，便只有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昆仑散人喝道：“金世遗，你若想我饶命，快把藏灵上人那卷图画献出来。”

厉胜男青得心惊胆战，正想上前助战，忽听得金世遗纵声笑道：“可怜，可怜，你们死到临头，还未知道！”笑声未了，但听得沙沙声响，无数毒蛇从树林里窜出来！片刻之间，毒蛇就围成了一个圆圈，将那四个魔头围在圈中。金世遗倏地跳出圈子，拉着厉胜男从蛇阵中退出，所到之处，毒蛇纷纷让开，金世遗一走过，毒蛇又似潮水般的涌上，那四个魔头纵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闯出蛇阵。

金世遗笑道：“我说这些蛇儿是好朋友，你不相信，现在该相信了吧？”厉胜男闭了眼睛，道：“世遗哥哥，待毒蛇把他们咬死之后，你再叫我睁开眼睛，我不敢看毒蛇咬人的惨状。”

金世遗吹了两声胡哨，笑道：“哈，原来你的心地还不坏。”口哨之声一起，忽然窜出四条巨蛇，每一条都有二三丈长，缠上了四个魔头，那四个魔头吓得心胆俱裂，死命叉着蛇头，不让它咬下来，那四条巨蛇力大无比，鳞甲又厚，桑木姥的指甲赛如利刃，在蛇身上乱撕乱抓，连半片蛇皮也没有抓裂，反而惹怒了巨蛇，蛇头一昂，登时吐出尺许长的红信，几乎舐到桑木姥的脸上，桑木姥大叫一声，先晕了过去，可是说也奇怪，那四条巨蛇却并

不咬他们，只是紧紧地将他们缠住，好像给他们加上几道铁箍似的，缠得他们透不过气来，原来这四条巨蛇都是金世遗童年时候玩熟了的，听金世遗的指挥。金世遗经常带它们去捕捉野兽，只准许它们将野兽绞住，不许它们咬死。刚才金世遗那两声口哨，就是指挥四条巨蛇的信号。金世遗是用对付野兽的办法来对付这四个魔头的。

金世遗哈哈笑道：“现在咱们瞧瞧，到底是谁要谁饶命？”除了桑木姥先已晕倒之外，其他三个魔头都在瞑目待死，忽然听得金世遗此语，好像透露了一线生机，这时他们哪里还顾得身份尊严，立即叫道：“金大侠，饶命，饶命！”

金世遗笑道：“我饶了你们，你们可得乖乖地听我的话！”那三个魔头齐声答道：“若蒙饶命，倘有吩咐，万死不辞！”金世遗又吹了两声口哨，那四条巨蛇立即松开。可是这几个魔头已都似一团烂泥似的，瘫在地上，气力都用完了。

金世遗遣散群蛇，厉胜男也睁开了眼睛，笑道：“原来你的心地比我还慈悲！我只是不忍看他们被毒蛇咬死罢了，你却饶了他们。”金世遗道：“我正缺少几个仆人使用，上天将他们送来给我，留下他们，总比长虫有用得多。”

昆仑散人给桑木姥推揉几下，桑木姥渐渐醒来，这四个魔头惊魂稍定，只见金世遗站在他们面前说道：“我做好人做到底，先给你们治伤，再让你们吃顿饱的。”厉胜男忽道：“待我给他们治伤，你把药品给我。”金世遗正想问她用意，厉胜男已先说道：“我不信任他们，你给他们治伤，他们突然下毒手害了你，我可不会指挥你的毒蛇。”昆仑散人强笑道：“姑娘你也太多疑了。”厉胜男不睬他们，在金世遗的手上接过药品，问道：“怎样用法？”金世遗道：“在他们身上青肿的地方敷上便是。”

厉胜男给他们敷好了伤，哈哈笑道：“今后你不愁他们不听你的话了。好啦，你现在吩咐他们吧！”

昆仑散人和云灵子都是一派宗师，哪肯甘心做金世遗的奴仆？表面上虽然作出恭顺的样子，却掩饰不住他们的怨毒的眼光。厉胜男望了他们一眼，冷冷说道：“你们摸一摸自己脊骨的第七节与第八节之间，再吸一口气看看。”这四个魔头依着她的说话去做，但觉真气运到脊心的“中枢穴”附近，便好似受到无形的障碍一股，不能通过，手指所按之处，隐隐作痛。昆仑散人自恃功力深厚，强力施为，一口气转不过来，倏然间五脏六腑都好像被利针所刺，痛得他汗如雨下，急忙散了气功。这四魔头都是行家，情知自己必是被厉胜男暗中下了毒了。

他没猜错，厉胜男正是趁着替他们敷药的时候，以轻巧的手法，在他们的身上，每人插了一口金针，针内中空，贮着她家传秘制的毒药。

厉胜男笑道：“你们听得五毒散的名字吗？中了这种毒，暂时不会发作，过了七七四十九天之后，得不到解药，便会全身溃烂而亡，临死时的痛苦，只怕比毒蛇咬死还要难受得多。这解药只有我有，你们若是乖乖听话，到期我给你们解药。”五毒散是用金叶菊、黑心莲、沾了瘴毒的桃花、苗疆寒碧潭中的紫藤，再加上碧蚕蛊五种毒物烧灰炼成的。云灵子见闻广博，知道厉胜男的所言不假，愤怒之极，却只好苦笑说道：“到了这步田地，我们还敢不服金大侠吗？姑娘，你何苦还摆布我们？”厉胜男笑道：“就是因为我不敢相信你们，我宁可让你们怨恨。”云灵子苦笑道：“我哪还敢怨恨姑娘？”

只求姑娘高抬贵手。”厉胜男道：“那就要看你们听不听话了！”云灵子道：“姑娘有什么吩咐？”

厉胜男笑道：“世遗哥哥，他们是你的仆人，你肯让我使用吗？”金世遗笑道：“你比我更会管辖仆人，好，我就让你发号施令吧。”厉胜男道：“你们先给我修补好这条破船。船上有粮食和斧头凿子，你们搬下来。吃饱之后，就伐木动工。”那四大魔头俯首贴耳，在厉胜男指挥之下，搬下粮食工具，生火煮饭。

饱餐之后，他们开始动工，厉胜男携了一袋粮食，和金世遗走向树林，金世遗临走前吩咐那四个魔头道：“你们安心做工，晚上可以在林子里那块大石台上面歇宿，你们已经是我的仆人，我的朋友不会咬你们了。”那四个魔头气得七窍生烟，人人心中暗骂，却不敢有半点表露出来。

金世遗和厉胜男走了一会，忽地似赞似讽他说一句：“江湖上人人称我毒手疯丐，和你相比，我可是甘拜下风！”

厉胜男笑道：“我是为你着想呀，你总不能叫毒蛇老是看守着他们，那多麻烦！而且这些毒蛇只听你的指挥，你不在旁边，它们就不知道什么时候应该去缠着敌人了。这四个魔头武功未废，他们修好了船，不会逃走吗？我也曾想过可以废掉他们的武功，但废掉他们的武功，你又要来何用？”

金世遗道：“不错，你想得比我周密得多，你的毒针也比我的毒蛇更厉害，只是这手段未免狠了一点！”厉胜男格格笑道：“是吗？那你可得提防些儿！若是有一天你对不起我，说不定我也会悄悄地突然将一口毒针插进你的背脊，哈，哈，叫你一生一世，永远做我的仆人！”厉胜男说得色舞眉飞，金世遗却是听得不寒而栗。厉胜男忽地又叹口气道：“可惜你不比那四个魔头，对付那四个魔头，可以不管他愿不愿意，对付你呢，若是你心中不愿，要你做仆人也沒有意思。”金世遗“哼”了一声，怒形于色，厉胜男笑道：“和你开玩笑的，你可不要发脾气啊！”金世遗啼笑皆非，忽地想道：“其实自从她给我治伤之后，我已逃不脱她的摆布，也即是等于她的仆人了。”想至此处，不禁心里叹了口气。

这一晚金世遗和厉胜男各住一座帐幕，厉胜男有了蛇药，不再来骚扰金世遗了，金世遗却一晚没有好睡，将到天明，还作了一个恶梦，梦见厉胜男用毒针插进他的背脊，一惊而醒。只听得厉胜男的声音在帐幕外笑道：“金世遗你梦见什么了？快快醒来！”金世遗又吓了一跳，揉揉眼睛，知道不是梦了，便揭开帐篷，问道：“你怎么知道我做了恶梦？”厉胜男道：“我听得你在梦中惊呼，还叫着我的名字呢！是不是梦见什么可怕的东西，要叫我来救你。”金世遗心道，“可怕的东西就是你！”当然这句话他没有说出来，问道：“你这样早叫醒我作什么？”厉胜男道：“与你去看看他们把船修好没有？”金世遗道：“何须这样着急？”厉胜男道：“若是船已修好。你便可以吩咐他们采集石绵了。”金世遗道：“咦，你怎么知道我的心意？”厉胜男道：“你收了这几个仆人，不是想他们帮你做工，尽快在那洞窟里凿出一条通道，好叫海水灌进下面的火山口去吗？”金世遗道：“一点不错，唉，你真是聪明得紧！”

原来毒龙尊者所拟的办法虽然是要等到火山爆发前三个月才凿开通道，那是因为在他的计划之中，只用一个人的力量，而到了那个时候，岩层松化，容易凿开的原故。金世遗估计大约要一年之后，火山方才爆发，现在的石质虽然未够松化，但有了几个一流的高手帮忙，便可以早些凿开了，也正是为

了这个原故，他才要收服这四个魔头的。哪知毒龙尊者和他的计划，其中有一个极大的错误，弄得他们几乎全都命丧蛇岛，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金世遗和厉胜男走出海边，那四个魔头正在船头纳凉，一见他们来到，立即便站起来，恭恭敬敬他说道：“禀金大侠，这只船已修补好了，随时都可以启航。”金世遗道：“你们下来，待我检查一遍。”昆仑散人道：“金大侠，我们也不想要什么武功秘笈了，但望你带我们离开这个海岛。”他们不懂航海技术，生怕金世遗撇下他们。金世遗笑道：“我的话说一不二，只要你们忠心于我，我走的时候，当然会带你们。”

金世遗和厉胜男上船仔细检查，只见各处漏洞都已补好，厉胜男道：“他们倒很卖力气。”金世遗笑道：“他们的心意与你一样，都是想早日离开这里，叫他们修好这只船，他们当然是乐意干了。”检查完毕，走下船来对他们说道：“这件工作你们做得很好，还有几样工作，待你们一一完成之后，咱们便可以开船了。”那四个魔头听说短期内不能离开，大失所望，全都露出怨恨的眼光，但无奈受制于人，却是不敢反抗。

金世遗道：“今天天气很好，你们可以去采集石棉。”石棉是一种呈纤维状构造的矿物，细长，可变曲，由“角闪石”或“蛇纹石”而成，由蛇纹石而成的矿物学上别称“温石棉”（Chrysotile），呈鲜艳的绿色或橄榄色，有绢丝光泽，比由角闪石而成的柔软得多，蛇岛上所出产的就是这一种。石棉耐火，可织火浣布，在近代的建筑上又可以用作防火墙，毒龙尊者在蛇岛上住了几十年，渐渐发现石棉的功效，这才想到将来可以利用它在火窟里护身的。

他们采集了几天石棉，在这期间，金世遗教厉胜男织火浣布，又教她在小湖中学游泳，厉胜男想习惯海上的风浪，学游泳学得很快，不过几天，便敢到浅海试泳了。

天气晴朗几天，接着又落了一天大雨，大雨过后，湖水满溢，这时石棉已采集得够了，金世遗吩咐那四个魔头，开了一道引水渠，将湖水引到那个秃头山下的洞窟去。洞窟底下，便是火山口的所在，虽然还未裂开，但洞窟周围已是寸草不生，炎热非常。这四个魔头都是从西藏雪山来的，热带的气候，他们已经难耐，在这火山旁边工作，更是热得他们死去活来，好几次想罢工不干，和金世遗拼命，但想到毒蛇啮体之惨，想到五毒散发作时候的痛苦，又只好忍住。在工作时间，桑木姥和桑青娘都曾晕倒几次，金世遗采集了一些解暑的草药煎汤给他们服食，又和他们一同工作，才稍稍平息了他们心中的怨气。金世遗也知道他们心中怨毒已极，但为了早日消弭地下火山的隐患，又不能不强迫他们做工。金世遗很是担心，恐怕他们有一天也会像火山一样爆发起来。

过了几天，引水渠终于修到洞口，湖水流入蛇窟，将近洞口处粘附在石壁上的死蛇冲刷掉。金世遗早准备好解毒蛇腥臭的香花，每人分发两朵，但桑青娘在工作的时候还是呕了两次。可以看得出来，这四个魔头对金世遗是更为怨恨了。

金世遗接着命令他们将洞口掘阔，阳光射入，给里面赭红色的石壁反射出来。透出鲜血一般可怖的颜色，洞窟的郁热之气冲出来，令人十分难受。幸而这四个魔头到了蛇岛已有半个多月，在洞窟旁边工作也有了四五天，对炎热渐渐习惯。但饶是如此，他们一近洞口仍是感到透不过气来。

金世遗将厉胜男织成的火浣布拿出来，叫这四个魔头包着了身体，仅仅

露出面上的双睛，又将消除热毒的丹药给他们准备好，于是发出命令，叫他们进入石窟，要他们在石壁上凿出一条通道。

云灵子勃然大怒，抛开锄头，冷冷说道：“金世遗，你将毒蛇唤来吧！”金世遗道：“怎么？”云灵子道：“想我也是一派宗师，怎能受你如此作践？”四个魔头向金世遗怒目而视，看这危险的情势，似将一触即发。

金世遗神色不变，淡淡说道：“我请你们做这件工作乃是为了大家的好处，你们大约尚未知道，在这蛇岛地下有一座火山！”昆仑散人叫道：“什么，有火山？”金世遗道：“不错，火山口就在这洞窟底下，所以咱们要在石壁上凿出一条通道，让火势缓缓渲泄出来，在海水包围之中，就不至酿成巨患了。要不然火山爆发，大家都要化为飞灰！”那四个魔头都变了颜色，他们眼见洞中热气腾腾，洞窟深处的石壁发出暗赤色的光华，就像烧红了的煤一般，这种种现象，不由得他们不信。

昆仑散人叫道：“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早离开？”金世遗道：“就因为我决意要消除这场灾劫！我也进洞窟去和你们一同工作，要死咱们也一同死。”那四个魔头面面相觑，只听得金世遗又道：“其实洞窟里虽然热得伯人，咱们也不是没有办法抵御。以各位的功力，最少可以闭了呼吸半个时辰吧？不吸入热气，身上肌肤所感觉的热总可以支持，将到半个时辰便出洞休息一会。要是能将这场灾劫消弭，你们也是做了一场大功德呀！”这四个魔头仍然面面相觑，不发一语，但看他们脸上神情，已不似刚才愤怒。

金世遗道：“要是你们不愿干呢，我也不敢勉强，但岛中的毒蛇却不会放过你们。”厉胜男道：“你们也休想得到我的解药！”这四个魔头一想，依金世遗的办法，最多是热得难受一些，未必致死。不依他的话，马上就要遭受毒蛇啮体之苦，想了一会，昆仑散人首先拾起锄头，其他三个魔头也跟着拾起锄头，随着金世遗进入洞窟凿石。

在洞窟里工作了几天，凿出了一条六七丈深的地道，海水从外面渐渐侵蚀进来，缺口也渐渐扩大，虽然距离火山的中心还非常之远，但已开始有岩浆渗出，冒出来的热气充满整个洞窟，人在里面工作，就像在焗炉里一般！这几个魔头虽然闭了呼吸，身上围了火煨布，口中又含了解暑的药，仍是觉得非常难受，工作了几天，人人都变成黑炭头，皮肤都好像烤焦了。起初是每隔半个时辰休息一次，后来每隔一住香的时刻，便要出来休息一个时辰。那几个魔头不住地问什么时候才算完工，金世遗也不知道，只能回答待到海水灌进来才算完工。那几个魔头见石壁坚厚异常，要通到海外，不知还有几千百丈？个个心中焦躁，私下商量，再过三日，若然还未见海水灌进来，就宁可在洞窟里和金世遗同归于尽。

这一日将近中午的时分，众人在洞窟外面那块空地歇息，舀引水渠中的清水来解渴，等待厉胜男把午饭端来。正自等得不耐烦，忽见厉胜男神色张惶，空着一双手匆匆地跑来，金世遗连忙问道：“什么事情？”厉胜男道，“外面又有一条船来了！”

话犹未了，只听得啸声震林，金世遗吃了一惊，急忙发出信号呼唤毒蛇，他听这个啸声，已知道来人内功深厚，远在自己之上！未知是友是敌，不得不小心提防。

啸声越来越近，转眼之间，只见林中现出两个人影，金世遗一看，大吃一惊，这两个闯进蛇岛的不是别人，竟是孟神通和灭法和尚！更奇怪的是，金世遗早已发声招唤毒蛇，竟没有蛇群追袭他们。

原来孟神通发觉金世遗和厉胜男出海，他们等了两天，也劫到一条海船追来，孟神通懂得驾船，但却不熟水道，在海上兜来兜去，直到金世遗到了蛇岛将近一月，他们才发现这个孤岛，见岛上有炊烟升起，知道岛上定住有人，于是急急赶来。厉胜男发现海船的时候，他们已经躲在林子里了。

孟神通突然发现了这一群人，也是怔了一怔，金世遗面目焦黑，他一时认不出来。云灵子忽然叫道：“是老孟吗？”孟神通大喜叫道：“是云灵子吗？哈，你怎么来到这儿？”孟神通在二十多年之前，曾到西藏去访寻红教密宗的武功，因为修罗阴煞功就是红教从印度学来的，他想去探查红教还有没有人懂得，后来访了好几个红教高手，探清楚了修罗阴煞功在红教中早已失传，他才放心。就是在那一次的西藏之行，他结识了云灵子夫妇。

就在这时，孟神通眼光一瞥，瞥见了躲在金世遗背后的厉胜男，跟着又认出了金世遗。孟神通哈哈笑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哈，金世遗呀金世遗，在这孤岛之上，看你如何还逃得出去！”正是：

蛇岛魔头齐聚会，风波险恶困英豪。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二回 吞舟巨浪兼天涌 裂石熔岩卷地焚

云灵子心想：“原来孟神通与金世遗有仇！”眼前形势大变，这四个魔头在急切之间都未曾拿得定主意，只听得孟神通又叫道：“云灵子，你们是怎么搞的，与金世遗同在一起？你们还未知道他是敌人吗？杀藏灵上人的就是他呀！”云灵子双眼一翻，眼光闪缩不定，看这情形，他似乎就想向金世遗发难。金世遗神色如常，忽他说道：“孟老贼，你说得不错，这里是一个孤岛，只怕你逃不出去了！”

只听得林中沙沙声响，那四条巨蛇率领了十几条长蛇箭一般地窜了出来，魔头们个个战抖，但金世遗也感到惊疑，他早已发出信号，巨蛇现在才来，这已经有点奇怪；来的又仅仅是十多条，怎的其他的毒蛇都不听他的号令了？幸而来的这十几条毒蛇都是最凶猛的那种毒蛇，金世遗稍稍放心，心想纵算你孟神通武功盖世，在毒蛇围攻之下，至少也得两败俱伤。

哪知孟神通却纵声笑道：“金世遗，你要靠这些毒蛇帮手，不怕羞煞人么？哈，我老孟有降龙伏虎之能，岂惧你几条长虫！”金世遗起初还以为他故作镇定，胡乱吹牛，不料再看之下，果然有些不妙，那四条巨蛇，当真似乎有点惧怕他，窜到了他身前四五丈地，便伏在地上，不敢前进，只是昂起头来，向他嘶嘶乱叫。

孟神通笑声未止，忽地大喝一声：“孽畜来找死么？”呼、呼、呼一连发出三掌，那十几条毒蛇登时缩作一团，孟神通继续催紧掌力，在这样烈日炎天之下，竟然人人都感到了一股寒意，那四条巨蛇忽地转过蛇头，窜回林中，另外那十几条毒蛇却动也不动。原来在热带的毒蛇，适宜于湿热的气候，最怕的就是寒冷，到了冬天，必定要躲在洞内冬眠，孟神通所练的修罗阴煞功，本身就具备了奇寒之气，普通的毒蛇近也不敢近他，这四条巨蛇忠于主人，听金世遗一再发出信号，这才率领了十多条最凶猛的毒蛇赶来的。待到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尽量发挥，方圆十丈之内，都笼罩了一片阴寒之气，比蛇岛的冬天不知要冷了多少倍，那些毒蛇如何禁受得起？所以只有那四条巨蛇还可以逃生，其余的都冷僵了！

孟神通哈哈大笑，叫道：“金世遗，你还有什么伎俩可施，快来领死吧！”厉胜男忽地叫道：“将这两个人逐出蛇岛，我马上给你们解药！”金世遗心中一动，也立即叫道：“将他们赶走，我带你们出海！”那四个魔头互相对望，昆仑散人首先叫道：“好，大丈夫一言既出……”金世遗立即接口道：“当然是驷马难追！”昆仑散人立即拔出长剑，跟着那三个魔头也一拥而前，将孟神通与灭法和尚围住！

孟神通大怒道：“相好的，怎么胳膊向外弯啦？”金世遗纵声长笑，一拐劈下，孟神通发掌荡开，忽觉脑后风生，桑木姥双臂箕张，十指抓到，孟神通挥袖一拂，将桑木姥拂得翻了一个筋斗，可是他的衣袖也被桑木姥撕去了一幅。说时迟，那时快，金世遗抽出铁剑，左拐右剑，暴风骤雨般的强攻猛打，孟神通的武功虽然胜过金世遗一筹，但因前后左右都是敌人，竟被金世遗迫得手忙脚乱！本来他要向云灵子问个明白的，这时也无暇说话了。

昆仑散人长剑一展，与灭法和尚的禅杖碰个正着，但听得“”的一声，火花蓬飞，灭法和尚的功力稍高，退后一步，便即稳住身形，昆仑散人却给他震得摇摇晃晃，打了两个盘旋，这才消了他那股反击的劲道。云灵子不愿与孟神通为敌，判官双笔左右一分，左笔右戳，右笔左戳，分点灭法和尚左

右肩井穴，云灵子乃一派掌门，判官笔点穴的手法自成一家，与中原各派大不相同，灭法和尚心头一凛，急忙收杖护身，掸杖一圈，将云灵子的判官笔封出外门。昆仑散人喘息一过，揉身又上，剑掌兼施，他刚才吃了点亏，这次用上全力，掌似奔雷，剑如骇电，灭法和尚怕云灵子乘隙点穴，他的伏魔杖法本来以刚猛见长，这时却不敢攻出去，只能用来自保，禅杖所挥舞的圈子越缩越小，被昆仑散人一阵强攻，迫得他步步后退。

孟神通发起神威，看准了桑青娘功力稍低，陡然间大喝一声，双掌一推，桑青娘身形飞起，红绸被他撕烂，幸而桑青娘轻功了得，而金世遗的拐剑也攻得及时，孟神通才来不及追击，但桑青娘已吓得魂不附体，失声惊呼！

云灵子一见妻子遇险，急忙舍了灭法和尚，赶来援助，孟神通正是要他过来，这时金世遗的铁拐正使到一招“金刚伏虎”，卷地扫来，攻击他的下盘；云灵子双笔点他胸前大穴。云灵子本来不愿与孟神通为敌，但为了要拦住他，不让他追击自己的妻子，这一招却是用了全力，双笔盘旋飞舞，孟神通胸腹的七处大穴，全都在他的笔尖威胁之下。孟神通在两大高手夹击之下，长啸一声，掌劈指戳，只听得铮铮两声，云灵子的双笔先给他弹开，接着金世遗的拐也给他震歪。孟神通退后一步，大声喝道：“云灵子，你与我反脸成仇，可休怪我不客气了！”云灵子忙道：“孟先生，我只求你离开此岛，免伤和气。我、我……”他想说的是：“我是迫不得已的！”碍着金世遗在旁，话到口边，未敢说出，说时迟，那时快，孟神通早已凝聚真气，蓦地大喝一声，使出了修罗阴煞功，寒飙陡起，掌力有如排山倒海而来！

昆仑散人与云灵子并肩而立，出掌相抗，金世遗“呸”的一口浓痰吐去，孟神通吃过他口吐毒针的大亏，识得厉害，急忙将左掌的掌力转移，把金世遗的毒针震得无影无踪，昆仑散人与云灵子双掌合抗，这才勉强稳得住身形，但亦禁不住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冷战。

金世遗笑道：“我正自热得难受，多谢你送来一阵凉风！”孟神通大怒，一个转身，对正了金世遗双掌平推，金世遗早有防备，铁拐支地，一个筋斗倒翻出去，但听得呼呼轰轰之声震耳欲聋，卷起了满空沙石！桑木姥正在暗袭孟神通的背心，被他的掌力一震，跌出了三丈开外。

众魔头见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如此厉害，都有几分怯意，厉胜男叫道：“怕他作甚？他的修罗阴煞功是偷我家的，伤了我也能医。”金世遗也叫道：“修罗阴煞功最耗真力，看他支持得多久？只要不给他打中，以各位的功力绝对可以挡得住他的劈空掌力。”

众魔头得金世遗提醒，立即各占一个方位，和孟神通游斗，金世遗则把住中路，策应各方。孟神通和灭法和尚被围在大约方圆三丈的圈子内，四方面都是敌人，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虽然是除了金世遗之外，足以致任何一个魔头的死命，但却不敢用来专攻击一方。四大魔头加上了金世遗，互相呼应，俨如在孟神通的周围筑起了一道铜墙铁壁，孟神通几番冲击，就像巨浪冲击海堤一样，海堤虽受摇撼，但仍然紧紧的拦住波涛！

斗了半个时辰，孟神通但觉心跳加速，暗道：“不妙！这样下去，只怕真是被他们累死！”云灵子叫道：“老孟，你就认输走吧，何必一定要在这个岛上令我们难为！”

孟神通最初是想以力取胜，此际陷于劣势，登时改了心思，细细琢磨云灵子的语气，又留心观察这几个魔头的神色，突然省悟，朝着云灵子叫道：“你们是中了那妖女的五毒针吗？不用害怕，我能解救！”那四个魔头半信

半疑，攻势稍缓，厉胜男吃了一惊，急忙喝道：“不要信他的话，五毒针天下无人能解！”孟神通大笑道：“你忘记啦，我在你家中取去的那几篇秘笈，恰恰就载有五毒散的制法和解法。你这五毒针在四十九日之后，就可以令人全身溃烂而亡，是也不是？”厉胜男“哼”了声，正想驳他，孟神通先自大声喝道：“你们还怕什么？怕金世遗的毒蛇吗？怕没船只出海吗？跟着我老孟，什么部不用害怕！枉你们都是一派宗主，给两个后生小辈驱使，不害臊么？来，快把这小子杀了！我老孟与你们一同去取乔北溟的武功秘笈！”

孟神通几句说话，句句打动了他们的心弦，他们眼见孟神通制服毒蛇，如今又听得孟神通能解五毒针，说得有根有据，这么一来，金世遗和厉胜男加诸他们的威胁全部消除！云灵子蓦地一声大吼，首先向金世遗扑来，金世遗横剑一封，叫道：“且慢动手，听我一言……”话犹未了，昆仑散人剑挟劲风，亦已刺到，大声骂道：“你的威风哪里去了？谁还要听你的说话！”云灵子双笔一分，再度扑上，骂道：“你侮辱我们也侮辱得够了，今日要你死无葬身之地！”金世遗铁拐支地，旋风般的翻了几个筋斗，但听得铿锵之声，不绝于耳，原来是昆仑散人跟踪追击，一连七八剑都砍中了金世遗的铁拐，金世遗理也不理，一路筋斗打去，转眼之间，已离开了昆仑散人七八丈远。

云灵子夫妇赶来，金世遗一个“鲤鱼打挺”，翻身跳起，指着洞窟叫道：“你们杀了我不打紧，将来火山爆发，要累得多少人家家毁人亡！你们也未必逃得过这场灾祸！”云灵子冷笑道：“我们杀了你，马上上船便走，火山爆发，我已在大海中了！”金世遗道：“你们就不顾念沿海生灵么？”云灵子大笑道：“我们只顾自己，谁理你的沿海生灵？”金世遗本来想劝他们同做这场功德，但这几个魔头来势汹汹，哪里肯听他的劝告？

金世遗拔脚疾跑，向着洞口冲去，心想自己比这几个魔头较能耐热，到了洞窟里面，就不怕他们了。离洞口还有三四丈远。忽听得呼的一声，灭法和尚已然追到后面，飞身跳起，碗口大的禅杖，照着金世遗劈头便打！金世遗挥拐相迎，两人功力悉敌，“”的一声巨响，火花蓬飞中，金世遗和灭法和尚都给对方的猛力震倒地上，离洞口更近了。孟神通哈哈大笑，他要保持大宗师的身份，不屑与众人合攻金世遗，心想有灭法和尚加上那几个魔头，金世遗已是绝难逃脱性命！

灭法和尚跳了起来，步步逼近，指着金世遗骂道：“你在邛山上的威风哪里去了，还不快给洒家磕头求饶么？”洞窟里一股热气冲上来，金世遗身上包着石绵，还不怎么，灭法和尚的僧袍却烧了起来，不由得大吃一惊，急忙倒下，在地上打了个滚，扑灭火焰。金世遗觉得这股热气，比往日在洞窟中更热得难受，也不禁吃了一惊，就在这时，又听得厉胜男的骇叫之声，原来她也被桑木姥追到洞口，桑木姥的十指长甲已将触及她的背心！金世遗与她还有数丈距离，救已无及，金世遗抽了一口凉气，心道：“想不到我与厉胜男同死蛇岛！”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金世遗心念方动，忽听得地下轰然传来了闷雷一般的声音！

声音愈来愈响，地下的震动也感觉到了，就在这刹那间，洞窟里突然冲出一股浓烟，众人眼睛一亮，随着浓烟喷出来的不是火焰，而是熔岩的岩浆！就像火热的铁流一般，刺得人眼睛发痛。就在此时，只听得桑木姥发出一声裂人心肺的尖叫，原来她正在纵身跃起抓厉胜男，被浓烟一冲，禁受不了，

头下脚上地跌了下去，她双眼又睁不开来，不知趋避，竟然跌落熔浆里面，登时被岩浆淹没，化作一片飞灰！厉胜男刚刚离开她的魔爪，岩浆就从她刚踏过的地方卷过，厉胜男吓得魂不附体，竟然一跤跌倒！

金世遗也不知哪里来的力气，他平时一跃，最多不过三丈多远，这时奋力一跳，竟跳过了六丈多的距离，一手抓起了厉胜男便跑，岩浆迅即又淹过了他刚刚立足之处。

突然间轰隆一声，浓烟喷出来时已带着火花的亮光，弯弯曲曲的火舌头和上方的火星向四面八方飞开，浓烟聚成了一根像灰色的柱子，升上高空，然后四面散开，形状像一个极大的蘑菇！有的驱散了浓烟，留下一道白热的粉末，同时发出一连串的爆炸声，树林里也着火了！

饶是那几个魔头胆大包天，目睹这般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恐怖景象，人人都被吓得魂不附体！这时哪里还顾得追金世遗，只恨爹娘少生了两条腿，急急忙忙的向海边奔逃！

金世遗拉着厉胜男也急忙逃跑，这时岩浆不断地从里面涌出来，形成了几股洪流，卷过之处，连磨盘大的石头也都融化，冒起了一片夹带灰垢的烟尘，和密云混合，笼罩整个蛇岛，连阳光也被遮蔽了。黑云低压，云层反射出岩浆黯淡的红光，片刻之前还是阳光耀眼的，突然间便好像到了黄昏！也好像到了世界的末日！

金世遗感到了绝望，他为之还不只是自己的生命，而是用尽心力，仍然不能挽救人山爆发的浩劫！

可是金世遗还未知道，若然真的给他凿开一条通道，将大量的海水引来，灌入火山口的话，那灾祸更是不堪想象！

毒龙尊者和金世遗到底是几百年前的人，他们虽然聪明，但无论如何，毕竟还不可能具有现代人的科学知识，现代科学对于火山的研究，知道火山内部的热度最少在摄氏三千度以上，水灌进去以后，立刻会转化为汽体，汽遇到高热立刻会膨胀，这样一来，立刻便会引起地球局部的爆炸，不单是火山本身的爆炸而已。但我们不必笑毒龙尊者计划的错误，法国科学幻想小说家儒勒·凡尔纳在他著名的小说《神秘岛》中，写到火山爆发时，也曾指出，在十九世纪中叶时，欧洲还有许多人像毒龙尊者一样，以为开一条通道，把水灌进去，就可以把火山熄灭呢！

幸亏他们只是凿开一条六七丈深的地洞，那石壁少说也有百来丈厚，海水仅仅是渗透进来，还不能一下子的大量灌入，但由于海水的压力，缺口渐渐扩大，浸透进来的海水汇成一道暗流，虽然不足以令火山爆炸、蛇岛毁灭，但却引起了火山的提前爆发。爆发与爆炸不同，爆炸是整个火山炸成粉碎，连带所在的岛屿也要炸成飞灰；火山的爆发则不过是流出溶岩，喷出火焰而已，火山本身还存在的。两者所造成的灾祸，轻重大小，根本不能相比。

蛇岛地下的火山本来要一年后才爆发的，如今又幸而是提前爆发，地层的变化还未曾达到“激变”的程度，因此爆发的时候，威力更是大大的减轻，比起一般的火山爆发来，实在是微不足道，但虽然如此，这次并非激烈的火山爆发，所造成的恐怖现象，已超出当时人的想象之外，令到绝顶的武功高手，也失魂落魄，感到世界末日的来临！

火山口扩大以后，喷向天空的火焰更加明亮，从云层反射出来的光线照得满天通红，最恐怖的是沸腾的熔岩浆像洪流一般淹来，淹没之处，树木岩石尽都融化，化成了一片蒸气，整个蛇岛都好似在焗炉里面了！

金世遗使出了全身气力，拉着厉胜男飞跑，这时树林早已燃烧起来，火焰从这个树干蔓延到那个树干，大股大股的浓烟在树梢上翻滚着，树木被烧得毕毕剥剥作响，大树倒下的轰隆轰隆的巨响，此起彼落，树林中火势的蔓延比熔浆来得更快。不多久，金世遗、厉胜男已被包围在火海之中。

岛中的飞禽走兽惊惶的乱飞乱窜，最多的是蛇，蛇不像人那样懂得灵活趋避，它只是像箭一样的笔直向前游窜，前面的树木起火了，它们还是窜去，结果无数的毒蛇都被烧死，在火焰里发出吱吱地叫声。这些蛇顾不得伤人，人也不怕蛇，大家都在逃命。

厉胜男跟不上金世遗，金世遗拖着她跑，她的手足被石头刮损了好几次，几乎就要跑不动了，金世遗一看，离海滩还有一段路了，前面已成一片火海，金世遗背起了厉胜男，叫道：“闭起眼睛，不必害怕，我带你冲出去！”幸而这段路程不长，他们又都有石绵包着身体，火星落到他们的身上也不至于就烧起来，金世遗用铁拐挑开燃烧着的向他们飞来的树枝，选择树木与树木之间、火焰还没有完全布满的空隙冲过去，终于冲出了树林，跑到了海滩。

只听得海啸如雷，海面上的天空黑沉沉的，狂风大作，火光中隐约可见孟神通那一班人正跑到海边，金世遗大叫一声“不好”！只见他们登上了一艘海船，从孟神通的手中飞出一柄飞刀，刀光一闪，将另一艘海船的绳缆也割断了！

这岛上共有三条海船，一条是金世遗和厉胜男乘来的，已经完全修补好了；一条是那四个魔头乘来的，破破烂烂，一直没有修理，现在又被飓风打成了碎片；个过他们这条船上的粮食和用具早已搬到金世遗原来那条船去，所以金世遗那条船配备最好。还有一条是孟神通和灭法和尚乘来的，抛锚海边，用巨缆缠着沙滩上的一块大岩石，现在被孟神通飞刀割断绳缆的，正是他自己这条船。金世遗原来的那一条最适宜用于航海的船，却被孟神通和那几个魔头劫走了。

现在能够救金世遗性命的，就只有孟神通这条船了！这条船的绳缆被割断之后，立刻被巨浪抛到海中，金世遗大叫一声，拖着厉胜男跃进水去，一个浪头打来，把他们抛上半空，金世遗一双手抱着厉胜男，俯冲下来，顺着那个巨浪，冲出了数十丈远，那条海船在巨浪中翻腾，还没有沉没。金世遗燃起了一线希望，在厉胜男耳边大叫道：“咱们必须抓着这条船！”厉胜

男叫道：“放开我，你省力一些！”挣脱之后，紧跟着金世遗向前急泳。幸而厉胜男学会了游泳，这时又有一股强烈的求生的意志支持着她，在惊涛骇浪之中，居然不即不离，跟在金世遗的后面，金世遗几次回头，总见她在自己的身边，这才稍稍放心。

大风之后，随着暴雨，天黑沉沉，雷鸣轰响，很难分清是雷声，还是火山的轰隆声，金世遗精通水性，善于辨别海流的方向，带着厉胜男顺着波涛之势，奋力追赶那条海船，距离渐渐拉近了，看来不消多久便追到了！忽地天空闪过一团火光，原来是一块燃烧着的巨石从火山口直射上高空，带着熊熊的火花，恰恰落在那条船上，登时燃烧起来，只听得那条船发出响亮的爆炸声，片刻之间，便给洪涛吞没，海面上只剩下几团还未熄灭的火光，那是炸裂开来在水面上飘流的船板！

一切的希望都断绝了，厉胜男眼前一片漆黑，支持着她的勇气也突然消失了，忽地又是一个巨流打来，厉胜男尖叫一声，金世遗回头一望，只见厉胜男已被波涛卷去。

金世遗大叫道：“不必害怕，沉住了气，我来救你！”但见厉胜男在波浪中载浮载沉，似是在作着本能的挣扎。金世遗奋力游去，忽地又发现一条鲨鱼正向着厉胜男游来，张开大口，露出一排白森森的牙齿，眼看厉胜男就要被大浪卷到鲨鱼的口边！金世遗大叫一声，使一个踏水法踏出水面，右臂一挥，将铁拐一掷，恰恰穿过了鲨鱼的巨口，水面上一片血红，鲨鱼的尸体从厉胜男身边浮过，立刻就给波涛卷没！

这很铁拐和拐中的铁剑，乃是海底寒铁所炼，是他师父传给他的宝物，十几年来，从未曾离开他片刻，甚至于在惊涛骇浪之中、挣扎逃命之际，他也舍不得丢开，然而此际，他为了救厉胜男的生命，毫不踌躇的就把铁拐掷出去了，他这样的匆忙，连拐中的铁剑也未曾拔出。铁拐穿过了鲨鱼的喉咙，随着鲨鱼的尸体，也给巨浪卷没了，待到杀死了鲨鱼，金世遗才感到有点可惜！但丢开了这根沉重的铁拐之后，他游水就更加方便了，心中自己安慰自己道：“现在只求能够保得住性命，那已是邀天之幸，师父地下有知，处此情形，他也会原谅我舍弃他的遗物的。”

金世遗顺着水势，破浪前进，终于抓到了厉胜男，将她举出水面，厉胜男吸了口气，喘息说道：“我不行了，你自己逃命吧！”金世遗道，“胡说，咱们生则同生，死则同死！你抱着我的脖子，抓紧我的肩膀！”厉胜男本来已放弃了逃生的希望，这时被金世遗一顿斥骂，登时心中酣畅，便似一股暖流流过她的全身，再度鼓起了求生的勇气。

海水渐渐发热，寒流和暖流一撞，发生极急烈的激流，金世遗也把持不住，被激流一冲，随着波浪抛起抛落，但觉有如腾云驾雾一般，金世遗深湛的内功这时显出了威力，虽是被狂涛骇浪抛得头晕目眩，但仍然可以支持！激流以惊人的速度，将他卷到大海的中心，根本不必他费力气划水，他只是要保持镇定和平衡，提着口气，不让自己沉下去。

也不知过了多久，忽地又看见太阳了，原来已离开了蛇岛几十里，火山爆发所产生的灰尘烟雾到了这里已经稀薄了。金世遗眼睛一亮，忽然发现一条大船在大海中心打着圈圈，似乎就要沉没的样子，船上的人叫声不久已听得见了。

金世遗精神陡振，随着激流，迫近了那条船，定睛一看，只见船上有两个魁梧的身影，正在卸下风帆，这两个人正是孟神通和灭法和尚！金世遗追上的正是他自己这条船。原来孟神通虽然懂得驾船，但却应付不了这样险恶的波涛，这时他们正陷入激流的漩涡中心，他们使尽技能掌舵划桨，船却老是旋转不停，无法脱出漩涡，眼看就要被卷没海底！

金世遗无暇思索，迅即就被激流冲到了船边，灭法和尚骤然发现是他，吃了一惊，喝道，“金世遗，你这小子还未死呀！”提起禅杖，向他戳下，金世遗一手抓着杖头，一手攀着船舷，大喝道：“让我来助你们脱险，不然我死了你也要陪我死！”孟神通一把夺过灭法和尚的禅杖，叫道：“让他们上船！”将禅杖一拉，先拉起了金世遗，接着再拉起了厉胜男。

金世遗掌住了舵，大声命令道：“你们两个划桨，听我的指挥！”灭法和尚气呼呼地瞪着他，忽听得“哗啦”一声，一个巨浪又打上了船头，孟神通慌不迭地拿起了桨，灭法和尚失了主意，也跟着他做了。金世遗看也不看他们，只是全神注视漩涡的方向，大声吆喝道：“向左，向右，向右！用力向后划，好！用千斤坠的功夫定着左边的船身，好！”过了一盏茶的时刻，船顺着激流的方向转了几个圈圈，终于脱出漩涡的中心，孟神通松了口气，

但风浪还是很大，金世遗仍然全神贯注，一点不放松的指挥他们，再过了大约半个时辰，风浪渐渐平静下来，暂时脱出了险境了。金世遗凝眸一望，在苍茫的暮色之中，还隐约可以看见蛇岛上兀立的山峰，一片黯淡的红光，笼罩着远方的蛇岛。金世遗在伤心之中也感到了快慰，蛇岛虽然难免火山之劫，但却并没有像他师父预言的那样化成飞灰。

金世遗放下了舵，说道：“现在是顺着水流的方向，可以不必费力，让它自己漂流了。”这时他才得余暇去照顾厉胜男，只见厉胜男盘膝坐在他的身边，像个落汤鸡一样，脸色苍白，金世遗道：“你怎么啦！”厉胜男道：“好得多了，气力也渐渐恢复了，就是渴得难受！”金世遗道：“好，咱们找水喝去。”

忽听得灭法和尚一声冷笑，抓起了那根禅杖，金世遗喝道：“你想怎样？”灭法和尚道：“金世遗你好神气，你还以为你是这条船的主人么？”金世遗道：“我当然是！”灭法和尚阴沉沉地冷笑道：“请你去做龙宫的主人吧！”举起禅杖便要打下，金世遗冷笑道：“你以为风浪就过了吗？我跳下海未必淹死，你们这五个人呀，哈，海里的大鱼正等着你们做点心呢！”灭法和尚的禅杖停在空中，不敢打下，孟神通干笑一声，做好做歹地拉开了灭法和尚，说道：“现在这个时候，还记着过去的仇恨做什么？咱们大家同舟共济，同舟共济！金世遗你给我们掌舵，我就让你们留在船上。”金世遗冷笑道：“这条船本来就是我的，我可不领你的盛情！”孟神通道：“领也罢，不领也罢，总之咱们都要彼此依靠了。”金世遗心想：“我可不必依靠你们。”只是若在这条船上动起武来，却确实是对他不利，厉胜男叫道：“世遗，不要上他们的当！这老魔头比海里的鲨鱼还可怕！”孟神通哈哈笑道：“厉姑娘，你还要向我报仇吗？”厉胜男道：“除非你现在把我打死，否则这个仇日后总要报的！”孟神通笑道：“很好，那就留到日后算吧。在这船上一天，咱们彼此都抛开旧恨！”金世遗哈哈笑道：“孟神通，你这话倒说得很爽快，好，君子一言，快马一鞭，就是这样。灭法和尚，你在船头看守，胜男，咱们到里面找水喝去。”

灭法和尚满腔怒气，但他也被这场风浪吓怕了，而且孟神通已与金世遗妥协，他又怎敢不依，只好服从金世遗的命令，留在船头看守。

孟神通领着金世遗走进船舱，哈哈笑道：“你们的老朋友来啦！”只见那三个魔头横七竖八地躺在舱中，个个面青唇白，身边呕出了一大堆秽物。原来这三个魔头都是从西藏来的，在此之前，根本连大海都未见过，怎经得起这场风浪？所以人人都好似大病了一场。

那三个魔头睁开眼睛，骤然见着金世遗站在他们的面前，不由得大吃一惊，昆仑散人叫道：“老孟，你这是什么意思？你要的是哪些朋友？”后犹未了，桑青娘也大叫一声，挣扎着跳了起来，向厉胜男猛地扑去，喊道：“还我姐姐的命来！”厉胜男道：“你姐姐自己跌进熔岩浆里，关我什么事？”正想招架，只听得“扑通”一声，桑青娘自己站立不稳，再度跌倒。金世遗道：“胜男，我记得后舱的药箱里还有一些晕船的药，是我以前给你准备的，拿一些分给他们。”

孟神通拍了一下手掌，喊道：“大家都不要吵，听我一言。我已与金世遗说好了，在这船上一天，大家都不必重提旧怨，你们几位的意思怎样？”这时，那三个魔头稍稍清醒，一想目前的形势，除了孟神通懂得驾船之外，其他的人对水性都是一窍不通，确是需要金世遗的帮助，想到此点，三个魔

头面面相觑，做声不得。

孟神通道：“三位若不反对，就这样办了。”云灵子忽道：“要我们不记旧怨那也可以，请你叫金世遗把那卷图画拿出来！”孟神通道：“什么图画？”云灵子道：“指示乔北溟藏宝之秘的图画，本来是藏灵上人的，现在在金世遗手中。”孟神通知道乔北溟的故事，也约略知道有这么一张图画，如今听得他们证实在金世遗手中，登时贪心大起，问金世遗道：“你现在要这幅画也没用了，交出来吧！”

金世遗天生傲骨，哪肯受人威胁，冷笑一声，正要拒绝，厉胜男刚刚走了两步，要到后舱去取药品，听得此言，忽地站住，也是连连冷笑，笑得比金世遗更响亮。孟神通道：“你们笑什么？”厉胜男道：“画图在我身上，在这样大风大浪之中，你以为还能保全吗？”孟神通道：“掏出来看！”厉胜男果然掏出一卷湿漉漉的东西，扔给他们道，“好吧，要就拿去！”那卷东西丢在船板上，登时变了一个纸团，云灵子手指一粘，叫道：“糟了，坏了！”孟神通道：“坏了也要看！”燃起火石一烘，画纸粘成一片，孟神通小心翼翼地揭开，墨迹已淡得极难辨认，很隐约还可以看到画上有个巨人的影子，张弓搭箭，对着火山。孟神通道：“是这个吗？”云灵子道：“似乎不错。原画我们也未见过。”厉胜男冷笑道：“难道我预知今日之事故意假造一幅来骗你们吗？”

金世遗大为奇怪，那张图画实是在这条船上，他在蛇岛的时候，因为要进火窟工作，恐防画图烧毁，因此偷偷地放在后舱一个装杂物的箱子里，连厉胜男也未告诉，这时忽见厉胜男将一卷图画扔了出来，心中想道：“胜男哪里来的这张图画？难道是她探到了我的秘密，从杂物箱子偷出来的么？”

那张图画湿成一团，烘干之后画纸粘成一片，孟神通摊在船板上，虽是小心翼翼地摊开，亦已抓烂了好几次，加以墨迹模糊，除了巨人和火山的影子隐约可见之外，其余部分已不能辨认。孟神通发了脾气，将画图抓得稀烂，团成一团，摔入海中，冷冷说道：“这张画一点用处也没有，好在还有一个有用的人在这里。”转过身对金世遗道：“你准备将这条船驶到什么地方？”金世遗道：“当然驶回大陆去啊！”孟神通道：“你一定知道乔北溟住过的那个荒岛，你指点方向，大家合力将船驶到那个海岛去。”金世遗道：“你倒打得如意算盘，要我给你们找寻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孟神通冷笑道：“若不是你对我有这点用处，我留你们在船上做什么？你放心，我也不会亏待你的，找到了秘笈，同船的人个个有份，我让你们都抄一份副本。”

金世遗“哼”了一声，未曾说话，厉胜男忽地抢着说道：“君子一言，”孟神通立即接着说：“快马一鞭！难道我还会骗你们两个小辈不成？”厉胜男道：“好，世遗哥哥，你对我说过，你知道那个海岛的所在的，看在我的份上，请你把船驶去吧！乔北溟的武功秘笈本来应是我家之物，能够将它取回，虽然要给别人分享，总胜于没有的好！”孟神通哈哈笑道：“到底是厉姑娘识理明白！”金世遗发觉厉胜男眼光有异，心中一动，便道：“好，看在厉姑娘的份上，我答应将船驶到那个火山岛去！厉姑娘，你取药品的时候，顺便把罗盘取出来。”昆仑散人吃了一惊，道：“那个岛上也有火山？”金世遗道：“喷火已经多年了，不会烧死你的。”

过了一会，厉胜男从后舱走出，叫道：“糟糕，糟糕！”金世遗道：“怎么，药品没有吗？”厉胜男道：“药品和罗盘都在，可是却一滴水都没有！”原来他们并没有预料到今日要开船，所以未曾储备淡水，现在才想起来。

听了她这么一说，人人更觉焦渴难堪，金世遗道：“先给他们服下治晕船的宁神药吧。”云灵子他们望着厉胜男手中的药片，不敢伸手去接，孟神通道：“我也有点晕船，给我一片！”他先吃了，过了一会，哈哈笑道：“不错，果然好了一些！”那三个魔头见孟神通敢服，也跟着他取了药片吞下。孟神通是早就料准金、厉二人不敢害他的，而且他内功深厚，纵使是毒药也要不了他的性命。

风浪已经稍为平静，那三个魔头吃了药片，精神渐渐恢复，越发觉得渴得难受。昆仑散人忍不住饮了一口水，不饮犹可，饮了之后，苦咸的海水更刺激得他喉咙发烧。孟神通笑道：“海水怎能解渴？待我来想个办法吧。”走到船边，海中常有鱼儿随着浪花飞起，孟神通双手虚空一抓，有好几条鱼被他的掌力吸了过来。金世遗吃了一惊，心道：“他在狂风骇浪里挣扎了半天，居然还有这样功力！”孟神通抓起了一条鱼，笑道：“吃吃生鱼，还可以暂时解渴。”撕下了一片鱼肉，送入口中便嚼，金世遗急忙叫道：“吃不得，吃不得！”孟神通已把鱼肉嚼烂，咽下了汁液，睁眼说道：“鲜美得很，有什么吃不得？”金世遗无暇多说，拔了厉胜男绾发的银簪，抓起一尾鲜鱼，将银簪一插，拔了出来，银簪并未变化。孟神通哈哈笑道：“你试什么？难道海里的鱼也有人下毒不成？”

金世遗放下了心，想道：“敢情是洞窟里那毒蛇口涎所聚成的小潭，早已被熔岩浆烧干了，根本就没有流出海水去。”想到火山爆发的祸害，远不如他师父所想象的那样惨酷，心里的忧虑，大大减轻，跟着孟神通抓起一尾生鱼来吃。

金世遗将罗盘对好方向，交给孟神通，说道：“依着罗盘指针的方向，一直把船驶去，若是没有特别险恶的风浪，大约二十天之后，咱们便可以到达乔北溟以前住过的那个海岛了。好啦，厉姑娘神疲体倦，我要和她歇息去了。今晚劳你掌舵，若是碰到什么你所不能应付的危险，你再叫我。”孟神通心道：“你这两口子倒会享福。”但在海上他要依靠金世遗，只得听从金世遗的支使，出去替换灭法和尚的工作。

金世遗和厉胜男走入后舱，有木板间隔，和前舱隔开，厉胜男又堆了几包米，顶着板门。金世遗笑道：“你怕他们半夜悄悄地进来加害你吗？我未将他们送回大陆之前，料想他们不敢。”厉胜男道：“我也料想他们不敢，但和这几个魔头同在一个船上，总是难免害怕，能够隔开一些，心中便舒但一些。”金世遗正是为了这个原故，才迫得陪厉胜男同住一室。好在厉胜男在这样危险不安的情况之下，也无心对金世遗戏耍，两人都无世俗之见，倒也不觉尴尬。

金世遗道：“你先睡吧。”厉胜男道：“我睡不着。我在想……”金世遗道：“在想什么？”厉胜男道：“若是你的谷姐姐和李妹妹知道咱们同在一起，不知该怎样恨我了！”金世遗道：“胡说八道！”但给她这么一说，却不由得真的想起了谷之华与李沁梅来，日后不知怎样向她们解说。厉胜男笑道：“好，不提你的谷姐姐李妹妹了，免得你伤心。我倒是真的想着一件紧要的事情。”

金世遗道：“咱们的生死都难于预料，还有什么紧要的事情？”厉胜男道：“我所想的就是有关咱们生死的事呀，嗯，你可想过怎样摆脱这些魔头的办法吗？”金世遗苦笑道：“有什么办法。除非是跳下海去。”厉胜男道：“到了那个海岛，是不是还有办法可想？”金世遗心中一动，悄声问道：“你

为什么怂恿我带他们前往那个海岛，若给孟神通找到了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岂不是更加如虎添翼，天下还有谁人能制服他？”厉胜男道：“你把船驶回大陆，他们一上了岸，也是决计不会饶你，反正是拼了一死，倒不如到了那个荒岛，或者还有办法可想。嗯，那幅画图你收藏好了，切不可让他们知道。”

金世遗找到那个杂物箱子，伸手一摸，那幅图画果然还在里面，大为奇怪，在厉胜男耳边轻声问道：“这是怎么回事？你刚才那卷图画……”厉胜男道：“是我私下了仿制的，想不到今日能派用场。”金世遗更为惊愕，心想：“她是在什么时候仿制了的，在此之前，她又从何处见过这幅图画？”厉胜男轻轻捏了一下他的手心，小声说道：“不谈这件事了。到了那个海岛之后，你听我的话便是，嗯，今晚的月色倒很不错。”最后这句话声音特别宏亮。金世遗何等聪明，立即应道：“海上在一场暴风雨过后，天色必定好的。哈，在海上赏月，确是甚有意思。”船舱外有极轻微的声音，瞬即消逝。想到偷听的人可能就是孟神通，金世遗暗暗佩服厉胜男的机警。

两人倚栏看月，厉胜男忽道：“你本来要和谷之华姐姐出海的，是吗？”金世遗道：“唉，这些旧事还提它做什么？”厉胜男笑道：“你的心事也不必再瞒我了，谷姐姐是吕四娘的弟子，和你的师门有极深的渊源，本来你和她可说是门当户对，就可惜她有那么一个父亲……”这几句话都说得颇为大声，金世遗苦恼叫道：“请你不要再说了，我今生未必能够和她再见面了，还说什么？”在外面偷听的果然是孟神通，他只听得他们后来这一段话，不由得心头一震，想道：“原来我的女儿爱上的竟然是他！怪不得她也要赶到崂山上清宫去。嗯，听他们的说话，莫非他们也知道了她是我的女儿？”心中惶惑不已，他哪里知道，厉胜男这番说话，乃是有意说给他听的。

金世遗心中也是惶惑不已，但觉得厉胜男的行径处处透露着诡异，令人猜想不透！正是：

海上神山经在望，芳心难测惹疑猜。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三回 频生祸事情何忍 未测芳心意自迷

金世遗越想越觉得奇怪，无法入睡，厉胜男大约是因为疲劳过度，倒下便熟睡了。金世遗取了一条薄毡，给她轻轻盖上，心中想道：“她年纪轻轻，接连遭受火山风浪之险，也真难为她了！”又想道：“三个女子之中，我最讨厌她，想不到偏偏与她这么亲近，天公真是好作弄人。”忽地好像有一个声音问他，“喂，你真的是讨厌她么？”金世遗心头一跳，自己也迷惑起来。

将近天明时分，金世遗才矇矇眈眈入睡，没有多久，便给前舱的声浪惊醒，好像是有人吵闹。厉胜男已经起来了，对他笑道：“咱们看把戏去！”

走出前舱，只见那三个魔头围着孟神通，昆仑散人说道：“老孟，你说你有解药，请给了我们吧。”原来他们中了厉胜男的五毒针，经过这场海上的大风暴之后，个个筋疲力竭，等如大病了一场，身体的抵抗力减弱，便感到受伤之处，隐隐作痛，昆仑散人的伤口周围，且已开始溃烂了。

孟神通其实并无解药的，他只是从乔家的秘笈残篇内知道有这么种毒针的。只因为为了避免那几个魔头一面倒的倒向金世遗，才迫得哄骗他们，说是自己也有解药。

孟神通情急生计，双手一摊，说道：“我的解药已经给浪涛冲去了。昨日那样大的风浪，逃命要紧，哪还顾得保全解药？”这三个魔头半信半疑，云灵子道：“那么你难道眼睁睁看我们死去不成？老孟，你的内功深厚，请暂时相助我们疗伤，纵然还不免于残废，最少也可以保全性命。”孟神通确是有这样的功力，但他一想，若是自己耗损真力给他们疗伤，就打不过金世遗，金世遗趁机发难，灭法和尚一人抵挡不住，定然要给他都抛下海去。

正在踌躇，忽见金、厉二人来到，孟神通又生一计，哈哈笑道：“解铃还须系铃人，厉姑娘，咱们说好了同舟共济，不记旧仇，你用五毒针伤了他们，还是请你将解药拿出来吧。”那三个魔头也有此意，只是不好意思向厉胜男求情，听孟神通这么一说，眼光都注视着厉胜男。厉胜男也学孟神通的样子，双手一摊，冷冷说道，“我是在大海里游来的，那卷图画都湿成一团，险些不能保全，何况解药？”那三个魔头大为失望，面面相觑，眼中渐渐露出凶光！

金世遗忽道：“胜男，那天收拾东西的时候，我记得你有一个药囊放在后舱的衣物架上，你试去瞧瞧，看看里面有没有五毒针的解药？”厉胜男何等聪明，一听就知道是金世遗有意替她解围，只是一时之间还想不通金世遗何以要救这三个魔头，当下顺着金世遗的口气说道：“对啦，不是你提起我倒忘记了，那药囊里说不定还有这种解药。”

厉胜男到后舱走了一转，笑盈盈地出来说道：“算你们造化，药囊里的这一份解药居然还没有潮湿。”其实那解药不过是小小的几粒药丸，她早就用油纸包好，藏在镂空的腰带之内，一直都是随身携带。

那三个魔头大喜。每人服了一粒解药，厉胜男再用磁石将他们身上的金针吸出来，又给他们敷了化脓消毒的药散，过了一盏茶的时刻，厉胜男道：“你们摸一摸自己脊椎骨第七节与第八节之间，再吸一口气看看。”这三个魔头依着她的话去做，但觉真气畅通无阻，手指所按之处，也没有疼痛的感觉了。这三个魔头都是行家，知道厉胜男给的确是对症的解药，不由得对金世遗大为感激，对厉胜男的怨恨也大大消减了。

中午时分，又来了一场暴风雨，金世遗将灭法和尚替换下来，亲自掌舵，厉胜男则赶忙将两个水缸提了出来，放在船头，金世遗稳稳掌舵，海船的颠簸远不如昨日之甚，没多久暴风雨停止，两个水缸盛满了雨水，大家有了淡水解渴，不必再吃生鱼了。

自此，金世遗、厉胜男与那几个魔头同在海上航行，彼此相安无事。大家渐渐也有说有笑，感情比以前好了许多。只有灭法和尚痛恨金世遗曾指使他的徒弟骂他，一直对金世遗冷冷淡淡。孟神通则对金世遗似乎甚好，有时且和他谈论武功。不过表面上大家虽然很好，实际上却还是彼此提防。

经过了多日的航行，那三个魔头渐渐习惯了海上的风浪，金世遗又教会了他们掌舵划桨，于是多了几个人可以轮班照管船只，金世遗也就安逸得多，只是碰到大风浪的时候，还是要金世遗亲自掌舵。

过了二十多天，一日金世遗在船顶眺望，只见东方远处，隐隐现出一片青绿的颜色，金世遗叫道：“这就是乔北溟三百年前所住过的那个海岛了！哈，岛上的火山也熄灭了……”那几个魔头听说海岛已经在望，人人狂喜，齐心合力，加速划船，黄昏日落之前，果然发现了一个海岛在他们前面。

众人将船泊岸，抛下铁锚，只见岛上有座大山，山顶殷红如血，寸草不生，风吹过来，有点硫磺的味道，山坡却是一片青绿。岛上树木参天，竟是大海中的一座丛林。林中时不时传来裂人心肺的吼声，也不知是什么怪兽，眼光所及，可以看见许多野花，灿若云霞，香气也甚为古怪，好似带着一丝腥味似的。蛇岛令人感到恐怖，而这个海岛则令人感到神秘，尤其是那座大山，看了几眼，就不禁惴惴不安。

天色已晚，孟神通等人虽然急于找寻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却也不敢上去，当晚仍然住在船上，大家的情绪都很复杂。那几个魔头是既感到兴奋，又感到恐惧；金世遗则害怕孟神通找到了武功秘笈，从此无人能够制服他，只有厉胜男反而神色自如。金世遗更感到奇怪，但觉厉胜男有如这个海岛一样，神秘莫测。

这一晚虽是仍依旧例，轮班值夜，但却没有一个人睡得着觉。午夜时分，林中闯出了两只犀牛，被众人合力打死。众人也自累得筋疲力倦，幸喜后半夜没有其他猛兽闯来。

第二日清早，孟神通招集众人，说道：“这个海岛甚大，猛兽又多，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不知藏在什么地方，若是大家都去找寻，又怕猛兽来弄坏船只，不如我和云灵子夫妇先上去勘察一番，灭法大师、昆仑散人和金世遗、厉姑娘在船上留守。找寻武功秘笈，恐怕不是一朝一夕之事，以后如何轮班搜查，待我回来再行分配。”孟神通不愿全世遗找到武功秘笈，因此要他留守，但又怕他将船开走，故此留下了灭法和尚与昆仑散人监视他们，灭法和尚的武功与金世遗在伯仲之间，昆仑散人则远胜厉胜男，孟神通留下了这两个人，料想可以应付得了。金世遗当然知道他的心意，但见厉胜男丝毫不表异议，他答应过厉胜男的话，因此也便服从孟神通的调度了。

孟神通好似还不放心，离开的时候，又再郑重的吩咐道：“我在傍晚的时分，一定回来，如果发生什么事情，彼此以啸声为号，互相救援。”

孟神通与云灵子夫妇走后，全世遗留在船上和昆仑散人聊天，纵谈武林异事，海外风光，津津有味，灭法和尚对金世遗怨气来消，不肯加入，自己冷冷清清地坐在另一边。时间缓缓流过，从清晨到了中午，灭法和尚已有点着急，又从中午到了黄昏，孟神通还未见回来。

灭法和尚不时走到林边张望，树林里黑沉沉的寂静得很，什么都没有瞧见，只偶尔传来几声野兽的吼声，灭法和尚怕金世遗私自开船，不敢走远，到了天黑，仍然不见孟神通的影子，只好回转船上。

厉胜男故意问道：“孟老怪是不是说过天黑以前一定回来的？”昆仑散人道：“不错，是这样说的。”厉胜男道：“现在月亮都升起来了，为什么还不见他出来？”昆仑散人道：“我怎么知道？”厉胜男道：“他不回来，咱们怎么办？”昆仑散人也有点慌了，道：“金世遗，你说怎么办？”灭法和尚“哼”了一声，心道：“孟神通不在，我就是你们的头儿，你却去和金世遗商量？”

金世遗道：“他不回来，咱们只有两条路走。”昆仑散人道：“哪两条路？”金世遗道：“要么就入树林里找他们；要么咱们就赶快离开这里！”灭法和尚怒道：“胡说八道，孟神通武功绝世，有什么危险他对付不了的！他迟些回来，你们就想造反吗？”昆仑散人道：“依你之见呢？”灭法和尚道：“继续等他，他一定会回来的！”厉胜男冷笑道：“你有耐心，你就等吧！”灭法和尚道：“什么，你要逃走？”厉胜男道：“我才不走呢，我还要等着瞧孟神通的下场！”金世遗道：“我也盼望他能回来，多一些人，有危险也容易应付些。”昆仑散人听他话中别有含意，不由得问道：“难道树林里除了野兽之外，还有什么更可怕的东西？”金世遗道：“这我就知道了。我只知道我的师父他到过海岛一次，他也不敢深入林中，回来之后，屡次告诫我不可涉足这个海岛。岛中若无奇险，他怎会如此？孟老怪的武功虽然还算不错，我师父总比他强得多吧！”昆仑散人一听，连毒龙尊者当年也不敢在这岛上逗留，心里更像十五个吊桶一般，七上八落。灭法和尚怒道：“金世遗，你不要危言耸听！”金世遗笑道：“你不愿听可塞住耳朵，谁人管你。”灭法和尚满肚子气，但见昆仑散人并不帮他，反而向金世遗问东问西，灭法和尚只好忍住了气，不敢向金世遗发作。

这一晚大家又都不敢睡觉，森林里野兽的怪叫一夜不停，金世遗叫他们在海滩上燃起火堆，野兽才不敢走近。灭法和尚和昆仑散人提心吊胆地过了一晚，第二天太阳出来，仍然未见孟神通露面。金世遗忽道：“昆仑散人，你是不是很想得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

昆仑散人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若不想得武功秘笈，何必冒这海上的风险？”灭法和尚见昆仑散人驳金世遗，哈哈一笑，插口说道：“真是废话！”金世遗冷冷说道：“你再想想，只怕不是废话！”一阵大风，从大山那边吹来，送来了一股硫磺的气味，昆仑散人望着那般红如血的山峰，心中忽然起了莫名其妙的恐怖，不由得冲口说道：“武功秘笈不要也罢，我宁愿离开这鬼地方！”

金世遗道：“好，灭法和尚你呢？”灭法和尚大怒道：“你们要干什么？”金世遗道：“昆仑散人愿意与我同走，你不愿走，你就一个人留下来等孟神通吧！”灭法和尚双眼圆睁，瞪着昆仑散人道：“你真的要跟金世遗走么？”昆仑散人道：“我，我……”结结巴巴的一时说不出来。灭法和尚大声说道：“好，你要走便走，孟神通若然不死，你逃到天边，他也决不会饶你！”昆仑散人一想，自己若然跟金世遗一走了之，与孟神通他们的怨仇就结定了，他还有点舍不得那武功秘笈，而且也有点害怕孟神通，不禁又踌躇起来。

灭法和尚道：“咱们究竟是自己人，有福同享，有祸同当；你若是一个人跟着金世遗走，哼，哼，你只好任凭他来摆布你了！”昆仑散人被他一说，

心中添了一层恐惧，默不作声。金世遗道：“我们若要摆布你，何必要给你解药？”灭法和尚道：“那是因为老孟在船上的缘故。”金世遗也冷笑道：“孟老怪不过想利用你们来对付我，你当他真想让你分享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吗？”双方都想用说话打动昆仑散人，互相争吵，灭法和尚沉不着气，大喝道：“金世遗你竟敢挑拨离间，吃我一仗！”

金世遗运起大力金刚手的功夫，斜劈一掌，“”的一声，将灭法和尚的禅杖挡开，自己也踉踉跄跄地退了三步。他没有兵器，稍稍吃亏，但灭法和尚的神杖与他的手掌互击，如同碰到金石一般，也不由得心中一凛！

昆仑散人叫道：“祸福未知，两位别先伤了和气！”就在此时，树林里忽然传来一声长啸，灭法和尚叫道：“老孟唤我们了。”忽地挥动禅杖，砰砰两声，将船板打穿了两个大洞，接着一杖将桅杆打断，冷笑道：“金世遗，我看你还能不能出海？”跳上沙滩，大声叫道：“昆仑散人，你来不来？”

昆仑散人一想，要把这船修好，最少也得几天，孟神通一出来，金世遗便休想脱逃，心意立决，便也跳上沙滩，随着灭法和尚，奔入树林！

金世遗笑道：“妙极，妙极，他们都走得干干净净了。咱们用两天功夫将船补好，但求孟神通不要在这两天之内回来，咱们便可以撇开这班魔头了。”厉胜男忽道：“不，既然来到此地，岂可入了宝山空手回？”金世遗道：“你还想要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厉胜男道：“我家世代代，对这武功秘笈，梦寐以求，如今只剩下我一个人了，失此良机，叫我如何对得起历代祖先？何况我还有大仇未报！”金世遗道：“厉家只剩下你一个人，你更不可拿性命来赌博了。至于说到报仇，咱们让孟神通困在这个怪岛，他没有船只，纵然森林中没有不测之祸，他也难以远渡重洋，重归故土，你的什么仇都报了！”厉胜男道：“不，我非找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不可！你还记得你答应过我的誓言么？你当初怎样对我说的？”金世遗叹口气道：“好，我答应过你去找武功秘笈，你不肯放弃，咱们就拿性命去赌运气吧！”

厉胜男嫣然一笑，说道：“也不见得便要丧命，就是死了，咱们同死，不也是很快活么？”金世遗心头一跳，避开了她的眼光，厉胜男道：“那卷图画呢？”金世遗道：“我带在身上了。但这幅怪画，我丝毫也看不懂，要它何用？”厉胜男笑道：“你不要就给我吧。”金世遗奇道：“难道你看得懂？”厉胜男道：“你不用管，交了给我，将来总有好处。”金世遗颇为纳罕，但觉到了这个海岛之后，厉胜男更为神秘莫测，想了一想，便将那幅图画交给了她。

两人同入森林，古木参天，里面阴沉沉的，不知藏着些什么怪物，饶是金世遗胆气粗豪，也自有些惧意。两人提心吊胆的一路摸索前行，时不时见有野兽的影子，好在并不是成群的野兽，它们也未曾见过人，大概是把人类也当作一种怪物，金世遗不去惊动它们，它们也不敢来骚扰。

走了一会，到了树林深处，厉胜男忽地一声惊呼，金世遗随着她的眼光望去，只见野草丛中有一具尸体，走近一看，认出了是云灵子的妻子桑青娘，天灵盖裂了一个大洞，一眼望去，里面竟是空的，想必是什么怪兽将她的脑髓吸得干干净净了。金世遗吃一惊，心想以桑青娘的武功，足可以制服狮虎，何况还有孟神通与云灵子同行，是什么怪兽伤得了她？桑青娘的死状之惨，令人不忍卒睹，金世遗折下一些树枝，将她掩盖，急急拉了厉胜男离开这个地方。

忽听得霹雳般的一声巨吼，似雷声而又不是雷声，俨如天空中有人擂起

了一面大鼓，又杂着鸣金裂石的尖叫，刺耳之极！登时狂风大作，百兽骇奔，虎啸猿啼，惊心动魄！金世遗叫道：“不好！”拉了厉胜男跳上一棵大树，只见一大群野兽，正朝着他们这个方向奔来，最前面的是一头斑斓大虎，后面跟着的有狮子、黑熊、金钱豹、野猪、犀牛等等猛兽，争先恐后，彼此践踏，好像是碰到了巨大的灾难，忙着逃命一般！

金世遗擦燃火石，点燃了一束枯枝，抛在地上燃起了一堆熊熊的火光，厉胜男发出了一枚毒雾金针烈焰弹，“卜”的一声，刚刚打中前面那头老虎的脑袋，暗器炸裂，喷出了一团火光，那老虎受惊，改了方向，奔出十数丈地，便即死了。后面那一群猛兽在它身上踏过，继续狂奔，原来野兽在逃命之时，都是盲目地跟着前面跑的，那头老虎虽然死了，它们还是依着它的方向。厉胜男惊魂稍定，捏了一把冷汗，心想：“幸而吓得那头老虎改了方向，要不然这一大群野兽涌来，任凭多好的武功也难抵挡！”

惊魂方定，忽听得刚才那裂人心肺的吼声又起，这一回来得更近，震耳欲聋，转眼之间，只见狂风过处，窜出了一头怪兽，遍体金毛形状有点像狮子，前肢特长，又有点像长臂猿，其行如风，窜入猛兽群中，忽地扑上一头狮背，那狮子登时软作一团，不敢动弹，这时附近的十几头猛兽都伏服地上，不敢再逃。

那怪兽抓裂狮脑，将脑髓吸干，依法炮制，又吃了两头猛虎的脑，再抓裂一头金钱豹，吃了它的心脏，金世遗道：“原来害死桑青娘的是这个怪物。”厉胜男紧紧贴着金世遗，悄声问道：“这是什么怪物，如此厉害！”金世遗道：“这怪兽名叫金毛猿，专食狮虎。我曾听师父说过，今日始得一见。等它吃饱之后，遣散群兽，我非除它不可！”厉胜男道：“这样凶恶的怪兽，不惹也罢！”

那怪兽吃饱之后，用长臂摩挲两头猛虎的脑袋，然后长啸一声，那些猛兽如遇大赦，纷纷逃跑，只有那两头被它摩过的猛虎，仍然伏在地上，不敢动弹。看情形它是要留着这两头猛虎当作点心，慢慢享用。

那金毛猿后肢着地，人立而行，走了两个圈圈，好像察看什么，也似闻着什么气味似的，忽地又大吼一声，闪电般地窜了起来，金世遗吃了一惊，只道是它已发现了自己，慌忙折了一条树枝，正待跳下，就在这时，忽听得一声骇人心魄的厉叫，那是昆仑散人的叫声，接着是灭法和尚的一声大喝，和金毛猿的吼声混成一片，震得树木都摇动起来！

只见在不远之处的一棵大树底下，灭法和尚正在挥舞禅杖与那金毛猿恶斗，昆仑散人则被一丛乱藤缠住，扎手扎脚，竟然挣扎不脱，形状非常恐怖！

原来灭法和尚与昆仑散人也是躲在树上，距离那金毛猿较近，金毛猿吃饱之后，闻到了生人的气味，狂性突发，竟然跳上树来抓他们。昆仑散人被他的吼声一震，失足落下，恰恰落在乱藤之中，那些藤蔓如同有知觉一般，立即合拢，好像千百条八爪鱼似的，将他缠得透不过气来。

金世遗见状大惊，原来这是热带森林中最可怖的食人藤，凶猛如狮虎之类的动物撞上了也会被它绞死，几个时辰之内血肉便即溶化，变成食人藤的饲料。

昆仑散人凭着一身精纯的功夫，暂时间还未至于有性命之忧，灭法和尚的处境却比他还要危险，那金毛猿迅若飘风，爪如利刃，灭法和尚使开了伏魔杖法，浑身风雨不透，石头树木，碰着了便要折断碎裂，那金毛猿居然毫不怯惧，而且稍有空隙，它的长臂便抓进来，赛过武林中的第一流高手。激

战中忽听得金毛猴大吼一声，接着是灭法和尚的一声惨叫，原来金毛猴被他打中脑袋，而灭法和尚的肩头也被它撕去了一片皮肉，一人一兽，倏地分开。

那金毛猴被他激怒，捧起了一块巨石，向灭法和尚一掷，灭法和尚神杖一挥，轰隆一声，将石头打得四分五裂，反弹回去，但金毛猴神力惊人，灭法和尚虽然打落了它的石头，虎口亦已震得流血，沙石尘雾之中，金毛猴一声大吼，又闪电般地扑来，灭法和尚见打中它的脑袋仍然打它不死，心中已自战栗不已，这时他双臂酸麻，更难抵挡，猛见金毛猴扑来，不由得暗叫一声“我命休矣”！

这时金世遗正好赶到昆仑散人那儿，还未曾来得及解救昆仑散人，蓦见灭法和尚遇险，金世遗无暇思索，登时用上了内家真力，将手中的树枝当成甩手箭射出，那金毛猴铜皮铁骨，根本就不把这条树枝放在眼内，毫不躲闪，仍扑上来，哪料无巧不巧，恰恰被金世遗的树枝射中了它的眼睛。

那金毛猴被金世遗戳瞎了一只眼睛，大吼一声，跌在地上打了个滚，转眼间又扑到了金世遗面前，当真是来去如电，但金世遗在这瞬息之间，也已取了昆仑散人那把佩剑，一招“星海浮槎”，抖起了数十朵剑花，那金毛猴吃了个大亏，识得厉害，倏地从金世遗头顶跳过，长臂反抓着金世遗的背心，饶是金世遗闪避得快，背心的衬衣也已被它抓裂！

激战中忽听得昆仑散人大叫道：“灭法大师，灭法大师！”原来灭法和尚趁着金世遗替他挡着金毛猴的时候，已独自跑了。昆仑散人又惊又怒，心想：“你口口声声说是自己人，临难之际，你却弃我而逃！”

要是灭法和尚将昆仑散人解救出来，合三人之力，杀那金毛猴绝非难事，现在只有金世遗一个人对付它，可就大费气力了。昆仑散人见那金毛猴狂嗥猛扑，凶猛绝伦，金世遗似乎只有防守的份儿，更是越看越惊，心中一面痛骂灭法和尚胆怯私逃，一面替金世遗祷告，望他得胜。

其实灭法和尚的逃走倒并不是完全由于胆怯，而是想令金世遗与那金毛猴两败俱伤，至于昆仑散人的生死，根本就下放在他的心上。

那金毛猴力大无穷，灵敏之极，金世遗和它恶斗了将近半个时辰，兀自占不到半点便宜，不由得暗暗着急。忽然想起师父曾经谈过，任何凶恶的猛兽，脐眼之处总是它最弱的地方。金世遗一试，碰着那金毛猴人立跳起之时，剑尖就刺它的脐眼，那金毛猴果然畏惧，不是避开，就是伏下，让金世遗的刺锋刺在它身上其他部位。

金世遗见它竟似高手一般，懂得避实就虚，不由得暗暗称奇。它的身体坚逾精钢，剑尖戳中，便给反弹回来，试过了两三次后，金世遗便专戳它的眼睛和脐眼，那金毛猴不敢再跳起扑人，又要防护它唯一的眼睛，凶焰大减，金世遗运上内家真力，剑掌兼施，打了它好几掌，虽然仍未能伤它，但也打得它露出了疲态。

金世遗正在开始占到上风的时候，忽听得又是一声刺耳的吼声，森林里再窜出了一只金毛猴，比原来的那只还大几分。金世遗这一惊非同小可，心想：“一只金毛猴已难对付，再来一只，我和厉胜男或者能够逃脱，昆仑散人则一定要做它们的点心了！”

心念未已，和他搏斗的那只金毛猴忽地长啸一声，倒翻了一个筋斗，脱出金世遗剑势笼罩的范围，它来得快，跑得更快，转眼之间，两只金毛猴已会合一齐，互相抚慰，看来乃是一对夫妻，和他搏斗的那只是雄兽，后来的那只是雌兽。

金世遗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对金毛狻，提防它们突然反扑，不料这一看却发现了一个极奇怪的现象，只见那只雌兽喉头发发出“咯咯”的响声，在地上缩成一团，竟像患了发冷病似的，浑身颤战，那雄的张臂抱着它，用身体给它取暖，一对野兽三只眼睛瞅着金世遗，似乎它们也在害怕金世遗会突然来攻击它们。

金世遗见此景象，呆了一呆，心道：“原来它是被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所伤！”那金毛狻虽然是铜皮铁骨，刀枪不入，但被修罗阴煞功的阴寒之气攻入心脏，一样禁受不起，吼声渐渐变成哀号，更为震人心魄。

这时正是除掉这两只金毛狻的大好时机，不知怎的，金世遗见它们恩爱的情形，反而踌躇，心想“乘人之危，君子不取！”但若放它们，万一那雌兽养好了伤，那可是后患无穷！正在踌躇未决之际，森林深处，忽地又传来一声穿云裂石的啸声！

金世遗这一惊非同小可，当真是比听到金毛狻的吼声还要惊恐几分，不单是震惊于发啸者的内功深厚，因为孟神通也可能有这样的功力，但金世遗已然听了出来，这啸声并不是孟神通的！至于云灵子夫妇，则绝对没有这样的功力，可以判断，这根本就是一个陌生者的啸声。

在森林中竟然还有一个不知名的怪人，真是不可想象之事，但更不可想象的是那两只金毛狻听到这个唤声，竟像是听到主人呼唤似的，那只雄兽将它的妻子驮在背上，回头望了金世遗一眼，见金世遗不追赶，眼中似乎露出感激的神情，接着便向那啸声的来处疾跑如飞，时不时发出一长两短的吼声，似是向主人答复的信号！

厉胜男悄悄地来到金世遗身边，笑道：“好险！幸而这两只怪兽跑了，后来的那个啸声，不知又是什么怪兽？”金世遗忧心忡忡，无暇向厉胜男说明那不是怪兽而是人的啸声，急忙先去解救昆仑散人。

金毛狻已去，那两只伏在地上不敢动弹的猛虎蹲站了起来，张目四顾，忽地摇头摆尾地走到金世遗身边，眼光中好像充满感激的神情，金世遗看出它们没有恶意，笑道：“你的克星已走了，没有谁要害你的性命了，你回去吧！”那两头老虎伏下来舐了一舐金世遗的脚尖，厉胜男觉得它们好玩，拍拍它们的脑袋，它们居然像养熟的猫儿一样驯良。

厉胜男送走了那两头老虎，笑道：“金毛狻专吃狮虎的脑髓，要不是怕惹动金毛狻，我真想把这两只大虫留下来。”

金世遗挥剑斩断缠着昆仑散人的“吃人藤”，费了很大的气力才把昆仑散人救出来，昆仑散人周身红肿，狼狈不堪，幸而厉胜男携有解毒消肿的药品，叫金世遗替他搽上，才得减少痛苦，昆仑散人自是感激不尽。

金世遗苦笑道：“胜男，你还要继续找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吗？”昆仑散人脱险之后，犹有余悸，厉胜男未答他先说：“这黑森林比孟老怪还要可怕！我但求能离开这个海岛，什么宝贝都不要了。”厉胜男笑道：“你不要，我却想要，什么金毛狻吃人藤，它们最多要了我的性命，却绝不能改变我的主意。金世遗，你害怕吗？”金世遗笑道：“说不害怕那是假的，但我答应了你，那么就算是更可怕的怪物，我也不会改变主意的了。”昆仑散人见他们继续深入森林，他不敢落单，只好跟着他们走。

金世遗边走边道：“金毛狻还容易对付，养金毛狻的主人只怕我们三人都对付不了，我所担忧害怕的就是这个怪人！”昆仑散人道：“我也怀疑那一声怪啸是人，听你这么一说，那就更证实了！”

厉胜男叫道：“什么？刚才那是人的啸声？”金世遗暗暗留心，但见她虽然无限惊奇，但却并没有特别恐怖的神色，相反的只见她眼光闪烁不停，惊奇之中还似乎带有一点莫名其妙的喜悦，这微妙的神情，只因金世遗和她相处久了，两人之间已有点心意相通，这才觉察出来。

离开蛇岛之后，金世遗总觉得厉胜男处处透露着令人莫测的神秘，尤以现在为甚！难道厉胜男早就知道了森林中有个怪人？但这还是厉胜男生平第一次出海，在此之前，她根本就不知道这个海岛坐落何方，要说她早知道这里有个怪人，那是绝不可能的事呀！正是：

湖海相随奇女子，此来事事起疑云。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四回 搓通碧汉无多路 土蚀寒花又此坟

这个海岛比蛇岛大得多，树木茂密，遮天蔽日，有如树海，无边无际。良仑散人对着这个广阔无边、阴沉黑暗的树林，恐怖极了，他紧紧跟在金、厉二人后面，就像一个胆小的孩子随着大人走夜路一般，生怕离开了大人，黑暗中就会有什么鬼魅突如其来，将他掳去似的！

忽听得啸声又起，昆仑散人叫道：“是孟神通！”刚向着声音的方向行了几步，东方又传来一声长啸，金世遗道：“怪人在追他了！”啸声此起彼落，忽而在东，忽而在西，这两人的功力大约相差不远，森林的回声又从四面八方而来，渐渐就不能分辨哪一啸声是谁发的，也不知道他们的方向了。

金世遗道：“孟神通不知和那怪人碰上了没有？那怪人还养有金毛猿，功力也似乎比孟神通稍胜一筹，孟神通只怕未必打得过他。”厉胜男道：“你管他作甚？他打不过更好！”金世遗道：“森林中危险重重，多一个得力的人总好一些，你和孟神通的冤仇以后再算吧。”厉胜男冷笑道：“好吧，那你就去帮他吧，”这时啸声已止，森林中的回声则仍然未绝，再过一盏茶的时刻，回声也渐来渐弱了，金世遗认不出方向，苦笑着摊开双手。

厉胜男忽道：“记得船上我和你说的话吗？”她忽然迈开大步，走在金世遗的前头，好像她认得路似的！金世遗心中一动，想起她在船上曾经叮嘱过自己，到了这个海岛之后，要自己事事依从于她，当时已觉得奇怪，现在更感到神秘了。金世遗见有昆仑散人在旁，不便查根问底，只有跟着她走。

走了一程，到了树木比较稀疏的地方，忽地眼睛一亮，只见一块草坪上有一座坟墓，那草坪方圆十余丈，一看就知是人工开辟出来的，周围树木扶疏，坪中的青草也差不多一般长短，那当然是有人常来料理的了！

金世遗最初以为是乔北溟的坟墓，但走近去一看，墓石并无残缺，绝不似古坟，看来最多不过十年，而乔北溟则是三百年前的人，他六十岁之后来到此岛，活了一百多岁，那么即算有人给他建筑坟墓，最少也有两百多年，可见绝不是乔北溟的坟墓。

再仔细察看，墓前供有鲜花野果，草地上发散着酒味，似乎不久之前还有人来祭扫过！这是谁的坟墓？来扫墓的大约是那个不知名的怪人吧？金世遗暗地琢磨，忽地发现厉胜男的神色十分古怪。

只见厉胜男一片茫然的神色，喃喃自语：“怎么会有这个坟墓？怎么会有这个坟墓？”金世遗和她到了这个海岛之后，岛中许多奇异的现象和可怖的事物，厉胜男都似乎并不怎样放在心上，现在却对这座坟墓极感惊奇，金世遗不禁猜疑起来，大惑不解！

厉胜男在墓前凝视了好一会子，墓碑上并未刻有名字，厉胜男忽地伏下去磕了两个头，金世遗奇道：“胜男，这坟里葬的是谁？”厉胜男道：“我怎么知道？”金世遗道：“既然非亲非故，你何以向他磕头？”厉胜男道：“他死在荒岛，除了那个怪人之外，大约没有谁给他祭扫了。咱们将来能不能够生还，尚未可知；或许也会像他一样，埋骨荒岛。我感到同命相怜，所以给他磕了两个头。”金世遗情知她这番活是临时编出来，其中定然另有缘故，昆仑散人却给她说得悲哀起来，也随着她磕了两个头，喃喃禀告道：“墓中不知名字的朋友，求你保佑我们平安离开这个海岛，回去之后，我一定请布达拉宫的有道喇嘛给你念往生咒！”

金世遗笑道：“给你们这么一唱一和，我也感到鬼气森森了。走吧，死

生有命，听其自然好了。墓中人保不了自己还能保佑你吗？”

厉胜男摘了坟前的一朵白花，插在襟上，仍然继续前行，给他们引路，只见她左转一个弯，右转一个弯，不知不觉的便走到了那座山下。

只见那座山孤峰挺拔，上刺穹冥，峰顶殷红如血，风刮下来，带着一股硫磺气味，山坡上的树木却甚为茂密，厉胜男道：“昆仑散人，不用害怕，上面的火山是熄灭了的。”昆仑散人望着那诡异的山峰，不知怎的，心中便觉惴惴不安，但厉胜男是个女子，带头上去，他也只好硬着头皮追随。

爬到山腰，金世遗侧耳一听，忽地叫道：“咦，好似有人在那边厮杀！”话犹未了，只听得有人叫道：“救命，救命！”声音划过长空，极为惨厉，昆仑散人失声喊道：“是云灵子！”

三人急急忙忙赶过山坳，远远望见一座山头上，云灵子正在和一个怪人恶斗，那怪人披着五色斑斓的兽皮，长发垂肩，甚为刺目，云灵子给他迫得一步步后退，昆仑散人猛地叫道：“不好！”就在这二刹那，只听得铮铮两声，云灵子那两枝判官笔飞上半空，那怪人哈哈大笑，倏地就把云灵子抓到手中！

那怪人哈哈大笑，将云灵子举过头顶，打了一个盘旋，正待抛出，忽地似乎是想起了什么似的，又将他提了回来，瞪着眼睛问道：“你是什么人，从哪里来的？”这怪人突然开声说话，而且带的是陕西口音，金世遗等人听到，都觉得很奇怪，云灵子在他掌握之中，吓得魂不附体，听他问话，慌忙答道：“我是从西藏来的，灵山派掌门云灵子！”灵山派在西北很有威势，他希冀这怪人或者因为他是灵山派的掌门人会饶了他。

哪知不说还好，一说之后，那怪人突然大吼一声，双臂一振，便即将他抛出，金世遗和他们的距离尚远，救之不及，大惊失色！

岩石转角处突然跳出一个人来，张臂便接，正是灭法和尚。他到处找孟神通，刚好撞到这里，恰恰迎着云灵子掷来的方向。

金世遗方才松了一口气，忽听得“砰”的一声，只见云灵子那庞大的身躯已被摔得直挺挺的躺在地上，灭法和尚则似风车般的打着圈圈，原来灭法和尚接不下怪人掷来的那股力道，只好缩手闪开，让云灵子跌翻，而他自己被云灵子的身躯碰了一下，怪人的内力传到了他的身上，迫得他要就地转圈，消解对方那股强劲的力道。

那怪人纵跃如飞，倏地就赶了到来，睁大了一对眼睛，叫道：“咦，你是生来没有头发的吗？”敢情他有生以来尚未曾见过和尚，露出很奇怪的神气，瞧了又瞧，忽然走上前来，伸手就摸灭法和尚的光头。

灭法和尚大怒，这时他旋转之势已止，提起禅杖，猛地一翻，一招“翻江倒海”，如蚊龙般直卷过来。那怪人长啸一声，腾空飞起，掌势原式不改，仍然按将下来。

但听得“ ”的一声，声如金石，那怪人的手掌竟然不似是血肉做的，一掌击中灭法和尚的神杖，竟把那碗口粗的掸杖都荡了开去，但他却也没有摸中灭法和尚的光头，纵声笑道：“很好，你这没头发的倒比有头发的本领高些。”笑声未收，又扑上来了。

灭法和尚被他震得立足不稳，而且突然间感到一股寒意，不由得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冷战，见他又扑上来，心头大骇，立将禅杖抡圆，使开了伏魔杖法中的护身三十六式，不求有功，先求无过，同时拼命嚷道：“老孟、老孟，你快来呀！”

伏魔杖法据传是少林寺的始祖达摩祖师所创，是佛门的护法武功之一，当年独臂神尼传给了因和尚，了因仗着这杖法打遍大江南北，所向无敌，最后邨山一战，才死在吕四娘的玄女剑法之下。灭法和尚的功力不减师父当年，这套杖法使开，隐隐挟着风雷之声，金世遗看了，也不禁暗暗称赞！

但是以灭法和尚仗魔杖法这样的威力，竟然也只有招架的份儿，那怪人的掌法非但雄浑之极，而且飘忽非常，灭法和尚已然是只守不攻，用伏魔杖法的护身三十六式防御得风雨不透，但仍然给那怪人的双掌时不时的穿进千重杖影，攻到他的身前。

金世遗大大吃惊，看来这怪人竟似得过高人传授，具有极上乘的武功！心想：“难道他已获得了乔北溟在这岛上留下的武功秘笈。但若是没有深通武学的人传授，寻常之士纵然获得了上乘的武功秘笈，也难洞悉其中的秘奥，那么传授他武功的又是谁？是不是坟墓中的那个人？”更奇怪的是，瞧这怪人的神情和听他的口气，他连和尚都没有见过，似乎是有生以来都未曾出过这个海岛的了，那么为什么他的口音却又是中国西北高原的口音？

金世遗暗暗留心，只见厉胜男也在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个怪人，脸上神色非常古怪。金世遗心中一动，问道：“胜男，我记得你说过你的家好像是任在陕北的锁阳山？”厉胜男道：“不错，自乔北溟出海之后，我的祖先就搬到那儿，差不多有三百年了。”金世遗道：“听口音这怪人似是你的同乡，陕西还有哪些武学名家？”厉胜男道：“是呀，我也觉得奇怪。陕西的武学名家倒是不少，但却没有谁打得过我，更不要说可以比得上这个怪人了。”金世遗探不出所以然来，心中越发纳闷。

激战中忽听得“”的一声，不知怎的，一眨眼，灭法和尚的禅杖突然就给那怪人夺了，灭法和尚面色铁青，直打哆嗦，退出了数丈之外。

那怪人却不追击，将那禅杖舞了几下，忽然双手各执一端，将禅杖拗成了一个圈圈，套在臂上，哈哈大笑道：“好玩，好玩！”竟像是孩子新得了一件玩具似的。

金世遗正要过去，猛听得那怪人一声大吼，一振臂将那钢环飞了出去，山坳里突然窜出一个人来，横掌一击，钢环发出强烈的啸声，坠下山谷！

这个人正是孟神通，他一掌击落钢环，手臂也给震得一阵发麻，不由得大吃一惊，想不到在这荒岛之中，竟有一个身怀绝顶武功的高手！

那怪人双眼一翻，翻出一对白渗渗的眼珠，侧着头“哼”了一声，说道：“你姓孟？”孟神通不甘示弱，也露出倨傲的神色，冷笑道：“哈，你这未开化的野人居然也知道我吗？”那怪人道：“这个没头发的家伙喊你救命，想必你本领比他更高了，好，且吃我一掌试试！”

“蓬”的一声，双掌相交，孟神通倒退三步，那怪人也晃了两晃，忽地大怒喝道：“原来是你这厮伤了我的金毛猿！”

孟神通这一惊比前更甚，原来在双掌相交之际，他也感到有一股阴寒之气从对方的掌心传过来，毫无疑义，这怪人也练有修罗阴煞功，而且和他似是在伯仲之间，谁都伤不了谁。

孟神通也像金世遗一样，立即便浮起了这个念头：“莫非是他已找到了乔北溟留在这海岛上的武功秘笈了？”但马上又想到：“著是他已找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他的修罗阴煞功应该早就练到了第九重，但现在却试出他只是练到第七重，这是什么道理？”

怪人哪容得他仔细推敲，身形一晃，双掌又似奔雷骇电般的打来，孟神

神通足功力，又接了他的一掌，这一下震得孟神通的五脏六腑都好似要翻转过来，但那怪人也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冷战。

原来孟神通因为得到灭法和尚传授他的内功心法，修罗阴煞功已练到第七重与第八重之间，比那怪人略高少少，但那怪人的内家功力却比他高出不止一筹，所以在修罗阴煞功的较量上，那怪人是吃了点亏，但在内家真力的较量上，孟神通却就敌不过他了。

孟神通是个武学的大行家，手上两招，试出了敌人的强弱，暗呼“不妙”，心中想道：“我的修罗阴煞功不足以制他死命，和他长斗下去，必定要给他累得筋疲力竭！”意欲逃走，但那怪人迅若飘风，孟神通心念方动，退路已给他封住。那怪人掌法展开，方圆数丈之内，全在他的掌力笼罩之下，而且掌影重重叠叠，好像有七八个人从四面八方袭来，这怪人不但功力深湛，招数的奥妙也远在孟神通之上。更奇怪的是有些招数与孟神通似是同出一家，但变化的精微，却非孟神通意料所及。

孟神通不禁暗暗心惊，但他身经百战，经验却比那怪人丰富得多，当下抱元守一，望定那怪人的身形，距离远的时候就用劈空掌攻击，距离近的时候，就用分筋错骨手拒敌，见招拆招，见式拆式，虽然处在下风，却是丝毫不乱，两人都具有绝，世武功，直打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金世遗也看得目眩神摇，心中想道：“孟神通不愧是邪派中第一高手，若换了我，只怕应付不了百招！”

厉胜男忽地悄声问道：“你看这怪人有多大年纪？”金世遗道：“大约不会超过五十岁吧。”厉胜男一派惶惑的神情，喃喃自语道：“奇怪！”在这样紧张的关头，厉胜男却问起那怪人的年纪来，金世遗更觉奇怪，正欲动问，忽听得“蓬”的一声，孟神通又被那怪人打了一掌！

金世遗无暇问话，凝神看时，只见孟神通已被那怪人迫得步步后退。那怪人不但功力深厚，而且奇招妙着层出不穷，虽则作战的经验稍差，真实的本领却比孟神通胜过不止一筹，时间一长，孟神通就觉难于应付。

金世遗暗叫不妙，心中想道：“桑青娘被金毛猿害死，云灵子被这怪人打得重伤，眼见也活不成了。若是孟神通再给这怪人打死，剩下的这几个人，绝对应付不了这个怪人和他的两只金毛猿，别说还想找什么武功秘笈，只怕逃生亦不可能！”孟神通虽是他的仇人，但大敌当前，却不由得他不出手援助，当下说道：“胜男，借你的剑给我！”厉胜男稍稍踌躇，说道：“你能够将他赶跑最好，若是不敌，急速退回我的身边！”

就在此时，只听得又是“蓬”的一声，孟神通先后挨了那怪人的三记巨灵之掌，饶是他已练到将近金刚不坏之躯，亦自禁受不起，头晕目眩之中，章法大乱，那怪人双手抓到，和孟神通的双掌迎个正着！孟神通本来一直避免和他硬碰硬接的，这时双掌被他牢牢吸住，只好拼尽全身功力，与他周旋。

那怪人的功力高过孟神通，修罗阴煞功的火候则稍稍不如，双方这一对掌，不过片刻，但见孟神通大汗淋漓，吁吁气喘，那怪人的面色也有点发育，但落在金世遗这样的行家眼里，一看便知道那怪人尚可支持，而孟神通则已到了千钧一发之际，随时都可能有性命的危险！

孟神通给那怪人的内力震荡得五脏翻腾，要摆脱又摆脱不开，不由得吸了一口凉气，心道：“想不到我纵横半世，却会莫名其妙的死在一个怪人之手！”正在最危险的时候，忽听得那怪人大喝一声，双掌一推，孟神通飞了起来，顺势翻了一个筋斗，跌落地上。原来是金世遗已经赶到，长剑指到了

那怪人的后心，那怪人一听这金刀劈风之声，便知来的是个劲敌，只好将孟神通推开，转身应付金世遗，孟神通这才得以死里逃生！

那怪人大怒喝道：“你们还有多少人，都上来吧！”金世遗道：“前辈请息雷霆之怒，我们是避风暴来到此地的，对你实无恶意。”那怪人道：“不管你来意如何，到这海岛的都不能活着出去！”双掌齐出，一手夺剑，一手就朝着金世遗的天灵盖拍下。

金世遗急忙使出“移形换位”的功夫，剑锋一回，一招“惊涛拍岸”，刺那怪人的脉门，那怪人“哼”了一声，反手一拨，非但不退，反而跃上两步，左掌穿出，弯过来勾金世遗的小臂，这掌法古怪绝伦，换是旁人，定然要给那怪人扳倒，幸而金世遗这一招剑法乃是毒龙尊者所独创的剑法，也是奇诡之极，藏有非常精妙的后着，那怪人的手指刚要沾到，忽见剑光一闪，金世遗的长剑已抢了先机，迎着他的手指削来，那怪人大吼一声，手指一缩，金世遗一剑削空，忽听得“”的一声，原来就在这刹那之间，那怪人的右掌又已攻到，金世遗的剑锋刚刚转过，被他一指弹开！

双方以最上乘的武功搏斗了两招，在这两招之内，实是惊险重重，彼此都不由得心中一震。厉胜男看得冷汗沁肌，孟神通更是紧张得透不过气来。这时他盘膝坐在地上，调匀内息，他损耗过甚，只盼金世遗能够支持得一时三刻，让他恢复内力。要是金世遗在他未曾恢复之前，便给那怪人杀掉，那么孟神通和灭法和尚也都不能活命了！

但见那怪人一掌紧似一掌，狂涛骇浪般的向金世遗扑来，金世遗也是运剑如风，丝毫不让，过了片刻，忽见金世遗打了一个冷战。退后两步，孟神通吃了一惊，幸而金世遗退了半步，又守住了。本来以金世遗的功力，比孟神通尚逊一筹，更比不上那个怪人，不过那怪人和孟神通先斗了一场，真力也耗损不少，双方刚好拉平。但那怪人武功奇奥，仍然占了少少上风。

金世遗抵敌不住，本想施用毒针，心念方起，忽地想道：“听胜男刚才的口气，似乎是不想我伤这怪人性命，可是我若不伤他就定然要被他所伤，连带着孟神通他们也要送命，这却怎生是好？”高手搏斗，哪容得稍稍分神，只听得“蓬”的一声，金世遗被怪人击中了一掌。

那怪人的修罗阴煞功已练到了第七重，发掌便有阴寒之气，幸亏金世遗曾得过唐晓澜传授正宗的内功心法，这才支持得了这许多时候，可是现在直接被他的手掌击中背心，阴寒之气登时从“大抒”、“肺愈”两处穴道攻入，有如寒冬腊月浸在冰水之中，禁不住全身颤抖。

孟神通叫道：“好兄弟，你再支持片刻，我便可以出手助你了！”金世遗强慑心神，奋力接了几招，实在支撑不住，心想以这怪人的功力，纵算中了毒针，也未必便会丧命，就在这时，那怪人接连两记劈空掌将金世遗震退了六七步，眼看就要打到孟神通的跟前，金世遗无暇思索，“呸”的一声，张口喷出了一蓬毒针。

忽听得厉胜男一声惊叫，那怪人的影子突然在眼前消失，金世遗呆了一呆，心道：“难道是他知道我的毒针厉害？”心念未已，转身一看，不由得吓得魂飞魄散！只见那怪人已把厉胜男攥在手中，咧开嘴唇怪笑。原来就在金世遗口吐毒针的时候，厉胜男奔了出来，被那怪人发现，他来去如风，放开了金世遗，一个飞身，闪电般的便把厉胜男抓着了。

金世遗这一惊非同小可，急忙向那怪人扑去，只听得那怪人怪声怪气地笑道：“嘻嘻，是个大姑娘呢！哈哈，你就做了我的、我的——”“妻子”

二字尚未出口，忽然好像在厉胜男的身上发现什么可怖的物事一般，就在这时，金世遗已飞奔过来，距离那怪人不到三丈之地，隐约看见厉胜男嘴唇微微开阖，却听不到她说些什么，那怪人忽地大叫一声，将厉胜男倏地放下，掩面飞奔，看他的神情，竟似羞愧得无地自容，要躲得越远越好！

这一个突如其来的变化，大出金世遗意料之外，转眼之间，那怪人已逃入了密林之中，看不见了。金世遗又惊又喜，将厉胜男拉了起来，问道：“你是怎么将那怪人吓走的？”厉胜男微微一笑，说道：“我不怕他，他自然就要怕我了。咦，你受了他的修罗阴煞功所伤，赶快躺下来，让我给你医治！”厉胜男用金针拔毒的疗法，将十三口金针，刺入金世遗的十三处死穴，金世遗再运内功一迫，将阴毒发散出来。孟神通看得好生惊骇，原来虽然偷学了修罗阴煞功，却不懂得用金针刺穴的方法来解，心中想道：“怪不得金世遗那次得以安然无事，想必是这丫头替他治的，我若取得武功秘笈，回到大陆，非把她杀掉不可！”

金世遗曾受过一次修罗阴煞功所伤，治好之后，体中对这种阴寒之气的抵抗力增强了许多，这次再受伤，就没有上次的严重了。过了一会，厉胜男将金针拔起，说道：“这一次你只要静养三天，便可以完全恢复了。”金世遗把眼一望，见灭法和尚还在那里盘膝运功，光头上冒出热腾腾的白气，便道：“胜男，你也替他治一治吧。”

灭法和尚没有被那怪人直接击中，虽然吸进了不少阴寒之气，却没有金世遗那般严重，他仗着精纯的内功，已将体中的阴毒发散了十之七八，他见厉胜男替金世遗医治之时，所刺的尽是死穴，想道：“若是她存有坏心，趁这机会便可以要我的性命。”心中胆怯，便推辞道：“我不想麻烦厉姑娘了，老孟，你助我一臂之力吧。”厉胜男冷笑道：“你愿意多挨几天痛苦，我也乐得省点力气。”

孟神通知道修罗阴煞功伤人之后，那阴寒之气便凝聚人身各处死穴，所以他虽然不懂金针刺穴之法，但却知道厉胜男的针刺死穴的解法是合乎道理的，他本来不愿为灭法和尚耗费真气，但转念一想：“现在只有灭法和尚是我的死党了，若然我劝他接受厉胜男的疗治，治好之后，万一金世遗和厉胜男造反，只怕他纵然不被拉过去，也不好意思与金世遗对敌了。”思念及此，只好用本身功力助灭法和尚疗伤，待到那阴寒之气发散净尽，两人都感到疲累不堪。

忽又听到金毛猿的吼声远处传来，孟神通心中大恐，说道：“那怪人若然再把那两只怪兽带来，咱们一个都逃不了性命。”厉胜男笑道：“你放心，他不会来的。他现在也正在替那只金毛猿治伤呢。”

孟神通睁大了两只眼睛，道：“厉姑娘，那怪人刚才为什么将你放了？”厉胜男道：“我自有克制他的法子，但我却何必说给你听！”孟神通讨了一个没趣，心中半信半疑，望着厉胜男那阴冷诡异的神情，饶是他纵横一生，此时身处海岛之上，面临不测之险，也不由得隐隐感到恐惧！

沉寂中忽听得有哀号之声，众人朝着哭声的方向望去，只见昆仑散人将云灵子抱着，正在放声悲号。金世遗心道：“我只顾自己疗伤，却忘了云灵子了。”急忙过去，但见云灵子面如金纸，气若游丝，触体冰凉，显见是难以活了。

金世遗手掌贴着云灵子背心的“大抒穴”，强运内力，将他一震，问道：“你还有什么未了的事么？”原来云灵子已是到了弥留状态，只剩下最后的

一口气，纵有神仙，也难救治，金世遗不过是帮他将最后的一口气提起来，好让他有精神交代遗言罢了。

云灵子的身躯抖了一下，嘴唇慢慢张开，昆仑散人急忙将耳朵凑到他的唇边，只听得他断断续续他说道：“请、请你收拾我夫妇的骸骨，将、将她与我合理，你、你也趁早回去吧，不、不要再妄想什么武功秘笈了，唉，青娘陪我送死，死得好惨，我、我对不住她！”这几句话一说完，登时咽气，全身僵硬。

昆仑散人和云灵子夫妇及桑木姥这四个魔头，为了找寻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从西藏结伴同来，桑木姥被火山的岩浆溶化，桑青娘被金毛狻吸了脑髓，如今云灵子又被怪人摔死，只剩昆仑散人一人，免死狐悲，当真是伤心欲绝！

昆仑散人哭了半天，好不容易才劝他收了眼泪，金世遗道：“要修好船只，最少也得十天，好在咱们还有五人，有什么险难，也可以合力应付。”昆仑散人没有办法，只好与他们共同进退。

孟神通却是担忧不已，他和灭法和尚的功力未复，在这几天之内，那怪人若来攻击，后果不堪想象！因此他只好极力巴结金世遗和厉胜男，好在厉胜男甚为镇定，他们虽然不知道厉胜男的葫芦里卖什么药，却也因此而稍减怯意。

他的下山之后，在森林中结了帐幕，孟神通、灭法和尚与昆仑散人同一个帐幕，金世遗则仍然与厉胜男同一帐幕，中间用布幕隔开。第二天，昆仑散人将桑青娘的遗骸找了回来，依从云灵子的遗命，将他们夫妇合葬，森林里又添了一座新坟，大家的心情更为灰暗。

幸好这几天来，从未发现过那怪人的踪迹，连金毛狻也不见下山，大家得以安心治伤。到了第三天，金世遗的功力已经恢复，孟神通也好了七八成，只有灭法和尚还未能运用真力，但行动亦已如常。

第三天的晚上，金世遗躺在帐幕里，想起日来的种种奇遇，辗转反侧，不能入睡，忽听得悉悉索索的声音，隔在帐幕中间的布幕忽然拉开，金世遗吓了一跳，急忙问道：“胜男，你来做什么？”

厉胜男嘘了一声，在他耳边轻轻说道：“不要声张，快随我来！”金世遗惊疑不已，厉胜男扯着他的衣角，金世遗不由自己的跟着地走出帐幕。

孟神通的帐幕外面，这晚正轮着昆仑散人守夜，厉胜男拉着金世遗伏在乱草丛中，似乎听到了一点声息，东张西望，厉胜男忽地捏着喉咙，发出“咕咕”的两声怪叫，林子上空飞过了一只怪鸟，跟着也发出了“咕咕”的叫声，昆仑散人最为胆怯，吃那怪鸟一吓，慌忙蹲在树下。厉胜男揽着金世遗的肩膊，悄声说道：“走吧！”金世遗展开绝顶轻功，一溜烟地跑出十数丈外，昆仑散人丝毫没有发觉。

厉胜男跳了下来，笑道：“幸好不是孟神通守夜，要不然咱们定不能瞒过他的耳目。哈，我学那怪鸟的叫声像不像？它大约以为我是它的同类，飞来寻伴呢。昆仑散人的胆子真小。”

金世遗笑道：“你的鬼怪花招也真多！喂，你到底要带我到哪儿去？”厉胜男道：“当然是去找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呀！”金世遗大为奇怪，道：“你怎知道武功秘笈藏在什么地方？”厉胜男道：“不必多问，你随着我来便是。咱们千辛万苦的来到此地，本来就是找武功秘笈的，难道要让孟神通捷足先登么？找不着也要找呀。”

金世遗满腹狐疑，跟着厉胜男走，走到山脚，厉胜男选择了一条登山途

径，拨开茅草，左旋右转，不一刻已深入密林丰草之间，金世遗道：“那怪人就住在山中，若是碰到了他，可怎么办？”厉胜男笑道：“你的胆子怎么忽然小起来了，好，你若害怕，我这把剑借给你用。”金世遗欲待推辞，厉胜男道：“你带着吧，碰着那怪人最少也可抵挡三五十招。他那天没有害我，就是再碰见了，我也无妨。所以我根本不必用这把剑。”

金世遗接过了剑，说道：“胜男，你一定有什么事情瞒着我！”厉胜男道：“我若是想要瞒你，还带你来做什么？你不要心急，我总会告诉你的。”金世遗心念一转，忍着了不再问她，走了一会，厉胜男在一棵大树下停下来。

那棵树大得出奇，枝叶离披，有如一个硕大无朋的巨伞，覆盖数亩，树干有如一个笔直的山峰，估量几十个人都合抱不来。还有一样奇怪的是，在它的周围再也没有其他杂树，似是这座山头的地气都用来滋养这颗大树了。

厉胜男端详了好一会，脸上露出又惊又喜的神情，向金世遗招一招手，便即攀援上去，金世遗狐疑满腹，心想：“难道武功秘笈会在这树上不成？”跟着她上树，到了树顶，厉胜男拨开枝叶，树干上有一处凹下去的地方，厉胜男用手按了一按，左右旋转了几下，凹下之处，忽然现出一个洞口，金世遗一瞧，原来这棵大树是空心的，厉胜男叫道：“对啦，果然给我找着了。”倏地就钻入通心树去。

金世遗来不及问她，只好也跟着她进去。两人施展壁虎功，贴着树干缓缓降落，到了脚踏实地之时，只见前面是一条望不尽头的地道，阴冷沉暗，恐怖之中又带着几分诡秘。

厉胜男取出了一串夜明珠，可以照见周围尺许之地，轻声说道：“走进去吧！”金世遗站着不动，冷冷说道：“胜男，这个时候你还不肯对我实说吗？你以前是不是到过这里？”

厉胜男笑道：“我若是到过这个海岛，也不用你陪我来了。”金世遗想起她晕船的事，确是一个未曾有过航海经验的人，心上疑云更重，问道：“你没有来过，怎么找得到这样隐秘的地方。”厉胜男笑而不答。金世遗厉声说道：“我冒了性命的危险，陪你来找武功秘笈，你却事事瞒我，将我当作外人。好吧，现在武功秘笈就可以到手了，我对你没用处了，你不肯说实话，武功秘笈我也不想要，咱们就此分手！你自己进去吧。”

厉胜男一把拉着了他，笑道：“干么生这样大的气？前几天我也拿不准找得到这个地方，现在可以对你说了。”顿了一顿，忽地换了一付沉重的语调，缓缓说道：“武功秘笈并不是藏在这儿，我是去找那怪人的。”金世遗吃了一惊，道：“去找怪人？”厉胜男道：“前途是祸是福，我也未知。若然找错了人，咱们都逃不了性命，我不想连累你，你若是要走，我不敢拦阻。”金世遗道：“这是怎么回事？只要你说个清楚，我决不是贪生怕死的人！”厉胜男道：“好，那就走吧！”她一面走，一面说出一番话来，听得金世遗惊奇不已！正是：

三百年来多少恨，有人荒岛寄余生。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五回 两代求书留海外 一生低首伴蛾眉

厉胜男说道：“乔北溟的故事你是大略知道了，他当年败在张丹枫剑下，受了重伤，当时的人都以为他已死了，谁知他却逃亡海外，匿居荒岛，这个秘密，只有我家知道；所以我家世代代，都想去寻觅乔北溟所居留过的海岛，将他埋在岛上的武功秘笈找回来。两百多年来，一批接着一批，出海寻找，但都如泥牛入海，一去之后，便无消息。经过了多次后，渐渐便没有人敢去了。

“直到六十年前，厉家又有两个杰出的少年兄弟，一同出海，算起来他们是我的叔祖辈。他们在海上飘流了几年，终于在这个海岛上找到了乔北溟居住过的洞穴遗迹。

“但是乔北溟的武功秘笈藏在什么地方，他们仍然没有找到，他们便在这海岛上住下来，将洞穴重新修理，当时他们为了防备怪兽的侵袭，也为了防备另外的人找到，便把原来出口的地方堵死，另外开了一条地道，从岛上独一无二的大树上通出来，这便是咱们现在所走的这条地道了。

“年复一年，掘遍了乔北溟所住过的洞穴，踏遍了这个海岛，都没有找到武功秘笈，晃眼过了十多年，这两兄弟已从中年而踏入老年了。

“两兄弟一想这不是办法，经过了多次的商议，决定弟弟留下来，哥哥回去报信，好让年青的一代，再来寻找。

“哥哥在回家的海程中，遇过巨鲸翻船，碰过海盗抢劫，遭受了种种艰险，这也不必细说了。他在海上又飘流了将近十年，才回到家中，他离家的时候，是个未满三十岁的青年，回家的时候，已经是个白发苍苍的老翁了。

“他凭着超人的记忆力，绘出了岛上的详图，在图上又详细的注明了洞穴中的各种隐秘。那时我的父亲刚刚成年，他聪明过人，武功的造诣更在同辈的兄弟之上。这份地图便由他收执，他准备在学会航海的技术之后，便继续祖先的事业，到这海岛来找寻武功秘笈，同时也找寻他的叔父。

“不料在我叔祖回来的时候，不知怎的，大约是泄漏了一点风声，发现了有一两个隐秘的人物，暗中窥伺我家的举动。我的父亲不敢公然去学航海，于是出海的事情又耽搁下来，不知不觉的又过了将近十年，我的父亲也结婚了。”

说到这里，厉胜男突然哭泣起来。

金世遗此时虽已猜想到厉胜男和这怪人大有关系，但尚未确定，他对那怪人也就不得不小心提防，生怕厉胜男的哭声惊动那个怪人，万一他突然从暗黝的地道中出来袭击，只怕厉胜男未曾把话说明，便会死于非命，急忙安慰她道：“过去的已经过去了，有什么伤心的事情，慢慢和我说吧。”

厉胜男收了眼泪，靠在金世遗的身上，继续说道：“想不到就在我出生那一年，家中遭受惨祸，一家大小，被孟神通杀得干干净净，只有我母亲逃了出来，我是她的遗腹女，她把复仇的希望全都寄托在我的身上，从我识字的时候起，她就教我看那张地图，日看夜看，等到我牢记心中，闭着眼睛也可以画出来的时候， she就把那张地图一把火烧了。她对我说道：‘现在这世界上只有你一个人知道那海岛的秘密了，地图已经烧去，只要你闭口不说，今后也不可能有人知道，你要到那海岛去访查你的叔祖，若是他已死了，你就从地道进去，在那洞穴里住下来，务必要找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报这血海深仇！’说完了这一番话，不久她也死了，那年我刚好是十七岁。”

“我本来想加入一个海盗帮中，学会航海的本领，但我一个孤身女子，又不方便这样做，只好在江湖上飘荡，这样的又过了三几年，幸而遇见了你，今日才得偿心愿，来到此间。好了，现在我全部对你说了，你还有怀疑吗？”

金世遗心道：“怪不得她未曾到过这个海岛，却对这里的地形如此熟悉！”想到她对自己这样信赖，禁不住大为感动，说道：“不管前面有什么险阻，胜男，我一定和你同去。”厉胜男紧握他的双手，低声说道：“世遗哥，你对我真好！”

金世遗心中一动，忽地问道：“照你这样说来，你的叔祖在世的话——”厉胜男说道：“那他应该就是九十多岁的老人了！”金世遗道：“那怪人看来，最多不会超过五十岁……”

厉胜男道：“是呀，所以我不敢认他！”那怪人显然不是厉胜男的叔祖了，那么他是谁呢？他又怎知道这个隐秘的所在？因此，金世遗虽然消除了对厉胜男的疑心，却越发觉得事情神秘莫测了！

走了一会，前面发现一个石门，厉胜男道：“再过一会，进了此门，咱们或者就可以弄清真相了。”她双手正在摸索机关，忽听得轧轧声响，那石门自己开了。厉胜男方自大吃一惊，黑暗中“呼”的一声，一条长鞭突然向她卷来！

金世遗急忙扑了上去，一手执着鞭梢，想不到对方的力道强劲非常，而且在黑暗中突然一鞭飞出，又是大出他的意料之外，虽然执着鞭梢，却被他的长鞭卷上了身，竟被他曳进了屋内去了。就在这时，但听得“蓬”的一声，那石门又再关上，厉胜男被关在门外。

金世遗被那人卷了进去，虽觉他的力道强劲非常，但心脏并无震荡的感觉，立即便知道不是那个怪人，功力虽强。却也未必胜于自己，当下用了千斤坠的功夫，定住身形，解开长鞭，喝道：“你是谁？”

黑暗中只听得阴恻恻的一声冷笑道：“我就在这里，难道你也是瞎了眼睛的么？”说话的声响，似是一个老妇人，更奇怪的是，她说的虽然也是陕西口音，但却显得甚为生硬，和那怪人又不相同，听起来非常刺耳。

金世遗定了定神，他进了地道已久，眼睛渐渐习惯，石室里也有些微光亮，他仔细一瞧，却原来这石室有几丈深，那老妇人坐在一个角落，靠着墙壁，长发垂肩，高高的鼻子，眼睛发出绿光，不知是什么种族，但可以断定，绝对不是来自中国的汉人！

事情越来越奇怪了，金世遗怎也料想不到，除了那个怪人之外，又有一个怪人，那老妇人忽地喝道：“你放不放手？”长鞭一抖，两人功力相若，金世遗把握不住，给她挣脱，长鞭呼呼风响，向他疾扫！

金世遗拔出长剑，叫道：“老前辈，我们此来，并无恶意！”那老妇人哪肯听他分说，一鞭紧似一鞭，金世遗只好出剑抵御，战了一会，那老妇人仍是坐在地上使鞭，金世遗大为奇怪：“她为什么不站起身来？”

那老妇人的鞭法虽然凌厉，但因为是坐在地上，长鞭挥出，主要是威胁金世遗的下三路，不难防御。金世遗心念一动，用非常快速的身法转了几个圈圈，突然停止下来，屏息呼吸，那老妇人似是感到敌人突然消失似的，摸不着方向，打了几鞭，都没有打中金世遗，金世遗心道：“原来她是瞎子，怪不得她刚才问我是不是也瞎了眼睛！”

厉胜男还未进来，也听不见她在外面呼喊，金世遗心想，要不是那石门另有机关，就是厉胜男在外面遇险了，不由得大为着急，就在这时，那老妇

人霍地一鞭，打到了他的跟前，原来瞎子的听觉特别灵敏，这时已听出了金世遗呼吸的声息。金世遗叫道：“我毫无恶意，你何必苦苦相逼？”

那老妇人冷冷说道：“那你来这里做什么？”金世遗道：“来探访一位朋友。”那老妇人“哼”了一声，道：“你知道我是谁？”金世遗道：“正想请教。”那老妇人冷笑道：“你连我也不知，还敢到这里来？你哪里是探访什么朋友，我瞧你是为了乔北溟的武功秘笈来的吧？”金世遗道：“不错，但想要武功秘笈的却不是我，我只是陪正主儿来的。”正想说出厉胜男的名字，并试探这老妇人和厉家有没有关系，哪知话未说完，那老妇人已是暴怒如雷，大声喝道：“我早知道你不是好东西，你入了此门，断不能让你再活着出去！”长鞭挥动，不由分说，立即又是狂风暴雨般的袭来！

金世遗心想：“这事情一时间也说不清楚。只好将她制服了再说。”那老妇人的武功甚强，但吃亏在双目失明，且又半身瘫痪，不能行动，金世遗以快捷无伦的身法，指东打西，指南打北，教她摸不着进攻的方向，不久就攻进内圈，与那老妇人的距离已经不到一丈。

那老妇人蓦地一声长啸，随即听到金毛猿的吼声，金世遗吃了一惊，老妇人再加上了金毛猿，那可不容易对付了，说时迟，那时快，转眼间金毛猿已扑了进来，金世遗长剑一挥，正待迎敌，说也奇怪，那金毛猿忽然伏了下来，吼声也停止了。原来金毛猿认出了金世遗，那一天金世遗本来可以杀它而不杀它，金毛猿甚有灵性，认出了金世遗便不愿意去伤害他了。

那老妇人喝道：“畜牲，快去咬死他！”那金毛猿呜呜地叫了两声，非但不咬金世遗，反而夹着尾巴走开了，金世遗笑道：“你瞧，金毛猿这么凶都愿意和我做朋友，你为什么不肯和我好好的谈一谈？”那老妇人听到了他的声音，立即一鞭扫来，金世遗凌空跃起，那老妇人坐在地上，长鞭不能打到上空，金世遗的轻功已差不多到了炉火纯青之境，这一跃起，有如风飘柳絮，无声无息，那老妇人失了方向，长鞭乱打圈圈，金世遗在半空中一转身形，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倏地扑了下来，在那老妇人的脉门一拂，劈手就夺去了她的长鞭，正想再点她的穴道，蓦然感觉一股极强劲的力道推来，金世遗遍体生寒，急忙一个筋斗倒翻出去。只听得那怪人的声音问道：“妈，你怎么啦？”那老妇人道：“差点儿给他打死了。这小子欺侮我，你替我把他杀掉！”说到“杀掉”二字，声音冷峻得令人肌肤起栗！

那怪人大吼一声，抡起一件黄澄澄的兵器，倏地就冲到了金世遗跟前，一招“泰山压顶”，便砸了下来！

金世遗吃了一惊，“这家伙竟会使用独脚铜人！”原来独脚铜人是最难使用的兵器，它份量沉重，可以当作铜棍，又可以当作盾牌，这还不算，真正懂得使用铜人的高手，还可以拿来点穴，本来重兵器的缺点就是不够灵活，因此能用铜人点穴的人，内功轻功都非有极深的造诣不可，那才能举重若轻，得心应手。金世遗在江湖上闯荡以来，还是第一次碰上这种奇门兵器。

铜人份量已够沉重，加上了那怪人的神力，更是锐不可当！金世遗以轻灵俊巧的上乘剑法，刹那之间，向他接连攻出十数剑，但听得一片金铁交鸣之声，震得耳鼓嗡嗡作响，但觉对方的内力，波浪一般连绵不断的传来，金世遗的一条胳膊竟然有了麻痹之感！金世遗以这样快速轻灵之剑法，本来就是估计到对方的功力比自己深厚，因此才避免和他硬碰硬接的，哪知他的剑招虽若蜻蜓点水，一掠即过，但仍然受到了震动！

金世遗叫道，“请让我把话说清楚了，再动手如何？”那怪人喝道：“你

偷入地道，说什么我也不能饶你！”他口中说话，手底却是丝毫不缓，铜人一送，突然开动了机括，铜人的十只手指忽地活动起来，同时点金世遗十处穴道，金世遗被迫得连连后退，哪里还能够分心说话？

金世遗使出了浑身本领，拼死抵御，心中想道：“原来这个异国妇人乃是他的母亲，那么更可以断定他不是厉胜男的叔祖了。不知他们两母子又是怎样来到这海岛的？”还有一样奇怪的是，儿子的功力比母亲高得多，若是家传的武功，照理不该如此。

以金世遗的本领，那怪人若是徒手攻击的话，他用剑抵御，大约可以拼到一百多招，现在抵御他的独脚铜人，不到五十招便已感到难以对付。

过了一会，又发生了一件奇怪的现象，金世遗的长剑渐渐变得其冷如冰，而且那股阴寒之气竟然从剑柄传入他的掌心！原来这怪人所练的修罗阴煞功虽然稍稍不及孟神通，但他“隔物传功”的本领，却比孟神通高出了一倍还不止，金世遗心头一凉：“想不到我竟会糊里糊涂的丧身此地！”

金世遗拼死支撑，浑身发冷，但却汗如雨下，正在非常危险的时候，忽地石窟中透进一丝光亮，脚步声从里面传出来，那怪人呆了一呆，放开了金世遗转身便跑，那老妇人喝道：“你是谁？怎么能够从里面跑出来？”就在这时，只见厉胜男已把那怪人拦住。原来这石门被那老妇人从里面关上之后，厉胜男找到另一条通路，绕到石窟的后门进来，她在石窟里发现许多与厉家有关的事物，已经可以确定这怪人是谁了。

厉胜男叫道：“我的仲子叔祖呢？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占据他的洞？”那老妇人惊骇之极，叫道：“什么，你叫谁作叔祖？”厉胜男道：“我是抗天先祖的第十一代女孙，厉仲子正是我的叔祖！”那老妇人道：“那么，你，是我们的亲人了，仲子是我的丈夫，盼归是他的儿子！”

那怪人抛下了铜人，神情甚是尴尬，厉胜男道：“叔叔，你还不肯认我吗？你可以再看清楚我这面金牌！”那怪人怪不好意思他说道：“我不知道你是我的侄女，那一天，那一天……”厉胜男道：“我也不知叔祖在这里留有后裔，彼此都不知，不必提了。”

原来在五十多年之前一同到这海岛的两兄弟，大哥名叫厉伯子，弟弟名叫厉仲子，厉仲子留在岛上，年复一年，始终没有找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但他要遵守与哥哥的约定，等待厉家的后人来找他，所以他虽然在这海岛上寂寞得要发疯，却到死也不敢离开。在他五十多岁的某一年，有一只海船经过，遇到风浪，触礁沉没，他救起了一个阿拉伯少女，强迫她成了亲，第二年生了一个儿子，因为他非常盼望能够重回故土，所以把儿子取名“盼归”。这阿拉伯少女是丝毫不懂武功的，做了厉仲子的妻子后，才开始习武，许多种上乘的武功，必须在幼年的时候就开始锻炼，因此她的武功反而远远不及儿子。

厉伯子和他的弟弟仲子，大家都有一件相同饰物，那是刻有厉家标志（他们先祖厉抗天遗像）的一面小金牌。厉伯子和弟弟分手的时候，为了怕将来万一有人知道这个秘密，假冒厉家的后人前来，所以两兄弟便约好，厉伯子若是能够回到老家，便把那面金牌交给将来要到海岛的家人，免得误认。

厉仲子活到八十岁才死，临死之前，把一切前因后果都告诉了儿子，吩咐他一定要守在这个岛上，等候家人来找他们，厉盼归等了一年又一年，父亲已死了十多年了，不但盼不到厉家的人，连一条船都没有经过，晃眼他也有四十多岁了，这时他更焦急于找不到妻子，生怕自己死后，后继无人，父

子两代在这个海岛株守的苦心，都要付之流水。因此，那天他与金世遗恶战之时，发现了厉胜男是个女子，才会那样欢喜如狂，立即舍弃了金世遗将厉胜男捉获，哪知一捉到手中，却发现了她脖子上悬着的金牌，不由得羞惭无地，赶紧避开。

这时厉盼归认了侄女，他终于盼到了家人了，心中又是欢喜，又是悲伤，说道：“你的叔祖早已死了，林中那座坟墓，就是他的。”

金世遗调好气息，见他们叔姪已经相认，便走过来，正待与厉盼归以礼相见，厉盼归忽地睁起一双怪眼，道：“他也是厉家的人么？”厉胜男道：“不是，他，他——”话未说完，厉盼归已自喝道：“你为什么把外人带进来？”大吼一声，倏地伸出蒲扇般的大手，又向金世遗抓去。

厉胜男慌忙拦在他们的中间，但厉盼归的手法何等迅捷，虽然被她一拦，仍然绕了个弯。将金世遗的衣裳撕破，也幸而有厉胜男这么稍稍阻他一阻，要不然金世遗冷不及防，只怕肋骨也要给他抓裂！

厉胜男叫道：“叔叔，他是我最好的朋友！”厉盼归怒道：“最好的朋友也不行，你忘了祖宗的遗命么？乔北溟的武功秘笈绝不容外人觊觎，这个海岛也不许外姓的人踏进来！他既然与厉家无亲无故，我绝不能让他活着出去！”

厉胜男这一急非同小可，冲口说道：“叔叔，他是你的侄女婿呀！”厉盼归怔了一怔，讷讷说道：“你何不早说？险些我把他伤了。”厉胜男双颊泛红，作出了娇羞无限的样子，抿嘴笑道：“我不是早说了他是我最好的朋友么？你怎的会不过意来？”厉盼归一想，自己今生未必能找到妻子，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不知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找得到，不如让他们夫妇都留下来，自己的侄女将来生了儿子的话，好坏也是厉家的外孙，可以继续找寻武功秘笈的工作。便也跟着笑道：“如此说来，他也不是外人了。乖侄婿过来吧，我刚才吓坏了你！”

金世遗尴尬之极，承认不是，不承认也不是，但比较起来，不承认的话，就要被这怪人杀死，只好不作声，给他来个默认。

厉盼归哈哈笑道：“你们结婚有多久了？”厉胜男道：“一年零一十三天。”金世遗一算，从自己与厉胜男最初结识的那一天算起，果然是一年零一十三天，心道：“她倒记得这样清楚，我只道她是胡乱说的，原来她把我们结识的那一天当作结婚的日子。”其实金世遗对那一天也记得很清楚，要不然他也不会听厉胜男一说便即联想起来。

厉盼归笑道：“一年零一十三天，日子也不算短了，怎的还这样害羞？”金世遗无法，只好硬着头皮过来，叫他一声“叔叔！”跟着“两口子”又给那个老婆婆行了大礼，那老婆婆乐得咧开嘴直笑，对金世遗的敌意当然也就烟消云散了。

金世遗问道：“叔祖婆，你是不是练功的时候歪了口气，以至走火入魔？”那老婆婆道：“不错，你怎么知道？”金世遗道：“我以前也几乎遭遇过走火入魔，幸而后来得高人解救，又传了我正宗的内功心法，这才脱险。我看你虽然因走火入魔而瘫痪，却还不算严重，你可用我的这种吐纳功夫一试。”厉仲子未曾找到武功秘笈，不懂“正邪合一”的运功方法，因此他的儿子盼归也只能把修罗阴煞功练到第七重，他的妻子因为是半途出家，基础更差，刚刚开始修练内功，便走火入魔了。

厉盼归母子得到金世遗传授他们正宗内功的心法，更是喜出望外，当下

厉盼归也答应把厉家的家传武功教给金世遗。金世遗之所以要传授那老太婆的内功，不只是为了要讨取她的好感，更重要的是想她能够恢复行动之后，厉胜男可以多得一个帮手去对付孟神通。估量她在练功三个月后，便可以扶着拐杖走动了。

果然厉盼归不久就问起孟神通和灭法和尚那几个人来，问他们是否厉胜男的朋友？厉胜男哭起来道：“非但不是朋友，那老头子还是咱们厉家的大仇人！厉家几十口人全部给他杀死，只有我一个人侥幸逃生！”厉盼归大怒道：“那你们为什么和他同来？”厉胜男将蛇岛遇险，被他们挟制，迫于无奈，只好要他们同舟共济等等经过详说一遍，厉盼归恨恨说道：“这恶贼如此可恶，还几乎害我一世见不了家人，好，我明天就去把他杀掉！”

金世遗道：“孟老贼被困在这海岛上，插翼难飞，待老奶奶好了，再去报仇也还不迟。”厉胜男何等聪明，立即猜到了他的心意，要知孟神通是厉家的大仇人，应该由厉家的人亲手报仇，方才合理，以前金世遗之所以答应助厉胜男报仇，一来因为受了她的恩惠；二来也是因为她孤立无援，才生了同情之念。现在她们家人相聚，报仇已非难事，金世遗就不想再插手其间，令到自己和厉家的关系更深一层了。但孟神通的武功仅逊厉盼归一筹，加上了个灭法和尚，以二敌一，厉盼归就未必能够取胜了。厉胜男的武功与他们相去太远，帮不了什么大忙，所以只有等到厉盼归的母亲可以行动之后，才可以稳操胜算。

厉胜男察觉了金世遗的用心，便即附和他的意思说道：“也好，就让他多活几天。咱们明日先商议怎样去找武功秘笈。”厉盼归这时也想到了凭自己一人之力，未必便报得了仇，说道：“等妈好了，捉这几个恶贼自是手到擒来，只是我实在气这恶贼不过，待过两三天，我把这两只金毛狻调养好了，先叫他们吃吃苦头。”

那老婆婆笑道：“他们俩口子受了许多惊吓，你也应该让他们早些歇息了。”厉盼归擦燃火石，点起了一支巨烛，说道：“胜男，厉家只剩下你我两人，老家已经没有，从今之后，这里就是你的家了。我带你们看看这个家吧。”那支巨烛是他用野牛的油脂制的，点起来十分明亮，金世遗和厉胜男跟在他的后面，但见地道纵横，随处有机埋伏，这都是乔北溟当年的设计，再经过厉伯子、仲子兄弟修理增益的，金世遗这才明白，若不是得厉胜男带领，休说找不到这个洞窟；就是误闯进来，也决计走不出去，必定困死其中。

洞窟里面甚为宽广，有好几间石室，经过了厉家父子两代几十年的经营，日常用具，或者是用石头制的，或者是自烧的陶瓷，倒也应有尽有。厉盼归将乔北溟当年的练功静室拨给他们，收拾一番，在坑上铺上兽皮，在陶瓶中插上野花，再点起几支红烛，颇有新房的气象，厉盼归取出了自酿的果酒和肉脯，笑道：“你们初次回家，便是新人，理该祝贺一番。”金世遗难却盛情，只好和他举杯畅饮。厉盼归有了几分酒意，笑道：“我不打扰你们了，愿你们住得安适，盼你们早生贵子！”他是名实相符的“山野之人”，性情率真，想到什么就说什么，登时把金、厉二人羞得面红过耳。

厉盼归走出石室，顺手掩门，厉胜男剔开烛泪，双颊晕红，低声说道：“世遗哥，你怪我么？”金世遗苦笑道：“我不知你们厉家竟有这样一条禁例，早知道我也不会来这海岛了。”厉胜男本来是含情脉脉的看着金世遗，听他这么一说，登时脸色苍白，滴下了两颗泪珠，万分幽怨的低声说道：“我也知道我配不起你，呀，你、你、你一定在心里骂我不知羞耻了。”

金世遗见她楚楚可怜，几乎情不自禁的要伸手扶她，连忙一定心神，正容说道：“胜男，不是这样说，我，在遇见你之前，心上早已另外有了人了。你美艳如花，人又聪明绝顶，将来一定有比我好十倍百倍的人，竟逐你的裙边，但求你的青眼一盼。你何须把我放在心上？”厉胜男泪珠在眼眶里打转，说道：“我也知道你心上早就有人了。可是我也是迫于无奈才对叔叔那么说的。现在怎么办呢？”金世遗道：“我感激你的好意，要是你不嫌弃我的话，……”

厉胜男抬起眼睛问道：“怎么？”金世遗道：“我比你痴长几年，要是你不嫌弃我的话，咱们以兄妹相称，你看可好？”厉胜男道：“叔叔面前也这样称呼么？”金世遗道：“咱们在离开这个海岛之前，暂时做一对有名无实的假夫妻，暗地里是兄妹相待，兄妹称呼，胜男，我也知道是太委屈你了，但现在只有这个办法，还望你原谅我。”厉胜男忍住了眼泪，盈盈下拜，低低唤了一声：“哥哥。”金世遗这才敢将她扶了起来，还叫了一声：“妹妹！”厉胜男道：“哥哥，你对我这样好，从今之后，我死心塌地的做你的好妹妹，任何男子，我也不会瞧他一眼。”

这是答复金世遗刚才的话呢？还是她真的满足于兄妹呢？金世遗并不笨，他当然会猜想得到，可是他却不敢想下去了。这一晚他要胜男睡在炕上，自己和衣躺在地下，直到天明。

从他和厉胜男第一次见面的时候起，他便感到厉胜男像是他的影子，难以摆脱得开，现在这个感觉更是变成了他心头的负担，越来越沉重了。即算将来找到了武功秘笈，和厉胜男再回到大陆，只怕也未必能如自己的心意，说要离开她便离开她，呀，真正的秘密还不是害怕厉胜男的叔叔，而是害怕厉胜男，甚至是自己害怕自己！几曾见过一个人可以离开自己的影子呢？

迷惘中他想起了谷之华，好像清凉的露珠滴在昏睡者的眼皮上，使他清醒起来，是的，自从他和谷之华结识以来，一直就有这样的感觉，和她相处的时候，金世遗总是感到一股清新的气息，令人心灵纯洁，心地光明，令人感到有向上的要求，对生命、对世界增加热爱，这和对厉胜男的感觉是多么大的不同啊！和厉胜男在一起，只令他感到心头沉重，好像要给她拖着一同沉下去、沉下去，对未来只是感到神秘和不安。但不容否认，在神秘和不安之中，他也感到一种奇异的刺激，好像上了毒瘾的人，明明知道吸毒是有害的，但却禁不住那刺激的诱惑。这比喻也许有点不伦，厉胜男是那样爱他，想来不至于会损害他吧？（厉胜男是那样神秘莫测，不可捉摸，所以金世遗对这一点也不能肯定。）可是他却的确有这样的感觉。

另一个少女的影子跟着在脑海中泛上来，一个天真无邪，和她一接触就令人感到喜悦，同时令人不由自己的对她怜爱的少女。这是李沁梅。她和谷之华也许不过仅仅相差几岁，但在金世遗的眼中，她还是个未曾长成的小姑娘，他是真心实意将她当作妹妹看待的。他多么愿意有这样一个小妹妹啊，他和厉胜男现在虽然也成了“兄妹”，但这两个“妹妹”在他心上所引起的感觉却是截然不同的！

这一晚金世遗整晚都在胡思乱想，迷迷糊糊，直到厉胜男将他唤醒，他才发觉阳光从石隙里透进来，厉胜男笑道：“你睡得真熟，早已天亮了，我本想让你多睡一会，但今天是咱们第一次‘回家’，也该起身去问候老奶奶了。”金世遗心道：“你哪里知道我一晚都未曾睡过啊！”

厉胜男有点不好意思，抿着嘴又低声笑道：“咱们背后以兄妹相称，在

叔叔的面前，你可得对我亲热一些，要作成像夫妻一样，免得给他瞧出了破绽。”

两人走出石室，却不见厉盼归，他们去问候那个老婆婆，才知道厉盼归一大清早就带了那只雄金毛狻出去了，那只雌金毛狻因为受了孟神通修罗阴煞功所伤，还得再过几天才能痊愈。

到了中午时分，厉盼归才和那只金毛狻回来，一见面就说道：“孟老贼和那两个人不知躲到哪里去了？你们昨天不是说在林子里小湖边安下帐篷的吗？我跑去一看，什么都不见了。连脚印也没有留下一个！”

原来孟神通机警之极，他发现了金世遗和厉胜男逃走之后，立即联想到那怪人对待厉胜男的奇特态度，虽然他做梦也想不到厉胜男就是那怪人的侄女，但心中已是隐隐起了猜疑，想道：“莫非金世遗、厉胜男要与怪人联合起来对付我？”一想至此，不寒而栗，“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便也在深夜的时分，和灭法和尚、昆仑散人，悄悄地溜走了。他们的江湖经验都极丰富，脱下鞋子，脚板上包着厚布，又专拣青草茂密的地方落脚，轻功展开，连一个脚印也没有留下。

厉胜男听了叔叔的话，心中一凛，说道：“这老魔头倒真是狡猾得很！经过了这一次打草惊蛇，他今后一定更小心的提防咱们了。这海岛方圆百余里，他有心躲避咱们，找起来倒是颇不容易呢。”金世遗笑道：“他们纵有通天本领，也总逃不出这个岛去。咱们先找了武功秘笈，慢慢收拾他们。”厉胜男一想，除了孟神通稍懂驾驶船只之外，其他二人根本不通水性，而且那条船也给灭法和尚破坏了，休说他们不懂修理，懂得修理，最少也要半月时间，他们若敢出来修理的话，踪迹当然也就不能遮掩了。放下了心，说道：“对，最要紧的还是先找武功秘笈，别给孟神通捷足先登！”

厉盼归皱眉说道：“父亲和我找了几十年，还是丝毫没有发现迹象；你们刚刚来到，就想找武功秘笈？”厉胜男道：“世遗，把那幅怪画拿出来。”厉盼归道：“什么怪画？”厉胜男道：“乔北溟当年亲手所画的一幅画图，据说从画中就可以勘破他藏书的秘密。只是我们都不解其中之意，叔叔，你在这岛上住了几十年，一草一木，全都熟悉，或者可以看出来一点道理来。”

金世遗展开了那幅怪画，厉盼归初时一看，露出失望的神情，摇了摇头，说道：“这是什么意思，我也丝毫不懂！”但不久又捧起那幅画凝神细看，低首沉思。厉胜男道：“叔叔，你可看出什么来了？”厉盼归道：“这巨人有点古怪，我不知道想得对或不对，且带你们先去看一处地方。”

厉盼归带他们走出地道，爬上火山，越到上面，树木越少，走了两个时辰，厉盼归在西面一处山口停下，望着上面光秃秃的山峰，说道：“你们看这峰像个什么？”金世遗正在思索，厉胜男已叫起来道：“像一个人！”

金世遗心念一动，失声叫道：“莫非画上的巨人指的就是这个山峰。”厉盼归道：“所以我才带你们来看。只是这座山峰我曾经攀登过好几次，根本就没有洞穴，整座山峰就像一块石头雕出来的石像。难道乔北溟的武功秘笈藏在山腹之中？还有一样难解的是：画上的巨人双手挽弓，这座山峰两边凸出来的地方果然是有点像人的双手，但那张大弓又在哪儿？也没地形像弓箭的呀。”

厉盼归再把那幅怪画摊开，三人围拢起来仔细看画，相互参详，这时，厉盼归已从金世遗的口中，知道取得这幅画的经过，沉吟说道：“既然这幅画是乔北溟亲手所作，又在临死之前郑重的托付海客，留待有缘，画中必然

含有深意，现在咱们已然发现了这座巨人峰，这其中就必定有些道理。”厉胜男心细如尘，看了半晌，忽他说道：“你说这座山峰上没有洞穴，但画上的巨人的嘴却是张开的。”厉盼归道：“那是两块大石，上下合拢，中间所留的空隙，容不下一个拳头，不是洞穴。”厉胜男道：“好坏也上去看它一看。”

这座山峰寸草不生，光溜溜的极难找到落足之处，幸而厉盼归早准备好长绳和斧凿，他和金世遗施展壁虎游墙的功夫攀上数丈，在石上凿了一个小孔，把一枚铁钉插了进去，缒下长绳，将厉胜男吊上来，用这个方法前进，将近中午的时分，始到达“巨人”的“嘴巴”下面。这里地形稍稍凹进，三人找到了立足之点，仰望那巨人的嘴巴。

那两块硕大无朋的巨石，一下一下，果然像巨人的两片嘴唇，中间有一道缝，仅仅可以插进手掌，要想把这两块大石移开，只怕是霸王再世也办不到。厉盼归苦笑道：“嘴巴是找到了，但怎么进去呢？”

厉胜男忽道：“你看嘴巴里那几颗牙齿。”石缝里有好几条参差错落的石笋，甚似牙齿。厉盼归道：“这些石笋有什么可怪？”厉胜男取出画来，说道：“乔北溟在这里做了记号。”金世遗跟着她所指的地方看去，只见画上那巨人口中的牙齿从左边数过去，在第二齿与第三齿之间，齿缝较为宽广，再看缝中的石笋，果然也是如此。

厉盼归道：“好，且待我试他一试。”将双掌插入，左手执着第二根石笋，右手执着第三根石笋，奋起神力一摇，只听得轧轧声响，两根石笋竟然左右分开，登时碎石纷落如雨，竟然裂开一条较为宽广的缝隙，可以容得一个人伏着爬进去了。正是：

竭尽心思参隐秘，如今识破巨人峰。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六回 识破画图寻秘笈 力张强弩奏奇功

厉胜男身躯娇小，首先爬了进去，金世遗心道：“我也可以勉强入得，她的叔叔腰粗膊阔，可是为难。”心念未已，只见厉盼归伸了伸腰，深深吸了口气，全身骨骼格格作响，有如炒豆一般，登时身躯缩小许多，一伏身就进去了。金世遗吃了一惊，他早已知道有一种功夫叫做“缩骨功”，但平生还是第一次见到，不由得心中想道：“他们厉家的功夫是乔北溟传下来的，当时乔北溟还未曾逃亡海外，武功尚未到登峰造极的境界，传给厉抗天的也非他的全部武功，但看厉盼归懂得的功夫已经是这样奥妙，若真是找到他的武功秘笈，内中还不知有多少难以想象的奇妙功夫！练成之后，天下还有谁能与之抗手？”

金世遗最后进去，他非常谨慎，但仍不免擦伤了少许皮肉，厉盼归笑道：“早知如此，该先教你学会缩骨奇功，以你的内功根底，最多三天包你学会。”

这个洞窟，人口处非常狭窄，里面却颇为宽敞，厉盼归点燃了一束松枝，三个人小心翼翼的一步步走，本以为洞中不知还有什么古怪，一路进去。却毫无障碍，倒是颇觉意外。

走了一会，忽觉眼睛一亮，厉盼归大叫道：“弓箭有了！”厉胜男“咦”了一声，说道：“这把弓是什么做的？真是大得出奇。世遗哥，你见过这样大的弓没有？”

金世遗走近去一看，只见石壁上横生一条石笋，石笋上挂着一张大弓，确是平生仅见。厉盼归手中拿着火把，说道：“这样大的弓，胜男只怕拿它不动，世遗，你取下来看看。”

金世遗双手一拿，不由得大吃一惊，他本已料到这张弓定然很重，却想不到重得他几乎拿不起来，他运了全身功力，才把那张大弓取下，但觉触手沁凉，叫道：“咦，这好像是白玉做的。”

厉盼归摸了一摸，笑道：“玉倒是玉，但却不是普通的玉石，这是海底的宝玉，我爹爹以前潜入深海，无意之中曾得到两小块这样的玉，比同样大小的石头要重一倍有多！这弓弦是蛟筋做的，也是非常难得的东西。”厉胜男啧啧称赞，说道：“这样大的玉弓，当真是稀世之宝，若携它回国，定然轰动武林！”金世遗笑道：“谁有本领使这张弓，我若背它走路，只怕走不上十里路，背脊就要给它压扁了。”他试试拉拉弓弦，用了十成气力，只拉成了一个半圆的新月形，要想拉得弓如满月，无论如何也办不到。

厉盼归笑道：“待我试试。”将火把交给了厉胜男，从金世遗手中接过那张玉弓，用力一拉，将那张大弓拉满，金世遗赞道：“叔叔真是天生神力！”厉盼归拉了两次，微微气喘，对那大弓的沉重，亦是好生惊奇。

在原来悬挂玉弓的那根石笋下面，并排摆着三枝长箭，厉盼归放下大弓，拿起了一枝箭来看。箭的形状也甚为古怪，箭头开叉，和普通的箭头大不相同，第二枝也是如此，不过开叉的形状稍为有些分别。他好生惊诧：“乔祖师当年制这张大弓，不知要拿来做什么用的？以他的绝世神功，岛上即算有许多凶恶的猛兽，亦不足当他一击。还何须用到这副弓箭？”

厉胜男忽地叫道：“快来瞧，这里还有一件宝物！”金世遗跟着她所指的方向望去，只见地上一团青濛濛的光气，本来甚是惹人注目，只因刚才大家都在围着玉弓，所以没有留意。金世遗走近一看，却原来是一把宝剑。

金世遗受过刚才的教训，不敢掉以轻心，用了十成气力，将那把剑一提，

这一提起，不禁又是陡然一惊，不是太重，而是太轻了，拿在手里轻飘飘的，简直有如蝉翼一般。他用力过度，料不到剑这样轻，一时收势不住，踉踉跄跄的向前奔出两步，才稳住了身形。

厉胜男急忙过来，问道：“怎么啦？”金世遗道：“没什么，只是这把剑轻得出乎意外！”拔剑出鞘，登时在黑暗的石窟里现出了一道青光，周围三丈之内都可以照见，不用说这又是一件稀世奇珍了。这回连厉盼归也不知是用什么金属做的。

金世遗随手一挥，咔嚓一声，削断了一根石笋，再向石壁一刺，刺得石屑纷落，深入数寸，拔出来看，剑锋毫无伤损，金世遗狂喜道：“真是一把宝剑，只怕比唐经天那把游龙剑还要锋利得多！”

厉胜男笑道：“你的拐剑在海中失去，这把宝剑正合你用。”金世遗道：“这是你家的东西，我怎么能用？”便要拿去交给厉盼归。厉盼归双眼一瞪，微愠说道：“世遗，你是我的侄女婿，也算得是我厉家的人了，还分什么你的我的吗？我有家传的独脚铜人，无须用这把剑，你留下吧。”金世遗实在不愿多受厉家之恩，但被厉盼归这么一说，怕再推辞便会引起他的疑心，只好收下。

厉盼归道：“乔祖师把两件宝物都藏在这里，想必武功秘笈也是藏在此地的了，咱们再继续找吧。”

金世遗一想，若是找到乔北溟的武功秘笈，那又是胜于这两件宝物百倍千倍了。当下各人精神抖擞，继续找寻，几乎把石窟翻转过来，仍然找不到半点埋藏的迹象。金世遗拔剑向两边的石壁刺去，试探了几十处，都没有中空的地方，厉胜男道：“不必试了，乔祖师若是把武功秘笈埋在这里，他定然不会让咱们瞎摸瞎找，白费心机。”厉盼归道：“不错，乔祖师当年留下画图，指引咱们进入这个石窟，这两件宝物，他都肯让咱们唾手而得了，若是武功秘笈埋在这里，想来他会在画图上留下标志的。”取出那幅画图再仔细参详，翻来覆去的研究了半天，既找不到任何记号，也看不出什么道理。

金世遗道：“据说乔北溟当年曾对那个偶然飘流到这岛上的海客许下誓言，谁要是能把他的遗体运回故土，他便愿收这个人做隔世弟子。藏灵上人在波斯得到这本海客日记，因此才来找我和他合伙的。依此看来，若有武功秘笈的话，可能和他的遗体同埋一处。依理推测，他当年孤伶伶的一个人在这岛上，若是死在这个石窟，断没有第二个人给他掩埋，这个石窟，毒蛇猛兽又不可能进来，虽然过了二百多年，最少也该留有些残骸剩骨或其他遗物，现在这个石窟里干干净净，连一片骨头都找不到，他的遗体定然不是埋在这里的了。”

厉盼归大为失望，想不到找了几十年，刚刚有了一点端倪，又要再费心机去找乔北溟的遗体。厉胜男安慰他道：“虽然找不到武功秘笈，但找到了这两件稀世之宝，也总算不虚此行。”

天已入黑，他们就在这石窟过了一晚，午夜时分，隐隐似听得金毛猿的吼声，厉盼归担心它们是在森林里遇到了孟神通。一夜没有好睡，待到曙光透进石窟，立即便赶回家。

在离家不远的山坡上发现一头死了的老虎，厉胜男笑道：“原来是金毛猿自己出来觅食，你看这头老虎的脑髓已给它吸得干干净净了。”厉盼归摇了摇头，说道：“金毛猿昨晚的吼声甚为古怪，似乎带有一些恐惧，这头老虎是绝不会令它惧怕的。”再行片刻，在草丛又发现了一头狮子，脑袋完整，

颈项则已拗折，一看就知是被武林高手用重手法拗断的。岛上没有旁人，那当然是孟神通他们所干的了。

厉盼归怒道：“孟老贼好大的胆子，居然敢走到这里来！”厉胜男心思最细，暗自想道：“敢情是他已发现了我们隐居的所在？而且一直在暗中窥伺，知道我们已离家外出，要不然他怎敢在这附近出没。这贼子一日不除，总是祸患！”她把这意思对金世遗说了，金世遗也觉得有点可虑。但想到现在已是主客易势，自己这边的实力远比他们强大。地形也比他们熟悉，谅他们也作不出什么恶来。

三人从中空的大树溜下地道，走向洞窟，厉盼归仔细检查，并无外人曾经到过的迹象，笑道：“或者他是偶然撞到这里来的，他若敢胡闯进来，在我是求之不得，就算我不在家中，地道里的机关也能够将他困住。”

回到洞窟，见了厉盼归的母亲，她眼睛瞎了，听觉的能力特别好，也说昨晚只听到金毛猿追逐野兽的声音，并未听到有人行到大树的附近。厉盼归又把两只金毛猿唤出来看，都未受伤，推想是孟神通即使来过，但一碰上金毛猿也就给吓得跑开了。

第二天他们把画图再参详了一天，仍然看不出什么道理。第三天厉盼归带金毛猿又去找孟神通，金世遗则留在家里练缩骨功，厉盼归早已把口诀传了给他，他只练了两天，在这一天厉盼归回来的时候，他已经完全练成功了。

厉胜男见她叔叔面有喜气，问道：“可是发现了孟老贼藏匿的地方么？”厉盼归道：“这老贼狡猾得很，不知他用什么办法，连金毛猿也嗅不到他的气味。可是我虽然没有发现孟老贼，却另外发现了一件值得注意的东西。”厉胜男道：“什么？”厉盼归道：“世遗，你把那幅画图再拿出来看看。”

厉盼归指着画图说道：“画上的巨人是用大弓射火山，我就猜想武功秘笈所藏的地方，或者和弓箭所指的方向有关系。今天我到巨人峰对面的火山壁察看，有一块奇形怪状的岩石似乎和画图上箭头所指的那块岩石相似，现在仔细看过，果然是具体而微，十分相似。”

这一夜大家都欢喜得睡不着觉。但第二天一早起来，厉胜男在高兴之中却又似有一些忧虑，金世遗笑道：“皇天不负苦心人，这一次一定可以找到了。”厉胜男叹了口气说道：“我也但愿这一次能够顺利找到，但我更怕。更怕——”金世遗道：“怕什么？”厉胜男幽幽说道：“怕找到了武功秘笈之后，我和你就不得不分开了。想到这点，我真宁可不要武功秘笈！”

金世遗心头一震，却原来厉胜男对自己竟是如此痴心！竟是把自己看得比乔北溟的武功秘笈还重！金世遗亦禁不住有几分感动，同时心头上的阴影也扩大了，想道：“这样看来，即算找到了武功秘笈，即算重回大陆，也未必摆脱得开！”当下只好勉强笑道：“真是傻话儿！你们一家找这武功秘笈，找了两百多年，现在有了希望，还不高兴？却去想那未来的事情？咱们还不知什么时候才能够回去呢！”

这时厉盼归早已整装待发，幸亏有他进来催促，厉胜男才没有再纠缠下去。厉盼归留下两只金毛猿看家，检查了一遍地道的机关，他的母亲则留在机关的中枢之地镇守，布置妥当，料想孟神通这班人即算闯进来亦是无妨，这才放心离开。

岛上的这座火山是个“死火山”，早已不喷火了。岩浆在火山壁上凝结成岩石，千奇百怪。厉盼归找到了那块三角形的有裂缝的岩石，和画图比对，一模一样，但却没法将它弄开，画图上也没有特殊的暗号。金世遗拔出那把

宝剑，笑道：“且待我把这洞口弄大一些。”厉胜男慌忙按住，叫道：“不可！不可！”

金世遗道：“怎么？你有别的办法开吗？”厉胜男道：“你瞧这个裂缝的形状好像匙孔，可能是里面装了机关的石门，弄坏了就更难开了。”厉胜男看了半晌，忽地叫道：“对，这裂缝似乎和那开叉的箭吻合，且待我拿来试试！”

那张大弓因为太过沉重，连同那三枝长箭，都还留在对面的那洞窟中，厉盼归背了弓箭出来，试了又试，有一枝箭果然刚好插得进裂缝，就像锁匙恰巧投进匙孔里一样，但他插进去转了两转，仍是纹丝不动。厉盼归大为丧气，说道：“也许咱们是太过异想天开了！”

金世遗道：“不要弄坏裂缝，在别的地方试试看。”他爬上火山壁，在那块岩石的地方用刀一刺，那石层坚厚非常，震得他虎口流血，几乎跌翻，拔出剑来一看，这把剑虽然锋利无比，也不过仅仅刺入几分。以此看来，即算有厉盼归的神力，也绝对无法攻穿石壁！

在他们束手无策的时候，厉胜男一直拿着画图沉思默想，这时忽地叫起来道：“这张画画的是巨人射火山，叔叔，你何不试试用那枝长箭射一射看！”一言提醒，厉盼归喜孜孜地捧起玉弓，说道：“有道理，有道理！到底还是你聪明！”

厉盼归走出了百步之外，取好准头，但见他右手如托泰山，左手如抱婴儿，弓开如满月，箭去若流星，呼的一声，那枝长箭正好射中石缝，火山上登时开了一道石门，原来这两扇石门重达万斤，必须以这样大力冲击，才能震动机关，将它打开。厉盼归刚才用箭插入去试，全靠腕力，当然远不及大弓射出之强，力度不够，是以不能开启。

石门开启的这一刹那，厉盼归和厉胜男都是欢喜如狂，厉胜男叫道：“叔叔，门打开啦！今日必然取得武功秘笈，可以告慰咱们的历代祖先了！”厉盼归想起自己父子两代，父亲老死荒岛，自己在这里株守了几十年，隔离尘世，而今亦已年将老迈！更想起厉家一家，为了找这武功秘笈，先后不知牺牲了多少人，欢喜之中又不禁感到心伤，但见他抬起头来，哈哈大笑，眼眶中满是泪水！

兴奋过后，厉盼归忽感到手足酸软，气喘心跳。原来他射出了这一枝箭，已是用尽了全身的气力！金世遗替他背起那张大弓，心中想道：“也幸亏在这岛上遇见了厉盼归，要是没有他的神力，得了弓箭，也弄不开这两扇石门。”

当下三人鱼贯而入，石门里是一条长长的甬道，走到尽头，又是一道石门，厉盼归叫声：“苦也！”他疲劳未曾恢复，怎能搬弄得动那张大弓？

厉胜男将火把一照，叫道：“叔叔，你快来看，这里有乔祖师遗留的手迹。”厉盼归一看，只见石壁上有十几行字迹，入石数分，刚劲有力，想是乔北溟当年以金刚指力在石壁上书写的，仔细一看，正是他想练而还未练成的“大周天吐纳练气”之法。这种练气之法，可以在最短时间恢复本身真力。厉家所传的武功中本来有一门练气之法，可惜残缺不全，只是一些初步的功夫，而今这石壁上所写的练功秘诀，刚好可以衔接得上。厉盼归本来有了根底，依法练了一遍，登时精力恢复，竟似乎比刚才还强了一些。

厉盼归喜道：“乔祖师真是神人，想来他在二百多年前，就已料到我要进入此门，便不能射出第二支箭了，所以先传授我这大周天吐纳神功。”

这道石门也像外面那道一样，开有裂缝，有一枝箭正好可以配合。

厉盼归叫厉胜男持着火把，站在石门的旁边，他到甬道的另一端站定，瞄准目标，手挽大弓，一箭射去，长箭射入裂缝，轧轧作响，那两扇石门果然又打开了。

石门里面又是一条长长的甬道，甬道的尽头仍有一重石门，石壁上有乔北溟手书的“大周天吐纳练气法”第二段，一切都和刚才的一个模样，厉盼归依法练功，恢复了气力之后，跟着就射出了最后一箭，这道石门一开，眼前倏然明亮，但见宝光耀眼，石室里有个类似神龛的东西，龛内有副骷髅端正地坐着，骷髅的双手执着一本书，室中堆满珠宝，不问可知，这骷髅当然是乔北溟，他将自己平生所积聚的珠宝，和所著的武学奇书，伴着自己的骸骨，都藏在这个隐秘的石室之中了！

厉盼归梦寐以求的东西，突然在眼前出现，他心中的激动无以复加，这刹那间，竟然呆了。

金世遗眼光一瞥，只见石壁上有几行字迹写道：“余平生有三大恨事，一恨不能与张丹枫再决高下；二恨无衣钵传人；三恨不能重回故土。有能为余了此三件心事者，即可取去室中藏宝以及遗书。乔北溟临终留字。”金世遗心中想道：“他临死还念念不忘要向张丹枫大侠复仇，他怎想得到死后二百多年，他的遗书方始给我们发现，不但张大侠的骨头早已化灰，他的后人早已湮没无闻了！后面这两个心愿，厉胜男倒可以给他办到。”心念未已，只见厉盼归已奔入室中，在骷髅手中取下那本武学奇书，厉胜男忽地尖声叫道：“叔叔，小心！”就在这电光石火的刹那之间，她话声未了，忽听得“波”的一声轻响，乔北溟的骸骨突然倒下，紧接着厉盼归大叫一声，也仆倒地上。那本“武功秘笈”片片散开，厉盼归在地上滚了两滚，气喘吁吁地叫道：“千万不可触那本书，快给乔祖师磕头谢罪！”

厉胜男上去一看，只见那些纸片，片片空白，根本就没有一个字！而且经过了二百多年，纸质都快霉烂了。厉胜男失望到了极点，叫道：“叔叔，你怎么啦？”厉盼归连声叫道：“磕头，赶快磕头！”

厉胜男赶紧磕了三个响头，还未曾抬起头来，只见那石桌已经转了一转，在神龛后面发现了一方玉匣。

金世遗和厉胜男走上去看，只见那神龛内有几行字写道：“你已遵命拜我为师，即是我隔世弟子。我手上之书有毒，切不可触，玉匣藏书方是真本，可用我留下之宝剑，剖开此匣。你能尊师重道，吾心甚慰，所有遗物，尽付与你。隔世师乔北溟。”

原来乔北溟一生工于心计，他深怕来人的目的只是为了取他的这本武学奇书，而不肯替他还了心愿，所以临死之时，还有这番布置。要知武林之中，最重师徒的关系，因此他在神龛前布下机关，必须磕头之后，搬开尸体才能触动机关，现出玉匣，若然来人只欲取书，那就要中毒丧命！

其实他的这番心意，在石壁上所留的遗嘱中也早已暗示出来了，他所列举的平生三大恨事中，第二件便是“恨无衣钵传人”，来人若能体会他的意思，当然要先磕头拜师。不料厉盼归因为发现遗书，一时狂喜，而且他的祖先厉抗天本来就是乔北溟的弟子，他们一家，世世代代都是把乔北溟当作“祖师”，因此厉盼归也就没有想到要对乔北溟再行拜师之礼。这正是由于他尊敬祖先，尊敬乔北溟“祖师”的原故，却谁知忽略了武林的规矩，反而中了剧毒！

厉胜男拿了玉匣，顾不得把它剖开，先去看望叔叔，这时厉盼归已盘膝

坐在地上，头上冒出热腾腾的白气，过了一炷香的时刻，方始苦笑说道：“我大约还只能活三个月了，好在终于取到了乔祖师的武功秘笈，就是死也值得了。你们待我死之后，就带我的骸骨和乔祖师的骸骨一同回去吧。”

本来乔北溟在假书上所涂的毒药，乃是他苦心制炼，堪称天下最厉害的毒药，任是武功多好的人，沾上一点，也要立即死亡！幸而过了二百多年，毒性大减，厉盼归又是自出娘胎便即练童子功的人，所以能把毒气都迫着下降到脚跟的“涌泉穴”附近，凝聚一处，暂时不足致命。

厉胜男是个懂得使毒的人，察看之后，沉吟说道：“叔叔不必灰心，你现在不过因为功力尚未足以将毒气从涌泉穴驱除出去而已，若然练了这武功秘笈，功力定会大增，说不定还可以练成金刚不坏之躯呢，又何须惧怕？”厉盼归眼睛一亮，透出了一线希望，然而他想了一想，神色却又黯淡下来，摇摇头道：“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书中纵有绝顶神功，只怕对我亦已无助了。”

原来这毒药厉害非常，厉盼归用尽平生所积聚的功力，才能把毒气迫到脚跟的“涌泉穴”附近，他既然要以全力来抗毒，当然就不能再分精力来练功了。而且他的功力今后只有一天天削弱，毒气也会一天天向上侵袭，估量最多三月，便会侵到心房，那时便是他的毕命之期了。

厉胜男低首沉思，过了一会，面色忽然开朗，笑道：“叔叔，你也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厉盼归道：“怎么？”厉胜男道：“我们可以本身的功力助你疗伤呀。”厉盼归摇了摇头，望了金世遗一眼，却不说话。厉胜男笑道：“以世遗现在的功力，当然还和你差得很远，我更是无能为力。可是还有三个月的期限呀，在这三个月中，我们苦练乔祖师的武功秘笈，焉知不能功力大增？”

厉盼归眼中重新燃起了希望的火花，原来他所担心的正是金世遗的功力还未够助他拔毒疗伤，他和金世遗交过几次手，估量以金世遗的功力，最多能令他再延长一年的寿命，而且金世遗也将因此功力大减，岛上有孟神通这一班人窥伺在旁，危险实在太太大，所以他刚才踌躇再三，迟迟不敢接纳。

现在厉胜男提起了武功秘笈，厉盼归沉吟半晌，说道：“你拿来给我看看，看有没有一种可以在最短期间令人功力大进的神功？”

厉胜男将玉匣捧了过来，同玉弓的玉质一样，小小的一方玉匣，竟有数十斤重，金世遗拔出宝剑，划了两划，只划开了两道浅浅的裂痕，后来以全身的内力凝聚剑尖，好不容易才把玉匣剖开。金世遗好生骇异，心道：“要不是有这把宝剑，还当真弄它不开，乔北溟当年也不知是怎样放进去的。这块宝玉我若能带回中土叫巧手匠人打一副软甲，将是最好的护身宝物了。”

厉盼归将那本“武功秘笈”仔细读了一遍，足足读了一个时辰，惊喜非常，赞叹不已，说道：“乔祖师真是学究天人，读了这一本书，许多武学的难题都已迎刃而解了！”厉胜男急忙问道：“可有那种可以短期见效的神功么？”厉盼归道：“其中有一种正邪合一的练功方法，世遗练了，三个月内，大约可以增强一倍功力！”

厉胜男大喜道：“这就行了！世遗哥，明天起你就开始照本练功吧。”眼光一瞥，忽见金世遗神色似乎有点犹疑，但随即便坦然说道：“为了叔叔，我一定勤练便是。”

原来乔北溟乃是三百年前无恶不作的大魔头，金世遗实在不愿做他的隔世弟子，但转念一想，除此之外，实是无法救厉盼归的性命，只好委屈从权，

心中想道：“除了救厉盼归之外，我决计不用从乔北溟遗书所学来的武功便是，反正我也没有向他磕头拜师。”

当下厉盼归将乔北溟的遗骨拾入麻布袋中，他的功力还在，不过因为要用来抗毒，已不能再背那张大弓，只好留在洞中。

走出山洞，只见夕阳如血，已是黄昏时分。厉盼归急着向母亲报喜，连夜赶路，将近午夜，才回到森林中隐居之所。三人攀上大树，厉盼归忽然发觉那树干留有指抓的痕迹，心中一凛，想道：“难道是孟神通已经来过了？”

三人从中空的大树进入地道，金世遗提剑在前开路，厉盼归押后，厉胜男提着火把走在中间，提心吊胆地走了一会，刚刚走到外层地道的尽头，金世遗忽地叫道：“这不是昆仑散人？”

只见昆仑散人在墙角瘫做一团，头颅上开了个大洞，身上还插着几枝箭，早已死了，厉盼归道：“他中了机关，定是手触石门的时候，被暗弩射伤，接着便给金毛猴抓碎头颅的。只不知孟老贼被擒了没有！”

从西藏来的四个魔头，以昆仑散人为人较好，如今亦已死于非命。金世遗颇有点为他惋惜。昆仑散人的死状甚是可怖，但大家想到孟神通也许还匿在洞中，更觉可怖，厉盼归吸了口气，大声叫道：“妈妈，妈妈！”石窟中只有他的回声，竟然听不到他母亲的回答。

厉盼归的一颗心几乎要从喉咙跳出来，脚跟立即一麻，那是毒气向上侵袭的征象，厉盼归定了定神，赶忙推开石门进去，走了十来步，又发现雌金毛猴倒毙地上，待到进入第二重石门，雄金毛猴的尸体也发现了！不问可知，能够杀这两只金毛猴的只有孟神通，厉盼归越发心惊，想道：“他怎么能够深入腹地？难道妈发动了地道的机关，也困他不住？”

心念未已，忽觉一缕淡淡的幽香，中人欲醉，金世遗急忙闭了呼吸，低声说道：“这是江湖上的鸡鸣五鼓返魂香！”

厉胜男取出两颗药丸，分给厉盼归和金世遗，说道：“这迷香好厉害，绝对不是江湖上那种寻常的鸡鸣五鼓返魂香。”厉胜男以单身女子，闯荡江湖，随时要防人暗算，所以囊中常备有解迷香的药丸，这时正用得着。厉盼归的内功深厚，本来是多厉害的迷香也迷他不倒，但他因为中了乔北溟留下的天下第一奇毒，因此要了一粒解药。金世遗也可以不用，但想到待会儿就要和孟神通恶战，小心为上，那解药虽然有一股臭味，也只好含在口中。

厉盼归武功虽然极高，这时却是心中慌乱，他接连叫了几声：“妈妈！”依然听不到一丝声息。厉胜男道：“叔叔你好似走错方向了，怎么还未走到巽门！”厉盼归定了定神，苦笑道：“我双眼发麻，你带路吧！”好在厉胜男懂得地道的机关，不久就走到地道中央的那间石室，厉胜男浑身淌出冷汗，暗自想道：“叔叔中了剧毒，又似六神无主，要是孟神通真在这儿……”

心念未已，厉盼归一掌推开石门，忽听得一声喝道：“站住！”孟神通果然在这石室之中！

只见孟神通一手抓着那老太婆的背心，凶神恶煞般地站在当中，还有一个灭法和尚，脸上横一道直一道的满是伤痕，这时也正在发出阴沉沉的冷笑，显得可怖之极！原来孟神通也懂得一些奇门八卦的学问，他这次出海，又恰巧带有一种极厉害的迷香，这迷香本是他的徒弟姬晓风的，姬晓风号称天下第一神偷，他所制炼的迷香，能够在一里之外迷倒敌人，而且逢隙即入，有效的时间可以达到十二个时辰。因此除非对方的内功极深，百邪不侵，或者预先服有灵效的解药，否则没有不着他的道儿的。孟神通收他做弟子之后，

他送上几枝迷香作为拜师的礼物，孟神通本来不屑使用迷香，但觉得好玩，随手放在药物囊中，携同出海，这次恰好派上了用场。

孟神通在暗，他们在明。孟神通察觉他们已离家去找武功秘笈，立即邀了灭法和尚和昆仑散人前来，进入地道，施行暗算。

孟神通一进入地道口，即便点燃了迷香，待到厉盼归的母亲听出有人进入地道，刚刚发动得一处机关，便给迷香迷倒了，所以只有昆仑散人被机关的暗箭射死，灭法和尚脸上的伤痕，则是金毛狻抓的，孟神通和灭法和尚合力杀了两只金毛狻，再无阻碍，直入石室，不费吹灰之力，便把厉盼归的母亲擒了。

厉盼归母亲镇守的那间石室，乃是地道机关的中枢所在，孟神通把机关全部毁坏，然后在石窟中巡视一遍，看好了退路，这才回到那间石室，等候厉盼归他们回来。

厉盼归骤然见到母亲落在孟神通的掌中，又惊又怒，孟神通冷笑道：“你敢踏进一步，我立刻震裂你母亲的肝脏！”厉盼归沉声喝道：“你待怎样？”孟神通哈哈笑道：“也没怎样，我到这里为的什么，你应该早知道了，只要你把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交出来，我绝不难为你的母亲。”

厉盼归面色灰白，说道：“你让我和妈妈说几句话。”孟神通笑道：“你母亲还活着，你放心好了。”将一粒解药塞入他母亲的口中，又解开了她的穴道，喝道：“快些吩咐你的儿子，把乔北溟的武功秘笈献出来！”

那老婆婆恢复了神智，立即颤声问道：“儿呀，你真找到了那本武功秘笈吗？”声音之中充满惊喜。厉盼归未曾在尘世混过，根本就不懂得说谎，冲口便即答道：“多亏你侄孙婿带来了乔祖师的那幅画图，武功秘笈，儿找到了。”那老婆婆道：“儿呀，你父亲为它而死，你也为它虚度了青春岁月，武功秘笈千万不要给这贼人！我年已老迈，死不足惜，武功秘笈，你定要保全！”孟神通大怒，立即再点了那老婆婆的穴道，说道：“好，你母亲自己愿死，你愿不愿她死？”

厉盼归一生与母亲相依为命，怎忍心眼睁睁地看母亲被害，但这武功秘笈却又是他家世代代牺牲了不知多少人命所要求取的东西！

孟神通喝道：“我数到十下，你不答应，我和你母亲一同毙命！”他也知道若杀了厉盼归的母亲，自己也绝难逃得出去，所以他心中其实也有点害怕。

厉盼归虎目流泪，立即说道：“一下都不必数，我给你便是！”孟神通哈哈大笑，说道：“对啦，看你是个野人，孝心却还着实可嘉，拿过来吧！”正是：

万苦干辛求秘笈，哪甘奉送与仇人？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七回 青鸟未传云外讯 玉钗难绾再生缘

厉盼归取出了那本武功秘笈，踏上一步，便要交给孟神通，孟神通喝道：“止步，把书摊开，挂在杖头上。”他一手按着那老婆婆的背心，一手夺过了灭法和尚那根禅杖，将禅杖伸到了厉盼归的面前。原来他怕厉盼归的武功厉害，不敢让他近身。其实厉盼归天性纯朴，他一心救母，根本就未曾动过这个念头。

厉盼归悲愤之极，将书摊开，叫道：“书你拿去，快放我的母亲。”就在这刹那间，孟神通得意的笑声刚刚发出，突听得一声惨呼，那老婆婆一口鲜血喷出，向前冲出几步，突然间便像一根木头般的倒下来了！原来她为了免得儿子受孟神通的威胁，早已决心一死，来保全这本武功秘笈，就在孟神通和他儿子说话的时候，她强自运功，施展邪门的“天魔解体大法”，自己震断了全身经脉。孟神通全副心神放在那本武功秘笈上，并未察觉她暗中运功，陡然间被她挣出了掌握，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

“天魔解体大法”是邪派中一种与敌偕亡的功夫，那是碰到了敌人比自己高强得多，或者被敌人点了穴道，无法解开的时候，拼着一死，才使用的。“大法”用到尽时，自己的全身经脉固然全部震断，而敌人受这临死的一击，也是无法幸免。可惜厉盼归的母亲功力未纯，孟神通受她的阴力一震，立即将她推开，虽然留下内伤，却未至当场身死。

那老婆婆突然吐血而亡，双方都是大吃一惊。孟神通呆了一呆，首先清醒过来，禅杖一挑，将那本武功秘笈挑起，厉盼归大吼一声，和身扑上。孟神通的禅杖脱手掷出，向金世遗的咽喉插去，一手抓到了那本武功秘笈。说时迟，那时快，但听得呼的一声，厉盼归一掌向他的天灵盖击下，左掌挥了一个圆弧，也穿入了孟神通的臂弯之中，勾住了他的手腕。

孟神通使出了浑身本领，双掌相交，声如闷雷，一经接触，五脏六腑都给震得好似要翻转过来，但虽然如此，他也发觉了厉盼归的功力似是不如从前，孟神通无暇思索，左臂也用力一挣，“格嘞”两声，双方的腕骨都已折断，那本武功秘笈给撕成了两半！

就在这时，只听得一片断金戛玉之声，震得石室里嗡嗡作响，原来是金世遗一剑将孟神通掷来的禅杖削为两段，立即抢上前去，挺剑向孟神通疾刺。

孟神通大喝一声，使出了第八重的修罗阴煞功，掌心一翻，寒飘陡起，金世遗被他阻了一阻，就在这电光石火的刹那之间，忽听得“蓬”的一声，厉盼归的身躯晃了两晃，突然倒下地来，同时灭法和尚好像发狂一般，双臂箕张，向金世遗猛扑！

原来孟神通发觉厉盼归的功力好似不大如前，他拼了全力，出乎意料的竟然震倒了厉盼归，他立即心生毒计，在灭法和尚尾间的“精促穴”一戳，将他一推，叫灭法和尚替他抵挡金世遗的宝剑，而他自己则从角落的暗门逃出去了！

孟神通那一戳乃是邪派中的“催精迷神”手法，灭法和尚那根禅杖被金世遗的宝剑削断，正自震惊，做梦也想不到孟神通会在这个紧要的关头将他牺牲，他被孟神通在“精促穴”上一戳，登时血脉偾张，神智迷糊，恶狠狠地向金世遗扑来。

金世遗喝道：“你要送死吗？”灭法和尚双臂一抱，金世遗一剑刺穿了他的肩头，但他的上半身也被灭法和尚双臂匝住，竟然动弹不得。原来这“催

精迷神”的手法，能令人在神智迷乱之后，全身潜力都发挥出来，最少也比寻常增强了一倍，金世遗和灭法和尚的功力本来是在伯仲之间，灭法和尚的功力突然增加了一倍，金世遗当然要受他所制了。

厉胜男见状大惊，急忙叫道：“快把剑给我。”金世遗手指一松，宝剑“啷”一声跌落地上，厉胜男连忙拾起，挥了两挥，将灭法和尚的两条手臂全都斩断，灭法和尚发出裂人心魄的惨叫，倒地身亡，血水喷得金世遗浑身通红！

金世遗定了定神，这才发觉孟神通已经逃出石室，厉盼归躺在地上，双目火红，脸如白纸，已是奄奄一息，这个时候他当然顾不得再去追孟神通，急忙俯身察看厉盼归的伤势。厉盼归嘶声叫道：“不要顾我，你们赶快去追杀孟老贼，再迟就来不及啦！”

厉胜男要发动地道的机关，却发现了机关的中枢早已给孟神通破坏，那是无法再阻止他逃走了。厉胜男暗暗叹了口气，走回叔叔的身旁，只听得厉盼归怒叫道：“你们为什么不听我的话？”

厉胜男道：“叔叔，待你养好了伤，还怕孟老贼逃得上天么？”厉盼归喘了口气，恨恨说道：“我好不了啦！那孟老贼吃我击中一掌，料他也是受伤不浅。世遗，你趁他伤还未愈的时候，可以打得赢他，若不早早将他除去，待到他练成了武功秘笈的本领，天下无人能够制他！厉家的血海深仇，也休想报了！去呀，快去呀！你们要我死不瞑目吗？”

金世遗道：“叔叔，你放心，我们就去。”他心中还存着万一的希望，一面劝慰厉盼归，口中说去，却弯腰将厉盼归抱了起来，正要检视他伤在何处，忽觉厉盼归的身子已是僵硬如铁，“卜”的一声，那半部“武功秘笈”从他的手中跌了下来，厉胜男一探他的鼻端，厉盼归的气息早已绝了！可怜他的名字叫做“盼归”，盼到了亲人，却回不了老家！

厉胜男嚎陶大哭，金世遗和厉盼归母子所处的时日虽是无多，但感到他们天性纯朴，撇开胜男的关系不谈，也是个很难得的朋友，这时见他们母子双亡，心中亦是好生难过。

厉胜男哭得眼中流血，迄是不肯停止，金世遗道，“人死不能复生，最要紧的还是替死者报仇。你叔叔的遗言，说得有理，孟老贼在这岛上，若不将他除去，死者固不能瞑目，生者亦难以安心。”厉胜男听了他这一番话，这才收了眼泪，但仍然哽咽着说道：“如今我真是再也没有一个亲人了，今后我就只有倚仗你啦！”金世遗低下了头，不敢接触她泪光莹然的眼睛，他为厉胜男而感到辛酸，同时又感到头上的负担更重了。

金世遗眼光一瞥，看到了地上那半部武功秘笈，说道：“胜男，这是你们厉家的宝物，虽然只有半部，也许还有用处，你把它收好吧。”厉胜男哀声说道：“要不是这部武功秘笈，我叔叔也不至于死在孟老贼之手！”金世遗一想，厉盼归的武功本来是远胜于孟神通，若不是他为了取这部武功秘笈，就不至中了乔北溟所遗下的剧毒；若不是他中了剧毒，孟神通又焉能杀了他？再想到厉家世代被这部武功秘笈所累，弄到如今只剩下了厉胜男一人，如此看来，这武功秘笈真是不祥之物！

金世遗是个容易激动的人，想到此处，几乎就要去把那武功秘笈撕个稀烂，但当他拾起来时，转念一想，便压下了自己冲动的情绪，仍然把那半部武功秘笈交到了厉胜男手上。

金世遗道：“你叔叔为了这部武功秘笈而亡，但你要为他报仇，只怕将

来还得依靠这部武功秘笈。刀可以杀人，也可以救人，只看你怎样来用它。你还是把它先收好了吧。但愿咱们等下便找得到孟神通，能够不用这部武功秘笈更好。”

当下，两人顾不得掩埋尸体，先去搜查孟神通的下落。出了地道不远，便没了孟神通的脚印，这海岛方圆百余里，一眼望去，都是茂林丛草，怎知孟神通躲在何方？厉胜男道：“前两次叔叔带了金毛猿去找他，连金毛猿也嗅不到他的气息，只怕咱们还要和他在这海岛上同处一些时日了。”金世遗心念一动，说道：“咱们先到海边去看，看看咱们那只船是否还搁在那儿？”厉胜男道：“对，咱们守着那只船，或者干脆将它更破坏多些，便不怕孟神通逃走了。”

两人奔到海边，不由得叫声苦也，原来他们想到的，孟神通也早已想到了，只见海中有一只木排，木排上有一个人，隐约还可以认得是孟神通，至于那只大船，却已是无影无踪了。

那只大船本来是给灭法和尚戳破了几个大洞，船桅也已折断，不能出海的了，哪知孟神通为了逃命要紧。人急智生，索性将船的上盖全部毁坏，抛入海中，拣那完整无损的船板，缚成了一个大木排，这时早已划出大海中心，离开了岸边数里了。

金世遗大叫道：“孟神通，你找死么？你这只木排，一个浪头就可以送你去见海龙王！”孟神通的大笑之声远远地从海面飘来，只听他说道：“多谢你的好心，但我宁可去见海龙王，若是海龙王不要我，哈哈，我侥幸回到中原，我就是天下无敌啦！”

原来孟神通做梦也想不到厉盼归会丧在他的掌下，他自忖受伤之后，连金世遗也未必抵敌得过，若给厉盼归养好了伤，那就迟早都要送命，他焉敢在这岛上再多留片刻？乘木排出海，虽是危险到极，但终胜于在这岛上束手待毙，因此他才毫不迟疑地拿生命去搏他一搏，但孟神通这一走，对金、厉二人，也是免了一重危险。要是孟神知道厉盼归已死，他只要找个隐秘的地方躲起来，金世遗在几天之内未必找得到他，他的功力深厚，静养几天，最少便可恢复七八成，那时谁死谁生，更难预料了。

海风呼啸，风声中混杂着孟神通得意的笑声，渐远渐寂。不多一会，海面上只剩下一个黑点，孟神通和他的木排已经看不见了。

厉胜男低声说道：“嗯，死的死了，走的走了，这荒岛上如今只剩下你和我两个人啦！”眼光中充满着寂寞与凄凉，有气无神地望着金世遗，似乎要从金世遗这儿得到一丝安慰。

在金世遗的一生中不知曾经过多少大风大浪，但这一次，他的内心也感到颤栗了，孟神通已把他们的船只毁去，要想重回故土，那几乎是绝望的了。除非是学孟神通的办法，也造一只木排，但是自己可以拿性命冒险，却不能令厉胜男也跟着自己冒险啊！

金世遗再一次避开了厉胜男的眼光，说道：“天快黑啦，回去吧。”厉胜男默默无言地跟着他走，斜阳在海滩上画出两道长长的人影，时而分开，时而合一，金世遗望着自己的影子，心中一片茫然。

难道这一生就要和厉胜男老死在这荒岛上？重复着厉盼归同样的命运？难道今生今世，就永远不能再见谷之华了？还有那对自己念念不忘的李沁梅？想到此处，金世遗不禁黯然神伤，怆然泪下。忽听得厉胜男幽幽说道：“这林子里好冷，好冷！嗯，世遗哥，都是我连累了你！”

金世遗好像从一个恶梦之中被人唤醒过来，咽下眼泪，低声说道：“上天既要把我们的命运连在一起，咱们就只好在这荒岛中活下去，哪说得上是谁累了谁呢？”两人不知不觉的握紧了手，厉胜男脸色豁然开朗，说道：“我真不知应该怎样谢你才好，世遗，你真的是这样想吗？”

金世遗道：“我答应过你的话从来不会更改，你忘记了咱们已经结拜兄妹么？为什么还要一再的和我说这些客气的话呢？”厉胜男面上一红，又低下了头默默无言了。

夕阳落入海中，树林里又黑又冷，两人的影子都给黑暗吞没了，但金世遗心头的阴影却永远无法摆脱，人生的变化是如此离奇莫测，他想躲避的人却偏偏被命运缚在一起，他想见面

的人却偏偏被大海隔开，谁又知道今后还会有什么离奇的变化？

是的，事情的确是难以预测的，比如说，金世遗就怎样也料想不到，此时此际，李沁梅正在为他招魂，为他流尽了伤心的眼泪，而中原的武林，也早已传遍了他的死讯了！

原来那一日在峙山脚下，李沁梅目睹金世遗所乘的船只在海天云影间消失之后，悲伤之极，无论如何，也要出海去追寻金世遗，她的母亲冯琳拗她不过，当然她不能让女儿单独出海，只好用重金雇了一只海船，和她同去。

冯琳少时，曾被萨氏双魔所掳，在猫鹰岛住过一段时间，猫鹰岛和蛇岛相邻，她也曾到过一次蛇岛，虽然隔了多年，却还记得方向，她估量金世遗出海，总不会毫无目的，他是在蛇岛长大的，最大的可能，就是先回到蛇岛。于是冯琳吩咐水手，按照她所指示的航线，驶向蛇岛。

航行十多天，距离蛇岛还很远，一日，忽然听得远远传来的闷雷的声音，轰轰不绝，声音的来处，正是蛇岛那个方向，她还不知道是蛇岛的火山爆发，但风涛险恶之极，水手们为了保全性命，只好离开这个航线，又过了十多天，待到风浪平静，然后再绕回去。这样的耽搁了许多时日，等到她们的海船抵达蛇岛之时，已经是火山爆发之后一个多月了。

蛇岛的景象令她们大大吃惊，岛上的树木都没有了，往昔触目可见的蛇群也没有了，到处都是死一般的沉寂，简直是任何有生命的东西都毁灭了，冷结后的岩浆形成了各种奇形怪状的岩石，好像是在一个神话的世界之中。

而更令她们吃惊的是在海滩上发现一条鲨鱼的尸体，尸体已经腐烂，在鲨鱼腹内找到了金世遗那根铁拐！后来又在乱石丛中找到金世遗的一些遗物、那是侥幸没有被岩浆熔化的，其中就有一根李沁梅的玉钗。这根玉钗正是李沁梅以前被孟神通囚禁之时，交给谢云真拿去作为凭信，向天山派同门求救，后来却落在金世遗手中的。这里面曲折的经过，李沁梅直到现在还不知道。

尽管她不知道其中经过，但找到了金世遗的铁拐，又找到了金世遗的遗物，她怎还敢想象金世遗还在人间？她拈起玉钗，当场就晕了过去，待到醒来，已经是在回航的船上，幸好有母亲守护着她，给她百般慰解，她才有活下去的勇气。

冯琳带女儿回转天山，春去春来，花开花落，一年、二年，现在第三年又过去了，时间是最好的医生，李沁梅心上的创伤在时间的流转中渐渐减轻了，但是她仍然会时不时的拈起那根玉钗，在无人处悄悄落泪。

这一天李沁梅独自躲在房中，又将那根玉钗找了出来，对着玉钗想起了伤心的往事。她想起了和金世遗相处的那一段欢乐的日子，大家都是不懂事

的大孩子，金世遗非常喜欢捉弄别人，但对她总是百般呵护，她有时很欣赏金世遗的淘气，有时又和他吵架，这一切欢乐的回忆，现在都已变成了伤心的往事了。她又想起了蛇岛上的悲惨景象，正像一场恶梦，她本来是不忍心再想的，但这个恶梦却时时侵扰着她，一闭上眼睛，就似看到一条凶恶的鲨鱼，张开血盆大口，将金世遗吞了下去。

三年来她也陆续听到关于金世遗“生前”的一些事情，有人说他是和厉胜男一同出海的。但厉胜男和谷之华的消息却丝毫也没有得着，好像这两个人随着金世遗之死，也突然失踪了。三年来，她也听到不少关于金世遗的议论，金世遗丧身蛇岛的消息，从天山弟子的口中传播开去，震动了整个武林。有些人大为快意，有些人则大力惋惜，尤其是唐晓澜。他看过毒龙尊者的日记，猜想得到金世遗是为了消弭蛇岛地下的火山灾祸而去的，因此他在安慰李沁梅的时候曾说过这样的话：尽管金世遗不拘小节，得罪了許多人，甚至被人称为“毒手疯丐”，但他这一死，却表现了他的极其伟大的胸襟。

李沁梅想到了她姨丈对金世遗身后的评论，伤心之中，也感到了些快慰，金世遗虽然死了，但也因此而令对他有更多的了解，更多的怀念了。

李沁梅正自沉浸在回忆之中，突听得脚步声响，有人在她的房门轻轻敲了两敲，李沁梅怔了一怔，道：“进来吧！”抬头一看，只见推门而入的正是她的师兄钟展。

这三年来钟展没有离开过她半步，但却从来没有向她再提过婚事。这是冯瑛的主意，钟展是唐晓澜唯一的弟子，金世遗既死，唐晓澜和冯瑛都希望李沁梅能嫁给钟展。但冯瑛理解李沁梅的心情，也知道她的脾气，在她悲伤未过的时候，若替钟展提亲，只怕会惹起她的反感，因此不如让它自然发展。沁梅是个胸无芥蒂的人，果然经过了三年的朝夕相处，对钟展虽还未谈得上一个“爱”字，但已是和他亲如兄妹了。

钟展走进房间，见李沁梅的掌中露出一截玉钗，眼角的泪痕还隐约可见，心中不由得微有酸意，想道：“金世遗已死了三年，她还是忘不了他。”他佯作不知，微笑问道：“山峰上新开了几朵雪莲，师妹，你怎么老是闷在屋子里头，也不出去玩玩？”李沁梅道：“不知怎的，我总是觉得懒洋洋的不想动。”钟展道：“我给你说一件新鲜的事儿解闷。”李沁梅道：“什么新鲜的事儿？”钟展道：“我师父那儿来了三位客人，你猜是谁？”李沁梅道：“是谁？”

钟展道：“一位是峨眉派的谢云真，不过她现在是代表丐帮来的；一位是邛山派的程浩；还有一位是青城派的萧青峰。”李沁梅诧道：“他们三位联袂而来，想必是武林中又发生什么大事了？”

钟展道：“可不是吗？咱们这里好像世外桃源，江湖上已经闹得天翻地覆啦！”李沁梅道：“到底是什么事情？”钟展道：“丐帮的四大香主被害；丐帮帮主翼仲牟和青城派的掌门韩隐樵受了重伤；邛山派的赵英华和赵英民两兄弟也给人家捉去了！邛山派的掌门曹锦儿被人限她在明年独臂神尼的忌辰自尽，而且指定要她招集同门，在邛山独臂神尼的墓前自尽，否则要把邛山派杀个干干净净！”

李沁梅不禁大力骇异，叫起来道：“有这样的事情！是什么人，居然这样大胆！”钟展道：“丐帮在八月初三举行开坛庆典的时候，有一个蒙面人穿了丧服进来吊丧，丐帮一年一度的开坛是个隆重的庆典，这个人一进门就哭丧，可不是成心捣蛋来吗？四大香主登时围着他喝问，这蒙面人说道：‘我

为什么吊丧，等下你们的帮主和所有丐帮弟子都会知道，只有你们四人已来不及知道了。’说了这几句古怪的话儿，立即动手，闪电般的把四大香主全部击毙！”

李沁梅叫道：“这怎么可能？丐帮的四大香主武功各有专长，在江湖上都算得是一流人物，怎会一下子就给人全部击毙？”钟展道：“是呀，讲起来令人不能置信，可是奇怪的还在后头呢！青城派的掌门韩隐樵是丐帮帮主翼仲牟的好友，这时恰巧也在，他们两人一起上去和那蒙面人动手，不到一炷香的时刻，也都受了重伤，韩隐樵而且被打成残废，听说现在还不能动弹！”

李沁梅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要知青城派掌门韩隐樵乃是和她姨父唐晓澜同一辈的人物，内外兼修，武功已达炉火纯青之境，尤以天罗步、天罡掌、天遁剑三种绝技冠于武林。以他这样的本领，和丐帮帮主翼仲牟联手合斗那个蒙面人，还居然受到重伤，这简直是不可想象之事！这蒙面人究竟是谁呢？

心念未已，只听得钟展续道：“这蒙面人重伤了青城派掌门和丐帮帮主之后，仰天大笑三声，说道：‘翼仲牟，你现在识得老夫的厉害了吧？要想报仇，明年三月十五日到邙山来吧！’说到最后一个字，听那笑声，已在数里之外，丐帮弟子哪里追得上他！只好先行救死扶伤，但见四大香主已是躯体冰冷，脸上都笼罩着一层紫气，脉息早已断绝了，翼仲牟面色难看之极，挥手叫道：‘撤除庆典，立即派人去告诉掌门师姐，说是孟——’”

李沁梅失声叫道：“是孟神通！”钟展道：“不错，正是孟神通。想来他是有心趁丐帮举行开坛的庆典前来挑衅，怕有人认出他的面目闻风远避，所以蒙面前来。”

李沁梅呆若木鸡，半晌说道：“真想不到，这老魔头又出现了！”自从冯琳最后一次在峙山和孟神通交手之后，三年来孟神通从未在江湖上露过面，李沁梅也以为他在海外失踪了。如今听到孟神通再出来害人的消息，惊骇之余，不由得又联想起金世遗来。想金世遗和孟神通同时出海，金世遗丧身鱼腹，偏偏这个无恶不作的大魔头却能活着回来，不由得悲愤难名，欲哭无泪。

钟展道：“师妹，你怎么？”李沁梅拭了眼泪，说道：“我听了心里难过，嗯，现在好一点了，你说下去吧，后来怎么样？”这种惨事，人人都会听了难过，但李沁梅和丐帮诸老并不相识，所表现的悲痛之情却是有点逾份，所以钟展也不禁有点惊奇，他怎想得到师妹是借别人的灵堂来哭自己。

钟展歇了一歇，继续说道：“翼仲牟被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伤了之后，急忙派遣弟子去禀告他的掌门师姐，哪知孟神通又先了一步，丐帮弟子抵达涿县赵家，孟神通已把曹锦儿的两个孙儿掳走了！”

李沁梅惊道：“掳走的竟是曹锦儿的孙儿么？”钟展道：“不错，曹锦儿嫁给涿县赵家，赵英华、赵英民正是她最疼爱的两个孙儿。孟神通不但掳走她的两个孙儿，还限令她在明年独臂神尼的忌辰自杀！看来孟神通这次重出江湖，就是为了收拾郊山派的。翼仲牟以邙山派的弟子身兼丐帮的帮主，所以连带丐帮遭殃。”

李沁梅道：“丐帮和邙山派关系最深，不过说丐帮是连带遭殃，那也不尽然。我妈大约还未对你说过。丐帮的第十七代帮主周骥就是被孟神通杀害的，丐帮和孟神通更是有血海深仇。”

钟展道：“原来如此，怪不得丐帮第十八代帮主，周骥的师嫂、铁拐仙吕青的妻子谢云真这次亲自前来。”吕青、周骥、翼仲牟三人都是甘凤池的

弟子，甘凤池与丐帮十六代帮主冷白涛是莫逆之交，冷白涛在生之时，深感丐帮人材凋落，恐防后继无人，因此要甘凤池的弟子周骥投入丐帮，死后便传位给他。待到周骥被孟神通害死，周骥的师兄吕青接位，成为十八代帮主。吕青死后，丐帮再奉甘风他的关门弟子翼仲牟为帮主，所以邛山派中甘凤池这一支派实际已是与丐帮合一，渊源之深，可以想见。

钟展道：“丐帮和邛山派在武林中是两大帮派，和其他各大门派，都有点渊源，孟神通这么一来，简直是等于向整个武林挑战了。”

李沁梅问道：“谢云真、程浩和萧青峰同来，可是想请我的姨父出山吗？”钟展道：“不但是向我们天山派求援，其他各大门派，听说他们也派有人去求援了。不过他们三人分别代表丐帮、邛山派和青城派而来，对我们天山派那是特别重视的！”

李沁梅问道：“姨父决定了没有？”钟展道：“他们正在前面商议。”李沁梅道：“好，我也去听听！”钟展见她神情激动，一则以喜，一则以忧。喜者是师妹从海外归来之后，对任何事情都似不感兴趣，现在却对丐帮的事情如此关心，这是三年来从所未有的。“或者可因此而转移她对金世遗的思念吧？”他想。优者是她可能因此而要到邛山去卷入这场漩涡。

冯琳、冯瑛两位姐妹比邻而居，李沁梅到了姨父家中，只见姨父唐晓澜、姨母冯瑛和她的母亲正与那三位客人在大堂上商议，唐晓澜面挟寒霜，神色非常沉重！

原来唐晓澜正在考虑人选的问题，在各大门派之中，天山派和邛山派的渊源最深，吕四娘生前和冯瑛、冯琳并称“三女侠”，和唐晓澜更是情如姐弟，本来唐晓澜是想亲自出马的，但他现在已是武林中数一数二的人物，若是参加各大门派围攻孟神通一人，未免有失身份，是以一时之间，踌躇未决。

李沁梅和钟展走进来，正听得冯瑛说道：“你们放心，贵我两派，休戚相关，贵派有事，我们断无坐视之理。嗯，你看叫谁去走这一遭？”后面这句话乃是向她丈夫唐晓澜说的。唐晓澜未曾回答，李沁梅已接口说道：“姨父，我去。”

唐晓澜沉吟说道：“你去吗？好吧，你问你的母亲，要是她让你去，我不反对。”李沁梅扯着母亲的衣襟，一副撒娇的神气，问道：“妈，你和我去好不好？”

冯琳笑道，“难得你这样高兴，好吧，妈就陪你去趁这场热闹，让你也开开眼界。”

唐晓澜和冯瑛也是这样的心意：让李沁梅去趁这场热闹，纵然冒些风险，也胜于她闷在家里。当下冯瑛说道：“妹妹，你这次带梅儿前往，面临大敌，须得慎重一些才好。”

冯琳哈哈笑道：“什么大敌？孟神通我已和他交过两次手了，也比我强不到哪里去！”

唐晓澜正容说道：“那是三年前的事情了，以韩隐樵的武功尚自伤在孟神通手下，以此看来，要么就是孟神通当年和你交手未尽全力，要么就是他在这三年来有了极大的进步，总之是丝毫也不可轻敌。”

冯琳见唐晓澜如此郑重，只好表面唯唯称是，心中却实是不信。三年之前，她和孟神通交手，试出孟神通的功力最少还比她差三年的火候，这三年来她也有增长，纵算孟神通增长得比她更快，最多也不过拉成平手，她哪里想到孟神通已获得了乔北溟的半部武功秘笈，经过了三年的潜心苦练，孟神

通已自信是天下第一人，要不然他怎敢有这个胆子闯这样的大祸，明目张胆地向整个武林挑战？

唐晓澜又向谢云真问道：“其他各大门派，将派出什么人来，已经知道了一些什么？”谢云真道：“我在动身之时，已经知道了武当派的掌门雷震子、峨眉派的掌门金光大师都决定亲自参加。”

唐晓澜道：“还有呢？”谢云真道：“还有少林寺的监寺本空大师，崆峒派的长老乌天朗都将亲自参加。青城派的掌门韩隐樵现在正在养伤、已向他本派传下法旨，由师弟辛隐农暂代掌门，届时要率领上下三代同门都来助战。”

冯琳心想：“对付一个孟神通哪用得上这许多高手？”只听得唐晓澜说道：“我也该多叫两个人去。琳妹，你经过唐古拉山时，请你传我的主意，叫经大夫也跑一趟吧！”

唐晓澜的儿子唐经天和他的妻子冰川天女，在唐古拉山冰川天女原来所住的冰宫隐居，自立门户，近十年来，已经将冰川剑法和天山剑法熔于一炉，大放异彩，在武林中享誉之隆，几乎可以追上他的父亲了。谢云真、程浩和萧青峰三人听得唐晓澜肯派他的儿子出山，登时放下了心。

唐晓澜又道：“琳妹，你们此去和孟神通交手，若是不能取胜，可代我约他单独比试一场，日期地点，由他选择。”这话虽是对冯琳说的，但丐帮和邛山派既邀请了各大门派的高手助战，到时当然是和天山派的冯琳、唐经天等人联手来对付孟神通。如今听唐晓澜这样说法，他竟是对这场决斗仍然没信心，不但冯琳心中不忿，连谢云真等人也觉得唐晓澜太过虑了。

冯瑛想了一想，微微笑道：“晓澜，再多派一个人去好不好？”唐晓澜道：“你想派谁，说吧！”冯瑛道：“这样的大场面很难得遇，让钟展也去见识一番如何？”

唐晓澜一听便知其意，那是要让钟展有更多的机会去接近李沁梅，当下立即点头说道：“你说的是，钟展是我唯一的外姓弟子，也该让他在江湖上多一些历练。”

当下计议已定，唐晓澜留谢、程、萧等人在山上住两天，在这两天里他还要钟展和李沁梅复习一遍所学的武功，第三天才让他们一起动身。

聚会一散，李沁梅便单独去找谢云真谈话。谢云真到过几次天山，李沁梅和她最熟，见面之后，李沁梅便向她探听谷之华的消息。原来李沁梅自从在孟家庄和谷之华同经患难之后，两人的交情便有如姐妹一般，李沁梅这次之愿去邛山，目的之一，便是想和谷之华会面。

谢云真听她问起谷之华，神情却似乎有点尴尬。

过了半晌，谢云真方始说道：“这三年来，我也得不到她的半点音讯。”要知谷之华已被曹锦儿逐出门墙，即是邛山派的弃徒了，尽管谢云真翼仲牟他们对这件事情，内心都不同意曹锦儿的做法，但按邛山派的门规，他们都不能和谷之华再有私人的来往了。所以，即算谢云真知道谷之华的消息，她也不会对李沁梅说的。

李沁梅有点失望，但随即想道：“邛山派发生了这样一件大事，各大门派届时都要派人前往邛山，这件大事，定然震动江湖，谷之华岂有不知之理？她是吕四娘的唯一传人，尽管她被曹锦儿逐出门墙，但邛山派的事情，她一定不会置之不理，我到了邛山，总可以和她会面。”

这时谢云真已发现了李沁梅头上的玉钗，颇为诧异，正要问她，李沁梅

已取了下来，笑道：“谢女侠，你还认得这根玉钗吗？这根玉钗就是我被囚禁在孟家庄之时，托丐帮在孟家庄卧底的庄丁交给你的。”谢云真道：“这件事情，我怎会忘记，但不知这玉钗怎的又回到了你的手中？”李沁梅道：“你先说你后来将这玉钗交给了谁？”谢云真道：“那天我在新安小镇上碰到了金世遗和你的师兄钟展，我本来要交给钟展的，却错放在金世遗的房中。”其实，谢云真当时是有意将玉钗给金世遗的，因为孟神通十分难斗，谢云真对金世遗虽无好感，但为了要得到他的暗助，所以要藉李沁梅的玉钗将金世遗引到孟家庄来。想不到当金世遗到孟家庄之时，厉胜男早已把李沁梅救出去了。

李沁梅这才知道个中原委，想起当时金世遗为了自己，不惜性命之险，去恶斗孟神通，而自己却一直没有机缘和他见面，不禁悲从中来，潸然泪下，哽咽说道：“这是我在蛇岛金世遗的遗物中发现的。”

谢云真劝慰她道：“人死不能复生，这世界上比金世遗好的人多着呢，你也不必为他太过伤心了。”李沁梅道：“尽管有人好过他，但他生前对我的好处，却是除了我的母亲之外，谁也比不上的。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他。”谢云真心里想道：“真是人结人缘，金世遗这等不近情理的人，李沁梅竟自对他念念不忘！”正感无言可以慰解，幸好钟展传唐晓澜之命，来唤李沁梅练剑法，为她解脱开这个尴尬。

李沁梅和钟展用了两天的工夫，复习所学过的武功，唐晓澜亲自指点，特别着重于临敌之时，在敌强我弱情况下的保身之道。钟展自三年前在金世遗手下受过一番挫折之后，回山即苦练剑法，他以前本来是不及李沁梅的，现在已经可以并驾齐驱，在内力方面，且胜过李沁梅了。

第三天唐晓澜夫妇送他下山，临别之时，还一再叮嘱冯琳，叫她千万不可轻敌；又叮嘱李沁梅和钟展，不可离开母亲，沿途更不可生事。冯琳暗暗好笑，她虽然觉得孟神通打伤韩隐樵有点出乎意外，也还未曾把孟神通放在心上。

时序正入初秋，明年三月十五才是独臂神尼的忌辰，还有大半年的时间，不必急急赶路，他们一行共有六人，其中萧青峰和谢云真江湖的见闻都甚广博，冯琳一路上和他们谈讲武林掌故、奇人异事，遇到风景秀丽之处，又总喜欢稍作停留，游览一番，看她的神气，简直像是出门旅行，根本就没有“如临大敌”的感觉。程浩悬念本派的安危，心中最为着急，但他是晚辈，不便催促冯琳。李沁梅三年来一直闷在家中，这次下山，同伴既多，所谈的又是她感觉兴趣的事情，心胸自自然然地舒服了许多，忧郁不解而自解，一路上和钟展也有说有笑了。冯琳见到女儿高兴，自己更是开心。

这一日来到了念青唐古拉山，经过了那次地震之后，“天湖”仍在，上游那条湍急的冰河则已填平，到达冰宫不必再用船只逆流而上了。

第二日中午时分，一行六人攀上了念青唐古拉山的主峰，冰宫已经在望，在阳光照射之下，整个冰宫泛出千万道霞辉丽采，奇丽无情。其中程浩从未到过冰宫，见此奇景，也忘掉了忧虑，不由得啧啧称赏起来。

冯琳笑道：“经天真会享福，冰富修整得比前更美了。”李沁梅笑道：“全亏他娶了那位天仙似的表嫂。”冯琳笑笑道：“你表嫂的父母有一座冰宫给她做嫁妆，我将来可不知拿什么给你。”李沁梅道：“妈，你总是欢喜拿我来开玩笑。”愉快的脸色忽然沉暗下来，冯琳知道是勾起了女儿的心事，后悔已来不及，勉强笑道：“妈就是这老毛病，喜欢和你们年青人开玩笑，

你表嫂当年还曾因此恼过我呢。嗯，奇怪，为什么不见侍女出来迎接，难道她现在还在恼我不成？”正是：

神魔果是神通广，又见冰宫作战场。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八回 冰宫一觉真成幻 梦境迷离是耶非

话犹未了，忽听得冰宫中传出紧密的钟声，群峰回响，震耳欲聋。

谢云真知道这是冰宫中报警的钟声，大力奇怪。心道：“谁人敢到太岁头上动土，难道是孟神通来了？”心念方动，冯琳忽地大喝一声：“给我站住！”谢云真尚未看得真切，陡觉微风飒然，一条黑影一溜烟似的从她身边掠过，就在这时，只见冯琳也凌空飞了起来，满空树叶飘舞，那条黑影“哎哟”地叫了一声，落下来时，已在半里之外，雪地上看得分明，李沁梅叫道：“哎呀，是孟神通的弟子姬晓风！”原来冯琳刚才一抓没有抓着他，立即便使出摘叶飞花打入穴道的功夫，一大把树叶撒了出去，她凌空跃起，摘叶飞花，动作一气呵成，快如闪电，但那条黑影仅仅是晃了两晃，转眼间又掠出十数丈了。

谢云真看得心寒目眩，这等快捷的身法，饶是她屡经大敌，却也没有见过。心想孟神通的弟子尚且如此了得，不禁骇然。她哪里知道姬晓风号称天下第一神偷，乃是带艺投师的，别的本领也还罢了，轻身功夫，却端的是来去无踪，江湖上无人可及，即便是冯琳的猫鹰扑击之技，也还要略逊一筹。

姬晓风被冯琳用摘叶飞花的功夫阻了一阻，冰宫中的侍女已大声叱喝，纷纷追来，当前一人，白衣飘飘，宛如一朵白云从山峰上飞下，这人正是冰川天女。

就在这时，冯琳又一把树叶撒出，姬晓风身上沾了两片树叶，身形略显迟滞，冯琳距离他已不到十丈，喝道：“还不给我站住，要找死么？”冰川天女飞出三颗冰魄神弹，越过他的前头，冰弹炸裂，发出一团寒光冷气，俨如张开了一面雾网。姬晓风叫道：“两国相争，不斩来使，我按武林规矩，替我师父来下战书，你们岂可对我如此无礼！”

冰川天女喝道：“你偷我的主剑，这是哪一门规矩？”姬晓风笑道：“干我这行的规矩，不论到任何人家，最少都要拿一件东西，你不愿意将宝剑送我，拿一件宝物来换吧。”冰川天女喝道：“胡说八道，做贼还有规矩？”姬晓风嘻嘻笑道：“真有这个规矩，是我们祖师爷传下来的。隔行如隔山，你不懂的了。”冯琳冷笑道：“我也有规矩，捉着小贼，就要打三百板屁股！”脚尖一点，倏然间又使出猫鹰扑击之技，向他扑去，冰川天女也飞出了冰魄神弹，封住他可逃走的退路。

眼看姬晓风无法躲避，忽听他一笑说道：“冰川天女，原来你这样小家子气，一柄剑也舍不得，好，还你便罢！”冯琳正待凌空击下，陡见一道寒光，迎面飞来，知是冰川天女的冰魄寒光剑，剑是世上无双的宝剑，这一掷的力道也甚力强劲，冯琳虽然是一流高手，却也不敢空手接这宝剑。当下在半空中一个转身，扬袖一拂，宝剑寒光电射、流星殒石般的向冰谷坠下，冰川天女唯恐有失，急忙去拾宝剑，说时迟，那时快，就在这电光石火的刹那间，忽觉微风飒然，姬晓风已从她的身旁窜走，冲开了冰弹所凝成的雾网，逃之夭夭了。冰川天女忙于拾回宝剑，顾不得再发冰弹去拦截他，冯琳被阻了一阻，要想再追，已是不及。

这时，冯琳也不禁有点骇然。要知在三年之前，姬晓风除了轻功卓绝之外，根本就不足以挡冯琳一击，那年冯琳在山东即墨城的旅舍遇到孟神通和他。随手使上摘叶飞花的功夫，一片树叶就把姬晓风打得栽了一个筋斗，所以刚才冯琳尚丝毫未把他放在眼内。现在不过仅仅隔了三年，虽然冯琳的武

功仍然是远在姬晓风之上，但冯琳的“摘叶飞花，伤人立死”的功夫大已是伤他不得，甚至连冰川天女的冰魄神弹也困不了他，这就不能不令冯琳大大惊异了！心中想道：“照常理来说，仅仅三年的功夫，无论如何，是不能有这样大的进境的，难道孟神通当真是获得了千古难逢的奇遇，练成了绝世神功，传授给他，以至令他的武功增长，神速如斯？”如此一想，对孟神通的轻敌之心，方始稍稍减了。

冰川天女拾了宝剑回来，冯琳急忙问道：“怎么，是孟神通向你们挑战吗，他自己来了没有？”冰川天女道：“是来了几个人，可不知有孟神通没有？哎呀，我的，我的……”她伸手一摸，这时才发觉头上压发的玉蝴蝶不见了，这玉蝴蝶乃是价值巨万的尼泊尔王宫宝物之一，想是被姬晓风施展妙手空空的神偷手法，从她身边掠过之时，偷了去了。冰川天女当时一心在于收回主剑，所以被他偷去，到现在才知道。这玉蝴蝶当然不能和冰魄寒光剑相比，失去也不可惜，但想到姬晓风的神偷手法如此厉害，冰川天女也不禁暗自心惊。

冰宫中隐隐传来了兵器碰击的声音，冯琳道：“来得正好，待我们斗斗孟神通去！”一行人等急急忙忙随冰川天女进入冰宫，循声往视，到了花园之中，只见一群冰宫侍女，正在围着两个服饰奇特的人。

冰川天女道：“咦，我认得左边这个是红教密宗的高僧赞密法师。”要知冰川天女本是尼泊尔的公主，尼泊尔以佛教立国，她兼有佛教大护法的身位，和西藏黄教的活佛、青海白教的法王都有交情，其时西藏青海的黄教白教红教三教统一，冰川天女和红教虽然无甚往来，但和他们教中的几位长老也是认识的。红教中的密宗人数最少，大都在寺中勤修经典。喇嘛教的各个教宗，密宗给人的印象虽然最为神秘，但外界的纠纷，他们却是素来不肯沾惹的。因此冰川天女一见赞密法师在场，不由得大为诧异，心想：姑且不论自己和喇嘛教三教的交情，即以密宗的行径和赞密大师的身份来说，要说他居然肯同流合污，与孟神通的弟子来冰宫盗宝，那简直是不可置信的事。

但眼前却是真实的情景，冰宫中的侍女正列成九宫八卦阵形，将赞密法师和另一个番僧重重围困。但见剑气纵横，寒光耀目，几十柄寒冰剑连成剑阵，潮水般的此起彼落向那两人冲击，赞密大师兀立如山，并不出手，但冰宫侍女们的长剑，到了他身前三尺之地，却总是刺不进去。冰川天女正想喝令停止，忽听得那个番僧大吼一声，犹如晴天起了一个霹雳，陡然间十几柄寒光剑向天飞去！冰川天女吃了一惊，这是佛门中的“狮子吼”神功，想不到这个番僧竟具有如此上乘功力，看来不在赞密法师之下。

冯琳道：“管他是谁，和孟神通弟子同来的就不是好人！”身形一起，越过两座假山，赶到场中，就在此时，只见唐经天已现出身形，拦住了那个番僧，朗声问道：“两位大师，何故登门挑衅？”

那番僧气得哇哇大叫，过了一会，火气才稍稍平静下来，说道：“你就是唐经天吗？我们来替孟先生下书，你不以礼相待，却叫这些丫头们来围攻我，究竟是谁挑衅来了？”他的汉语说得很生硬，但也还说得清楚。

唐经天诧异道：“哪位孟先生啊？”赞密法师上前行了一礼，说道：“就是孟神通、孟先生，我们是他派来下书的使者。”冰川天女听得分明，不可置信的事情竟由他自己的口中证实了，孟神通果然是大有“神通”，竟能令到红教密宗的高僧赞密法师也听他差遣！

唐经天道：“唔，孟神通？这个名字我倒是听过，但我们和他风马牛不

相及，他叫你们来下什么书？”

那番僧冷笑道：“我只管下书，谁理会你和他有什么瓜葛。书信摆在那儿，你不会自己拆来看么？”

冯琳怒不可遏，上前冷笑道：“好呀，你们究竟是来下书的。还是偷东西的？或者是兼有这两者身份，既做使者，又做小偷？”赞密法师合什说道：“阿弥陀佛，请女施主出言慎重，小僧岂是偷东西的人？”

冯琳冷笑道：“孟神通的弟子姬晓风偷了她的冰魄寒光剑，你们与他同来，不是同谋的贼党是什么？口念弥陀，就可以赖得干干净净吗？”

赞密法师面色微变，冰川天女疑惑不定，上来说道：“冰魄寒光剑反正已追回来了，那是姬晓风做的事情，不必再追究了。”

赞密法师脸上泛红，说道：“我们实是不知道孟先生的信中说些什么，姬晓风的所为或者也另有原因，请诸位不要难为他，先看了孟先生的信再说吧。”他见冰川天女追回了主剑，只道姬晓风亦已遭擒，故此为他说情。

冰川天女道：“大师放心，既然是与大师同来的人，我们怎会将他难为呢。姬晓风我们早已让他走了。”冰川天女见赞密法师彬彬有礼，猜想其中必有原故，因此也就对他客气几分。

唐经天听着那番僧嘿嘿的冷笑声，随着他的目光看去，见园中有一座白塔，那是冰川天女的母亲按照尼泊尔的佛塔形式，建来供佛的，高达二十余丈，最高一层有一个葫芦形的尖顶，极目看去，隐约可见尖顶上搁有一方拜匣，想来孟神通的书信便是装在这拜匣里头。

以唐经天和冰川天女的本领，施展轻功上这白塔亦非难事，但至少也得一盏茶的时刻才取得下来。唐经天心道：“不知他们怎样上去的？想来他们上落这个白塔，定然不费吹灰之力，时间极短，所以宫中这么多侍女，谁都没有察觉。我纵然将书信取了来，只怕在轻功上也给他较短了，而且我是主人的身份，依理也该陪客，不便离开。哼，他们这岂不是分明来给我出个难题吗？”另有一个办法，是叫侍女拾级而登，将信取下，但这样一来，时间要得更长，岂不是更为丢脸？

唐经天正在踌躇，忽听得冯琳冷笑道：“下书是这样来的吗？孟神通是什么东西，敢对天山派如此无礼。好，且待我看他说，些什么，再与你们算帐！”说罢，解下头上的红头绳，倏地向空中抛去。

冯琳将头绳信手一抛，看似毫不着力，其实却是默运玄功，用上了最上乘的“摘叶飞花”的功夫，只听得嗤嗤声响，那条头绳竟似金色的铁线蛇一般，夭矫飞腾，破空直上，转瞬间，阳光下只见淡淡的红影，再过片刻，穷尽目力，连影子也不见了。园中数十冰官侍女，个个昂首向天，心中怵惧，不知冯琳弄的是什么把戏，只见那番僧面色灰白，忽听得铮然声响，塔顶上有件东西流星殒石般地跌了下来，站在附近的侍女拾起来呈给唐经天，乃是一方小小的拜匣，拜匣上系有一条粗绳，冯琳那条红色的头绳，则在粗绳的上端打了个结，竟似冯琳将这方拜匣从白塔顶上拉下来似的。

那番僧大惊失色，原来那方拜匣装的就是孟神通的书信，由姬晓风以绝顶的轻功，用绳子吊在佛塔那葫芦形的尖顶上的，而今竟被冯琳用幼细的头绳扯了下来，这正是“摘叶飞花”的最上乘内功。冯琳露了这手功夫，那番僧的气焰不由得减了几分。

唐经天双指一划，宛如刀削一般，将拜匣当中剖开，取出书信，那方拜匣是用坚厚的檀木做的，唐经天这手铁指禅功，比之冯琳的“摘叶飞花”功

夫，虽然尚是有所不及，但亦足以惊世骇俗了。那番僧心道：“怪不得我在印度就听说唐晓澜是中国第一高手，连他儿子也这么了得，果然名不虚传。”

唐经天剖开拜匣，将孟神通的书信取出，与冰川天女一同观看，只见信中写道：“武林未学孟神通书致冰宫主人座右：久闻贵派剑法通玄，神功卓绝，老夫耄矣，亟欲一开眼界，故此不揣冒昧，特遣弟子前来，借剑一观，明年三月十五，当于邛山独臂神尼墓前奉还，区区之意，亦正欲借此剑而促大驾也。”

在孟神通这方面说来，这封信已是客气之极，但在唐经天看来，这却分明是孟神通的一封挑战书，不禁怒从心起，冷笑一声说道：“孟神通的话未免说得太满了！他虽然神通广大，但我们冰宫的宝剑也不是轻易就能给人取去的！不过，他要与我观摩武功，却也不必用这等鬼鬼祟祟的手段，你两个回去告诉他，明年三月十五，我准定依期到邛山向他领教，叫他不必要再派下三流的小贼来偷东西了！”唐经天说话之时，冰川天女向他递了两个眼色，他却丝毫没有察觉。

赞密法师脸似寒冰，冷冷说道：“我的职责只是陪孟先生的高足来此下书，孟先生向你们挑战也好，要取你们冰宫的宝物也好，这全都与我无关。施主，你的说话未免对小僧责备过重了。”唐经天这才发觉妻子向自己暗递眼色，怔了一怔，赔笑说道：“大师休得误会，我这番话只是对孟神通说的。”这时再加辩解，更是欲盖弥彰。

冯琳道：“是呀，想孟神通在江湖上也不算是无名之辈，要挑战嘛，光明磊落的来挑战好了，实在用不着采取这样鬼祟的手段。”她重复唐经天说话的意思，更如火上添油。赞密法师忽地回过头来，面对冯琳，淡淡说道：“明年三月十五之期，不知女施主可也要到邛山去看热闹吗？”冯琳道：“怎么？”赞密法师道：“若是女施主肯来的话，届时，我想向女施主讨教几招。”他本来要向唐经天挑战的，但因为喇嘛教和冰川天女颇有渊源，看在冰川天女的份上，改向冯琳挑战。

冰川天女刚才之向丈夫连打眼色，为的就是不愿和赞密结怨，想不到终于爆发出来，心中暗暗叫苦，生怕冯琳说出更难听的话来，幸在冯琳也知道赞密法师的身份，当下笑道：“我正是为了要斗一斗孟神通，才到邛山去的。大师既然有意赐教，届时我先向大师领教便是。”正正式式的接受对方挑战，并没有再加上任何说话，令对方难堪。

冰川天女道：“我有一事未明，不知可不可向大师请问？”赞密法师合什说道：“女护法请尽管赐问。”冰川天女道：“大师是得道高僧，不知何故甘愿充当孟神通的使者？”赞密法师淡淡说道：“世间各事，自有因果，缘法如此，劫数难逃。女施主对佛教的护持功德，小僧一向钦敬，女施主与本派的交情，小僧也不会忘记，绝不至与女护法为敌便是。”冰川天女满腹疑团，仍然问不出所以然来。不过从他这番话中，倒可以听出他之所以要约冯琳到邛山之会再战，乃是为了避免在冰宫交战，这也是尊敬冰川天女的意思。

想不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赞密法师的挑战刚刚告一段落，那番僧立刻哈哈大笑，朗声说道：“我可不必卖什么人的交情，久仰天山剑法精妙，我现在就想向唐大侠领教几招。”不待唐经天答话，唰地一声，就拔出了一口刀来。

原来这个番僧乃是印度第一高手龙叶上人的弟子，法号阿罗尊者，是受

了尼泊尔王之聘，有心来与唐经天为难的。现在尼泊尔王乃是冰川天女的表兄，当年为了冰川天女，曾兴师十万，侵入西藏，后来在喜马拉雅山谷一场较技，尼泊尔请来的武士尽都败阵，中国方面的大军又已开到，尼泊尔王才不得不接受和约，鸣金收兵。虽然如此，尼泊尔王对唐经天却是仇恨难忘，因此聘请了阿罗尊者，叫他去和唐经天决斗一场，阿罗尊者也正想观摩中国的武功，乐得尼泊尔王的资助，便接受他的聘约，来到中国。

阿罗尊者的原意，主要观摩中国的武功，倒并不想真个去和唐经天拼命，不过既答应了尼泊尔王，总得找个藉口到冰宫来，与唐经天比试一场，一来看看名震中国的天山派武功有何特异之处；二来不论胜败，也可向尼泊尔王交差。此事被孟神通得知，孟神通以绝顶神功，慑服了阿罗尊者，认为孟神通的武功比他的师父更强，希望得到他的教益，心甘情愿受他差遣，孟神通便派他做自己的使者，和赞密法师同往冰宫。这在阿罗尊者来说，也正好找了一个藉口。

至于赞密法师以密宗高僧的身份，居然肯屈身做孟神通的使者，其中却另有缘由。原来修罗阴煞功本来是密宗从印度传来的，自明代中叶至今，失传已将近三百年。赞密法师一心想寻回本派失传的武功，孟神通知他心意，便要他做自己的帮手，待到打败了各大门派，令得自己能够成为武林中至高无上的尊圣之后，便答应将修罗阴煞功传给他。赞密法师被孟神通的言语所惑，终于也成了孟神通的使者。

孟神通最顾忌的就是天山派，这时他还有一样神功未曾练成，在未有绝对把握之前，不愿亲自到天山向唐晓澜夫妇挑战，派其他人去，又怕吃唐晓澜的亏，想来想去，给他想出了一个法子，改向唐晓澜的儿子唐经天挑战，他还怕唐经天不肯应战，因此叫徒弟姬晓风施展妙手空空的本领，偷了冰宫宝剑来激怒他们。待到明年三月十五之期，他各项神功均已练成，即算唐晓澜父子同来，他也不怕了。这对孟神通来说，已经是对天山派特别客气，他向其他各大门派挑战，不是打伤他们的掌门，就是掳走他们的弟子，或者是肆意加以侮辱，迫令他们应战的。

孟神通深知弟子于的神偷本领，以为必可手到拿来，哪知来了一个冯琳，使姬晓风功败垂成，而阿罗尊者与赞密法师也给唐经天发现，在冰宫受围。

其时冰川天女正在追赶姬晓风，唐经天认不得赞密法师，把他们看作孟神通的爪牙，天山、武当、少林三派鼎足而三，在武林中备受尊重，如今竟被人闯入冰宫，留下战书，偷去宝剑，唐经天焉得不恼？正因为恨极了孟神通，又不知道来人身份，一时口不择言，语气间得罪了孟神通这两个使者。赞密法师和冰川天女有交情，涵养也较好，倒还罢了，阿罗尊者却气得七窍生烟，把本来只想与唐经天彼此印证一番的念头抛之脑后，当真要和他拼命起来。

敌对的形势已成，阿罗尊者言明要“领教”天山派的剑法，唐经天以天山派少掌门的身份，当然不能推辞，他见阿罗尊者态度傲慢，心中也自有气，当下拔出剑来，说道：“大师远来是客，先进招吧！”

唐经天那把长剑乃是天山派两把镇山宝剑之一，剑名游龙，剑锋在阳光之下，有如一泓清水，清亮耀眼。阿罗尊者望了一眼，略有戒心，却也不惧，做然的微微点头，一声“接招”，挥刀立劈。

这一刀劈出，隐隐挟有风雷之声，刚猛无比，眨眼间，刀上的月牙已刺到了唐经天的胸口，唐经天手腕一翻，随手使出了一招“大漠孤烟”，剑往

上撩，剑光闪烁，声若龙吟，阿罗尊者大吃一惊，急急收刀，已来不及，只听一声断金戛玉之声，火星飞溅，阿罗尊者那口弯刀，刀上的月牙，已给削去，刃口也缺了一处。

阿罗尊者这口刀乃是上好的镇铁混合乌金所炼，重达四十八斤，所以他初时明知道唐经天使的是把宝剑，也并不惧，哪知游龙剑乃是中国名列第二的宝剑（第一把宝剑是武当派的腾蛟剑），神物利器，超出了他的估计。

唐经天出手便是天山剑法中的“追风剑式”，共分八八六十四式，每八个招式自成一段落，一招既出，其他七招即接连不断，有如天风海涛，迫人而来，刀光剑影之中，但见阿罗尊者腾身飞起，唐经天第二招刺了个空，第三招阿罗尊者身形降下，剑锋沾着他的鞋跟，他的身于突然平射出去，唐经天剑似追风，身形如电，第三招未刺伤他。第四招第五招又跟踪急上，待使第六招之时，剑锋又已触到了他的背心，阿罗尊者反袖一拍，衣袖下半截被平平整整的削去，唐经天的剑势却也被他拍歪了少许。说时迟，那时快，他缩在衣袖中的大手突然便伸了出来，抓向唐经天的手腕！

这一招来得古怪绝伦，正是印度武功中特有的瑜伽功夫，但见他手臂一弯，竟然从绝不可能的方位抓来，冰川天女在旁边也不禁看得花容失色！

好在唐经天的剑术也练到了最高的境界，除了功力较弱之外，几乎可以及得上他的父亲，敌人从绝不可能的方位抓来，他以从绝不可能的情况之下避了开去。剑锋一转，第七招从阿罗尊者的腋下穿过，第八招身随剑转，又一次的正面刺到了阿罗尊者的胸口！

阿罗尊者猛地大喝一声，沉重的弯刀一拍拍下，唐经天心头一颤，方自奇怪：“难道他不怕我的宝剑削断他的兵器？”陡然间觉得压力大得出奇，刀剑已然胶在一起，原来阿罗尊者觑准了剑势，同时使出了“狮子吼功”，扰乱了唐经天的心神，用尽了全身的功力，刀板贴着无锋的剑脊。

唐经天这八招追风剑式，使得奇正相生，奥妙变幻，确是已尽得了天山剑法的精髓，但他虽然开首占了上风，却也未尝伤得对方，而且到最后三招，阿罗尊者还居然有守有攻，连冯琳也不禁暗暗赞叹，不敢再小看他。

这时刀剑相交，无声无息，宛如暴风骤雨之后，突然平静下来。在场的除了钟展和李沁梅二人之外，其余各人都是武学的大行家，看到此际，却是连气也喘不过来。原来此际乃是二人各以内家真力比拼，力强则胜，力弱则败，唐经天的宝剑，和阿罗尊者那些奇妙的手法都已派不上用场了。

过了一盏茶的时分，只见两人的身躯都矮了一截，原来彼此都为了抵御对方的压力，使出了千斤坠的重身法，膝盖以下都没入了泥土中了。

翼仲牟吁了口气，说道：“两人的功力大致相当，不必比了。”冰川天女向赞密大师施了一礼，说道：“就烦大师与我下场，一同拆解如何？”

赞密大师合什说道：“女护法之言，正合贫僧之意。”他取出拂尘，冰川天女拔出冰剑，冰剑一挑，拂尘一展，刀剑倏然分斤。只听得“轰”的一声，唐经天和阿罗尊者身形拔起，脚下都留了两个尺许深的洞，满空泥尘，弥漫如雾，唐经天离原地二丈左右，阿罗尊者离原地三丈左右，定下了身形。两人都似斗败了的公鸡一般，面色灰暗，头上冒出热腾腾的白气！

唐经天插剑归鞘，拱手说道：“大师神功卓绝，佩服，佩服！”阿罗尊者黑脸泛红，还礼说道：“天山剑法，果然名不虚传。”顿了一顿，眼光一转，再向冰川天女施礼说道：“女护法这把宝剑更是世上无双，今日令我大开眼界。邙山会上，若是有缘相遇，当再向女护法领教。”冰川天女微笑道：

“邛山之会，我是准定去的，领教二字，可不敢当！”赞密法师道：“既然如此，后会有期，邛山再见。”“再见”二字，尾音未绝，两人的身形已越出花园的围墙去了。身法之快比之姬晓风虽尚有所不及，但想到阿罗尊者在恶战之后，轻功仍然这么了得，众人也不禁骇然！

两人比试的结果，唐经天的双足多陷入泥土两寸，分开之时，阿罗尊者则比他多跃出丈许之地，才稳得住身形，表面看来，可说是半斤八两，旗鼓相当。其实阿罗尊者却吃了点哑亏，原来在冰川天女和赞密法师双双出手分开他们之时，冰魄寒光剑那股奇寒之气，虽然伤不了阿罗尊者，但他一时不能适应，被冷气一冲，故此才多退出了一丈之地，心里有所不甘，是以临走之时，又再向冰川天女约战。

唐经天叹道：“天下之大，正不知还有多少高人异士！我们以前以为中土的武学已经是尽善尽美，如今看来，何殊井底观天。即以今日而论，我若没有这把游龙宝剑，只怕当真要败在这番僧手下。”冯琳笑道：“你也不必太过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这番僧的武功虽然了得，比起你的父亲和少林武当两派掌门，那还差得颇远呢。”

冰川天女道：“我不知道孟神通是什么人，但照今日的事情看来，赞密法师和这个番僧，都甘愿做他的使者，听他的差遣，想必他有过人的本领，邛山之会，咱们定要小心在意才好。”翼仲牟和谢云真等人也暗暗担忧，他们邀请各大门派助拳，起初以为只是对付孟神通一个人的，如今才知道孟神通也在暗中网罗高手，替他助阵，这样一来，邛山之会，胜败之数，就未可知了。

唐经天这时才有空闲和客人相见，翼仲牟将和孟神通结仇的原委，和孟神通在中原闹得天翻地覆的情形，一一告诉了他，唐经天道：“原来孟神通竟是有意向整个武林挑战的，怪不得他遣弟子来冰宫盗剑，立心先给咱们一个下马威，好在宝剑未曾给他盗去，没有失了天山派的体面。”说到此处，冰川天女轻咳一声，唐经天才发现妻子神色有些异样。

唐经天怔了一怔，问道：“有什么不对么？”冰川天女苦笑道：“宝剑虽然没有给他得手，可是我头上那件压发的玉蝴蝶却给他盗去啦！”玉蝴蝶虽然远比不上宝剑珍贵，给人盗去，到底也是有失面子的事，唐经天想起刚才的话说得太满，不觉面红过耳，尴尬笑道：“我还劝你们不要轻敌呢，我自己就先犯了这个毛病了。”冯琳道：“鼠窃狗偷的本领算得了什么，咱们到了邛山，一总向孟神通算帐便是。”话虽如此，她见过了姬晓风、赞密法师和阿罗尊者的功夫之后，邛山之会，对孟神通能不能一战而胜，她自己也觉得没有多大把握了。

当下唐经天夫妇将客人接入冰宫，冰川天女和李沁梅多时不见，尤其亲热。金世遗本来是冰川天女的朋友，李沁梅当初结识金世遗，就是由于冰川天女的关系的。如今李沁梅见了表嫂，不禁又想起了金世遗来。唐经天正在问冯琳道：“姨妈，听说你到海外去了一趟？”冯琳摇了摇头，轻轻说道：“我很后悔去这一趟。”唐经天眼光一瞥，见李沁梅双眉深锁，郁郁寡欢，急忙转过话题，不敢再问。

金世遗的死讯，唐经天夫妇也早已听说过了，这时见冯琳母女如此神情，心知此事不假，怕触起李沁梅的伤心，不敢多问，冰川天女想起当年金吐遗伴她过雀儿山，同行十多日的往事，对金世遗之死，也觉得十分惋惜，暗暗伤心。

当晚冯琳母女同处一室，李沁梅思怀往事，辗转反侧，过了三更，眼神疲倦，才朦胧入睡。朦胧中又似到了蛇岛，岛上佳木葱茏，奇化烂漫，忽见金世遗在花木丛中向着她拈花微笑，李沁梅跑了过去。金世遗见着她，笑容突然消失，冷冷说道：“这朵花还给你！”花朵劈面掷来，变成了一朵红白两色的大梅花，李沁梅叫道：“咦，你怎么这样待我？”就在这时，突然间在金世遗的身边又出现了一个女子，那是厉胜男。厉胜男恶狠狠地将她一推，喝道：“不许你在这里，不许你再见我的世遗哥哥！”李沁梅一跤跌倒，天旋地转中，岛上的景色全都变了，树木花草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海水淹了上来，金世遗和厉胜男双双携手，发出刺耳的笑声，凌波飞去！李沁梅失声叫道：“世遗哥，你不要走啊！”就在这时，忽见她的母亲匆匆跑来，大喝一声：“小贼，你还往哪里逃？”李沁梅惊出了一身冷汗，睁开眼时，母亲果然站在床前，竟不知是真是幻！

只听得母亲说道：“阿梅，你也醒了？可受了惊吓吗？那是小贼，有母亲在你身边，不用害怕。”李沁梅咬了指头，觉得很痛，知道不是梦了，大为奇怪，急忙问道：“妈，你见了什么？”冯琳道：“我在朦胧中似乎看见一个影子从这个窗口跳出去，我用烛台掷他，没有打着，这人的身法快到极点，或许是我的眼花，疑神疑鬼也说不定。你、你可有发觉什么？”李沁梅失声叫道，“咦，难道这不是梦，是他、是他真的来看我了？”冯琳道：“你做了什么梦？哪一个他？”李沁梅道：“我、我看见了金世遗，他先头向我笑，后来跑了。”她本来还要讲厉胜男的，不知怎的，心中对厉胜男极其憎恶，就不想再提她了。

冯琳板起面孔，道：“胡说八道，人死焉能复生？阿梅，听妈的话，妈只有你一个女儿，你日夜胡思乱想，想坏了身子，叫妈操心。”李沁梅道：“我本来是做梦呀，但是你、你却真的见到了一个人影吗？”

冯琳这时也糊涂起来，那人的身法太快了”，她根本没有看到他的面目，这时一想，不大像姬晓风，武林中还有谁轻功这样好的？因此她甚至怀疑是自己眼花，听了女儿的活，突然间心念一动，这影子果然是有点像金世遗！但这念头一起，她立即义在心里自己驳斥自己道：“你想到哪里去了？金世遗早已丧身鱼腹，怎可能是他？女儿做梦，你也跟着做梦么？”

冯琳拾起烛台，点燃了蜡烛，周围一照，并未发现失掉什么东西，自言自语地笑道：“若然我也给人偷去了东西，那可就真是笑话了！”李沁梅忽地叫道：“妈，我掉失了东西！”冯琳吃了一惊，问道：“你掉失了什么？”李沁梅道：“我替在头上的那根玉钗，呀，在这里，怎么会在这里？”冯琳随着女儿的眼光望去，只见那根玉钗端端正正地放在枕头旁边，李沁梅道：“我记得清清楚楚，临睡之时，我是簪在头上的！”

从玉钗被移动的事情，可以证实是有人偷偷地进过这间屋子的了，冯琳不再怀疑自己的眼花，但心上的疑云则更加重了。这个人是谁？若是姬晓风的话，他为什么将女儿头上的玉钗拔了下来，却又不将它取走？这是什么意思？冯琳推翻了第一个想法，这个人绝对不会是姬晓风！当世高手，屈指可数，以他们的身份，若有这样能耐，也不会开这样的玩笑。这个人究竟是谁？行径为什么这样古怪？端的令冯琳百思不得其解！

心念未已，忽听得冰川天女叫道：“姨妈，快来！”冯琳打开房门，问道：“什么事情？”冰川天女道：“你们到我房中来看，发生了一件怪事！”冰川天女见她们母女立即开门出来，有点奇怪，问道：“你们还没有睡吗？”

冯琳笑道：“我这里也发生了一件怪事，好像有夜行人到过我们这儿。”冰川天女越发惊骇，道：“是吗？我们那里也有人到过了。”冯琳道：“是不是失了东西？”冰川天女道：“不，是有人给我们还东西来了。”

她们边走边说，这时已进入冰川天女的房间，只见书案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一件物件，正是被姬晓风偷走了的那只玉蝴蝶。唐经天站起来迎接，笑道：“姨妈，你说怪不怪？这个人送还了东西，却不肯和我们见面。”冯琳道：“你猜想是谁？”唐经天道：“当然不会是姬晓风。我猜想这个人要不是前辈高人也定是我们的朋友，所以从姬晓风手里夺回这件东西送还我们，保全了咱们天山派的面子。这人情可真不小，但要是朋友的话，他却为什么采取这样古怪的行动，不肯露面？”冰川天女道：“姨妈你见多识广，所以我们请求你来一同参详，这屋子保持原状，窗子原封不动，地上没有脚印，玉蝴蝶照原样摆在那儿，姨妈，你可瞧得出什么蛛丝马迹吗？”

冯琳道：“你们是怎么发觉的？”冰川天女道：“我在朦胧中见到一个背影，眨服间就消失了，我还以为是自己眼花，叫醒了经天起来察看，便发现了玉蝴蝶摆在那儿。”冯琳道：“这情形和我们遇见的一样，我也猜不出来。”唐经天叹口气道：“咳，真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这人要是敌人的话，我们还有命吗？”李沁梅一直默不作声，这时忽然问道：“表嫂，你看这人的背影，可像有点熟识的吗？”正是：悠悠三载隔幽冥，是真是幻不分明。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二十九回 隐迹埋踪随旧友 传音入密戏高僧

冰川天女怔了一怔，道：“梅表妹，你为什么这样问？敢情你猜疑是哪一位相识的朋友？”李沁梅道：“我头上的玉钗也在睡梦中给人拔了下来，我，我，我，我想，我想——”她要说的是：“我想这行径像是金世遗。”话到口边，一阵辛酸，却又说不出来。冯琳轻声斥道：“你想什么？别再胡思乱想啦！教人听了笑话。若是熟识的人，你表嫂早就说了，还待你问么？”冰川天女听了李沁梅的话，心头起了一片疑云，忽地心念一动，几乎就要冲口而出：“那人的背影是有点像金世遗！”但她瞧了冯琳的眼色，立即想到，金世遗之死，已是无可怀疑，若然自己说出那人的背影像金世遗，徒然惹起李沁梅的伤感而已。因此便改口说道：“那个人的影子只是一晃眼便消失了，我根本就没有看清楚。不过，这人纵非相熟的朋友，对咱们却也并无恶意。既然是友非敌，将来总会知道的。”

第二大唐经天夫妇便随众人一道下山，一路上大家都不敢提起金世遗。过了几天，李沁梅心上的阴影也渐渐消散，只道那是一场梦境，是自己一厢情愿的幻想而已，金世遗绝不可能还活在人间！

他们一行八众，走了几万里的路程，从天山山脚来到中原，一路上也听到许多关于孟神通骚扰各大门派的消息，幸在他们却一直未碰过意外。路途无事，话休烦絮，这一日他们开始进入邙山山区，崤山、邙山临近黄河，互为犄角，古称崤函天险，他们就从那三角形的山谷中行进。这一日是三月初九，距离独臂神尼的忌辰还有六天，计算路程，只须三日便可到达邙山的主峰与曹锦儿等人相会，时间绰绰有余。但众人想到六天之后，便要同孟神通作生死恶斗，心情却是大大紧张。

山谷中一片荒凉，临近黄昏，找不到猎户人家，便在山中安下帐幕，吃过晚饭，刚刚歇息下来，忽听得外面似有厮杀叫骂之声，萧青峰跳起来道：“咦，这人似是江南！”他和江南曾在西藏相处十年，看着他长大的，对他的声音自然熟识之极。

唐经天侧耳一听，道：“不错，是江南。江南在此，陈天宇夫妻也一定来了。”急急忙忙奔出帐外，只见山坳那边，有一个长手长脚的回人，使着一件闪闪发光的兵器，正在和一对男女激斗，江南则在后面大呼小叫地赶来。

那对男女正是陈天宇夫妻，唐经天大喜叫道：“天宇兄，不要着慌，我来啦！”

陈天宇夫妻正在吃紧，忽然看见唐经天远远跑来，亦是喜出望外，哪料心神一分，未及应声，那长手长脚的回人怪棒一挥，电光疾闪，棒端倏地就戳到陈天宇的“璇玑穴”。幽萍大惊，冰剑一展，横削出去，这一招名为“冰河解冻”，是“冰川剑法”中一招解困的绝招，对方若是不回棒遮拦，他的背心先要添上一个透明的窟窿！

哪知这回人正是西域武林中的怪杰金日c，他精通西域各派武功，而且融会贯通，练成了“雷电棒法”，一心想到中原争雄，四年前曾与昆仑散人、桑木姥诸人，为了追踪藏灵上人到过中原，当时在山东东平县的柳家庄外，碰到了谷之华和金世遗，他和谷之华打成平手，却败给了金世遗。经此一役，始知中原武林之士，实非易与，遂回转西域，潜心再苦练了四年，自信武功已是大有进境，这才接受孟神通的邀请，再到中原争胜。

幽萍这一招剑法虽然精妙，但功力却与对方差得甚远，金日c那一棒正

是诱招，虚点陈天宇，留下极厉害的后着对付幽萍。这也是因为他知道陈天宇功力较高，幽萍比较容易对付的原故。

就在那电光石火的刹那之间，但见金日c反手一样，寒光飞起，幽萍那柄冰剑已到了他的手中，就像递给他似的，原来他虚戳一棒，正是要迫得陈天宇忙于招架，同时诱使幽萍欺到他的身前，一招“空手白刃”的功夫，就把她的宝剑抢了。这招“空手入白刃”的功夫并非深奥，但他使得恰到好处，拿捏时候不差毫厘；而且幽萍那把宝剑也是万载玄冰所炼，虽及不上冰川天女的冰魄寒光剑，那股奇寒之气亦非常人所能忍受，金日c夺了过来，却是若无其事，令得唐经天看了，也不禁骇然。

金日c一手夺了宝剑，那根闪光的怪棒也立即转了过来，戳向幽萍。陈天宇用了全身气力，一剑格开，幽萍已倒纵出一丈开外，金日c之志似乎不在伤人，夺得宝剑，迫开了陈天宇夫妻，回身便跑。

陈天宇不知妻子是否受伤，转过身先照顾妻子，不敢再追。江南却仍然穷追不舍，而且还在大叫大嚷道：“长臂贼，快把我嫂嫂的宝剑扔下来，不然就叫你知道我江南的厉害！”

唐经天大吃一惊；心道：“江南莫非疯了，怎的如此不自量力！”江南和他相距约有半里之遥，唐经天要想帮忙，一时之间，也赶不及，正想发出天山神芒，江南一弯腰拾起一块石头，已在大喝一声：“照打！”石块呼的一声，向金日c飞去。

唐经天稍感诧异，心道：“几年不见，江南的武功增进多了。但却如何打得中那人？”他见过金日c适才夺剑的功夫，心知江南武功虽有增进，但比起那人，则还差得太远，所以他的天山神芒，仍然立即发出。

唐经天的功力与江南自是不可同日而语，他的天山神芒，后发先至，金日c举起怪棒，反手一挥，只听得“”的一声，光华闪眼，那枝天山神芒触着棒端，激射飞起，直上半空，尚未落下，江南那一块石子又飞到了他的身后。

但怪事来了，只见金日c怪棒挥出，江南那块石子却忽然拐了个弯，转过方向，卜的一声，正打中他的膝盖，金日c一个踉跄，屈膝跪倒地上。唐经天诧异得睁大眼睛，呆若木鸡，他的天山神芒何等厉害，兀自给金日c的怪棒磕飞，而江南随手拾起一块石子，居然能把他打得屈膝跪下，这简直是不可想象的事！

但这还不算，只听得江南大呼小叫地嚷道：“看你还敢欺侮我吗？哼，哼，给我行大礼就算了吗？快把我嫂嫂的宝剑还来！”金日c刚刚站起，见江南扑到他的面前，勃然大怒，照头一棒，唐经天叫道：“糟了，糟了！”江南只顾抢剑，自己门户大开，露出许多破绽，照这棒势看来，非中不可，只怕天灵盖都要被打碎，唐经天移开眼睛，不敢看这惨状。忽听得江南叫道：“哈，你这小贼还凶？”睁眼看时，只见金日c那根怪棒刚好滴溜溜的从江南手臂滚下，幽萍那把宝剑则已被江南夺在手中了。“砰”的一声，金日c的怪棒收势不住，直打到了地上，江南趁势一脚，将他踢了个四脚朝天，唐经天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心道：“难道是我眼力不够，看差了一筹，江南的武功，当真是已到了第一流境界，甚至还胜过我不成？”

只听得又是“砰”的一声，这一次是江南跌倒地上，落在唐经天这样的武学行家眼内，当然知道是江南给对方的反力震倒，唐经天见此情状，真是莫名其妙。

要知以武学的常识而论，江南既有击倒对方的本事，那么对方的反震之力，他就绝对没有承受不起的道理，然而他在一脚踢翻了金日c之后，自己也跟着摔倒，这岂非咄咄怪事。

唐经天担心金日c爬起来后，便会立即向江南反扑，岂知他又一次料错了，只见金日c一个“鲤鱼打挺”，爬起来后，脸上竟然现出恐惧的神色，连望也不敢望江南一眼，转了一个人向，便即落荒而逃，江南哈哈笑道，“长臂贼，如今你知道了我江南的厉害啦！”

这时帐幕里的人已经全部走了出来，八个人分成囚组，分占囚方，金日c正好向李沁梅和钟展所占据的南方奔来，钟展知道江南的本领，见江南也能够把此人打倒，心中自是不以为意，长剑一横，随下使了一招“横江截斗”，拦截奔来的敌人，哪知金日c怪棒一挥，竟如雷轰电闪，钟展但觉一股大力，排山倒海般的压来，虎口脊时震裂，长剑拗曲，几乎坠地；李沁梅使出一招“分花拂柳”的轻巧招数，剑尖乘隙刺进，这一招解得甚妙，但剑尖触及金日c的身体，却忽地滑过一边，李沁梅收手不及，反而向前倾仆；金日c一个旋身，见是个年轻的女子，怪棒停在半空，腾出了左手向她抓去。原来他虽是西域一个著名的魔头，平生却甚为自负，为了保持身份，不愿棒击一个年轻的女子，只想将她活擒，作为人质，冲出重围。

唐经天早就留意，见金日c向李沁梅那个方向急奔之时，他立即使出“八步赶蝉”的轻功赶去，他原站在中央位置，与李沁梅相隔不过十四丈地，瞬即赶到，恰是时候。金日c见是刚才用神芒射他的人，心中一凛，放松了李沁梅，掌劈棒打，将攻势转到唐经天身上。

唐经天宝剑一挥，使了一招“举火燎天”，将对方的怪棒架住，游龙剑何等锋利，但和那根怪棒相交，却只听得嗡嗡之声，震人耳鼓，原来金日c那根怪棒是用殒星所化的非金非石的“殒石”炼的，比任何金属都要坚硬，游龙剑虽然可以切金断玉，对这根怪棒，却是丝毫也损伤不得。唐经天吃了一惊，急忙撒开宝剑，说时迟，那时快，他们二人已是双掌相交，只听得“蓬”的一声，金日c退出了三丈开外，唐经天也收不住脚步，踉踉跄跄地退出了六六步，这才稳住身形。

唐经天站稳脚步，急忙先看宝剑，见游龙剑并无伤损，这才放心，只听得金日c朗声说道：“尊驾可是天山派的唐少掌门么？真好武功，佩服，佩服！承蒙各位如期赴约，孟先生特命小可向各位致意，接待不周，还望恕罪。”他的声音如同金属敲击，铿铿锵锵，刺耳非常，尾音还在谷中回荡，人影已到了半山上了。

唐经天心头微凛，想到：“原来又是孟神通的一个使者，这老魔头果然是神通广大，名不虚传，居然有那么多奇人异士，甘心听他差遣。”心念未已，忽听得一声长啸，冯琳衣袂飘飘，飞一般从他身边掠过，她展开了绝顶轻功，真如凌虚御风一般，身法之快，又比金日c高得多了。

唐经天与金日c一番交于，虽然不过数招，但双方都已施展了平生绝学，在兵器的较量上彼此都没有占到便宜，内功的对掌，则是唐经天稍胜一筹，但金日c不过比唐经天多退数步，足见他的功力亦已是武林中的第一流人物。这时冯琳已经追去，其他人便都停了脚步。冰川天女向丈夫笑道：“姨妈真是比年轻人还更好强，何必还要去折辱此人，到处树敌。”她只是冯琳见猎心喜，要亲自出手，再去较量较量金日c。

唐经天抬头一看，叫道：“咦，不对！”原来冯琳和金日c根本就不是

同一方向，金日c上了东面的山峰，冯琳的背影，则已在西面的山林里消失。西面的山峰，树木比东面的茂密得多。

过了一会，陈天宇夫妻来到，向唐经天道谢，唐经天问他经过，陈天宇道：“我们也是应曹锦儿的邀约，来赴邙山之会的。刚才这个人自称是孟神通的使者，来迎接我们，不知怎的，他一见江南，就勃然色变，要将江南抓去，因此和我们动起手来。”

说话之间，江南也已气喘吁吁地赶了到来，将冰剑还给了幽萍，嘻嘻笑道：“这家伙好厉害，我踢了他一脚，却摔痛了屁股。不过，比较起来，他吃亏更大，我摔这跤，也总算值得了。哼，哼，看他以后还敢不敢欺负我，哈，唐大侠，想不到在这里遇见你，咱们已有好几年没见啦。”

唐经天笑道：“江南，你过来！”江南道：“唐大侠有何指教？”唐经天道：“江南，你的武功很不错呀！”伸手与他相握，先用三成内力，渐渐加到五成，江南忽地哎哟一声，叫起痛来。

唐经天急忙松手，江南叫道：“唐大侠，我可没有得罪你啊，怎么一见面，你就叫我吃起苦头来了？”唐经天笑道：“我是试一试你的武功，我要向你祝贺啦，想不到几年之间，你已判若两人，照这样的进境，用不了十年，你也可以跻入第一流的高手之列了。”

唐经天口头称赞江南，心中却是奇怪之极。不错，江南的武功确是大有进境了，自己用了五成真力，才能令他叫痛，几年之间，进境如斯，对江南来说，这已经是极之难能可贵了，但对唐经天来说，却不能不大起怀疑，金日c的武功不过比自己略差小许，“江南凭什么本领可以打倒他？”当真令唐经天百思莫解。

唐经天问道：“江南，那个回人为什么要将你抓去？”江南道：“还不是为了金大侠的原故，那年这个长臂贼和另外几个魔头追赶藏灵上人，撞上了金大侠，被金大侠狠狠地揍了他们一顿，那时我和金大侠在一起，我的武功，也是金大侠在那次事情过后传授我的。这个长臂贼奈何不了金大侠，这次见到我，哼，哼，想必是他迁怒我了。”陈天宇道：“江南，你是怎样打赢人家的？”看来陈天宇也是诧异之极。江南嘻嘻笑道：“我也不知道呀，他欺负我，我江南的脾气，你是知道的，吃软不吃硬，他欺负我，管他是天王老子，打不过也要打，我只是尽我的能为，拼命地打，就这样将他打倒了！”拍一拍手，拂一拂身上的泥尘，听他说来，竟是轻松到极，丝毫不知当时的危险。陈天宇莫名其妙，正容说道：“江南，这一次你侥幸成功，下一次可不能这样不自量力，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陈天宇说他，江南只好唯唯称是，不敢还嘴，瞧他的神情，似乎还很不服气呢。

唐经天想起冰宫中所发生的怪事，心头一动，想道：“莫非有人暗助于他？”正想再仔细盘问，江南忽道：“金大侠当真是死了么？”这时李沁梅和钟展双双走来，唐经天眉头打结，想了一想，便即说道：“我姨妈和表妹，亲自在蛇岛捡获他的遗物，又在鲨鱼腹中取回他的铁拐，金世遗之死，令我们都很痛心，但事情是不会假的。”其实这时唐经天对于金世遗之死，也已略略起了怀疑，但他想到金世遗在生的希望究属渺茫，李沁梅的伤痛近来方自稍减，而且和钟展的感情也日益增进，何必将自己的怀疑告诉她？要是金世遗确实已死，那岂非徒乱人意？所以他见钟、李两人到来，便即将话打住。

李沁梅道：“江南，你好。你们正在说些什么？”唐经天道：“没什么，我们是在谈论武功，几年不见，江南的武功已经大大长进了，我正在夸奖他

呢。”江南嘻嘻笑道，“不敢，不敢。我得有今日这一点本领，都是靠你和金大侠指点的。哈，说起金大侠，我倒想起一件旧事来了，那年那个厉姑娘骗你，说是金大侠到江苏去找我们，累得你多走了一段冤枉路，后来我提醒你，你还记得吗？结果你到峪山去，有没有碰到金大侠和她？是不是已证明了厉姑娘确实说谎？哼，那个厉姑娘真坏，我劝你以后不要再理她了！”

唐经天把话岔开，正是不想江南提及金世遗，哪知江南竟是絮絮叨叨他说个没完，陈天宇温道：“江南，你少说几句不行？”只见李沁梅已是眼睛红润，低声说道：“多谢你那次提醒我，可惜我醒悟太迟，赶到崂山，已不见他了。嗯，永远见不着他了！”江南似乎想说什么，望了陈天宇一眼，陈天宇的神色甚是难看，江南就不敢再说下去。李沁梅在悲痛之中，没有留心，唐经天却都看在眼里，心上不由得又多添一层疑惑。

冰川天女道：“瞧，姨妈回来了！”这一声把尴尬的场面打破，陈天宇松了口气，悄悄的把江南拉过一边，叮嘱他不可再提金世遗。

转眼之间，冯琳已是到来，只见她双眉深锁，神情沮丧，又似乎带些疑虑，江南问道：“没追到那长臂贼吗？”他刚才根本没有看清楚冯琳所追的方向和金日c逃走的方向正是背道而驰，冯琳哼了一声，冷冷说道：“那长臂贼值得我去追他么？”江南又碰了一个钉子，大为没趣。唐经天问道：“敌方是不是伏有能人？”冯琳没好气地答道：“不知道，见鬼，见鬼！不要多问啦！”冯琳平日最喜欢和小辈嘻嘻哈哈的笑，这次的神情大失常态，连唐经天也诧异起来，不敢再问。

众人怎也料想不到，原来冯琳武功最高，眼力也最好，就在江南赶跑金日c的时候，她隐约瞧见西面山峰高处，似有一个人影，远远望去，竟然像是金世遗，但她追过两个山头，却毫无发现，反而莫名其妙被石头绊跌一跤。以她的本领，那本来是绝不会发生的，恰巧那石头滚到她的脚下，便把她绊跌了。冯琳当然猜想得到是有人作弄，同时又不敢肯定是否金世遗，所以满肚皮的闷气，兼带着几分疑虑。

幸而经过了这一场纷扰之后，以后几天，就再也没有孟神通方面的人来捣乱了。冯琳和陈天宇这两帮人在三月十三日赶到邙山，距离约会之期——独臂神尼的忌辰——还有两天。

曹锦儿亲率长幼三代同门出来迎接，翼仲牟左足微跛，扶着一根拐杖，跟在他的师姐后面。唐经天与曹锦儿寒暄之后，便向翼仲牟问道：“听说翼帮主受了那老魔头之害，没事了吗？要是体内阴寒之气尚未驱除净尽，敝派的碧灵丹对消除各种邪毒尚有一点功效，可以试试。”唐经天知道翼仲牟性情豪爽，两家的渊源又深，所以敢直言问他，要是曹锦儿，他就可能有所忌讳，不敢这样问了。

翼仲牟苦笑道：“多谢唐少掌门的关心，除了左足伤及筋脉，稍稍不便之外，内伤则已痊愈了。孟老魔的修罗阴煞功果然厉害，我被他拂了一下，足足卧病三月，方能起床。现在阴寒之气，总算驱除净尽了。少掌门的碧灵丹若是有多，请送两颗给韩掌门吧。”

他说的“韩掌门”即是青城派的掌门人韩隐樵，韩隐樵和他是同一天受到孟神通修罗阴煞功所伤的，现在尚未能行动自如，这次是弟子用软轿将他抬到邙山，参加盛会的。

唐经天有点诧异，心中想道：“韩隐樵是中原武林的五老之一，功力在翼仲牟之上，怎的他倒反而没有痊愈？”不便多问，便将两粒碧灵丹交给萧

青峰，请他带进后面的静室，交给韩隐樵。

冯琳却在心中想道：“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还未能要得翼仲牟的性命，武林中传说他已练到了第九重，看来未必是真的了。”因此一念，又增长了几分轻敌的气焰。

李沁梅向母亲使下了一个眼色，坐定之后，冯琳问道：“贵派七个支派的大弟子都到齐了么？”曹锦儿怔了一怔，按武林的礼貌，外人是应该向一派掌门这样发问的，但冯琳年纪虽与她相若，辈份却比她大半辈（冯瑛、冯琳和吕四娘并称“三女侠”，不过她们两姐妹称呼吕四娘为“姑姑”，所以冯琳算是大曹锦儿半辈），同时她也知道冯琳说话从无顾虑的脾性，未必是对她有意傲慢，想了一想，只好答道：“敝派长幼三代同门都到齐了，不知冯者前辈此问，是何意思？”

冯琳笑道：“没有什么意思，不过是打听一个人。”曹锦儿道：“谁？”冯琳道：“听说吕四娘晚年收了一个弟子，不知可来了没有？”原来李沁梅非常想念谷之华，本以为到了邙山，便可以见到谷之华的，哪知在邙山的众弟子之中，却不见谷之华在内，李沁梅不便动问，是以请母亲开口。这是她在路上就和母来说好了的。冯琳刚才看到女儿的眼色，早已知道谷之华没有来了。

曹锦儿被冯琳一问，甚是尴尬，半晌说道：“这个女弟子因为来历不明，早经本派公议，逐出门墙了。”冯琳故作惊诧，说道：“以吕四娘的为人，她怎会收一个来历不明的弟子？”曹锦儿无可奈何，只好说道：“实不相瞒，她便是这次向整个武林挑战的孟神通的女儿。”冯琳道：“哦，原来如此！不知她可曾犯了贵派的门规，或者曾助她父亲为恶？”曹锦儿道：“这倒不曾。”冯琳道：“贵派的事情，我本不应过问。但念及吕四娘只有这一个衣钵传人，她又未尝为恶，曹大姐，你的处置未免太严厉一点了。”曹锦儿面红耳赤，说道：“谷之华已经过本门公决，在祖师墓前逐出门墙，除非她对本派立有大功，否则那是无法收回成命的了。”

翼仲牟忽地插口道：“我正想向师姐禀告一件事情，我这次之所以得到侥幸逃生，实是得少阳玄功之益，这——”曹锦儿佛然不悦，打断他的话道：“我知道啦。现在大敌当前，本门的事情，以后再说。”顿了一顿，继续说道：“我虽然严厉一些，自问尚能守正不阿，对师兄师妹并无偏见，谁有功劳，我不会忘记的。事情过后，咱们再齐集同门商议，现在你不必多言。”

原来谷之华当日被逐出门墙之时，曾将吕四娘的三篇“少阳玄功”秘诀交给了曹锦儿，这三篇少阳玄功秘诀，正是吕四娘穷尽毕生心力的创作，用来抵御孟神通的修罗阴煞功的。曹锦儿复写了三份，传给本派三个功力最高的师弟，所以这次翼仲牟受了重伤，能够在半年之内痊愈。翼仲牟刚才就是想提醒师姐，不要忘记了谷之华这点功劳。曹锦儿答应他事情过后再议，他也就便不再多说了。

曹锦儿岔开了这个后题，接着就请各大门派的首脑人物出来，与冯琳相见。这时来到邙山的已有峨嵋派的掌门金光大师、武当派的掌门雷震子、崆峒派的掌门老乌天朗，青城派的代掌门人辛隐农等人。

金光大师名列中原武林五老之首，是和冒川生、吕四娘同一班辈的人物，比冯琳尚高半辈。辛隐农是韩隐樵的师弟，排名五者之末，但武功却不在师兄之下，在韩隐樵尚未痊愈的期间，由他暂摄青城派掌门之位，这次邙山之会，来援的各大门派之中，以青城派的弟子到得最多。崆峒派的长老乌天朗

年过八旬，精神健硕，赴会诸人，以他年纪最长，他这派的武功源出西域，颇有特异之处。乌天朗是该派的第一高手，外派的人，都不知道他的深浅。武当派的掌门人雷震子是前辈武学大师冒川生的首徒，在各大门派的掌门人之中，他的辈份和年纪都比较轻，担任掌门也还不到十年，不过却是颇有作为，武当派经他整顿之后，日见兴旺。

曹锦儿道：“还有嵩山少林寺的方丈痛禅上人和监寺本空上人大约明天可到。”乌天朗掀须笑道：“这次大会，真是百年来武林从所未有的盛事，各派高手，齐集一堂，再多两个孟神通也不足为患了。”言下之意，还似认为曹锦儿小题大做，翼仲牟、辛隐农诸人见识过孟神通的本领，却颇似担忧，但乌天朗年纪最大，翼仲牟不便劝他不好轻敌。

第二日，各派弟子络绎前来，总计有五百多人，除了各派的首脑人物、武林名宿和有身份的各派弟子住在庵中之外，临时还搭了十间茅棚，也都住满。各派弟子彼此相熟的，或者久已慕名的极多，趁此机会，酬酢往来，邛山山头，一片热闹。雷震子因冰川天女是武当前辈名宿桂华生的女儿，兼有本派长老的身份，也曾私下进谒，向她请安。

黄昏时分，黑白两道的长幼英雄纷纷到达，唐经天和陈天宇在独臂神尼的墓前散步，只见三三五五的人群，这里一堆，那里一堆，人丛中听得江南吱吱喳喳的话声，和他说话的似乎是女子，一眼望去，却原来是杨柳青母女。杨柳青的父亲铁掌神弹杨仲英，四十年前，曾是唐经天父亲的业师，份属长辈，唐经天走过去问候，只听得江南正在眉飞色舞地讲他昨天打败强敌的得意事儿。邹绛霞笑道：“我不相信，你说的那个长臂贼，既然连唐大侠的天山神芒也伤不了他，你岂能将他击倒？”江南道：“不信，你上问唐大侠，我江南这次可是没有半点吹牛！”

唐经天笑道：“江南已是今非昔比，绛霞，你可不能再小看他了。”此言一出，江南固然高兴，邹绛霞更为高兴，拉着江南的手说道：“好呀，原来这几年你偷偷的练成了这等奇妙的武功，也不给我一个信儿，你是用什么功夫击倒那长臂贼的，到那边空地去演给我看。”

江南是书童出身，邹绛霞偏偏与他情投意合，这件事情，杨柳青本来甚不高兴，后来江南得金世遗暗助，帮杨柳青打退了强敌，杨柳青对他的观感方始改变，但若说到要将女儿许配与他，杨柳青心中还是不愿意的。现在听到唐经天大赞江南，不由得对江南另眼相看，心中想道：“英雄不问出身低，女儿既然喜欢他，也只好随他们去吧。”

唐经天道：“邹伯父可好？”杨柳青道：“好，家里没人，我留下他看守老家，所以这次没来。令尊呢？”唐经天道：“家父叫我和姨妈来。”杨柳青听说唐晓澜没来参加盛会，有点失望，说道：“可惜他没有来，要是他来，我们可以更操胜算了。”原来杨柳青少时曾许配给唐晓澜，后来婚事虽然不成，交情仍在，尤其是杨柳青对唐晓澜更是念念不忘，以为这次可以见面，不料唐晓澜只派了儿子来代表他，所以有点失望。

正说话间，忽听得庵中钟鼓齐鸣，远望过去，曹锦儿率领长幼三代同门，正在鱼贯走出庵门，杨柳青道：“是哪一位贵客来了？咱们过去瞧瞧。”她来的时候，曹锦儿只派师弟翼仲牟、程浩等人迎接，相形之下，杨柳青心中自是有些不快。

但过去一瞧，杨柳青的心头之气顿时平下，原来是少林寺的主持痛禅上人和监寺本空上人，率领十八名大弟子到达邛山。痛禅上人德高望重，较之

唐晓澜有过之而无不及，在中原武林五老之中，年岁仅少于金光大师而排名第二，神功奥妙，则与金光大师并驾齐驱，连他的十八名大弟子在武林中也都是一流人物，被人称为“少林寺十八罗汉”，曹锦儿用最隆重的礼节来迎接他，那是理所当然。

奇怪的是，痛禅上人的面色甚为沉郁，各派的首脑人物见少林寺的人到来，个个兴高采烈，痛禅上人却是很少说话，连那“十八罗汉”在这样高兴的气氛之下，也都是面无表情。

各大门派的首脑人物都觉得有点奇怪，要知痛禅上人乃是武林中的泰山北斗，且是有道高僧，性情谦和冲淡，绝不会恃着自己的身份对人傲慢，正因为各派首脑人物对他相知有素，才不至对他误会。那么瞧他今日的神情，当是有很沉重的心事了，是什么事情能够扰乱这位高僧的心曲呢？

痛禅上人在人丛里瞧见唐经天，招他上前问道：“令尊没有来吗？”唐经天道：“没有。”曹锦儿道：“唐大侠没来，是少了一个主持人物，好在上人亲来压阵，咱们也可以放心了。”这次邙山之会，各派高手差不多都已齐集，十之八九都和曹锦儿有同一想法：明日之战，定操胜算，以痛禅上人的身份，只怕还未必要到他老人家亲自出手呢。

哪知痛禅上人神色竟是十分沉重，说道：“唐大侠没来，明日咱们只好尽力而为了。但望我佛慈悲，渡得过这场武林浩劫！”

此言一出，合座骇然，料想痛禅上人必有所见而云然，雷震子问道：“知己知彼，百战百胜。咱们的人都到齐了，对方可不知邀有什么厉害人物？”这话一方面是问曹锦儿，一方面也是向痛禅上人试探。因为在雷震子的心目中，若只是一个孟神通，痛禅上人绝不会如此郑重其事，想来对方另外还有高手，痛禅上人已经得知。

曹锦儿道：“听说有几位掌门人上山之时，碰见过孟神通的使者，他们那方到底有多少人，还未摸得清楚。听他们所讲的情形，那几个使者，武功虽然亦非泛泛，怎也不会强过在座诸位。”雷震子道：“不知他们的人住在什么地方？”以常理而论，双方在大半年之前就定期约战，自己这方来了几百人，对方来的想也不会太少，就算有一百几十吧，也就需要有一个宽敞的落脚所在，曹锦儿率领长幼三代同门，早就在邙山等待，对方住在何处，她总应该知道。雷震子好大喜功，很想在与孟神通交战之前去窥探一下敌营。哪知曹锦儿听了他的问话，却是面上一红，说道：“孟神通从未露面，他们住在什么地方也未查出。”乌天朗笑道：“如此说来，对方那几个使者，也算是神出鬼没，诡秘得很了。”

曹锦儿愤然道：“管他邀了多少人，难道还能强得过这次齐集邙山的各派英豪？”痛禅上人缓缓说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以孟神通而论，老衲就怕对付不了！”雷震子吃了一惊，急忙问道：“上人已经会过了那孟老怪吗？”

痛禅上人道：“可以说是会过，也可以说未曾会过。诸位都是一派宗师，当然知道，武功的深浅，本来就不必亲自出手较量的。”众人都觉得这位少林主持的话透着蹊跷，但碍着他的身份，谁也不敢多问。

唐经天和“十八罗汉”中的大悲禅师相熟，待到各派首脑人物会谈之后，他去找大悲禅师一问，才知道其中原委，痛禅上人果然暗中和孟神通较量过了，但双方又确实是未曾会面。

原来少林诸僧上山之时，孟神通派出姬晓风来迎接，并照武林的仪礼，

投递拜帖，孟神通自视极高，这次赴会诸人，只有三个人收到他的拜帖，一个是峨眉派的长老金光大师，一个是痛禅上人，还有一个则是唐经天，这因为唐经天是代表天山派的，孟神通不敢派人到天山绝顶向唐晓澜捣乱，这才改到冰宫投帖，并盗宝剑，此事前面已经叙过，不必再表。总之，他投拜帖给唐经天乃是因为唐经天是唐晓澜的儿子，而不是看重他的武功。除开这三人之外，连冯琳、乌天朗、雷震子等人都没有收到他的拜帖呢。

痛禅上人是有道高僧，对方既以礼来，他当然以礼迎接，哪知姬晓风不知是由于孟神通的授意还是临时技痒，在向痛禅上人行礼之时，突然施展出妙手空空的神偷绝技，偷去了痛禅上人的三颗念珠，那串念珠是挂在痛禅上人颈上的，他藉呈递拜匣来掩人耳目，不用割断珠链，就在珠串中取出三颗念珠，出手如电，悄无声息，当然是自古以来罕见罕闻的神偷绝技。

十八罗汉当时毫无所觉，但痛禅上人是怎样人，姬晓风手指未沾到他的念珠，他已知觉，以他那样深湛的武功，心念一动，护体神功便要发出，姬晓风不死也得重伤，但就在他心念方动之际，耳中便听到一个声音在笑道：“少林寺的主持居然要和一个后生小子过不去么？”痛禅上人怔了怔，神功欲发忽收，就在这刹那间，姬晓风已把他的三颗念珠取走！

这事情过后，痛禅上人说出来，十八罗汉才知道的，当时他们连声音也没有听到！这是邪派中最高的一种内功，名为“天遁传音”，和正派内功的“传音入密”大同小异。不过传音入密，靠近的人尚可听见，“天遁传音”却只是当事人方才知觉。这种邪派的奇妙功夫，痛禅上人是第一遭碰到！

以痛禅上人的武功身份，竟然吃了那么大的一个哑亏，给孟神通的弟子取去他的三颗念珠，当真是意想不到之事，怪不得少林弟子神情沮丧了。

“不问可知，这个敢于向痛禅上人发出‘天遁传音’的人，当然是孟神通，——设若不是，只是他邀来的人，那就更可怕了！”大悲禅师说完之后，叹口气道：“在此之前，江湖上虽然有许多传说，说孟神通的武功何等神奇，我们总还不大相信，如今看来，这老怪的神通，恐怕还远远超乎我们想象之外！”

第二日已是会期，一大清早，各派的首脑人物，又举行了一次集会，公推这次邛山大会议的主持人选。痛禅上人与金光大师德高望重，被推为正副主持。曹锦儿以主人的身份，各派首脑人物，由于礼貌的关系，也请她协助主持。座中诸人，乌天朗年纪最大，但众人在推举正副主持的时候，根本没有提出他的名字，心中暗自不乐，但神色上却没有表露出来。

部署妥当，各派弟子，各路英雄，随着痛禅上人与曹锦儿之后，浩浩荡荡的进入独臂神尼的墓园，墓前是一大片草地，正好作为比武的场所。

孟神通与曹锦儿约好的时刻是正午午时，还有半个时辰，各派弟子占好方位，环绕着独臂神尼和吕四娘两座坟墓，列成了整整齐齐的九宫八卦阵形，等待孟神通的到来！

痛禅上人昨日的遭遇，这时早已传开，大家的心情都沉重了几分，没有一个人敢再对孟神通小视了。广场上寂静无哗，简直连一根针跌在地上都听得见响！

时间一点一滴的过去，几百对眼睛都注视着墓园的进口，太阳就快要升到头顶了，孟神通方面的人竟然一个也没有露面！

各派弟子禁不住喊喊喳喳的议论起来，有人说道：“敢情孟神通竟是银样蜡枪头，他知道各派宗师齐集邛山，吓得不敢出来了。”有人说道：“怕

不至于吧？或者是有什么诡计？”有人说道：“这样的场面之下，还有什么诡计可施？我看他是知难而退！”

议论纷纷中只听得轰隆一声，负责报时的邙山弟子已点了第一个午炮！孟神通还是无踪无影！正是：

惊雷裂石须臾事，万木无声待雨来。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三十回 飞花挫敌疑奇迹 摘叶回枝显异能

午炮已响，孟神通还是无影无踪，当真是大大出人意料，要知这样隆重的双方约战，哪容得误时？孟神通即算只迟片刻，亦已是失信武林，不必比试，都可以径直当他输了。何况这时候对方还完全未有人露面，哪能即时赶得到场？

雷震子冷笑道：“什么神通广大？竟然大拆烂污，哼，哼，当真是武林中自古以来从所未有的大笑话！”

话犹来了，第二声午炮又响，墓园通口处仍是静悄悄的，哪里有半个影子？曹锦儿喜欢得笑出声，向各派首脑人物作了个罗圈揖，说道：“仰仗各位神威，孟老贼临阵退缩了！”

曹锦儿顿了一顿，正想向痛禅上人动问，要不要即时出发，由各大门派弟子分批友搜拿孟神通，就在此时，意思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突然间，只听得一阵洪亮的笑声，并无人影，却分明是孟神通的声音，大声说道：“各位果是信人，有劳久候了！”就在此时，第三声午炮响了起来，可是孟神通宏亮的笑声，却把炮声压了下去！

只见对面的山峰上，山壁间突然开了两扇石门，孟神通一跃而下，日影当中，正是午时，分毫不误！接着有一大批人，随在孟神通的背后跃下来，从上面跃下有二三十丈的高度，孟神通有此等本事不足为奇，但他邀来的人，个个都是如履平地，当真似是一队神兵，自天而降，这可不能不令到各派弟子目瞪口呆了！

原来孟神通故弄玄虚，早就在半年之前，在对着墓园的对面山峰凿了一个山洞，以大石掩蔽，有几个秘密的出口，他们的人早就藏在洞中，到了时候，才突然开洞而出，来一个出其不意，震慑当场！

唐经天、翼仲牟等人望去，认得赞密法师、阿罗尊者、金日碑、天龙岛主、坎离剑屠昭明、御林军副指挥使白良骥、御林军统领秦岱、耿纯等十多人，其他的人一时间无暇仔细辨认。

曹锦儿忽地尖叫一声，直奔出去，孟神通笑道：“怎么，未曾讲好，就要动手了么？”曹锦儿怒叫道：“今日是光明正大的比武，你把我的两个孙儿押来，是想来威胁我吗？哼！哼，只怕在各派宗师面前，也不容你耍出这等卑劣手段！”原来她在人丛中发现了她的两个孙儿——赵英华和赵英民也在其内，那是在大半年前，被孟神通绑架去的。

曹锦儿正在朝着她的两个孙儿奔去，斜刺里忽然闪出一个长须道人，拂尘一展，缠上了曹锦儿的龙头拐杖，曹锦儿竟自不能移动半步。孟神通冷冷说道：“曹锦儿，你也不问青红皂白，且先听听你的孙儿说什么吧。”

金光大师轻轻“咦”了一声，对痛禅上人道：“这不是大雪山的凌霄子吗？怎么他甘心服了这个魔头？”凌霄子出身于全真派，是丘处机的第七代弟子，在武林中班辈甚高，早年与各大门派首脑人物都有往来，后来忽然销声匿迹，听说是隐居大雪山苦练太清玄功，几十年来未曾露面，不料如今竟随孟神通在此出现。

雷震子见曹锦儿受困，大怒说道：“孟神通，你是否不想按照武林规矩比武？”拔剑便上。

就在此时，赵英华忽然开口叫道：“婆婆，孙儿已经拜在孟神通祖师门下，孟神通绝世武功，婆婆不可与他为敌！”

孟神通哈哈笑道：“曹锦儿，你听见了没有？是我强迫他的吗？”

原来孟神通将曹锦儿这两个孙儿掳走之后，在他们面前炫露出极为奇妙的武功，令得他们心悦诚服。他们都不过是十五六岁的少年，平日曹锦儿将他们管得太严，如今孟神通既不打他们，又不骂他们，还教他们本领，他们年少无知，反而觉得在孟神通门下，更为自由自在。这次孟神通将他们带来，正是有意折曹锦儿的威风，伤曹锦儿的面子，不必交手，已先赢了一仗了。

曹锦儿气得七窍生烟，却是奈何不得。雷震子也是尴尬之极，悄悄插剑归鞘，退了回去。

痛禅上人以主持身份说道：“这点纠纷，留待会后再论。孟先生尊意如何？”孟神通哈哈笑道：“到底是少林主持识事明理。凌霄道兄，让她去吧！”凌霄子将拂尘一收，曹锦儿拐杖所受的压力骤然消失，不由得踉踉跄跄的倒退几步。

曹锦儿退了回来，正巧在冯琳旁边，她怒气未消，恨恨不已，冯琳忽地笑道：“曹大姐，你放心，你这两个孙儿，我们定然设法将他们要回来。不过，我想问你一句，若是他们摆脱了孟神通的魔掌，回来之后，你对他们却待如何处置？”曹锦儿怔了一怔，一时间未明话意，喃喃说道：“如何处置？这，我可没想到。为什么要处置他们？”

冯琳故意绷紧了面孔说道：“孟神通是武林公敌，你这两个孙儿背叛本派，甘心投敌，罪名可不小啊！”听这话意，似乎曹锦儿不秉公处置的话，她便要出来代曹锦儿清理门户。曹锦儿这一惊非同小可，急忙说道：“他们还是两个孩子，懂得什么？冯老前辈所加给他们的罪名未免太重了！”冯琳究竟不惯装模作样，瞧着曹锦儿那副惶急的神情，不禁“噗嗤”笑道：“是你的孙儿，你就嫌罪名重了，那么谷之华在娘胎里你便给她定了罪，这岂不是更重了么？”曹锦儿羞得面红过耳，不敢再辩，这时她也觉得自己以前对待谷之华太过份了。

痛禅上人走出场心，与孟神通见过了礼，问道：“武林各大门派不知因何事得罪阁下，阁下杀了丐帮四大香主、重伤了青城派的掌门人，又劫走了邛山派的弟子，另外还派人去向峨嵋、天山、武与诸派的弟子挑衅，老衲敢问：到底是什么深仇大恨，致令阁下如此狠心辣手？”

孟神通大笑道：“老禅师之言差矣！”痛禅上人怫然不悦：“错在何处，请施主明示！”孟神通昂首向天，冷冷说道：“我这样做，正是看得起他们啊！若是等闲之辈，我老孟还不屑动手呢！”痛禅上人再好涵养，也禁不住动了气道：“如此说来，阁下是有意激怒武林人士，立心与各大门派为敌了？”

孟神通哈哈笑道：“老禅师说对了一半了。我若不是如此略施手段，怎请得你们诸位大驾到来？不过，我也并非立心与你们为敌，只是借此机会，彼此印证一番。你们少林，武当、峨嵋、青城、天山、邛山诸大门派，不是一向自夸武学正宗，以为天下武学之道，已尽在你们各派之中了吗？”

痛禅上人道：“少林一派，老衲可以断言，并非如施主所认为的那样自骄自满。”孟神通笑道：“禅师，你也不能代表整个武林啊！其实话说回来，若是真的有人能融通各派之长，参透武学的无上妙理，那也值得他自豪自傲，我老孟若是碰到这样的人，也定当心悦诚服的拜他为师！”

痛禅上人淡淡说道：“这等人物，实乃当世所无，除非阁下所说的便是阁下自己！”此言一出，孟神通又爆出一阵轰雷般的大笑之声！

各派首脑见孟神通如此骄狂，不由得动了公愤，雷震子、本空上人、辛

隐农、乌天朗等人都踏进一步，只待痛禅上人令下，

便要同孟神通一决雌雄。

痛禅上人涵养功深，虽然亦是怒气暗生，却并不形诸辞色，只是淡淡说道：“孟先生，今日之事只怕不能一笑置之，如何了结，还请孟先生示下。”

孟神通朗声说道：“今日随我赴会诸人，都是在各大门派之外的高人异士，他们早已有心瞻仰各位的武功，趁此盛会，正不妨彼此印证印证。”

“若是诸位胜得过他们，我再轮流向各位掌门老师傅领教。”

只要哪一位胜得我一招半式，不劳诸位处置，孟神通立即自戕！要是万一侥幸，孟神通居然胜了各位宗师，孟某却并不要诸位性命，只要各位送本派的继任掌门弟子，拜我为师，便可算了。

这不是我好为人师，而是藉此可以将各派武功合而为一，相信对于武学的光大发扬，不无裨益。区区之愿，仅此而已。岂有他哉！”

这口气实在是狂到了极点，赴会诸人这才知道，孟神通竟是要藉此一战，迫令各派向他臣服！各派首脑无不气得七窍生烟！但又禁不住心中惴惴，均是想道：“若是孟神通没有几分把握，他怎敢口出大言，向所有的各派宗师挑战？万一被他赢了，以后各派继任的掌门人都要成为他的弟子，这岂不是整个武林的奇耻大辱？！”

痛禅上手捻佛珠，双目一扬，答道：“孟先生发下如此宏愿，老衲好生佩服。若是孟先生果真有此至高无上的本领，老衲胆敢代表各大门派谨依尊命便是。孟先生还有什么话说？”

孟神通道：“另存一件小事，这邛山派本来是应由灭法和尚担当掌门，可惜他已不幸死了。灭法和尚是我的好友，所以我对邛山派另眼相看。若是我侥幸赢了各位，邛山派不必另送弟子拜我门下，由我径立灭法和尚的大弟子耿纯为掌门便可以了。”

曹锦儿气得浑身颤战，照孟神通的话，即是此战若败，曹锦儿的掌门立即便要完蛋，邛山一派也从此要由一个御林军的统领来管了。这刹那间，曹锦儿怒火冲天，几乎就要上去和孟神通拼命。翼仲牟见她神色不对，急忙将她的龙头拐杖拉住。

翼仲牟低声说道：“今日之会，不单是邛山一派的事情，有各大宗师在此，料这老贼难以得逞，暂且由得他妄语狂言，何须此刻便与他计较。”曹锦儿一想。此次各派大会邛山，若然不幸都败给孟神通，各派同受凌辱，邛山派纵然多受一重欺侮，那也不过是五十步与百步之分罢了。难道到了那个时候，自己还有颜面再做掌门吗？再想一想，自己也确实不是孟神通的对手，只好压下怒气，不发一言。

孟神通哈哈笑道：“既然我所说的话，大家都没有反对，就开始吧！”说罢，缓缓地抬起了右手，双眼一张，光芒直射，盯着痛禅上人。

照武林的规矩，双方同意了比武的条件之后，便由双方主脑人物击掌立誓，以昭郑重。这本来只是一个仪式，但在此情形之下，谁都会想到，孟神通可能藉此机会，先给痛禅上人一个下马威。登时场上的几百对眼睛，都望定了他们二人。

只听得“蓬”的一声，双方击了一掌，痛禅上人纹丝不动，孟神通上身晃了一晃，哈哈笑道：“老禅师，待他们比过之后，咱们再会。”便在大笑声中，退了回去。

对掌之际的光景，似乎还是痛禅上人较占上风，各派首脑放下了心上的

石头，雷震子且冷笑道：“看来这老怪的‘神通’亦不过如此……”话犹未了，只见痛禅上人缓步回来，面色沉重之极。少林监寺本空上人吃了一惊，站起身来，旁坐的昆仑派长老丘毋奢精于医理，拉着他道：“上人不用着慌，老禅师稍稍沾了一点阴邪之气，并无妨碍。”本空上人是少林派第二高手，望了痛禅上人一眼，知道丘毋奢虽然说得轻松，众人也都但愿相信痛禅上人没事，但据此情形看来，最少痛禅上人也吃了点亏，并非如他们刚才所想象的那般，对掌之际，是痛禅上人占到上风的了。不过，大家碍于痛禅上人的颜面，谁也不敢问他。

原来刚才痛禅上人与孟神通“击掌立誓”之时，双方果然是暗中较量了一招，孟神通使出第九重的修罗阴煞功，痛禅上人则以达摩绝学的“金刚不坏身法”对付。

“金刚不坏身法”本来是诸毒不侵，加上痛禅上人有几十年深厚的内功，那更是非同小可，所以孟神通被他的反震之力，也禁不住上身晃了一晃。

但饶是痛禅上人运用了金刚不坏的身法，接了孟神通的那一掌，仍是觉得冷意直透心头，连血液都几乎要凝结起来。好在他具有佛门无上的内家功力，运气三转，阴毒便已消除，外人看来，似乎是他稍占上风，其实他自己心中明白：若是当真与孟神通对敌的话，怎容得他有余暇运功？以他的功力，孟神通使出了九重修罗阴煞功的话，他自信可以接得三掌，第四掌就没有把握了。

痛禅上人与孟神通各自坐好本方主位之后，两阵对圆，孟神通这方出来了一个印度僧人，操着生硬的汉语说道：“久闻贵国少林派的武功，源出我国的达摩祖师，流传至今已有一千多年，料想必有许多变化增益，小僧不远万里而来，甚愿先见识见识与敝国同源的少林大师的功夫。”

唐经天一看，这个印度僧人正是曾在冰宫与他交过手的阿罗尊者，心中想道：“这个人只怕要本空人上下场，才可以对付得了。”心念未已，只听痛禅上人已指派了“十八罗汉”中的大悲禅师出去迎战。要知本空上人与痛禅上人同一辈份，在武林中声望极隆，随便出去与孟神通一个手下人交战，实乃胜之不武，不胜为笑，所以痛禅上人经过考虑之后，才决定派出大悲禅师。

大悲禅师在十八罗汉中以内功精湛见称，众人见是他出去挡第一阵，都是放心。只有唐经天不敢乐观，唯有希望他能仗着精湛的内功，可以保持不败。

两人以佛门之礼见过，便即动手。大悲禅师使出少林寺的看家本领罗汉拳。每一拳打出都是呼呼挟风，阿罗尊者按了几招，一声笑道：“果然是同出一源！”也用长拳对付，众人看来，双方的拳法大同小异，各有变化巧妙的地方，但大悲禅师的出拳却似乎显得比对方沉重有力。

两人忽合忽分，越打越快，罗汉拳流传了千余年，虽然不是少林派中人亦大都晓得，可是这一套寻常惯见的拳术，经他们二人使来，却是神威凛凛，与众不同，每一拳打出，都蕴藏有无穷威力！少林派外诸人看了，都觉得以前见过的“罗汉拳”简直不能算数；少林派诸弟子更是看得津津有味，觉得对方的拳术大有可以吸取的地方。

激战中大悲禅师用了一招“黄莺落架”，左掌一圈，如封似闭；右掌倏地从肘底穿出，捣肋捶胸；少林第三十三代主持无住禅师将达摩传下的“罗汉五行拳”加以变化，创出了三十三招拳术，名为“闯少林三十三路神拳”，

这一招正是“闯少林”拳中守中带攻的精妙变着。

转眼间主客易势，阿罗尊者的拳路已被大悲禅师封住，眼看只要再出一招便可取胜，少林“十八罗汉”看得眉飞色舞，心中均想：“虽属同出一源，到底是咱们少林派的高出一筹。”心念未已，忽听得“蓬、蓬、蓬”三声拳响，不知怎的，阿罗尊者的手臂竟似会拐弯似的，从绝对意想不到的方位打来，大悲禅师使出的“三羊开泰”，一招三式，全都打空，反而是对方一连三拳，拳拳都打中了他！

少林弟子这一惊非同小可，痛禅上人却转头微笑道：“大悲这几年苦练金刚不坏身法，算是有点成就了。”话犹未了，只见阿罗尊者突然像弹簧般地蹦出去，看那神气，竟像是拳头触到了烧红的烙铁似的。

原来阿罗尊者使的是上乘瑜珈功夫，肌肉可以随意扭曲变形，在斗到紧张之际，突然使出，故此大悲禅师冷不及防的便着了道儿，但大悲禅师的“金刚不坏身法”也已有了三分火候，虽然尚不能将对方震倒，己身却毫发无伤。

各显了一手上乘的武功之后，形势又是一变，阿罗尊者知道对方有神功护体，猛攻亦是徒然，遂乃步步为营，脚踏九宫八卦方位，好像只有招架之功，并无还手之力，拳势越来越缓慢了。

到了这时，各派英豪都以为大悲禅师这一仗定可旗开得胜，但痛禅上人和本空上人的脸色却反而沉重起来，少林弟子中有几位比较高明的，也看出了对方虽然步步后退，但并未露出败象，不过，无论如何，看来还是大悲禅师占了上风，因此他们也不明白掌门师尊何以忧形于色？

大悲禅师将对方迫紧，蓦然化拳为掌，使出少林绝学大力金刚手法，掌影如山，将敌人完全罩住，有几个少林弟子禁不住欢呼起来，哪知就在这刹那那间，猛听得阿罗尊者一声大吼，犹如头顶上打了一个焦雷，只见大悲禅师整个身子抛了起来，跌出了三丈开外，虽然立即跃起，但已经算是输了。

这一下变化得大过突然，各派弟子十居八九都不明白大悲禅师何以应胜反败，相顾骇然，只见大悲禅师合什说道：“多谢尊者手下留情。”阿罗尊者也施礼说道：“少林寺果然名不虚传，达摩祖师传与贵派的罗汉神拳，确是已经发扬光大，远胜于天竺本土！”各派弟子看这两人说话的神情，都是极为诚恳，更觉莫名其妙。

原来阿罗尊者在拳术上确是不如大悲禅师，内功方面则在伯仲之间，护身的神功且还是大悲禅师稍胜一筹。阿罗尊者所以能战胜对方，乃是由于他掺入瑜珈功夫，并在最后的那一刹那，突然施用“狮子吼功”，扰乱了大悲禅师的心神，这才能破去了他“金刚不坏身法”。

少林弟子均感面上无光，正想请他们的监寺本空上人再去向阿罗尊者挑战，只见阿罗尊者已随在大悲禅师身后，来到了痛禅上人座前，行了佛门“晋谒”之礼，报了师门名号便合掌当胸，躬腰说道：“弟子东来之时，家师曾吩咐弟子务必要上嵩山晋谒上人，不意今日幸得机缘，在此相见。”痛禅上人道：“令师龙叶上人，贫僧也是慕名已久的了！”龙叶上人是印度第一高僧，冰川天女的父亲桂华生在尼泊尔之时，曾受过他的教益，如今已是寿近百岁，痛禅上人是第一高僧，所以两人都早已知道对方的名字。

阿罗尊者续道：“达摩祖师千年之前携了易筋、洗髓二经来华，开创了贵派武功，这两部秘典，在敝国早已失传，想贵派中定有精通这两种功夫的高明之士，不知可否再予指教，令弟子一开眼界？”言下之意，似嫌刚才与他比试的大悲禅师尚未够份量。

照比武的规矩，得胜的一方，要是未肯罢手的话，有权继续向对方挑战，但对方却无权强他再战，只能提出要求。少林弟子正怕他不肯再战，见他要继续比试，心中皆是大喜。要知大悲禅师虽然败了给他，却不等于少林派的功夫不及印度，而是大悲禅师的“金刚不坏之身法”只有三分火候，所以才给他的“狮子吼功”震散，要是本空上人出手，对付他自是绰绰有余。

不料痛禅上人却仅是微微一笑，淡淡说道：“这两部秘典所载的功夫博大精深，贫僧也尚未得窥堂奥……”。

阿罗尊者以为他是客气的说话，合什再拜，正拟请求，痛禅上人已往下续道：“贵我两派，异国同源，可切磋之处正多，不必急在今日，会期过后，请大师屈驾敝寺，贫僧自当竭尽所知与大师研讨。请不必再多礼了。”双手轻轻一带，阿罗尊者用了重身法想试痛禅上人的功夫，哪知痛禅上人的手指只是作势虚沾，还未接触到他身体，阿罗尊者已感到一股大力，不由自主的被“带”了起来，对痛禅上人的功夫这才心悦诚服，退了下去。

众弟子大惑不解，痛禅上人对本空上人微笑道：“此人只是想见识中土的武功，存心不坏，何须定要与他分出个胜负来？众弟子有此一念，即是犯了佛门的‘妄自生嗔’之戒了。难道大悲败了一场，便有人敢小视本派的武功么？”原来刚才阿罗尊者与大悲禅师比试，用狮子吼功破了大悲禅师的金刚不坏身法时，本来可以施展杀手的，但他只用了三成力道，大悲禅师方得毫无损伤。痛禅上人知道师弟是姜桂之性，老而弥辣，武功又是走刚猛的路子，要是他出场接战阿罗尊者，生怕他神功发动之后，一下收不住势，伤了对方，于心何安？故此宁愿让本派输了一场，出言将众弟子劝解开去。

阿罗尊者仍然立在场心，朗声说道：“贫僧观光上国，幸逢盛会，甚愿瞻仰贵国中土的武功，请哪位出来指教？”

群雄虽然知道了他的来意只是想观摩武术，但他到底是孟神通邀来的人，总不能一再输给他。可是，连大悲禅师这样本领都打败了，各派宗师为了身份，自然不愿应战，一时间煞费踌躇，竟想不出适当的人选。

唐经天悄声说道：“冰娥，你可以赢得了他。”冰川天女笑道：“我也不是中国本土的武功。”本来唐经天也有把握取胜，但他在冰宫中已与阿罗尊者较量过一次了，再出去与他较量，纵然将他打败，只怕也要给他暗笑中国无人。

忽地一阵笑声冲破了静寂，翼仲牟曳着铁拐走了出来，哈哈笑道：“我老叫化幸还未死，特来领教天竺高僧的绝学神功。”这笑声是冲着孟神通发的，孟神通当日虽然并非存心将他打死，只用到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可是却也想不到他在半年之内便能恢复，而且还敢出来比武，禁不住心中一凛，想道：“少阳玄功果有几分妙用，要是吕四娘在世，今日之会，只怕我就未必能够稳操胜算了。”

阿罗尊者并不知道翼仲牟与孟神通之间的过节，他认为翼仲牟就是上次曾在冰宫观战的那个老乞丐，当时他与唐经天比武，最后输了一招，败走之时，也曾闻得翼仲牟的笑声。此刻听翼仲牟的言语，似含嘲讽，只道他是小觑自己，不禁怒气暗生，冷冷问道：“翼帮主可是要比兵器吗？”翼仲牟道：“正是，大师已比过一场拳脚了，换一换口味如何？”阿罗尊者拔出玄铁宝刀，表示同意，翼仲牟道：“大师万里远来，主不僭客，请进招吧！”阿罗尊者将大刀抡圆，说道：“刀剑无情，请各留神！”刀光一闪，立即横劈过去，心中想道：“我纵不伤他，也得把他的拐杖斩断，看他还笑得出来？”

阿罗尊者这口玄铁宝刀，重达四十八斤，既沉重又锋利，是印度著名的一柄宝刀，加以他练过“降龙伏象”的上乘内功，内力浑厚，这一刀劈下，端的有开山裂石之势，威猛绝伦！

翼仲牟也将拐杖抡圆，横扫过去，刀杖相交，登时火星蓬飞，发出极响亮的钟磬之声，震得耳鼓都嗡嗡作响，双方的兵器都没有受损，但却都给对方的内力，震得如同处在风中的小舟一般，摇摆不定！

原来翼仲牟这根铁拐，乃是了因和尚当年那根禅杖改铸成的，了因当年在邙山战败给吕四娘，临死之时，将禅杖插入石壁之中，后来由甘凤池取下，改为铁拐，传给了“铁拐仙”吕青，吕青死后，铁拐转到翼仲牟之手，现在已成为丐帮镇帮之宝，不惧宝刀宝剑，而且翼仲牟尽得甘凤池的真传，论到内功的深厚，他还在师姐曹锦儿之上，这番与阿罗尊者交战，兵器功力都不输亏，正是半斤八两。

阿罗尊者心中一凛，想道：“看不出这个老叫化比刚才那个少林和尚还要厉害几分！”不敢轻敌，抡动宝刀，使出了一套“降龙刀法”，运起了佛门的降龙伏象功，内力直透刀锋，登时闪起了漫天刀影，一柄宝刀就如化成了数十百柄，方圆十丈之内，只见刀光，不见人影！

丐帮和邙山派的弟子都在为他们的帮主、师兄担心，怕他在大病新愈之后，难以抵挡对方的猛烈攻势，忽见翼仲牟一声长啸，杖法也是突然一变，拐杖抡圆，就此一片杖林，反而把对方的刀光裹住，这一来，登时令得丐帮弟子又喜又惊，纷纷嚷道：“哎呀，帮主把伏魔杖法使出来啦！”

原来这套伏魔杖法乃是当年独臂神尼所创，经过了因和尚精研，演成一百零八路的招数，传给了甘凤池，甘凤池再加以增益变化，传给了吕青和翼仲牟，成为最刚猛的杖法，每一杖打下，都有千钧之力，而且杖头杖尾都可用以打穴，其中还夹有刀剑的招数，端的是厉害无比，但却最损耗内家真力，若然演完一百零八路杖法，非卧床静养三日，不能复原。十余年前，“铁拐仙”吕青在冰宫大战尼泊尔的国师，使完了一百零八路伏魔杖法，将对方击毙，自己也力尽而亡，这件事情，丐帮弟子当然知道，因此见帮主使用这套伏魔杖法，都不禁暗暗担心，只怕翼仲牟要蹈“铁拐仙”的覆辙。

伏魔杖法展开，果然非同小可，数招一过，便如天风海雨，追人而来，阿罗尊者运足了佛门的“降龙伏象功”，刀光圈子虽然缩小，但反击的潜力却增强了许多，两股真力互相激荡，但听得金铁交鸣之声，震耳欲聋。伏魔杖法分为三段，第一段的三十六招是金刚猛扑的功夫，攻势迅疾，转眼即过，双方打得个旗鼓相当。第二段的三十六招接踵而来，这三十六招用的是内家潜劲，以意使杖，指东打西，指南打北，用力虽沉，却无声响，但见阿罗尊者额角青筋暴起，刀光的圈子又缩小了许多。

丐帮弟子在场边默数，转眼间第二段三十六招又过，翼仲牟似乎稍稍占了上风，但仍然未能冲破阿罗尊者的护身刀光，最后这一段三十六招最是耗内家真力，丐帮弟子看得个个惊心动魄。

但见双方的招数都缓慢下来，唐经天走到痛禅上人旁边，低声说道：“这一场双方原意只是想印证武功，何必性命相扑，请上人作主，将他们判和了吧。”痛禅上人略一沉吟，未曾定夺，就在此时，忽听得阿罗尊者大吼一声，刀杖相交，胶着起来，然而这也不过片刻间事，就在阿罗尊者吼声发出之后，立即便听得“”的一声巨响，阿罗尊者的宝刀飞上了半天，翼仲牟的宝杖也坠地了。原来阿罗尊者已知不能取胜，遂重施故技，使出了狮子吼功，但

伏魔杖法刚猛无伦，他用狮子吼功，防御之力当然相应减弱，因此他的宝刀先被击飞，然后才是翼仲牟受他的吼声所震，宝杖坠地刚使到第八十一招。

双方都没有受伤，照兵器脱手的情况，应该判翼仲牟得胜，但阿罗尊者先与大悲禅师应战了一场，孟神通提出这点，认为是翼仲牟先占了点便宜，结果由痛禅上人同意，这一场判作和局。

丐帮弟子虽然有些不服，但喜得帮主无事，也就算了，要知道翼仲牟的伏魔杖法已使到第八十一招，再战下去，纵使把对方击倒，自己真力消耗太甚，也难免两败俱伤。

孟神通这方的赞密法师走了出来，冯琳笑道：“找到我的头上来了。”不待他指名挑战，身形一晃，立即到了场心，身法之快，真是难以形容！冯琳是闻名天下的前辈女侠，一上场又显露这手超妙的轻功，各派弟子，精神大振。

赞密法师合掌当胸，施了一礼，说道：“承蒙女侠允予指教，小僧践约来了。如何比试，还请女侠见示。”冯琳想了一想，笑道：“多谢盛情，让我出题，不过我也不想占你的便宜，就拣一样你最拿手的本领来比吧。法师。你是佛门弟子，惯坐蒲团，我就向你请教坐禅的功夫。”各人正在诧异：“坐禅如何能较出武功的高下？”只见冯琳顿了一顿，指着两棵大树说道：“在蒲团上坐禅显不出功夫，咱们到树上去坐，谁先跌下，便即作输。至于用什么方法迫使对方跌下，可以任随施展。”

众人听了，这才知道冯琳是藉名比试坐禅，其实却是比试上乘的武学，并不禁止向对方袭击的。但看出两棵大树，相距十丈有多，多强的劈空掌力也打不到这么远，除非是用暗器，但众人又都知道，赞密法师和冯琳的内功都已到了第一流的境界，从来不用暗器的。

赞密法师淡淡说道：“女侠赐教，敢不依从，请！”冯琳也不客气，脚尖一点，立即飞上东边的那棵大树，她有意卖弄本领，拣了一条横伸出来，仅有普通蜡烛般粗细的树枝落下，她在树上盘膝一坐，树枝只是轻轻地抖动了一下，随即静止，好像附在树枝上的不是一个人而仅是一只蜻蜓似的，这等奇妙的轻功，连孟神通那方的人都不禁喝起采来，各派弟子，那更是不用说了。

喝采声中，赞密法师也已身形拔起，他并不似冯琳的在半空中回旋作势，却像抛了一根棍子似的直上直落，盘膝坐在一株粗如儿臂的树枝上，树枝往下一沉，随即弹起，赞密法师好像坐不稳的样子，但也终于坐稳了。看来，他的姿势远不如冯琳的美妙，轻功也似逊了一筹，但各派大宗师的心中却是明白：这样的直起直落，树枝上所受的压力要大得多，纵不能说轻功强过冯琳，至少也不在冯琳之下。

冯琳坐的是一棵茶树，见赞密法师坐定之后，便即笑道：“法师，我借花献佛，请法师晒纳！”

一朵大红花向赞密法师飞去，赞密法师低眉合什，这时忍地仰头道声：“多谢。”说也奇怪，那朵茶花去势本来极急，到了他的头顶，却似乎是在半空中停留了一刹那，这才缓缓落下，接着的两朵也是如此，三朵茶花端正正的排列在他的铺平的袈裟上。小一辈的各派弟子尚未悉其中奥妙，长一辈的武学行家已是耸然动容，要知冯琳使的正是“摘叶飞花，伤人立死！”的上乘武功，而赞密法师则凭着吹出的一口真气，卸去了茶花所蕴含的内劲，令它的来势缓慢，轻轻落下，这样自不至于造成伤害了。唐经天暗暗担忧，

悄声对冰川天女说道：“红教密宗的武学果然名不虚传，诡异无比，姨妈纵然不至落败，要赢他只怕也极不容易！”

冯琳笑道：“红花还要绿叶相配。”摘了一把树叶，顺风一撒，片片树叶，随风飞舞，从四面八方赞密法师吹来，用的正是“天女散花”的暗器手法，但经冯琳以数十年的内家功力发出，每一片树叶都要比普通的暗器厉害多了。若在平地，或者还可以躲开，但赞密法师是坐在树枝之上，根本就没有回旋的余地，即算他的内功再强，也不能一口气吹散四面八方飞来的树叶，众人都睁大了眼睛，看他如何应付？

只见赞密法师身躯微抖，树枝向下一沉，他仍然低眉合什，随着树枝起落，根本就不出手防御，转眼间，他的袈裟上沾满了片片树叶，本是大红的袈裟，竟似忽然间染上了一层绿色。

痛禅上人道：“先师曾言，红教密宗的武功也是源出天竺，练到最高深的境界，和本派也有许多可以互通的地方，果然不错。”原来赞密法师所用的名为“须弥芥子功”，和少林派的“金刚不坏身法”相类，“须弥芥子”的意思是说，若然这种功夫练到最高境界，即把“须弥山”（佛教中传说佛祖所坐的大山）搬来，压在他头上，也不过是等如芥子一般。

本空上人道：“可惜尚未曾炉火纯青，不过，能抵挡冯女侠摘叶飞花的功夫，也算是很难得的了。”本空上人的“金刚不坏

身法”也已有了七分火候，自忖可以和赞密法师相当。若然是换了痛禅上人抵御冯琳的话，冯琳所撒的树叶沾上了他的身体便当化成碎粉。现在冯琳所撒的树叶时虽未能伤得赞密法师，却也是使得他微感压力，树枝一再下沉，身子摇摆不定，所以只能说是旗鼓相当，未曾分出胜负。

不说各大宗师暗中议论，且说冯琳见飞花失效，摘叶无功，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嘻嘻笑道：“法师禅功深厚，果然不愧得道高僧，只不知能否做到‘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嗅而不觉’的地步。”成语中只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这两句话，“嗅而不觉”却是冯琳随口胡诌出来的，不过，却不是完全的胡诌，她当真是想试验赞密大师这种功夫，只见她在嬉笑声中，右手摘了一把树叶，左手采了两朵红花，将花瓣揉成粉末，摊平手掌，先撒出树叶，继而运气一吹，将花粉吹出，花粉在风中卷成小圆柱状，直送到赞密法师面前。

树叶纷纷落下，但花粉毫不受力，一口气也不能吹得干净，竟有少许吹进他的鼻孔之中，鼻孔粘膜是感觉最灵敏的地方，花粉当然不能造成任何伤害，但被它粘着鼻膜，却能引起一种痒感，在生理上的反应，最难忍的也就是痒感，饶是赞密法师武功多高，也禁不住接连打了两个喷嚏。

赞密法师低眉合什，盘膝坐禅，本来是“法相庄严”，突然间打起了喷嚏，滑稽情态可掬，江南首先忍不住笑出声来，接着小一辈的弟子也嘻嘻哈哈地笑了起来，各派宗师则绷紧了脸，强忍着笑，金光大师摇摇头道：“冯女侠也太好恶作剧了。”

赞密法师面色一沉，道：“礼尚往来，小僧还敬！”左手摘了一把树叶，右手却折了一束筷子般粗细的树枝，先是一把树叶撒了过去，冯琳的“摘叶飞花”功夫胜过赞密法师，护身神功则有所不及，见对方树叶撒来，她也一把树叶撒去，树叶满天飞舞，全都飘落，就如高手比赛暗器，用暗器打落暗器一般。

在树叶飞舞中忽听得破空而来的啸声，却原来是赞密法师将那束树枝用

连珠箭法射出，但并不是射向冯琳，而是射冯琳所坐的那株树枝，那株树枝有腊烛般粗细，打横伸出，约有二丈多长，冯琳坐在向外面的这端，赞密法师则射向连着树干的这端。

要知以冯琳的本事，这些树箭当然伤不了她，可是赞密法师这种射法，却是她所不能防范的，她的手没有那么长，若然要飞身跃起，挥袖拂开，又与比赛“坐禅”的规例不合，只好眼睁睁的看那一枝枝的树箭，插入她所坐的那株树枝。

赞密法师这种“射人先射马”的策略，本来人人都可以想得到，但却不是人人都做得到的。赞密法师的功力惊人，两棵大树离开十余丈远，但小小的一根树枝，经他运用内力发出，却胜于强弓猛弯！

只听得“逼卜”“逼卜”的木头爆裂声越来越响，竟有好几枝树箭穿过了冯琳所坐的那株树枝，这比“射人先射马”更难应付，在马背上还可躲闪，或者催马疾奔，但坐在树枝上，却是毫无办法。

冯琳眉头一皱，心道：“这老贼秃当真可恶，想出了这等阴损的办法来，我现在要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亦已迟了。”其实，即算冯琳和赞密法师，同时用树箭射对方所坐的树枝，亦是冯琳吃亏，一来因为赞密法师所坐的树枝较粗，二来冯琳的内力也稍逊法师的浑厚，即算同时发射，亦必定是冯琳的树枝先断。

江南陈天宇这班人站在唐经天夫妇背后，江南看得伸出舌头，失声叫道：“糟糕，糟糕，这一场怕要输了，咦，咦——哈，哈——赢了，赢了！”

就在江南说话的那一瞬间，冯琳所坐的那株树枝，与树干相连的那端，倏地齐根断了，然而也就在这一电光石火的刹那之间，冯琳身形拔起，使出了最后一手的“摘叶飞花”功夫，两朵红花在漫天飞舞的树叶中射出，赞密法师所坐的那株树枝无风自荡，滴溜溜地转了半个弧形，冯琳那两朵红花稍稍拐弯，便打中了他臀部上端、脊椎骨末端的尾间穴附近，赞密法师一个倒栽葱跌了下来，冯琳的树枝虽然先断，可是身形拔起，却比他高了三尺。

可是意料不到的变化又告发生，江南的笑声未绝，只见赞密法师在半空中翻了一个筋斗，身形恢复原状，就用他当初窜上树枝的那个姿势，像根棍子似的，笔直落下，但落下之势，却极为缓慢，冯琳则比他快得多，只是转瞬之间，冯琳反而落在他的下面。江南吓得目瞪口呆，不识其中奥妙，各派的大宗师则都看得出来：赞密法师正以深厚的内功，施展重身法来稳定身形，减慢了坠之势！

转眼间冯琳身形落下，离开地面已不到三尺了，江南叹口气道：“唉，还是输了！”他这一“输”字刚刚出口，忽见冯琳右脚在左脚脚背一踏，倏然间身形又凭空拔起三丈，这样三起三落，终于是赞密法师先落到地面，冯琳这才跟着脚尖沾地，登时掌声雷动。

他们二人比赛的时候，早已讲明，谁先跌落地面便即算输，所以虽然是冯琳所坐的那株树枝先断，但赞密法师先落地，赢的一方仍是冯琳。可是奇怪得很，以冯琳那样好开玩笑的人，赢了这场，反而没有丝毫喜气。

原来冯琳此际，心中正在疑惑不定，不错，她在树枝初断、身形拔起之时，曾向赞密法师发出一记无声的劈空掌，跟着再飞出红花，那时她的身形已向赞密法师移近了两三丈，可是双方的距离也还有七八丈远，这一记劈空掌，她自忖功力，最多能令赞密法师所坐的树枝抖动几下，但结果却使那株树枝荡了半个弧形，掌劲的威力，远远超出了她自己的估计！

不过，赞密法师的跌落，却的确是给冯琳的那两朵红花击倒的，原来冯琳少时，曾在当时还是四皇子允禎（后来的雍正皇帝）府中往过几年，四皇子府中异人甚多，她也学会许多奇特的武功，其中一项就是红教中的点隐穴之法，能破密宗的护体气功，但所点的必须是尾间“坎火”、“离水”二穴方能生效，两人在相距十余丈远的树上坐禅的时候，休说冯琳功力未到，即算有此功力，但两人面面对，她也没法打中对方背后的穴道。因此直到赞密法师所坐的树枝荡了半个弧形，背脊侧面对着她的時候，她方能抓着这瞬息的机会，使出“摘叶飞花”功夫，用红教的打穴之法，打中赞密法师尾间的穴道。至于最后，她比赞密法师落后，则确实确实是凭着自己超妙的轻功——猫鹰回翔之技——胜过对方的。所以综论这场比赛，冯琳的轻功和摘叶飞花功，以及飞花打隐穴的功夫都是确实胜过对方；而赞密法师的功力以及护体的佛门神功——须弥芥子功——则胜过冯琳。双方各有专长，但假若赞密法师所坐的那株树枝，不是在最紧要的关头，给这么一荡的话，冯琳的武功再好，也没法打中对方的坎离二穴，那时候跌落地的就将是冯琳了。

冯琳自己心内怀疑，赞密法师却以为所坐的树枝确是被冯琳的劈空掌力所震荡的，虽然她是在身形拔起之际发出，不无取巧，但有此功力，赞密法师也自心中佩服，便心甘情愿的认输，合什说道：“冯女侠武学广博，敝教的点穴奇功小僧尚仅略解皮毛，冯女侠竟也知道，当真令小僧佩服。”此话一方面固是认输，另一方面亦是表明：冯琳是用他红教的功力打倒他的，虽然败了，也不失面子。

冯琳正色答道：“法师神劲深厚，我实在是胜得侥幸，谬承赞许，转觉汗颜。前时在冰宫开罪法师，失言失态，尚望法师不必介怀。”她对赞密法师的佛门神功，也确是衷心佩服，故此一改轻佻之态，特地向他赔罪。正是：胜来亦带三分险，内里还当有别情。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三十一回 隔物传功败掌门 飞弹闭穴惊妖孽

冯琳胜回一场，群雄皆大欢喜，尤其是曹锦儿更对她大大奉承，冯琳退了回来，曹锦儿便立即上前迎接，向她道劳，各派宗师也未深悉其中奥妙，多赞许她。就在此时，冯琳忽听得“嗤”的一笑，像是有人贴着她的耳朵笑出来似的，冯琳大吃一惊，但看各派宗师均是正襟危坐，脸上神色如常，对这笑声，似乎是除了冯琳之外，谁都没有听到。冯琳知道孟神通在戏弄痛禅上人之时，曾用过“天遁传音”的功夫，心中一动，想道：“难道是孟神通对我冷笑？”但立即便想到：“若是有人暗助于我，这个人绝对不会是孟神通；孟神通若然知道，也绝不会干休，岂仅只是发出冷笑？”而且那笑声，并无恶意，不似冷笑，冯琳被这一笑，不禁引起三个疑团，第一、刚才是不是有人暗助自己？第二、除了孟神通之外，还有谁懂得“天遁传音”？第三、若果真是有人暗助，这笑声当是同一人所发，他为什么要如此诡秘？

就在冯琳暗自沉思，不得其解的时候，孟神通那方又出来了一个人，指明向武当派挑战，这个人东海长明岛的坎离剑屠昭明。

只听得他朗声说道：“素仰武当派的七十二手连环夺命剑法威力无穷，小可不自量力，要请武当派高明之士赐教。”雷震子在各派掌门中年纪最轻，资历亦浅，不知此人来历，心想自己是掌门身份，当然不便下场，正想挑出一名功力最高的师弟，上去应付，只听得屠昭明哈哈一笑，接着说道：“前几场都是单打独斗，继续如此，未免乏味，听说最能表演武当剑法威力的是九宫八卦剑阵，就请雷掌门率领贵派高明之士，布成此阵，让小的见识见识如何？”

武当派的九宫八卦剑阵，是以九个精通连环夺命剑法的人，按着九宫八卦方位布成的，自从明末武当派的黄叶道人创此剑阵之后，百余年来只用过三次，一次是对付女剑客玉罗刹，一次是对付大魔头韩重山、叶横波夫妇；最后一次则是在十余年前，冒川生在峨眉山“开坛结缘”的时候，对付云山派的九名弟子。武当派的连环剑法本以迅捷绵密见长，若是九个精通连环夺命剑法的人同使，那就简直没有半点空隙，连苍蝇也飞不过的，即算在场的各派宗师，也未必能够单人匹马，独闯此阵，何况屠昭明还指明要雷震子亲自主持？

屠昭明此言一出，四座皆喜，武当派三老之一的闲云道人和峨嵋长老金光大师识得屠昭明来历，却不禁心中一凛。

原来屠昭明此人正是以前灵山派掌门韩重山的二弟子，也是十余年前，武当长老冒川生最后一次“开坛结缘”的时候，曾率领同门，闯过武当剑阵那个叶天任的师弟，那次屠昭明没有同来，灵山派大败之后，屠昭明便即在江湖失踪，过了好久，始有人传说，他是另有奇遇，拜一位在东海隐居的剑客为师去了。

金光大师年近八旬，和韩重山同一班辈，深知韩重山门下弟子，以屠昭明最强，远胜于掌门师兄，如今销声匿迹了十余年，既敢再踏中原，想必是练成了某一种武林绝技。闲云道人则是雷震子的师叔，前两次的武当剑阵，大败韩重山夫妇，与大败灵山派诸弟子之役，他都曾在场。因此在他认出了屠昭明之后，立即想到他是来报师父师兄两次大败之仇的。但想他纵再强也强不过他的师父当年，虽是心中一凛，却也不以为意。

雷震子名如其人，是一副霹雳火的脾气，做了掌门之后，收敛许多，听

屠昭明指明要他主持剑阵，禁不住怒火上腾，要不是顾着掌门身份，几乎就要发作，当下“哼”了一声，冷冷笑道：“敝派的剑阵，只招待当世高人，阁下口出大言，想当具有震世骇俗的本领，或者亦足以当高人之号，不过，我还是第一次听到阁下的名字，究竟如何，总要见过方知，我不便破例，你还是与我们下弟子先比试一场吧！”

雷震子说了之后，屠昭明也立即“哼”了一声，神气比雷震子更高傲地说道：“我自然不是当世高人，但贵派的剑阵也未必要高人才能闯破，究竟如何厉害，也得见过方知，我说过的话从不收回，既然说了，也不便破例更改！”

两人怒容满面，场面登时僵了，闲云道人劝解道：“雷掌门，这位屠兄是当年灵山派武学大师韩重山的弟子，他的师父、师兄都曾在本派剑阵内印证过武功，念此渊源，掌门似不妨破例。”屠昭明双眼朝天，淡淡一笑，意思似说：“你们如今知道我的来历了吗？”

雷震子强抑怒火，说道：“既是师叔说情，那么就这样吧……”随即叫出九个名字，三个是他的师弟，三个是他的师侄，还有三个是他的弟子，叫这九人列成剑阵，冷笑道：“尊驾既然划出道儿，要试便请一试，松石师弟，你们小心在意，接待高贤！”

顷刻之间，剑阵已经布好，松石道人是武当第二代中出类拔萃的人物，武功声望都仅次于掌门师兄，雷震子命令他代替自己主持剑阵，总算是很重视屠昭明了，屠昭明“哼”了一声，冷冷说道：“雷大掌门不到阵中，想是认为屠某还不堪承教，要是屠某万一侥幸，从贵派的剑阵中闯出来，……”雷震子不待他把话说完，便即截着说道：“到什么地步说什么话，屠先生你现在尚未踏入阵门，这话不嫌说得过早么？”两人的语气都冷傲到极，屠昭明似乎根本就不把松石道人所主持的这个剑阵放在眼内，未曾入阵，便先要与雷震子订好破阵之后如何，而雷震子的话意，更是分明的说他未必有本领破阵。

屠昭明面色一变，“哼”了一声，但立即又哈哈笑道：“你的话也说得是，到什么地步说什么话，等下再和你说！”笑声中充满自负和对对方的轻视。拔剑出鞘，立即闯阵！

屠昭明这口剑式样特别，一般是短剑二尺八寸，长剑三尺六，他的这口剑却长达四尺有多，但宽度则仅及三指，剑锋泛着暗赤色的光华。闲云道人对于各种兵器素有研究，见他也不禁一怔，心道：“这口剑式是古怪，只怕当真练有什么邪异的功夫。”

屠昭明长剑一亮，即从巽门踏入，把守巽门的是雷震子另一个师弟凌一瓢，长剑平胸，护着前心，退后一步，让他入阵，只听得呼的一声，屠昭明一剑刺来，竟挟着一股炙人的热风，凌一瓢吃了一惊，立即发动阵势，乾震两门的守卫包抄过来，双剑齐出，架开了屠昭明的剑招，将他迫进核心，登时阵内剑光飞舞，紧紧将他裹住！

武当派这九名弟子内功都已有了火候，屠昭明的怪剑虽然能荡起热风，却也不能造成伤害，他们各按方位，堵截敌人，屠昭明不论冲到哪里，总是碰着一片剑林，任他左冲右突，都冲不出一个缺口，武当派的九柄长剑便好像织成了严密无缝的剑网，越裹越紧！

雷震子眼看便可取胜，冷笑道：“这厮口出大言，我以为他定有非凡本领，谁知却是个银样蜡枪头！”他的师叔闲云道人在他身旁说道：“也还

未可轻敌，你看他的步法也是按着九宫八卦方位，丝毫未乱，只怕乃是诱敌！”雷震子道：“咱们的剑阵，天衣无缝，他若诱敌，让剑阵越围越紧，那只有自速其败！”闲云道人沉吟不语，虽觉雷震子太过轻敌，但看这阵势，确是无懈可击，也就放下了心。

再过片刻，但见松石道人长剑一挥，发出讯号，逆转阵势，九柄长剑有如群龙天矫，将屠昭明迫得步步移近剑阵的死门方位，只要一被迫进死门，那纵有天大的神通也难突破了。雷震子道：“师叔，如何？”闲云道人微微点头，道：“这一场大约不至于输给他了。”这时，闲云道人还以为定可取胜了，不过，他也有点奇怪，自从屠昭明进入剑阵之后，一直都是本派弟子占着上风，既没有经过什么恶战苦战，九名弟子却为何都是大汗淋漓？

心念未已，忽听得屠昭明一声长啸，长剑一指，剑锋上忽然喷出一溜人光，凌一瓢首当其冲，登时给烧焦了半边面孔，屠昭明冲破了一个缺口，长剑指东打西，指南打北，九宫八卦剑阵，登时大乱！众人这才看出，他的剑法其实也是造诣甚高，刚才最多不过拿出三成本领。

但最厉害的还是他那口怪剑，剑锋一指便是一溜火光，这时正是阵势收紧的时候，九个武当弟子挤在一堆，根本就没有腾挪闪展的余地，他的剑锋一指，最少便有一名弟子受伤。

松石道人蓦然飞身跃起，跟着三个武当弟子也从不同的方位扑来，他们身形起在空中，仍是按着乾、坤、震、兑的四门方位，屠昭明大喝一声，长剑盘头一舞，飞起了一片丈许方圆的火光，霎时间火散烟消，但见九名武当弟子都已受伤倒地，松石道人和凌一瓢伤得最重，面孔烧焦，而且都被削去了一条手臂！屠昭明的两边肩膊亦是血迹殷红，那是被松石和凌一瓢刺伤的，不过仅仅是划伤皮肉，比起武当派的一败涂地，他这点伤根本就算不了什么。

原来屠昭明这十年来矢志报仇，跟东海的坎离岛主练成了坎离剑法，岛主特制的“坎离剑”也传了给他，剑内藏有发火的药物，一按剑柄，毒火便从剑锋喷出，而且坎离岛主精通奇门阵法，也传了给他。所以屠昭明才敢那么自负，向武当派的剑阵挑战。他抓着阵势收紧的那一刹那，才突然发出坎离剑的威力，致令守阵的武当弟子个个遭殃！

屠昭明固然是大获全胜，但他也没有料到，武当派剑阵的奇妙之处仍然超出他的意想之外，以至到了最后的那一刹那，他仍然不免受伤。

武当派一败涂地，雷震子又怒又惊，只见屠昭明缓缓行来，向他笑道：“屠某侥幸，闯出贵派的剑阵来了，雷大掌门有何吩咐，在下洗耳恭听！”他竟然不顾自己受伤，辞锋咄咄，分明是要迫雷震子和他动手。

雷震子面色铁青，深深后悔自己没有去主持剑阵，这时他虽然怒火冲天，但少林武当是武林两个最大的门派，他是武当派的掌门身份，对方已然受了伤，自己再和他动手的话，纵然得胜，身份亦贬，何况还未必有把握胜他？但要是不应战的话，武当派又挑不出第二个人可以迎敌，任由敌人耀武扬威，这个面子丢得更大。

雷震子一按剑柄，正待出阵，忽见一个瘦削的少年，笑嘻嘻的从人丛中跑出，朗声道：“武当掌门是什么身份，你受了伤，还敢向他挑战？哼，哼，连我也还不想捡这个便宜呢！”这个少年正是江南。

屠昭明哪里看得起江南，双眼一翻，冷冷斥道：“你是什么东西，胡说八道，搅乱场子，快快滚开，要不然我一剑就剁了你！”江南笑得眯了眼缝，说道：“好呀，我正要你说这句话，我等着你来剁呢，来吧，来吧！说了不

做，你就是龟儿子！”

屠昭明大怒，他怎肯跟一个无名小卒交战，但说溜了嘴，被江南拿着话柄，不能转圜，大怒之下，便想舍剑不用，用重手法将江南摔出场去！

他还未动手，江南已是脚尖一点，翩如飞鸟的向他扑来，嘻嘻笑道：“受了伤的老混蛋，我江南本来不想占你这个便宜，可是你胡吹大气，辱骂于我，我明知胜之不武，但也拼着受天下英雄笑话，非叫你受点教训不可！”那话语和神气，竟似他还不屑和屠昭明动手似的。说时迟，那时快，声到人到，一招“星河倒卷”！剑光如练，自下而上，竟然指到了屠昭明的咽喉。

江南这一招是“冰川剑法”中的精妙招数，他功力虽然不高，但这一招变幻无定，却是第一流的剑法，屠昭明冷不及防，大吃一惊，急忙斜身后窜，江南哈哈大笑，屠昭明一闪闪开，江南又已扑到，这时屠昭明已有了防备，反手一剑，喝道：“你再笑吧！”的一声，把江南的剑震开，蹬、蹬、蹬的向后连退几步，江南身形一稳，又嘻嘻笑道：“老混蛋，我江南还在笑呢！你奈我何？”

屠昭明这一剑是用重手法劈出的，剑重力沉，满以为江南纵不受伤，最少兵器要给震得飞上半空，哪知江南仅是退了三步，仍然嘻嘻哈哈地笑个不停。屠昭明心中一凛：“这小子果然有几分本事，倒不可过于轻视！”本来江南的功力与屠昭明差得甚远，最多及得他的五成，但屠昭明经过了一场恶战，两臂又受了剑伤，功力自然减了两分，加以江南曾得金世遗传授上乘的武学诀窍，挡这一招的时候，用了个避实就虚的“卸”字诀，又将对方的力道卸了两分，这样一来，江南的功力虽仍不及对方，但一消一长，已经相差不远，所以仅是倒退三步，便即稳住身形。

屠昭明固然有点惊异，陈天宇等人吃惊更大，他们做梦也料不到江南会出场向强敌挑战，这时见江南硬接一招，连退三步，虽然已经出乎他们的意料，但到底还是不及人家，陈天宇忧心忡忡，和唐经天商议道：“这小子真是不知天高地厚，竟然拿性命当作玩耍，这怎么好？不如叫他马上认输，咱们另外出人将他换回来吧。”陈天宇的意思是想唐经天出去替换江南，唐经天有游龙宝剑又有天山神芒，兵器暗器都不输于对方，即使不能战胜，至少也不会落败。

唐经天望了场中一眼，微笑道：“陈兄不必担心，江南是员福将，准不会输。由他来对付这等邪派强敌，只怕比你我出马都要强些！”陈天宇将信将疑，但唐经天既然这么说，他不能勉强唐经天出战，只好再看下去。

屠昭明步步进迫，但江南溜滑得很，领过了一次教训之后，不再硬接他的剑招，但见他手舞足蹈，忽而倒竖地上，一个筋斗翻了过去，冷不防就是一剑；忽而跳跃起来，一口浓痰向敌人射去。他用的是金世遗的独门身法，怪异非常，浓痰虽然不能伤人，但屠昭明是何等身份，若给他的痰涎沾上半点，颜面何存？

屠昭明气恼之极，倏然间剑法一变，但见四面八方都是他的影子，不过片刻，就把江南困在当中，雷震子看得骇然，原来屠昭明这套剑法也是按着九宫八卦的方位游走，与武当剑阵的原理相同，武当剑阵要九个人各守一个方位，而他却是用快速的身法，移步换形，封住了八个方位，就等如一个人布成了一个剑阵！

当然他这一套剑法的威力，还是远不如武当派的九宫八卦剑阵，但以一人之力，便能布成一个剑阵，却的确是罕见罕闻的功夫，雷震子自问就不能

够，心中想道：他这套剑法，我或者勉强可以应付，要想赢他，却是千难万难了！

江南不懂奇门八卦之术，屠昭明这套剑法一展开来，江南登时被困，圈子越缩越小，怪异的身法再也施展不得，而且在险象环生、性命俄顷之际，他也不敢再戏弄敌人，他要凝神对敌，连笑也笑不出来，当然也不会乱啐痰涎了。

陈天宇捏着一把冷汗，唐经天也暗暗心惊，想道：“糟糕，糟糕，直到现在还没有高人暗助他的迹象，我料错了，岂不是要白送江南一条小命！”

江南哑然无声，轮到了屠昭明哈哈大笑，只见他一剑紧似一剑，朗声笑道：“小贼，知道厉害了吗？”突然身形一晃，从乾方奔过巽位，一剑将江南的长剑挑开，左手骈指如戟，闪电般的向江南腋下猛戳！

本来屠昭明再进一招，便可以在江南的身上捌个透明的窟窿，但他恨极了江南对他的侮辱，立心要将他擒到手中，侮辱一番，以报此仇，哪知江南幼时曾被崆峒名宿黄石道人强迫为徒，学得一套颠倒穴道的本领，屠昭明骈指一戳，江南忽地哈哈笑道：“痒死我啦！”蓦地反手一拂，五指齐张，他用的是金世遗所传的独门点穴功夫，屠昭明虽未深悉其中奥妙，但一见便知是上乘的点穴功夫，江南突然发笑，已令他吃了一惊，接着又见江南用上乘的点穴功夫反击，当真是骇异到了极点，连忙一个“倒踩七星步”闪出震位。饶是他闪避得快，且又闭了穴道，也被江南的指尖沾了一下，登时全身酥麻，连运了三遍真气，气血方能畅通。这还是因为江南功力未够，要不然只这一指便能破去他的闭穴气功！

江南喘息一定，长剑扬空一闪，又嘻嘻笑道：“老混蛋，你知道我的厉害了吗？”屠昭明气得七窍生烟，后悔刚才没有抓住机会，一剑将他斩掉，如今手脚的酸麻尚未完全消散，再想施展九宫八卦剑法已是力不从心，同时他也怯惧江南的点穴功夫，不敢过份迫近。

只见江南哈哈大笑，一个筋斗打来，出剑向他又刺，屠昭明猛的咬一咬牙，大声喝道：“是你自己找死，休怪我剑底无情！”长剑一指，一溜毒火，从剑锋中喷射出来！

屠昭明一直到现在才施展他“坎离剑”的威力，并非他真的是手下留情，而是为了顾全他自己的身份。要知他以大破武当剑阵之威，接着便和一个不见经传的无名小卒交手，被迫用剑，已是自觉有失面子，若还用剑中的毒火取胜，只怕更要贻笑武林。

现在他是无可奈何才施展最后的杀手，满以为毒火喷出，江南不死亦伤，哪知江南早已料到他有此一着，他长剑一指，江南一个筋斗便翻出去，怪声怪气地嚷道：“老混蛋放火烧人啦。乖乖，不得了，哈，好在我也有法宝！”

江南的筋斗翻得快，屠昭明也来得快，长剑指处，火光就要烧到他的背后，江南忽地反手一扬，但见一团寒光，罩着烈火，冷气濛濛，眨眼之间，便即烟消火灭。

原来江南所用的“法宝”便是冰魄神弹，他以前功力未到，他义嫂幽萍不敢将冰弹与他使用，直到前日他打退了金日c之后，幽萍才知道江南的功力已比自己高出一筹，因此在今日赴会之前，便送给他五粒冰魄神弹，作为护身之用。

这冰魄神弹乃是万载寒冰所练，蕴藏有奇寒之气，正是一切火药暗器的克星，江南一发就是三颗冰魄神弹，寒光冷气，凝成雾网，罩将下来，屠昭

明的毒火纵使再强一倍，也要被它扑灭。

屠昭明大吃一惊，江南叫道：“来而不往非礼也，老混蛋，你也接接我的暗器！”一抖手将剩下的两颗冰弹发出，屠昭明伸手一弹，将第一颗冰弹弹裂，冷气侵肤，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第二颗冰弹正好飞入他的口中。登时屠昭明竟似僵硬起来，变成了一尊塑像！

屠昭明有数十年的功力，虽然内功尚未练到最上乘的境界，比之金光大师、痛禅上人等顶儿尖儿的角色自然还差得多，但最少可以比得上唐经天夫妇，一两颗冰魄神弹按理来说，他还可以禁受得起，即是江南的原意也只是想耗损他的真气，料不到他吞了一颗冰魄神弹便会僵硬了的！

江南突然见他现出那副怪模怪样，也不禁怔了一怔，就在这时，耳边忽听得有一个极熟悉的声音，虽然微弱，却很清脆地说道：“傻小子，还不上去揍他！”江南被他一言提醒，立即跑上前去，左右开弓，噼噼啪啪地打了屠昭明几记耳光！接着将他的坎离剑夺了过来，一把扔下谷底的深潭！

江南畅快淋漓地打了屠昭明一顿，心满意足，咧开嘴笑道：“你这老不死的老混蛋，我本待一剑将你剁了，看你这副可怜的样子，我又从来没有杀过人，好了，算你造化，我心肠一软，就饶了你吧！”对准屠昭明的屁股，一脚将他踢翻，屠昭明忽然恢复了知觉，痛得叫出声来，滚出了三四丈地！

阳赤符将他扶了起来，只见他一双手掌，指头合拢，向内拐屈，双脚却是僵直不灵，走路也只能一跳一跳地直起直落，在场的武学行家都看得出来：屠昭明的手脚关节已经硬化，武功不废自废，从今之后，是再也不能与人动手过招的了！

江南这一边的人，人心大快，看着屠昭明那副狼狈的神情，哄然大笑，同时对江南高声喝采，邹绛霞更是欢喜得合不拢嘴来，拉着江南问长问短，又说又笑地道：“你果然没有骗我，当真是练成了超卓的武功，打得真是妙极了！我刚才还替你担心呢，你被他那套古怪的剑法困住的时候，要是他不点你的穴道，一剑向你身上招呼，那岂不是大大的糟糕！”江南笑道：“我有先见之明，知道他会点我的穴道的。其实，你不用担心，就算他当时一剑刺来，我也有办法应付，绝不会为他所伤的。”当然这是江南的胡乱吹牛，但他却的确是自信不会受伤才敢向屠昭明挑战的，因为他已经知道有金世遗在暗中帮助他，不过金世遗不许江南说出他的名字，江南也就乐得吹牛了。

陈天宇夫妻却是疑惑不已，他们明明知道江南的功力远不如对方，就算有冰魄神弹，也不应该这样容易取胜的，然而事实上却是江南胜了，这岂非不可思议？

场中还有一个人疑惑不已，那是孟神通。各派的大宗师也都注意到了，孟神通这时正在游目四顾，好像找寻什么人似的，脸上露出一派惶惑的神色！

要知孟神通在三年之前曾经击败过陈天宇夫妇，那时他的武功远不及如今的造诣，但就在那时，幽萍的冰魄神弹也丝毫没奈他何，他心想屠昭明的功力纵然不及他在三年之前的功力，但亦不会差得很远，按理说两颗冰魄神弹是断断不会就令他冷得僵硬的。但因先是屠昭明剑锋上射出浓烟烈火，继而是冰魄神弹发出的冷气豪光，孟神通在那刹那之间，也看不清楚，所以心中虽有怀疑，却也不敢就此断定对方是有人暗助。

屠昭明这一场输得莫名其妙，孟神通这方的人都有点不大服气，噉噉喳喳地议论开来，有的说道：“我看那小子用的不是正派武功，说不定是什么邪门妖术！”有的说道：“屠老师一举击破武当剑阵，却败给一个乳臭未干

的无名小卒，真是太不值得了。”有的却说道：“这不是妖术，这是冰魄神弹，你们没有见过，我是知道的。”说这话的是个白教喇嘛，曾参加过八年前在西藏争夺金本巴瓶的盛会，见识过冰川天女的冰魄神弹。阳赤符问道：“你知道这小子的来历吗？”那白教喇嘛道：“喏，对方阵中有一个穿着白袍，身躯修长的少年，名叫陈天宇，这小子就是那个姓陈的书童。”阳赤符是见过陈天宇的本领的，回过头来对孟神通道：“师兄，这一场输得蹊蹊！”

众人听说江南的身份不过是一个书童，相顾骇然，有几个高手本来想出去向江南挑战的，也忍住了。因为身份悬殊，胜之不武，不胜为笑。而且江南早已退了回去，按比武的规矩，那就是他取得胜利之后，不愿再继续打下去了。

孟神通道：“胜败兵家常事，何足介怀？何况比对起来，咱们也没有输。师弟不必胡乱猜疑，以后多加小心便是。”凌霄子掀须笑道：“孟老先生说得对，屠贤弟大破武当剑阵，令得武当的掌门人不敢应战，已足令他名垂不朽！”凌霄子与武当派有隙，他故意说得声音响亮，有心让雷震子听到。

雷震子素来自负，武当派受挫，他面子已挂不下了，虽得江南替他挡了一场，心中感到满不是味儿，听了这话，果然忍不住气，立即越众而出，朗声说道：“比了这么多场，时候也不早了，还是咱们这些首脑人物来比一场吧。孟神通，听说你练成了武林绝学的修罗阴煞功，我雷震子不自量力，想向你讨教！”他起初本是想向凌霄子挑战的，但转念一想：“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凌霄子虽是早已成名的人物，到底不及孟神通的身份，在他心目中，武当派是武林的最大门派，和孟神通交手，这才不至辱没他武当派掌门人的身份。

孟神通淡淡说道：“雷大掌门的记性也未免太坏了，我刚才说过些什么话，你就记不得了么？阳师弟，你去和他说！”

阳赤符走到了距离三丈之地，抱拳笑道：“雷大掌门想较考本门的修罗阴煞功吗？这容易得很，阳某也练过几年，不妨献拙，并藉此领教雷大掌门的连环夺命剑法，要是雷大掌门当真能夺了阳某的性命，那时请再向我的师兄挑战不迟。”

孟神通在比武之前早已与痛禅上人说好，要等到他的手下输了之后，他才轮流接战各派掌门，阳赤符不过是重申此意而已。他说话软中带硬，分明是不把雷震子放在眼中，雷震子勃然大怒，便要发作，阳赤符依照武林礼节，抱拳作揖，道了一个“请”字，陡然间寒飙骤起，雷震子打了一个寒噤，几乎透不过气，吃了一惊，急忙强抑怒火，镇定心神，运气一转，这才不感到寒意。

就在这顷刻之间，阳赤符身形一晃，业已到了雷震子的面前，一声笑道：“雷大掌门还不拔剑，敢情是认为阳某不堪承教么？”到了此时，哪还容得雷震子避战，高手比拼，双方都要力争先着，雷震子急忙一个回身拗步，立即宝剑出鞘，反手一剑，刺阳赤符胸口的“璇玑穴”，他尚未转身，背后竟似长着眼睛一样，这反手一剑，认穴奇准，而且劲风呼呼，显见武功亦已到了一流境界。阳赤符不敢轻敌，双掌打了一个圈圈，作势牵引，雷震子突感到一股无形的潜力，向他一扯，剑尖向旁边滑出几寸，擗了个空。说时迟，那时快，阳赤符早已双掌平推，使出了修罗阴煞功！

这三年来，阳赤符得他师兄的传授，功力大进，修罗阴煞功亦已练到了第七重，双掌一推，寒飙卷地，竟似突然间变了气候，从春光明媚的时节进

入了寒气肃杀的隆冬，雷震子听过冯琳所说，知道不可让他的手掌碰上，立即飞身跃起，一招“鹰击长空”，长剑挽了一朵剑花，凌空刺下。

这一剑雷震子运了九分功力，隐隐挟着风雷之声，阳赤符尚未曾似他师兄那样练成金刚不坏之躯，不敢以血肉之躯硬接，迫得也用移形换步的上乘轻功避了一招，雷震子身形未定，第二剑第三剑相接而来，他这连环夺命剑法，一招接着一招，连续不断，端的有如长江浪涌，大海潮生，周围三丈之内，登时都在他的剑光笼罩之下，饶是阳赤符已练成了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一时之间，却也无法近身。

阳赤符在三丈之外发掌，虽然仍有开碑裂石之能，寒风透骨之威，但以雷震子的功力，却还能够支持。越斗越烈，不多一会，两人都是汗如雨下。

这一战比之先前几场都要惹人注目，看到紧张之处，两方面的人都捏了一把冷汗，要知雷震子是一大宗派的掌门身份，若然输了，武当弟子都要面上无光；阳赤符是孟神通的师弟，若然输了，追随孟神通的人，恐怕也会对他信心大减。

孟神通眉头略皱，金光大师暗暗留神，见他嘴唇微微开阖，原来孟神通正在用“天遁传音”向师弟指点战略，金光大师暗暗道声：“不妙！”可是孟神通既非出手相助，他的声音除阳赤符之外，其他的人亦不可闻，金光大师纵然看出他暗中捣鬼，却也不能干涉。

就在金光大师心念方动之际，只见阳赤符身形一晃，忽地追上前来，左臂一伸，双指微屈，一招“游龙探爪”作势向雷震子的手腕勾来，竟似要硬抢他的宝剑，雷震子的剑法何等厉害，见他扑上前来，正合心意，立即一招“横云断峰”，剑尖上的光芒暴长数寸，端的有如迅雷闪电，倏地就向阳赤符伸出来的左臂横削过去。

一剑削出，只见剑锋微颤，“嗤”的一声，阳赤符的长袖断了一截，然而也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紧接着“叮”的一声，阳赤符的右手中指已在雷震子的剑脊上弹了一下，双方的身形就在这刹那间由合再分，恢复了刚才的距离。

表面看来，雷震子的剑虽然给对方弹中，但他削断了对方的衣袖，似乎还是稍占上风，武当弟子看到掌门赢了一招，欢声雷动。哪知雷震子心中却是暗暗叫苦！

原来阳赤符得师兄指点，已是想出了克敌制胜之法，他迫近敌人，作势擒拿，待雷震子一剑削来，他的手臂立即缩入袖管，却施展“流云飞袖”的功夫，将对方的长剑一裹，当然以雷震子的功夫，宝剑绝不会让他的衣袖卷去，但阳赤符以袖代臂，让对方削去，他也就赢得了那瞬息的机会，弹中了雷震子的宝剑。

阳赤符的修罗阴煞功已练到了第七重。具有了“隔物传功”的本领，这一弹立即将一股阴寒之气从雷震子的剑上传到他的掌心，继而侵入他的体内，不消片刻，雷震子便觉寒意直袭心头！

雷震子刚才抵御对方用劈空掌力所发出的修罗阴煞功，已自耗损了不少内家元气，如今又被对方以“隔物传功”的本领，将阴寒之气直接攻入他的体内，他一方面要默运玄功，保护心脏，一方面要抵御敌人的攻击，连环夺命剑的威力，自是因之大减。

雷震子的剑招渐趋缓慢，武当派的弟子亦已觉出不妙来了，猛听得又是叮叮两声，这一回阳赤符来势更疾，出指如电，接连在雷震子的剑脊上弹了

两下，这才从容不迫的飘身而退，雷震子的连环夺命剑法本以迅捷绵密见长，一旦力不从心，破绽自露，慢了三分，这一次便连敌人的衣角也没有沾着了。

阳赤符哈哈笑道：“雷大掌门，可还要再比下去吗？”雷震子面色铁青，一言不发，忽地将长剑一抛，便即退下。

原来他体内的血液这时已冷得似是要凝结起来，那把宝剑更是比冰块还要冷上十倍，哪里还能拿在手中？他已然不能使剑，这一场哪还能够再比下去？

阳赤符赢了此场，仍然不退，立在场心，又朗声说道：“武当派已是全军尽墨了，还有哪一派的掌门要来较量我的修罗阴煞功吗？”雷震子刚刚退至场边，闻得此言，本来已经苍白的面孔越发变得如同死灰，“哇”的一声，一口鲜血狂喷出来，身子摇摇欲坠！

痛禅上人和金光大师双双离座，各自挽着他的一条手臂，将他扶住，雷震子正在冷得发抖，忽地感到体内如有两股暖流循环流动，痛楚顿减，舒畅无比，原来是这两位武学大师，运用本身的功力，为他驱除阴寒邪毒，这两位大师即算孟神通以第九重的修罗阴煞功掌击他们，他们也有硬接三掌之能，何况阳赤符仅是第七重的功力，而且还是“隔物传功”，两位大师合力施为了不消片刻，便叫雷震子的头顶上发散出热腾腾的自气，脸色也渐渐红润起来。可是雷震子内心的难受却丝毫没有减轻，但听得他颤声叹道，“武当派今日受此奇耻大辱，雷某忝居掌门，无颜再在此参加盛会了。”痛禅上人忙道：“偶然失利，何足介怀！雷兄，你要安心静养。”

就在此时，只听得一个银铃似的声音斥道：“谁敢轻视我武当派？武当派还有人在此，谁敢说我们武当派全军尽墨？我如今就要来见识你的修罗阴煞功！”但见一个白衣少妇，美艳如花，衣袂飘飘，轻步出场，正是冰川天女！正是：

玉剑冰弹寒敌胆，邛山会上显神通。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三十二回 毒手扬威搜劲敌 冰弹玉剑斗魔头

冰川天女兼有三种身份，尼泊尔的公主、武当派的长老、天下第一剑客唐晓澜的媳妇，任何一种身份都是非同小可，更何况她美若天仙，手持冰剑，这一出来，当真是全场哄动，个个注目。武当派弟子更多一重心事，要知阳赤符虽说是得了师兄指点，才能在三十招之内击败雷震子，但他也的确是具有击败雷震子的功夫，冰川天女纵然比雷震子高出一筹，能否胜得阳赤符却是谁也不敢预测的，要是冰川天女再败，武当派就真是全军尽墨了。

阳赤符为她的容光气度所慑，骄狂之态顿敛，施礼说道：“冰宫女主人莲驾到来，为此会生色不少！久仰你的冰弹玉剑，乃是武林异宝，今日有缘相会，想可以一开眼界了。”

冰川天女淡淡说道：“你想见识此剑，亦非难事，何必费偌大心力，派人到冰宫偷盗？”说话之间，早已把冰魄寒光剑拔出鞘来，这柄宝剑乃是冰窟中万年寒玉所炼，通体透明，耀眼生辉，剑一出鞘，便觉冷气森森，寒风飕飕，阳赤符暗暗纳罕，心中想道：“天下竟然有这等神奇之物，若能夺得此剑，正好为我的修罗阴煞功增加威力！”当下笑道：“神物异宝，若非具有绝世武功，得之适足招祸，敝师侄前往冰宫借剑，亦不过秉承我师兄之意，欲使贤伉俪免祸而已。”

冰川天女冷笑道：“如此说来，倒是你们的好心了。我武功平常，本不配保有此剑，好，你有本领，你就拿去吧！”阳赤符双眼放光，一声笑道：“既出此言，请毋反悔！”倏然间双掌齐出，左掌划了，道圆弧，使出了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寒飙刮地而来，掌力罩住冰川天女，右掌穿出，却是一招凌厉之极的擒拿手法，果然就要硬抢冰川天女的宝剑。

哪知冰川天女既然能够使用冰弹玉剑，对奇寒之气，自是早已习惯，阳赤符不过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哪里能够伤得了她？但见她身形一晃，似乎被掌力震得立足不稳，阳赤符大喜，一抓下来，冰川天女纤腰一摆，严如风中垂柳，恰恰避开了他这记擒拿手法，说时迟，那时快，在这一飘一闪之间，她早已一招“冰川解冻”使了出来，顿时间冰魄寒光，幻作千重丽彩，宛如有数千口宝剑，同时向阳赤符戳来！

阳赤符练到了第七重的修罗阴煞功，冰魄寒光剑的奇寒之气亦是伤他不得，可是冰川天女的剑法融会中西各国数十剑派之长，精妙之处，远非雷震子可与同日而语，阳赤符自恃功力深湛，起了贪念，欺身躁进，硬抢她的宝剑，手指还未曾沾上她的衣裙，陡然间忽见寒光匝地，冷电盘空，身前、身后、身左、身右，霎时之间，竟似出现了十几个冰川天女，手持冰剑，向他攻来，阳赤符暗叫：“不妙！”登时改抓为推，双掌一分，左右推出，掌力荡开，呼呼风响，一大片寒光化作了寒星点点，四下散开。但饶是他掌力雄浑，能够震散冰川天女的剑光，“魂门穴”上仍是不免被冰魄寒光剑刺了一下！

幸而这柄冰剑与一般的刀剑不同，它不是以锋利见长，要是换了是唐经天的游龙剑的话，这一下纵使他有闭穴的功夫，最少也要皮开肉裂，不过冰川天女的功力也已到了一流境界，这一下点正穴道，阳赤符也为之一震，五脏六腑好似要翻转过来，极不舒服，而且，这柄冰剑虽然不能使他受伤，但那股奇寒之气，攻入了他的穴道，阳赤符虽然忍受得起，也不禁打个寒噤。

冰川天女运剑如风，紧接着“层冰乍裂”、“冰河倒泻”、“冰魄流光”

一连三招极厉害的冰川剑法施展出来，阳赤符双掌连环拍出，一面用掌力震歪冰川天女的冰剑落点，一面施展“移形换步”的功夫，东躲西闪，好不容易才应付了她这三招杀手，哪知冰川天女恨他对武当派的侮辱，丝毫不容他有喘息的余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奇招妙着，层出不穷，左一记“万里飞霜”，右一记“千山落叶”，将包围的圈子越缩越小，陡然间一声娇斥，玉手一扬，冰魄神弹，连珠发出，阳赤符已是使出了浑身解数，但在十招之内，仍不免中了她两颗冰弹，“环跳穴”上又中了她的一剑，虽然并无大碍，气力却是耗了不少。

这时冰魄神弹的寒光冷气凝聚有如浓雾，加上修罗阴煞功的阴毒寒气，简直连阳光也透不过来，大草坪上变成了阴风惨惨的世界，功力高的尚自无妨，功力低的已是禁受不起，纷纷向远处移开。但他们身体虽然发抖，心里却是兴奋非常，人人心中均是这样想道：“冰川天女不惧修罗阴煞功，她的剑术、轻功又较敌人高明，看来这一战定操胜券。”有人甚至心想，孟神通的师弟不过如此，孟神通大约也不会强得大多，怯敌之意也就因之大减。阳赤符每中一弹一剑，他们就是一阵欢呼。

他们哪知道孟神通除了修罗阴煞功之外，还练有不少武学中早已失传的功夫，乔北溟那半部武功秘笈，亦已完全参透，随便使用一种，都足以与当代一流的武学大师抗衡，阳赤符虽然远不及他，也得到他一部份传授，这时阳赤符见修罗阴煞功与劈空掌力都不足以应付冰川天女，正在思索如何克敌致胜，耳边忽听得师兄用“天遁传音”轻声说道：“天罗步、阴阳抓，劈空掌！”阳赤符本来就想到要用“天罗步”与“阴阳抓”的，只因这两种功夫，自己还未十分纯熟，又尚未摸清冰川天女的功力深浅，故此一时之间，踌躇未决，如今得了师兄的“天遁传音”，心中想道：“师兄法眼，必已看出了对方优劣之处，叫我用这两种功夫，再保留原来的劈空掌，定不会错。”

就在他思索之时，身上又中了两剑，当下不再踌躇，先使出了“天罗步”来，冰川天女正自得心应手，忽然间一剑刺去，却失了敌人的所在，陡觉微风飒然，敌人似已到了身后，冰川天女何等快捷，立即反手一剑，这一回见到阳赤符的身影从自己侧边掠过，可是阳赤符只是那么轻轻的一飘一闪，踏上两步，冰川天女的一剑又刺了个空。原来这“天罗步”是从奇门八卦之术演变来的，看似简单，方位的变化却极之复杂，比上乘轻功中的“穿花绕树”身法还要奥妙得多，练到了最高境界时，即使碰到了比自己高强十倍的高手，也能够保护自己。

冰川天女一连刺出数剑，剑剑落空，杀得性起，忽地平空拔起，一招“飞瀑流泉”，冰魄寒光剑在空中一划，登时似天空中洒下了千百点寒星，冰川天女的轻功本来高出对方，这一下从空中望将下来，敌人无所遁形，她觑准方向，凌空击下，满以为定然可以一击便中，她想得不错，哪知临到了冰剑堪堪就要刺中敌人之际，阳赤符又使出了第二种功夫。

只见他双掌齐扬，十指如钩，扬空一抓，势道凌厉之极，完全是一种近身肉搏的擒拿手法，但却比武林中流传的任何一种擒拿手法都要霸道得多，尤其古怪的是，他双掌一扬，竟然生出了两种方向相反的吸力，使人如坠急流激湍之中，冰川天女大为惊骇，要知她是公主的身份，怎容得对方抓着她的身子？这一剑若然刺下，固然可以刺中对方，但她也难免落在对方的手中了。何况阳赤符中了冰剑？最多不过损耗真气，若冰川天女被他抓着，说不定可能肢体伤残，冰川天女如何敢与他硬拼？

冰川天女心中一凛，赶快趁着尚未给对方的吸力吸下之际，身形一屈，使出了奇妙无比的绝顶轻功，左脚脚跟与右脚一碰，箭一般的倒射回去，但听得“嗤”的一声。饶是她退得有如流星闪电，左角衣襟也被撕下了巴掌大的一块！

这一来，冰川天女的精妙剑法已是毫无用武之地，因为她在地上既不能刺着对方，若然运用轻功，近身搏斗，对方有“阴阳抓”的功夫，又是得不偿失，阳赤符已是立于不败之地。

冰川天女没法，只得易攻为守，用精妙的剑法防身，冰魄寒光剑化成了一道光幢，将她遮掩得风雨不透，心想，“我看你赤手空拳，又如何攻得进来？”

哪知阳赤符并不急于攻入她的剑光圈内，他的“天罗步”与“阴阳抓”两种功夫奏效，已是完全不受冰川天女的威胁，便可以好整以暇的默运玄功，绕着冰川天女游走，在离她一丈之内，接连的发出劈空掌来。

阳赤符的功力本来胜过冰川天女，冰川天女的剑法只能防身，却不能防御他的劈空掌力，阳赤符一掌紧似一掌，掌力从四面八方打来，冰川天女便恍如一片轻舟，在惊涛骇浪之中东飘西荡！

冰川天女暗叫“不妙”，心中想道：“如此相持下去，我没法再刺中对方，内力却先要给对方耗尽。”处此情形，既然无法取胜，自然而然的便起了全身而退的念头。

在冰川天女想来，她轻功胜过对方，而且对方也畏她的剑法，她要退走，最多不过判她输了这场而已，料阳赤符也拦她不住。

哪知阳赤符的“天罗步”不但可以用来防守，也可以拦截敌人，冰川天女身形一晃，他立即便知其意，一声喝道：“想要逃吗，那也不难，把你的宝剑留下！”声到人到，拦住了冰川天女的去路，冰川天女应付不了他的“阴阳抓”，不敢与他肉搏，只好改个方向逃避，阳赤符按着奇门八卦方位，一闪一飘，绕圈踏出几步，冰川天女一个转身，恰恰又看到阳赤符便在她的面前。当真是进退两难，无法可施！原来“天罗步”之所以称为“天罗步”，便因为这种步法展开，可以似天罗地网般的包围敌人。

这时，赴会诸人亦都看出了冰川天女败象已露，武当弟子尤其气馁，雷震子黑了面孔，只待冰川天女一败，他便要退出会场。

阳赤符越迫越紧，冰川天女心道：“糟糕，糟糕，我最多只能支持半个时辰了。”就在此时，耳边忽听得一个熟悉的声音说道：“走乾方，绕巽位，用冰弹打入他的耳朵！”

冰川天女一怔，这时阳赤符正是在她背后的“坤”位发掌，冰川天女根本就瞧不见他，那声音教她走乾方，绕巽位，发冰弹，那么冰弹岂不是变成了无的放矢。但那声音熟悉之极，而且又是用命令的口气说的，冰川天女无暇考虑，也不容她考虑，这刹那间她就像受了催眠似的。依照那个声音的指教，施展绝顶轻功，倏地从乾方绕到巽位，卜卜卜弹出三颗冰弹，就在她冰弹发出的同时，阳赤符刚好出现在她面前的“震”位，第一颗冰弹打入他的耳朵，二三两颗冰弹打中他两边耳朵下面的晕眩穴，只听得阳赤符闷哼一声，突然间好似变成了一尊石像，他的一记劈空掌刚欲发出，举手抬足，双眼圆睁，形状神情却一丝不改保留下来，当真又是滑稽，又是古怪。

冰川天女笑道：“好呀，你还想要我的宝剑吗？”冰剑在阳赤符面前一晃，阳赤符的眼皮都不动一下，显然是冰弹打中他的穴道，已经见效。原来

阳赤符所练的是一种邪派中最神奇的闭穴功夫，任何高明的点穴手法都不能治他，只有用暗器打入他的耳朵，才能破去他的闭穴气功，同时令他不能动弹。因此，其实只要一颗冰弹便够，其他两颗打中他“晕眩穴”的冰弹还是多余了的。

这一下突如其来的变化，令得全场人众，无不惊愕，但在众目睽睽之下，阳赤符分明是给冰川天女打中穴道，孟神通这方的人，虽然觉得有点蹊蹊，却是做声不得。

冰川天女道：“好，你不要我的宝剑，我可要回去啦！”刚刚走得两步，孟神通忽然大喝一声：“站住！”

这一声有如晴天霹雳，冰川天女呆了一呆，道：“经天，你来替我接这一场。”她以为孟神通是要替她师弟报仇，按照比武场规，她不愿继续谁也强她不得。

孟神通双眼一扫，气纳丹田，一字一句的将声音送出去道：“是哪一位高人来到，请恕孟某失迎之罪。”声音铿铿锵锵，刺耳非常，估量四五里内，都可听见。这一声登时令全场都震动起来，人人都睁大了眼睛，要看是什么高人出现，过了一会，寂然毫无反应，众人窃窃私议，乌天朗倚老卖老，阴阳怪气他说道：“孟神通活见鬼啦，哪里有什么高人？有高人来，还瞒得过我这双眼睛吗？”

孟神通变了面色，再度大声喝道：“阁下刚才这手，足见高明，既是挟技前来，与我作对，却又为何偷偷摸摸地躲在暗里，不敢露面？”

孟神通这几句话令得武当派哗然骚动，雷震子骂道：“呸，好不要脸，想赖这一场么？”所有在场的人，除了冰川天女心中有数之外，其他的人都觉莫名其妙。

孟神通不理雷震子的叫嚣，径自问冰川天女道：“咱们彼此都算得武林中有点名声的人，不打谎语，刚才是否有人向你暗地传音？”

冰川天女正自为了那个极为熟悉的声音感到非常迷惑，心神怔忡，何况她生平从来未说过一句假话，给孟神通一问，冲口说道：“不错，但我还不敢断定他是谁人。”要知金世遗之死，经过冯琳母女证实，冰川天女早已确信不疑，所以她虽然觉得这是金世遗的声音，但在未曾见面以前，总是不敢肯定。正如孟神通一样，虽然也疑惑到是金世遗，但总觉得这太不可能。

冰川天女自己承认，大出众人意外，登时全场静了下来，但那个神秘的“高人”，却还没有出现。孟神通“嘿、嘿、嘿”一阵冷笑，叫道：“曹锦儿，你怎么说！”

曹锦儿莫名其妙，心慌意乱，未及开言，唐经天站起来说道：“孟神通，刚才你的师弟接连比了两场，你是不是也曾用‘天遁传音，向他指点？武当派的雷掌门还未曾向你算帐呢！你若认为你师弟输得不值，掌门也输得不值！比比起来，即算双方都有人指点，你也还欠我们一场！”

雷震子精神陡振，哇哇叫道：“哈，原来是你这老贼暗中弄鬼！怪道我输得糊里糊涂！”其实，阳赤符的武功的确是胜他许多，即算没有师兄指点，也不过赢得较慢而已。雷震子的起哄，完全是为了要挽回面子。

孟神通“哼”了一声，不屑与雷震子斗口，但对唐经天的说话，却禁不住心中一凛，“咦，他怎么也懂得天遁传音？”眼珠一转，冷冷问道：“什么天遁传音，你可曾听得我说些什么暗语吗？”

唐经天之所以知道邪派中有“天遁传音”这门功夫，乃是从痛禅上人那

儿听来的，但痛禅上人也是仅知其名，并非懂得这门功夫，所以不但是唐经天，即痛禅上人、金光大师等武学宗师，也不会听到孟神通刚才向师弟所说的暗语，不过他们暗中留意，见是孟神通在激战之时，嘴唇微微开阖，猜到他是暗中运用“天遁传音”，向师弟指点而已。

唐经天答不出来，但他聪明绝顶，心头一动，立即冷笑道：“你刚才说的好，咱们在武林中都不算是无名之辈，尤其你以一代宗师自居，难道还会打谎语吗？你说了些什么暗语，你知、我知、你师弟知，也许还有旁人知道，你自问你是否曾用过‘天遁传音’？难道还当真要麻烦我给你再说一遍？”

这正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孟神通作贼心虚，不敢再追究下去，但见他伸手一拍，解开了阳赤符的穴道，双眼一翻，说道：“你当我是气量狭窄，和你计较这一场的胜负？这一场你的妻子虽说是得人指点，到底也是她凭着真实的功夫，轻功、剑法、暗器都有了相当火候，要不然虽得指点，也不能取胜，既然她打中了我师弟的穴道。这一场当然算是她赢，呸，你当像我那些胡赖混帐的人吗？”

这番话说得公平合理，确乎像个宗师的身份，但骨子里却又是针对雷震子，雷震子当然听得出来，但却做声不得。

大家正以为这场风波将可平静，哪知孟神通顿了一顿，又说下去道：“我并非计较这场胜负，但你们既在场外另外埋伏有人，实是不合场规，非即刻将他交出来不可！我可以亲自下场，与他较量！”

这又是一个难题，那个神秘的“高人”既然不肯出来，曹锦儿哪里去找一个给他？江南心里暗暗纳罕，想道：“金大侠为什么忍得下这口气，孟老贼分明是几次三番向他挑战，不过没有指出他的名字而已。”江南哪里知道，金世遗之不肯出来，实是另有情由。而且经过了这三年的孤岛幽居，又练了邪派至高无上的秘笈，金世遗的气质也多少与前有所不同，岂是江南所能料及？

孟神通连叫三次，要请那“高人”出来，毫无反应，大怒骂道：“曹锦儿，这里是你的地头，你暗中藏有埋伏，我只问你耍人！”

说时迟，那时快，孟神通身形一起，已是箭一般的向曹锦儿这方冲来，冰川天女尚在场中，未来得及退回，孟神通掠过她的身边，忽他说道：“好，曹锦儿不肯说，我先把她拿下，再去问她！哼，你不乖乖扔下宝剑，还要与我动手吗？”

你道孟神通为什么这样着急要找出那个隐藏暗处的“高人”？因为他现在的怀疑又加了几分，最初他虽然想到金世遗，但瞬即又自己否定，以为这是不可能的事。待到他替师弟解开穴道之时，发现了敌人能破他独门闭穴之法，心想：“天遁传音或者还有人懂得，这个运混元真气闭穴之法，却是我从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学来的，师弟虽未学得十全，却也绝非当代高手可破，除非他学过那本武功秘笈。这个人除了金世遗还有谁？”要知当日在荒岛上他与金世遗抢夺那本武功秘笈，两人各得半部，金世遗得的是上半部，偏重于武学的上乘心法，其中包括了千百年来几个未曾解决的武学难题，例如免除“走火入魔”之法就是其中之一；下半部偏重于实际对敌的各种奇功，例如怎样将修罗阴煞功练到第九重的境界就是其中之一。所以金世遗可能不懂得练修罗阴煞功，但他通晓乔北溟的武学心法，却能洞悉其中的奥妙，不过对修罗阴煞功只能防御，无术可破，所以孟神通还不怎样忌惮，武功秘笈中还有几种十分狠毒微妙的功夫，因为是乔北溟临终前几年才研究到的，当然

还未得尽善尽美，因此乔北溟把未到家之处也写出来，留待他的传人补救。例如运混元真气闭穴，用暗器射入耳朵，弹裂中耳的隐穴便可破解，即是一例。金世遗懂得他这门的心法，纵然不晓运用，却知他的破绽所在。所以上半部和下半部实在是相辅相成而又相生相克。孟神通最忌惮的也就是金世遗万一未死，复回中土，与他争霸！而今他发现了有人能破他的奇门闭穴，焉能不又急又惊！

孟神通与金世遗既然是死对头，当然查清楚了他过去的历史，知道他与唐经天夫妇交情非比寻常，因此在情急之下，才会不顾身份，想拿下冰川天女，迫金世遗现身。唐经天见孟神通拦住了冰川天女的去路，又惊又怒，喝道：“岂有此理！”话声未停，只见孟神通已向冰川天女抓下，冰川天女扬手弹出七颗冰魄神弹，孟神通张口一吸，七颗冰弹都落在他的口中，孟神通尽数将之吞下，哈哈大笑道：“妙极，妙极，胜于十全大补灵丹！”孟神通此言确非假话，他的修罗阴煞功已到了第九重境界，吞下冰魄神弹，确是可以助长威力。

冰川天女飞身急退，孟神通吞下冰弹，略一晃身，并不见他怎样作势，饶是冰川天女轻功卓绝，转眼间又给他追到。孟神通伸手待抓，忽听得空际呜呜的怪啸之声，一道乌金光芒，电射而至！

这是唐经天射出的天山神芒，当年天山派的第二代祖师凌未风大侠，就曾仗着游龙宝剑与天山神芒称雄天下，扫荡邪魔，天山神芒坚逾精金，论到暗器的威力之大，无出其右，当真是无坚不摧，碰者立毁，孟神通见了这等声势，亦自心中一凛，想道：“要是唐晓澜今日在此，就的确是个劲敌了！”当下将抓向冰川天女的一抓缩回，翘起中指一弹，那枝天山神芒给他弹个正着，一道乌金光芒直上遥空，比自经天射来的来势更速，这不是唐经天的暗器功大不行，而是他的功力比起孟神通来相差尚远，所以虽有天下最厉害的暗器，也难奈他何！不过孟神通弹去了天山神芒，虎口也自稍稍感到酸麻。

痛禅上人缓缓起立，沉声说道：“有话好说，何必与小辈为难！”孟神通面上一红，痛禅上人以武林中泰山北斗的身份向他发话，他自是不能不略顾身份，稍稍踌躇，冰川天女已逃回己阵。

孟神通道：“好，既然是上人替她讨情，我暂且放过了她。只问曹锦儿要人。”痛禅上人道：“孟先生此言差矣，据老衲所知，纵有高人暗伏，此人也不是曹大姐约来的，孟先生自己找不见，岂能着落在她的身上？”金光大师接道：“何况高人异士，喜欢游戏人间，或者他见孟先生指点师弟，他也一时技痒，步孟先生之后，略显神通？想来他既有如此本领，当不至于怯战，孟先生在此会之后，尽可以找他比试。当世高人无几，以孟先生交游之广，何愁不能查个水落石出，似乎不必这样小题大做！”金光大师的说话到此停止，似乎意犹未尽，江南嘻嘻一笑，在人丛中探出头来，扮了一个鬼脸，说道：“似乎还应该加上一句：无理取闹！”

痛禅上人与金光大师说的都合情合理，但他们不知内情，他们以为是“小题大做”，其实孟神通则是认为“心腹大患”，恨不得越快越好，找出此人，看看是不是金世遗。因此他将不惜用尽一切办法来查究，纵有痛禅上人、金光大师相继发话，他也不肯干休！

江南的笑声一止，他就立即抓住话题，作出老羞成怒的样子，大吼叫道：“你们说我小题大做，无理取闹？好，我就索性闹到底，先拿曹锦儿打三百大板，问她个犯了场规之罪，谁叫她放人进来，暗中与我作对？纵非约来，

这失察之罪，总该她负。”金光大师刚说得一句：“孟先生，你怎可如此蛮不讲理……”孟神通已大喝道：“谁要是不服，都冲着我来，反正我有言在先，早就要与你们各派掌门较个高下的了！”

曹锦儿气得浑身乱颤，大怒骂道：“放屁，你当我曹锦儿是什么人，胆敢口出污言！”孟神通道：“你以为你是邛山派掌门？在我眼中，你一钱不值，赤符、晓风，来，帮我捆人！”双臂一振，登时摔倒了几个人。金光大师道：“孟先生，老衲与你比试一场！”他坐在主持座位，距离较远，方要排众而出，孟神通又摔倒了几个人，忽听得有个苍老的声音说道：“小孟，老夫在此。你不可如此放肆！”

孟神通陡觉有人从侧面袭来，人多拥挤，他盛怒之下，不及细察，便即骂道：“什么东西，冒充我的长辈？”挥袖一拂，施展“沾衣十八跌”的上乘内功，忽地感到那人的劲力大得出奇，“嗤”的一声，他的衣袖被那人撕去了一截，孟神通手腕一翻，也没有将那人抓着，孟神通掌心往上一登，立即发出了第九重的修罗阴煞功掌力。

这个人崆峒派的长老乌天朗，他年过八旬，所练的功夫

介乎正邪两派之间，最喜欢恃老卖弄，这次各派大会邛山，没有选他出来主持全局，他已心中有些不满，因此抢在金光大师前面，想把孟神通拦住，显显自己的功夫，以他的年纪，唤孟神通一声“小孟”，本不为过，哪知孟神通未曾细察，开口便骂，气得他七窍生烟！他有七十年以上的功力，而且也练成了几种独门的武林绝学，当然非比寻常，故此孟神通随手一拂，反而给他把衣袖撕去，但待到孟神通出了全力，施展了第九重的修罗阴煞功，他就禁受不了了，还幸他有与“天罗步”异曲同工的“龟藏豹隐身法”，没有给孟神通的手掌打中，但那股排山倒海的掌力，挟着蚀肤刺骨的寒飙，却把他推得踉踉跄跄的向后直退！

阳赤符随在师兄身后，正好撞着了，乌天朗一腔怒气，全都发泄在他身上，肩头一撞，喝声：“滚开！”阳赤符的“阴阳抓”尚未使出，已被他撞个正着，乌天朗在孟神通掌下吃亏，对付阳赤符却是绰绰有余，阳赤符给他一撞，登时摔了个筋斗。孟神通使出了第九重的修罗阴煞功，在他周围三丈以内的人都感到冷透心头，而且被他的掌力压得透不过气来，几个功力稍低的已然倒在地上，他们同门的师兄弟急急将他们抬走，未曾受伤的也都纷纷走避，登时空出了一大片地方。

孟神通听得师弟的喊声，回头一看，见是乌天朗，自己亦感到有几分孟浪，不过骂也骂了，打也打了，他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冷冷说道：“原来是你这个老不死，来，再接我这一掌！”声到人到，又是一记挟着第九重修罗阴煞功的掌力发出，就在此时，忽见一团黄影，倏地插进他们二人中间，原来是金光大师悄无声息的来到，他身上披的是一件杏黄色的袈裟。

金光大师双掌一翻，登时把孟神通的双掌粘住，淡淡说道：“孟先生何必动怒，你若是想找人试掌，老衲就与你比试一场。”孟神通吃了一惊，心道：“怪不得他与痛禅上人在中原能够领袖群伦，果然是具有绝世神功，非同小可，居然敢硬接我第九重修罗阴煞功的掌力。”金光大师运出了修练几十年的玄门正宗“太清气功”，内力源源而至，牢牢的将孟神通的双掌胶着，孟神通在迫切之间竟然摆脱不开，心中想道：“要与这老和尚分出胜负，最少也得半个时辰。”他急于要抓曹锦儿，迫出金世遗，不愿与金光大师纠缠，陡然间施展出金刚般若神功，将全身内力，全都从掌心迫出，立即把金光大

师推开，一声笑道：“多承你青眼有加，肯予赐教，只是孟某如今有事，等下再向你领益如何？”

饶是金光大师的玄门内功已练到了至高无上的境界。被孟神通这么一推，也自觉得气血翻涌，同时一股阴风，暗箭般的射向他的手少阳经脉，金光大师急忙凝神运气，说时迟，那时快，孟神通摆脱了金光大师，转眼之间就冲到了独臂神尼的墓前。

曹锦儿和邛山派长幼三代同门都在墓前的那片空地上，担任着守护师祖坟墓之职，见孟神通冲入他们的圣地，个个气红了眼，奋不顾身，争与孟神通拼命，孟神通哈哈大笑，他不愿多耗真力来使修罗阴煞功，只是施展“沾衣十八跌”的功夫，邛山派众弟子一近他的身前，未曾沾着他的衣角便摔了出去，要拼命也无从拼起。

孟神通喝道：“曹锦儿，你还往哪里躲？晓风来给我缚人！”翼仲牟、曹锦儿、卢道璘、林签这四个邛山派武功最高的人站好方位，正待迎战，忽听得孟神通大叫一声：“哈，原来你躲在这里，还不给我出来！”身如巨鹰掠空，倏地从这四人头顶掠过，扑到了独臂神尼坟墓右侧的一尊翁仲（古代在墓前置石守护，谓之翁仲）前面，一声大喝，横掌如刀，立即向翁仲的头部击去。

原来就在他要向曹锦儿等人施展毒手之时，忽瞥见这尊翁仲晃了一晃，当然猜得定是翁仲腹内中空，内里藏得有人。果然一掌劈去，翁仲应声而倒，跳出了一个人来，但这个人却大出孟神通意外，但见他呆若木鸡，第二掌竟然劈不下去！正是：

花明柳暗孤雏现，石破天惊怪客来。

欲知此人是谁？请看下回分解。

### 第三十三回 弱女陈情图弭祸 神魔恃势强凌人

这刹那间，郎山派众弟子都突然静止下来，曹锦儿睁大眼睛，神色非常难看，似是既惊且喜，又带着几分尴尬，显见这个人的出现，也是大大出乎她的意料之外！

李沁悔失声叫道：“谷姐姐！谷姐姐！”原来这一个藏在翁仲腹中的少女，正是邛山派的弃徒、孟神通的女儿谷之华。谷之华抬起头来，默默无言的向李沁悔打了一个招呼，表示看到了她，眼光随即又转到孟神通身上。

孟神通呆了一会，讷讷说道：“之华，你、你来做什么？”谷之华站到独臂神尼墓前，缓缓说道：“今天是我师祖的忌辰，我一来是给师祖、师父扫墓，二来是想请你们息止干戈。”

孟神通道：“吓，你是要我就此罢手？”曹锦儿将龙头拐杖在地上重重一顿，亦是怒声说道：“谷之华，想不到你居然有脸到来，还居然敢站在师祖墓前说这样的话！息止干戈谈何容易？你可知道丐帮的四大香主是给谁害的？你可知道你这十恶不赦的父亲刚才还欺侮谁来？”

翼仲牟道：“师姐且别动怒。”面向孟神通道：“你说得对，今日之事，当然不能就此罢手！但你所要寻觅的‘高人’现在你已经见到了，她本来是邛山派弟子，就在三年前的今日，此地此时，被本派掌门逐出门墙的，你现在大约可以相信这个人不会是我们预先约来了暗算你的了吧？好，现在就请你离开此处，要继续再战，到草坪上去！”要知这里是独臂神尼的坟墓所在，邛山派视为最神圣的地方，若给孟神通在此乱打一场，不论最后的结果如何，若然毁坏了祖师坟墓，即算能够杀了孟神通，那也是邛山派的最大耻辱！

谷之华眼眶里的泪水几乎要滴出来，曹锦儿的责骂早在意中，翼仲牟平素是爱护她的，现在也对她不谅解了，这却不能不使她有受委屈之感，但最使她痛心的却还是双方的态度都如此强硬，看来这一场武林浩劫，已非人力所可挽回！

谷之华尽管受尽委屈，但她还是咬紧嘴唇，忍着眼泪，听翼仲牟说完了话。

孟神通仰天打了一个哈哈，说道：“之华，你听见了没有？曹锦儿就不认你这个师妹了，你还帮着她做什么？哼，哼，休说他们不肯罢手，就算曹锦儿在我面前磕三百个响头，我也不肯干休！”

孟神通心里明白，那个藏在暗处的神秘人物，决不会是他的女儿，所以他仍然要按着原来的计划，先拿下曹锦儿，再迫出那个人来。

孟神通声色俱厉，说了这几句话，便不再理睬女儿，猛地转过头来，眼光中充满杀气，对着曹锦儿喝道：“还不快来领罪，难道当真还要我亲自动手吗？我有话在先，下手决不留情，再迟片刻，管教你们个个性命难逃！”双掌一抬，掌力尚未发出，寒飙已是卷地而来，饶是曹锦儿、翼仲牟练过一年的“少阳神功”，亦自觉得寒冷难禁，牙关打战。

就在这危机瞬息之际，忽见谷之华霍地一个晃身，拦在孟神通与曹锦儿的中间，高声说道：“请你们再听我说几句话！”孟神通赶忙撤回掌力，谷之华续道：“我想好几条调停的办法，不知可不可行，请你们双方斟酌。”

孟神通道：“你说说看！”谷之华指着他道：“你害了丐帮四大香主，又恃强欺压各派宗师，这些事情，本来是你的不对！”孟神通听得她一开口就编派自己的不是，“哼”了一声，要不是面前是他女儿的话，只怕谷之华

的话未曾说完，就要给他一掌打死。

谷之华转过头来对曹锦儿道：“武林中有句话：杀人不过头点地，若是他肯悔罪，我也希望你能饶恕他，当然‘悔罪’二字不是空口说说而已，我要请他做三件事情。”

孟神通面色铁青，冷冷说道：“要我悔罪？要我向她求饶？哼，你在向谁说话？你知不知道：你父亲活了这一把年纪，从来未曾向任何人低过头！”右掌缓缓的又抬起来，但一眼望去，见女儿眼眶里满是泪水，一脸哀恳的神色，孟神通的手掌再一次的停在半空，说道：“好，是哪三件事情，我姑且再听你说说。”

谷之华道：“第一件事情，你要向丐帮的翼帮主、邛山派的掌门、青城派的韩掌门他们赔罪；第二件是你从此退出武林；第三件，我知道你得了乔北溟的武功秘笈，这本秘笈，若然留在你的手上，各派终不放心，而且也怕你所传非人，将来又要造成大祸，所以这第三件事情，便是请你将那本乔北溟的武功秘笈，交给德高望重的少林寺主持痛禅上人！好，就是这三件事情，曹师姐，他若实现这三项诺言，我也望你得罢手时须罢手，可饶人处且饶人！”

乔北溟的历史各派的门人弟子不知，他们的掌门却是都知道的，听说孟神通得了乔北溟的武功秘笈，均是大吃一惊。

曹锦儿到了此际，其实亦已是色厉内荏，她看了刚才动手的情形，已经清楚知道，在场诸人，连痛禅上与金光大师在内，都拦挡不住孟神通。

曹锦儿心中想道：“谷之华这样调解，倒还不算背叛师门，这三个条件，若是孟神通肯依，嗯，这，这倒还可以考虑考虑。”其实她只要能挽回面子，心中已是千肯万肯，她之所以沉吟不语，不肯先表示态度，也不过是为了面子而已。

痛禅上人高宣佛号，合什说道：“谷姑娘这番话说得合情合理，孟施主，为祸为福，就全在你的一念之间了！”要知孟神通虽是大恶难饶，但要是他真的肯献出那本乔北溟的武功秘笈的话，这本秘笈，据武林中历代的传说，乃是融合正邪各派所长，为武学另辟天地的，那么各派弟子，都可以得到益处，对武学的昌明，贡献亦是极大。大功大罪，当可两相抵消。何况，若是双方不肯退让，硬是拼下去的话，不论谁胜谁败，总是一场浩劫。

这时，千百道目光都集中在孟神通身上，孟神通神色木然，从外表看来，倒不像刚才的那样发怒、可怕，痛禅上人和曹锦儿等人，也就是因为希望他能念在骨肉之情，故此才对他有所期待。

哪知孟神通此时正是伤心到了极点，所以表面看来，反而显得异常的沉静，一点怒气都瞧不出来，但见他沉默了好一会子，忽地爆出惊天动地般的狂笑之声，震得各派弟子耳鼓都嗡嗡作响，功力较低的竟然晕倒地上，狂笑之后，孟神通扯着头发叫道：“好呀，在你是我的亲生女儿，是我仅有一点骨肉，你、你竟要迫你的父亲屈辱求饶，胳膊不向内弯！我孟某纵使是造了如天罪孽，也不该受此报应！”

谷之华平心静气说道：“你答应这三件事情，我也答应你一件事情，不管你过去的罪孽，我愿意重新认你做父亲，在你退出武林之后，咱们两父女拣一处山明水秀的地方隐居下来，我终日陪伴着你，永享天伦之乐，绝不分开，爹爹，你愿意么？”

孟神通刚才正像一个疯狂的野兽，但谷之华的这番话，却像最高明的驯兽师手中的鞭子，登时令得孟神通平静下来，也像他女儿一样，眼眶中满是

泪水！

面前站着的是他唯一的骨肉之亲，他想起了去世的爱妻，想起了过去多年，别人所不知道的，他内心的寂寞，女儿愿意侍奉他的终生，与他一同逍遥世外，这不正是自己的愿望？难道还不值得为此而牺牲武林霸主的尊荣？这时他一片惘然，思如潮涌，几乎就要冲口说道：“好，女儿，我依从你，这是我平生第一次听别人的话！”但话到口边，他却又没有勇气说下去，但见他眼光闪烁不定，唉，谁知道他在想的什么！

谷之华目不转睛地望着孟神通，她这次出来调解，一线的希望，就是在于孟神通能为父女之情所感动，只见孟神通的面色越来越显得慈和，谷之华几乎听得到自己心跳的声音，她心中又是欢喜，又是悲伤，想道：“若是他肯接受调解，这一场的武林浩劫就可以避免了。我也就要伴他过这一生了。嗯，别人将会怎么想呢？”她知道本派与孟神通仇深似海，即算经过调解，但仇恨之心总不会就此冰消，自己复认本派的大仇人为父，等于自绝师门，纵然自己是一片苦心，只怕掌门师姐也绝难谅解。也即是说自己重返师门的心愿，将永无实现之期！

她脑海中又突然出现了金世遗的影子，三年前的今日，她被师姐逐出门墙，金世遗送她下山时开解她的那几句话，她还记得清清楚楚。那几句话是：“清者自清，浊者自浊，莲出污泥，凤生幽谷，他是他，你是你，有何相干，何需烦恼？”想不到今日为了挽救这场浩劫，自己却可能与他“清浊合流”，“嗯，要是金世遗知道了，他又将怎么样看待我呢？”她也曾经听到过金世遗的死讯，不过，她是武林中唯一对这个消息不肯轻信的人。

但这些思虑，不过像淡云遮盖着炽燃的太阳，她有一颗炽热的心，甘愿委屈自己，舍己救人的心，一方面是要将自己的父亲从罪孽的深渊中救出来，一方面也是要将掌门姐师从死门关上救出来，那么一切非议，甚至是金世遗的非议也算不得什么了，她心中暗道：“但求我心之所安，知我罪我，都由他吧！”

可惜的是，尽管谷之华甘愿委屈自己，舍己救人，她的目的仍是不能达到。就在她刚以为有成功的希望之时，孟神通的神色忽然一变，淡淡说道：“你所说的这三件事情，我一件都不能办到！”

父女之情，终于敌不过称霸武林的野心，更确切他说，是他极度的骄傲，令他在一再踌躇之后，终于下了决心，他不能在胜利即将到手之际，反而向自己所看不起的敌人屈膝求饶，“何况，我冒了性命之险，历尽万苦千辛，求得这部武功秘笈，为的什么？”思念及此，心意立决！

这刹那间，谷之华一切都绝望了，孟神通的声音虽然平静，甚至带着几分慈和，但对于她却不管是什么焦雷轰顶，登时只觉地转天旋，摇摇欲坠。

孟神通笑道：“傻孩子，你有一个天下无敌的父亲不更好么？”轻轻推开了她，又向曹锦儿那方走去，每走一步，杀气便添一分，可是，他刚走得三四步，谷之华又追上来。

孟神通一皱眉头，还未说话，只听得“唰”的一声，谷之华已把霜华宝剑拔了出来，孟神通冷冷说道：“你要与我为敌么？”话犹未了，陡然间只见谷之华倒转青锋，一剑就向自己的胸口戳去。

曹锦儿“啊呀”一声，叫将出来，几乎就在同一时候，紧接着只听得“”的一声，一道青光，腾空飞起，谷之华宝剑脱手，倒下地来，孟神通跨步向前，双手一齐向她抓下！

然而也就在这同一时候，孟神通忽觉两股大力，一齐攻来，原来是痛禅上人和金光大师，他们是在孟神通和女儿说话的当儿，前来保护曹锦儿的，这时见谷之华突然倒地，两位大师不约而同，一齐出手。

孟神通左掌接痛禅上人，右掌接金光大师，闷雷似的“蓬，蓬！”两声响过，孟神通倒退三步，痛禅上人与金光大师亦自立足不稳，左右分开，就在这时候，曹锦儿已把谷之华抱了回去。

孟神通怒道：“她是我的女儿，我要取她回去，是死是活，你们都管不着！”痛禅上人道：“善哉！善哉！老衲管不着，这里却还有管得着的人！”回过头来，问道：“老衲可说得对么？曹大姐，这事情该是你管！”

曹锦儿将谷之华交给了一个女弟子，神情肃然，正色说道：“我今日以邙山派掌门的身份，当众宣布，我允许谷之华从今日起重列门墙！”谷之华舍了性命来维护她，终于将她感动了，可惜的是谷之华却听不见。

武林中父、师并重，而且，若在父亲和师父敌对的时候，规矩是从师不从父，除非她甘愿脱离本派，那又另当别论。现在，赴会诸人，人人都听见谷之华刚才那番说话，要是孟神通不肯答允那三个条件，也即是不肯与曹锦儿和解的话，她就不认他做父亲。而且人人也都听见。谷之华在呼曹锦儿的时候，口口声声叫她做“掌门师姐”，这也就是她不愿脱离本派的明证，现在曹锦儿已正式宣布，许她重列门墙，孟神通任凭怎么说也管不着她了。

痛禅上人义正词严说了几句话，便不再理会孟神通，径自回去看谷之华，只见谷之华双眸紧闭，面无血色，曹锦儿含泪道：“气息都似乎没有了！”

痛禅上人一诊脉象，说道：“不，她一点事情也没有。”曹锦儿刚才抱起谷之华的时候，已觉得她全身冰冷，现在痛禅上人却说她没有事情，若非痛禅上人是德高望重的武学大师，她怎也不会相信。

痛禅上人道：“她是没有什么，但我现在却没法叫她醒来！”

曹锦儿道：“是中中了迷药？”痛禅上人摇头道：“不，若是中了迷药，那倒好办。她是中了一种武学典籍中从未见过的奇门点穴，老衲只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原来孟神通在谷之华拔剑自杀的时候，心念一动，立即使用从乔北溟武功秘复中所学到的一种“逍遥指”功夫，将她点倒。这种点穴。对于身体毫无伤损，但若非懂得这种点穴法的人解救，永远昏迷不醒。孟神通施展这种功夫，一来是为了不让女儿自杀；二来是令到谷之华不能再向他啰唆；三是万一她被对方的人抢去，料想也没人能够给她解穴。

曹锦儿放下了一半心事，问道：“然则，这要怎么办？”痛禅上人想了一想，说道：“若是这次会后，老衲侥幸得以安然无事的话，当用一指禅功，替她打通奇经八脉，那时她自会醒来。”一指禅功是少林七种绝学之一，用时颇耗功力，而且最少也得两个时辰，方能替人打通奇经八脉，所以痛禅上人现在不能施救，曹锦儿已知道谷之华毫无伤损，而痛禅上人还不惜耗损功力，愿意在会后将她救醒，爱惜后辈之心，实是可佩。曹锦儿想起自己以前对待谷之华的种种，不由得惭愧万分。

翼仲牟道：“先把谷师妹搬回观中去吧，免得再给孟神通抢去。”曹锦儿道：“你说的是，但还得请一两位武功高强的人保护她。”适才屠昭明大破武当剑阵，武当派有几个弟子受伤，这时也正要找入护送回去。李沁梅拉母亲的手，冯琳笑道：“我知道你愿意伴谷姐姐，好吧，我们两母女送受伤的人回去。”冯琳武功，仅在痛禅、金光两位大师之下，自是最适当的人选。

冯琳想了一想，又道：“钟展，你也和我一同回去，武当派这几个受伤弟子，都是男人，你照顾他们方便一些。”其实冯琳一向就不拘论男女之分，何况这几个武当弟子又是她的后辈，她要钟展同行，实乃在心目中早已把他当作女婿，怕他在待会儿可能会发生的混战中受伤。这次会战是武林中百年难遇的盛事，钟展虽然非常想看下去，但他更愿意陪伴李沁梅，冯琳唤他，他也乐得舍鱼而取熊掌了。

痛禅上人回过头来，道：“孟施主，你所要追查的‘高手’已经查出来了，你所想管的事情也有人替你管了，是否还照施主与老衲击掌立誓之约，再比下去？”孟神通一想，若然再闹下去，一定要擒拿曹锦儿的话，必将引起混战，金光大师与痛禅上人一齐出手，自己实是并无必胜把握，若照原先之约，即便是车轮战，自己也有把握连败数十高手，何况女儿这等维护她的掌门师姐，自己不看在痛禅上人份上，也当看在女儿份上，于是傲然地点了点头。

混乱平静下来，大家回到草坪，又恢复了刚才对峙的形势。孟神通面挟寒霜，神情冷傲，令人不寒而栗，阳赤符和姬晓风一左一右，分立两旁。阳赤符刚才被乌天朗摔倒，伤了小腿的筋脉，走起路来一跛一拐的，垂头丧气。姬晓风则适得其反，神采飞扬。原来刚才在人丛中穿来插去，又施展了妙手空空的本领，偷到好些零星物件，例如大智禅师的佛珠，曹锦儿鞋上的珠花，路英豪的独门暗器蝴蝶镖，林笙随身携带的玉箫等等，都给他顺手牵羊的摸去。他是天下第一神偷，一看到稀奇难得的东西，就禁不住手痒。他偷东西并不全在乎价值，就像今人之欢喜搜集纪念品一般，越是名人用过的东西，就越为宝贵。姬晓风今日偷了许多武林著名高手的物件，足够他夸耀终生了。

孟神通双眼望着姬晓风，淡淡说道：“补天膏拿来！”姬晓风怔了一怔，心道：“我哪来的什么补天膏？啊，对了，对了，师父一定是指我偷来的其中一种灵药。”但他刚才偷到的药膏之类，瓶瓶盒盒，总共就有十几种之多，到底哪一样是补天膏，他自己也莫名其妙。

孟神通不耐烦与他多说，轻轻在他肩头一拍，登时“沙沙”的一片声响，一大堆稀奇古怪的“纪念品”堆了满地，孟神通指着一个长颈的玉瓶说道：“将药膏化开，给师叔热敷！”顿了一顿，又道：“蠢东西，拿了人家的却不知道用处，见识浅陋；还自称什么神偷，以后多向你师叔请益。”

姬晓风应了一声：“是！”弯腰将那只瓶子拾起，只不过一瞬间，当他抬起身时，别人只见他手上拿着那只长颈玉瓶，可是地上的那一大堆东西，已全部消失了。可知他在捡起瓶子的同时，把其他的物件亦都已藏好，手法之利落干净，当真是难以思议！偷儿又名“三只手”，照他的手法看来，岂只是“三只手”，简直是八臂哪吒，千臂如来，收藏东西就有如变魔术一样！

被他偷掉东西的那些失主们目瞪口呆，乌天朗更是羞得满面通红，原来“补天膏”便是他的。此膏擅能续筋驳骨，而且见效极快，新折断的筋骨，不消半个时辰便可恢复如初，创制此膏的是崆峒派上代掌门繆三娘，因为她是个女子，此膏又是如此灵异，所以命名为“补天膏”，取女蜗炼石补天之意。武林的各派宗师当然识得“补天膏”是崆峒之宝，所以一听孟神通说出“补天膏”名字，当然也知道乌天朗是着了姬晓风的道儿刚才孟神通大闹时候，乌天朗接了他的一掌，虽说给他震退，却也撕去了他一截衣袖，而且又打伤了阳赤符，比对起来，还有便宜，所以一直得意洋洋，岂知自己的本门

妙药，给孟神通的弟子偷去还不知道，这面子丢得更大！不由得者面通红。其实孟神通也不是有意羞他的，只因孟神通虽然亦有续筋驳骨之药，但功效却不如补天膏之又快又好，故此叫姬晓风用补天膏去药治师叔。

姬晓风和阳赤符正在退下，孟神通忽地问道：“比了几场啦？”姬晓风道：“共是七场，双方三胜三负一和，恰好拉成平手。”

孟神通挥了挥手，待姬、阳二人退下之后，他便大踏步走出场心，朗声说道：“比了这许多场，天色亦已不早，不如由孟某一场作了，向各位掌门老师，各位高明之士领教，各位若是胜得孟某，孟某立即自裁，要是孟某万一侥幸得胜，哈哈，那便要请各位依照诺言，将各位的掌门弟子归我们下了！各位掌门是一齐上呢？还是轮流向孟某赐教？”

本来照孟神通与痛禅上人所说好的，乃是由双方高手，先行互相约战，若是痛禅上人这方获胜，最后才由孟神通出场，依此办法，邛山大会，最少也得三五天，才能得出个结局。现在，孟神通显然是已迫不及待，自动提早出场，要以他的绝世武功，强行压服各大门派！

痛禅上人本来可以请他维持原议，再继续再拖下去，但痛禅上人是何等身份，何况他也要维持各大门派的尊严，对孟神通的挑战，自是不能拒绝。

可是由谁先去应付孟神通，却是颇费踌躇，要知孟神通虽说可以允许各派掌门齐上，但试想以痛禅上人、金大光师那身份，又如何可以联合其他掌门人而向孟神通围攻？即算是“车轮战”也已经有失身份了。

忽然听得一个苍老的声音说道：“孟老弟，老朽不自量力，刚才与你仅仅对了一掌，未曾尽兴，就由老朽来先舍命陪你一场如何？”这者头子正是乌天朗，他恃老卖老，眼高于顶，受了刚才那场挫折，自恃还有法子可以抵御孟神通的掌力，便不顾一切，径自出场。

孟神通谈谈说道：“好吧，乌长老既要指教，便请你划出道儿。”乌天朗笑道：“稍安毋躁。”暂待片时，取出一个漆黑发亮的圆筒，拇指一压底部，登时一股烈火喷了出来，他还未走到孟神通面前，这股烈火也不是喷向孟神通，而是左手执喷火筒，来烧自己的右手！当他最初取出喷火筒之时，各人都大感诧异，心道：“这位武林中年纪最大的老前辈，何以这等有出息？”

要知武功若练到了炉火纯青，神、气合一的境界，举手投足，甚至摘叶飞花，都有无穷威力，哪里还需要借助于身外之物？所以凡是倚暗器成名的人，不论如何歹毒，总不会是一流高手。因此赴会诸人，起初见乌天朗拿出喷火筒来，都不禁大为诧异，心中均想：“这老头儿自视极高，怎的却使用起火器来？凭着孟神通那等本领，又焉能给你的火器烧着？”

哪知乌天朗不是用喷火筒去烧孟神通，而是用来烧自己的手！这一来，大家比刚才还要诧异十分，一个人，不论他的武功怎样高强，总还是血肉之躯，如今乌天朗竟然任凭烈火焚身，这实在太过不可思议！

乌天朗见了众人惊奇的神色，得意非常，哈哈笑道：“老头儿怕冷，出场之前，先烘烘手，诸位何须大惊小怪！”草坪上，冰魄神弹所发出的冷气尚未完全消失，确是比别处冷得多，但谁也知道，乌天朗怎会怕冷，这不过是他的“风凉话”。

姬晓风心想：“我见过江湖术士的吞刀吐火，老家伙这套，莫非也是一套幻术，用来吓唬人的？”他正在场边煎药，守着药炉，炉中的炭火烧得通红，心念一动，便对乌天朗笑道：“老头儿怕冷，到这里来烤现成的火吧！”

乌天朗道：“这更好。”将喷火筒一掷，恰好烧着一段树根，片刻之间，就烧焦了一半，姬晓风吃了一惊，心道：“这敢情比火炉里的火还要厉害！”冰川天女赶快发出一颗冰魄神弹，将火焰扑灭，免得引起火灾。

乌天朗盘膝坐在火炉旁边，双手插进炽热的火炭里面，不停地道：“舒服，好舒服！”姬晓风探头探脑，越来越靠近他的身边，忽听得乌天朗“哼”了一声，喝道：“小贼，你还想来偷我的东西！”姬晓风一连翻了几个筋斗，跌出三丈开外，狼狈不堪。

这次却实是冤枉了姬晓风，他是想凭着自己丰富的江湖经验，来瞧瞧乌天朗弄的究竟是有甚玄虚，乌天朗要报刚才一箭之仇，一发觉他到了身后，背脊稍向后仰，姬晓风一碰着他，便给他运用护体神功，弹出数丈。要知以乌天朗的本领，本来姬晓风也偷不了他的东西的，只因刚才乌天朗要全神应付孟神通，才给他得手。如今，乌天朗立心要惩罚他，而他又太过自恃自己神出鬼没的身法，不知厉害，竟敢靠近他的背心，当然立即便受报应。好在姬晓风一觉不妙，立即闪避，虽是重重的摔了一跤，却未受伤。

乌天朗抽出手来，缓缓起立，说道，“孟老弟，刚才咱们仅仅对了一掌，还未尽兴，咱们仍然继续对掌如何？”双掌一拍，铿铿然发出金属之声，火星四处飞散！

众人一看，只见他双掌火红，便像刚刚出炉的铁板一般，都不禁骇然，心道：“难道他当真练成了最上乘的金刚不坏之躯？”

原来乌天朗并非练成了金刚不坏之躯，阴山的乌风洞内，出产有一种天蚕丝，比最好的石棉更能防火，但产量极少，他费了三十二年功夫，将采集到的天蚕丝做了一对手套，外面又套了一层极薄的合金手套，薄到看不出来，这对金属手套的色泽和肉色一样，旁人看了，便以为他真是任由烈火焚烧他的双手了。不过，他虽然在金属手套的内层又套有能防火的天蚕丝手套，金属手套被烧得通红，这等高热，仍然不是寻常的武学之士所能抵受的，所以他的护体神功，虽然比不上痛禅上人或金光大师，但也算得一等一的了。

孟神通并不知道他两重手套的奥妙，见他双掌火红，热力四溢，也自觉得有些诧异，心道：“怪不得人家说这老儿的武功极为诡异，果然名不虚传。”但他却也并不畏惧，淡淡说道：“你既然划出道儿，孟某奉陪便是，发招吧！”

乌天朗一招“天马腾空”，双掌齐出，一掌击向孟神通胸口，一掌拍向孟神通面门，掌法的凶狠霸悍也还罢了，他那双炽热的手掌，若给他打中，岂不等于给通红的铁条烙过？孟神通虽说神通广大，却也不能不有三分顾忌，当下虚拍一掌，不敢硬接，但使出的却仍然是挟着九重修罗阴煞功的掌力！

乌天朗烧红双掌，正是要孟神通不敢碰他，孟神通的手掌碰不着他，修罗阴煞功的威力便不能尽量发挥，如此一来，乌天朗不过等于接他的劈空掌力而已，虽然仍感到压力奇大，呼吸不畅，却是无妨。反而是孟神通有所顾忌，被他不住的硬迫上来，要东躲西闪，显得处在下风。

孟神通的眼力何等厉害，过了一会，觉察到他双掌所发出的热力，不似内家的真阳之气，也猜到他的手掌大约是包着一层极薄的金属了。不过，他尚未知悉天蚕丝手套的秘密，同时对怎样应付他这对炽热的“怪掌”，也还未想好最适当的办法，所以仍然是只守不攻。

还有一点奇异的是，若是烧红的铁，时间一久，也会冷却，他这双怪掌，和孟神通斗了三十多招，依然热度不减！

孟神通洞悉正邪各派之长，心中想道：“这老儿虽然不能运用纯阳之气伤人，功力亦实是不弱，我若只是用修罗阴煞功来对付他，不触及他的身体，最少还得一个时辰，方能令他的双掌冷却。”原来乌天朗将纯阳之气凝聚掌心，助长热力，孟神通用劈空掌所发出的阴煞之气与他抵消，虽仍稍稍占胜，但在迫切之间，却还不能令他的双掌冷却。

孟神通要以绝世武功，压服各大门派的武学宗师，心想若给乌天朗缠上一个时辰，胜来亦不光采，当下眉头一皱，计上心头，佯作畏惧他双掌势力的神气，连连后退。

乌天朗运掌如刀，连环进击，孟神通脚步踉跄，忽然现出立足不稳的样子，乌天朗大喜，一招“横云断峰”，左掌劈下，忽地一掌劈空，陡觉脑后风生，原来孟神通已使出天罗步法，绕到他的背后，一口凉气吹入他的耳朵。

孟神通疾如闪电，乌天朗亦自不弱，觉出不妙，立即反手一掌，但还是慢了半分，只听得嗤的一声，衣襟下摆已被孟神通撕去一截！耳鼓被他的凉气吹入，登时耳鸣目眩。

孟神通这一招，与金世遗刚才教冰川天女用冰弹打入阳赤符耳朵的作用相同，乌天朗的功力远较阳赤符为高，勉强尚可支撑，但身形则已比前迟滞。

本来孟神通这时只要用“天罗步”与“阴阳抓”便可胜他，但孟神通有意炫耀武功，撕下他的衣襟，包着手掌，一声笑道：“来对掌啊！”往前一按，“啪”的一下，双掌相交，包在孟神通掌上的那片破布登时燃烧起来，孟神通讯即撤掌抽身，一口气吹去灰烬，因为双掌相交，快如闪电，包着孟神通手掌的破布虽被焚毁，他的皮肉却丝毫没有受到损伤。

孟神通哈哈笑道：“一掌未能尽兴，再来，再来！”运掌如风，“蓬！蓬！蓬！”连击三掌，乌天朗与他对了一掌之后，阴寒之气已传入他的掌心，循着他的手少阳经脉，攻入体内，他掌心的热度亦因之大减，孟神通不必有破布隔着，亦可以直接与他接触了。

对了四掌，乌天朗面如死灰，孟神通冷笑道：“尽兴也未？”“蓬”的一声，又是一掌，这一掌乌天朗如何还能禁受得起，登时一口鲜血喷了出来，颓然倒地！

孟神通掏出一颗药丸，乌天朗正在咯血，嘴唇未曾合拢，恰恰被他弹入口中，孟神通笑道：“我徒弟取去你的补天膏，我送还你一粒六阳丹，保住你的老命，一物换一物，我也总算对得起你了！”

这六阳丹是孟神通采集六种最燥热的毒药配制成的，平常人只要服食一颗，立即七窍流血而亡，但若在受了他的修罗阴煞功所伤之后，却可以起以毒攻毒的作用，保住性命。乌天朗被迫吞了一颗，但觉一股阳和之气循着少阳经脉流贯全身，知道孟神通并非骗他，这六阳丹的确是解除阴煞寒的唯一灵药。照武林的规矩，接受了敌人的解药，以后便不能再向对方寻仇。乌天朗以武林中年纪最大的长辈身份，在无可奈何的情形下，受了孟神通的恩惠，虽得保全性命，却已气得双眼翻白。

姬晓风嘻嘻笑道：“我师父好心待你，我老姬也不计较前仇，送你这老家伙回去吧。”崆峒派的两个弟子急忙赶来，其中一个已是已得本派长老指定为接任掌门人的，大声喝道：“谁要你这小贼假献殷勤！”姬晓风笑道：“师弟，你怎可对我如此无礼？好吧，你要亲自服侍这老家伙，我乐得省一些气力。”大笑声中，身形一晃，立即从乌天朗身旁掠过，回归原位。在这瞬息之间，他又已重施故技，将乌天朗那对天蚕丝手套扒去。那个崆峒派的接任

掌门人又羞又气，因为若依孟神通与痛禅上人所说好的，他们崆峒派已败在孟神通掌下，他的命运，就只能希冀痛禅上人或金光大师可以胜得过孟神通，否则他就要被迫归入孟神通门下了。

孟神通昂首向天，淡淡说道：“还有哪一位掌门要来赐教！”青城派的代掌门辛隐农大喝一声：“孟老贼，你欺人太甚！”奔出场心，他一步一停，只见另一个人亦已同时抵达，是祁连派的掌门齐天乐。

孟神通笑道：“很好，两位齐来、也省得我多费工夫！”辛隐农稍一踌躇，未曾退下，孟神通大袖一展，已把他们两人的退路封住。

辛隐农因为他的掌门师兄韩隐樵被孟神通打伤，至今尚未痊愈，急于报仇，把心一横，想道：“大敌当前，岂容一味计较个面子？为了要替师兄雪恨，以二对一，也顾不得了。”当下拔出长剑，立好便向孟神通进招。

祁连派的掌门齐天乐则是乌天朗的好友，他为人介于正邪两派之间，本来就不太重视这些讲究，何况他对付孟神通，自己也觉得实是毫无把握，见辛隐农拔剑向前，他也单掌拍出。

孟神通一个盘龙绕步，绕到辛隐农的侧边，但立足未稳，只听得背后金刀劈风之声，辛隐农的第二招又已攻到，剑光飘瞥，闪烁不定，变化奇诡之处，连孟神通亦自心头一凛。

孟神通笑道：“你的剑法比你的师兄还胜一筹，青城派中，当数你第一了。天罡掌也一并使出来吧！”原来青城派以三种武林绝学著名，即天罗步、天遁剑和天罡掌。青城派是南宋末年从峨嵋派分出来的，至明代中叶乔北溟那一时代，青城派这三种武学已臻完善，孟神通从乔北溟武功秘笈中所学到的“天罗步”，就是从青城派的“天罗步”变化出来，比青城派原来的更为深奥，所以孟神通对辛隐农不敢使用，只叫他再一并使用天罡掌。

天遁剑和天罡掌这两门武林绝学，乔北溟当年也曾有过研究，不过他研究所得的破解之法，载于他武功秘笈的上半部，孟神通却未曾学到，他那次击伤辛隐农的师兄韩隐樵，纯是靠着第九重修罗阴煞功的威力。本来他现在也可以用修罗阴煞功打败辛隐农，但他一来想窥察一下天遁剑和天罡掌的秘奥；二来也因为辛隐农的剑法非常精妙，用修罗阴煞功对付像辛隐农这样的一流高手，一定得碰着他的身体才见威力，但一到近身搏击，孟神通对他的剑法，也有三分顾忌，纵使把辛隐农打死，自己只受一点轻伤的话，那也是大失面子的了。好在孟神通所会的上乘武功甚多，尽可以因人而施。

就在孟神通说话之间，辛隐农已一连使出七招变化极其繁复而又极其凌厉的剑招，但见剑光飘忽，瞻之在前，忽焉在后，他这套剑法以狠、准、捷、变四字诀著名，来无踪，去无迹，所以称为天遁剑法。但饶是他运剑如风，每一剑都似乎可以刺中孟神通，却总是差那么半寸没有刺着，每当他的剑尖沾及孟神通的衣裳，就给孟神通运用最上乘的内功卸开他的劲力，令他的剑尖滑过一旁，这种功夫和武当派“沾衣十八跌”的功夫大同小异，但比“沾衣十八跌”还厉害得多。

到了第八招，也就是当孟神通叫他将“天罡掌”也一并使出来的时候，辛隐农蓦地大喝一声，果然剑掌兼施，掌似奔雷剑如掣电，他左掌一按一收，生出了一股强烈的吸力，孟神通的身体也不禁颤抖一下，略向前倾，但听得唰的一声，这一剑贴着孟神通的肩头平削而过，与辛隐农联手的齐天乐，见此大好机会，立即一个盘龙隼步，绕到孟神通背后，一记“开碑手”击向他的背心。

孟神通赞道：“天罡掌果然名不虚传！”陡然间飞身掠起，竟似鹰隼般的从齐天乐头顶越过，齐天乐急忙转身发掌，只听得孟神通大喝一声，道：“好，现在我再试试你的混元气功！”

一掌击下，如裂败革，但听得“蓬”的一声，紧接着“嗤”的一响，众人尚未看得分明，只见两人已倏地分开，齐天乐背心的一大幅衣裳已碎成片片，孟神通的衣袖也被撕去了一截，孟神通仍是神色如常，齐天乐则似饮了几杯，微带醉意，面色青里泛红。

原来齐天乐所练的混元气功，是最上乘的“挨打”功夫，孟神通挟着第九重修罗阴煞功的掌力，也不过是使他内脏稍受震荡，却还伤他不得。齐天乐除了混元气功之外，“分筋错骨手”的功夫也是武林第一，敌人一近他的身前，立刻就要被他折手断足，孟神通仗着天罗步的步法奥妙，堪堪避开，但饶他闪避得快，也不能不断送了一截衣袖。

孟神通应付他们的联手合斗，颇有几分顾忌，急切间还真的不敢太过欺身进搏，他双掌一分，使出了最刚猛的“金刚掌力”，左击齐天乐，右击辛隐农，力道有如排山倒海，齐天乐刚才吃他一掌，五脏六腑都受震荡，虽未受伤，亦已心怯，辛隐农的天罡掌力，勉强可以抵敌，但他的剑招，却给孟神通的掌力荡开，最多也不过刺到离身三尺之内。

转眼过了二十余招，孟神通对天遁剑和天罡掌的精华所在，已经心领神会，忽地收回金刚掌力，改用游身八卦掌与他们游斗，辛隐农觉察他的掌力减弱，长剑如虹，立即进逼。

孟神通淡淡笑道：“你们两人与我斗了近三十招，大不容易，也应该歇歇了。”中指一弹，一缕寒风，向辛隐农眼睛刺去，辛隐农双眼酸痛，滴出泪来，模糊中似见孟神通的影子已到了自己的面前，急急忙忙一招“白虹贯日”刺出，这一招是天遁剑法的杀手，辛隐农已拼着与强敌两败俱伤。

但听得一声惨呼，他面前的那个人影像一根木头般地倒下地来，这时他才看得清楚：倒地的是齐天乐而不是孟神通！

原来在那一瞬间，孟神通使出了旋转乾坤的最上乘的借力功夫，双指一搭剑脊，轻轻一引，将辛隐农这一剑引去刺齐天乐，辛隐农这一剑已是用足了十成功力，更加上孟神通的本身劲力，齐天乐虽有最擅于挨打的混元气功，也经受不起，辛隐农的剑尖在他肚皮上，足足划开了五六寸长的伤口。

孟神通拍拍双手，闪过一旁，笑道，“这是你们自己人伤了自己人，可怨我不得。好在这点外伤你们青城派的金创药已可医好，大约不必我再赠医药了。”正是：

魔焰滔天谁可制？邛山遍地血光寒。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 第三十四回 花明柳暗孤雏现 石破天惊怪客来

辛隐农又羞又愤，但这时他亦已不堪再战，只有默默无言，扶着齐天乐回去。

这时已是黄昏时分，夕阳如血，曹锦儿这边连败几场，人人心情沮丧，江南在唐经天身边，悄声说道：“金大侠要是再不出来，这回可真的糟糕了！”唐经天也在暗暗奇怪，心中想道：“刚才暗中指点冰娥的那个人若是金世遗，他应该早已现身，难道金世遗真的死了？”

金光大师站起身来，缓缓说道：“孟施主，老衲刚才承蒙施主赐了一掌，现在再来领教你的绝世神功！”并不见他怎样奔跑作势，但仅仅是说了这几句话，他便已到了场心。

金光大师与痛禅上人同是武林中的泰山北斗，并驾齐名，几十年来，从未与人交手，一出场，当真是非同小可，登时全场的目光，都集中在他的身上，心情都似绷紧了了的弓弦，要知痛禅上人在此场比武开始的时候，与孟神通击掌立约，已经略显下风，要是金光大师在这场败给孟神通的话，即算痛禅上人最后出场，多半也是抵敌不住，所以这一场金光大师与孟神通的决斗，不但与中原武林的颜面攸关，而且也是生死存亡的一战！

孟神通道：“大师武林硕望，孟某承蒙赐教，实感荣宠。功夫若有不到之处，还望指点。”右掌划了半道圆弧，缓缓推出，到“指点”这两字出口，突然掌势加剧，疾若雷霆，他说话极为客气，这一掌却绝不留情，他立心要试试金光大师的功力，用的是刚柔并济的般若神功，比刚才对付辛、齐二人时，纯用阳刚之力的金刚掌，还要胜过几分。

金光大师兀立如山，待他掌到，左掌也同样的划了半道圆弧，看似毫不着力的轻轻一报，孟神通却似风中的树枝似的，颤抖了几下，接连退出三步。峨嵋派一众弟子，欢声雷动。

要知金光大师年纪在七旬开外，他自幼出家，勤修峨嵋的正宗内家心法，六十多年的功力之所聚，岂比寻常？孟神通虽得了乔北溟的半部武功秘笈，究竟还不过三年，论到内功的纯正深厚，终是金光大师稍胜一筹。

但采声未绝，孟神通的第二掌又已击来，金光大师见出手带着劲风，只道是最刚猛的金刚掌力，仍然用拂云手对付，比前更加了一分内力，双掌一触，孟神通那股刚猛的力道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闪电之间，便转化为挟着九重修罗阴煞功的掌力，从纯阳转为纯阴，掌心冰冷得难以形容，那股阴煞之气也就在这瞬息之间，侵入了金光大师体内。

练到孟神通这样境界的金刚般若掌力和修罗阴煞功，在武林中已经是绝无仅有的人物，更厉害的是他竟然能够将这两种性质截然不同的武功，在一刹那间突然转换，所以饶是金光大师那等深湛的功力，也禁不住心头一震，虽然他立即运用护体神功，将体中的寒毒发散，但亦已元气受伤。

金光大师退后三步，脚跟未稳，阴煞呼啸，寒潮蚀骨，孟神通第二掌又已打来，金光大师双眉一竖，沉声说道：“孟施主苦苦相迫，老衲这几根枯骨就拼着付给你吧！”双掌相交，声如郁雷，突然间只见两人都僵立当场，有如两尊石像！

原来金光大师这时已抱着自我牺牲的决心，他接了孟神通一掌之后，自知以他的功力，来对付孟神通九重的修罗阴煞功，最多可以硬接二掌，到了第四掌，就没有把握防御，到第五掌就必然要受重伤，以他那样的身份，

只能战而死，绝不能向孟神通低头认输，因此就在他硬接孟神通第二掌之时，便把毕生功力都运到掌上，他勤修苦练了六十多年的太清气功，非同小可，孟神通但觉对方的掌心生出一股极为强烈的吸力，急切之间，竟然摆脱不开！

孟神通心头一凛，却淡淡说道：“大师言重了，是大师迫得孟某要请你成全了！”武林中所谓请对方“成全”就是将性命交付给对方的意思，但孟神通这两句话乃是反话，意思是说金光大师迫得他要以性命相拼，那么结局只有强存弱亡，他若输了，死而无怨，他若赢了，也决不饶金光大师的性命。

各派的武学大师闻得此言，都禁不住心头大震，只见金光大师的头顶上冒出热腾腾的白气，孟神通的脸色渐渐由青变紫，由紫变黑，那是他的修罗阴煞功已经发挥到最强的威力的征象！痛禅上人、辛隐农、唐经天等看得出来，金光大师的头上白气越来越浓，那即是说他体内的纯阳之气，越来越消耗越甚，看此情形，金光大师实是败象已露。

原来金光大师的太清气功虽然已练到世上无双的地步，若然只拼内力，孟神通不是他的对手，但孟神通的修罗功却是最歹毒的邪派功夫，古往今来，除了三百年前的乔北溟一人而外，还没有第二个人练到第九重的，阴煞之气，源源侵入金光大师体内，金光大师的三十六道大穴，都被这股阴煞之气强力打开，所以金光大师既要运功防御阴煞之气，又要抵挡孟神通那股排山倒海般的掌力，此消彼长，自是相形见绌，险象环生！

孟神通虽然占了上风，心中却也是暗暗叫苦，金光大师功力的深厚，超出了他的估计，他使出了第九重的修罗阴煞功，过了将近一盏茶的时刻，虽然感到金光大师的内力渐渐减弱，但仍未到枯竭的地步，掌心也仍然是一片温暖。孟神通恐惧的不是不能打败金光大师，而是在击毙金光大师之后，若然再与痛禅上人交手，他就完全没有取胜的把握了。金光大师运用太清气功与孟神通硬拼，抱的也正是这个主意：牺牲自己，削弱孟神通修罗阴煞功的威力，好让痛禅上人得以成功。

再过一会，金光大师头顶上空的白气越来越浓，两人的身形，就像被浓雾所笼罩一般，太阳已然落山，暮色四合，目力稍差的已经看得不大清楚，但所有在场的人，却是越来越感到呼吸紧张，眼睛不敢稍瞬，简直连一根针跌到地下都听得见响。

就在这极度的寂静中，忽听得江南“咦”的一声叫了出来，唐经天随着他的目光看去，只见就在他们身旁的乱草丛中，有几朵不知名字的野花正在徐徐开放，花瓣红白相间，艳丽非凡，一阵风吹过，送来了非常奇怪的香气，竟似带有淡淡的血腥气味，但又令人感到懒洋洋的有说不出的舒服！

江南这么一叫，其他的人也都注意起来，只见远远近近，树木底下，野草丛中，竟然有无数这样奇怪的花朵开放，一眼望去，就像在地上涌起一片红霞，与天上的晚霞互相辉映，更显得十分刺目！

一般的花朵都是日间开放的，黄昏之后才盛开的可说是非常之少有，何况是这样怪异的花朵，而且是漫山遍野的盛开！这等奇怪的现象，登时令得双方的数百高手，都感到蹊跷，目瞪口呆，对金光大师与孟神通生死决斗的注意力都移开了。

陈天宇忽地叫道：“不好，这是魔鬼花！”唐经天道：“不错，是阿修罗花，各位请赶快屏息呼吸，闭了穴道！”原来在喜马拉雅山上有一种花叫做阿修罗花，这种花所放出的香气能够令人筋酥骨软，最先被印度的苦行僧

发现，梵文中“阿修罗”是恶魔之意，所以他将这种花取名为“阿修罗花”。当年尼泊尔的国师将年羹尧的儿子从拉萨狱中劫去，就是用这“魔鬼花”令看守者昏迷的；四年前的春天芝娜潜入陈天宇家中，也曾用过魔鬼花令幽萍昏迷，然后在她的心胸插入毒箭。所以唐、陈二人，嗅到这种异香之后，就立刻断定必是魔鬼花无疑。但他们虽然可以断定这是魔鬼花，心中仍是大惑不解！

要知喜马拉雅山顶乃是最寒冷的地方，这种花之所以被命名为“魔鬼花”，除了它的香气能令人筋酥骨软，失掉抵抗力之外，还因为它只能在最寒冷的喜马拉雅山顶方能生长，但现在已是阳春三月，邛山的积雪都早已融化了，而这种魔鬼花却竟然在这黄昏时分，顷刻间开遍山坡，岂非咄咄怪事！

唐、陈二人这时已没有余暇思索，这种魔鬼花在刚刚开放的时候，香气最为浓烈，而且又是漫山遍野的盛开，比之当年尼泊尔那个国师只用一朵枯萎了的魔鬼花，自是不可同日而语，连唐经天吸了这种香气，都觉得有点心神恍惚，其他的人更是如醉如痴。

唐经天心道：“这必定是孟神通作怪！”但放眼看去，他的党羽，也都似饮醉了酒一般，金日c骂道：“曹锦儿，你弄甚玄虚？”挥动他那闪闪发光的怪棒，便从人丛之中奔出，唐经天惊奇更甚，既然孟神通那方的人也受到伤害，难道另有一个第三者在暗中捣鬼？这人能令魔鬼花在邛山盛开，岂非比孟神通更要神通广大？

心念方动，忽听得孟神通那方的凌霄子叫道：“金老弟，提防暗算！”就在这瞬息间，一团白影倏地从金日c头顶掠过，金日c怪棒一挥，还未看清楚是什么东西，虎口已似被铁钉刺裂，疼得他大叫一声，雷电棒脱手飞去！原来从他头顶掠过的那个人穿着钉鞋，他的雷电棒未曾打出，便给来人踢中！

唐经天大吃一惊，心道：“哪里来的这个女子，只凭她这份轻功，便不在我的姨妈之下！”姬晓风凌空飞起，扬手便是三枚喂毒的丧门钉，那女子身法快到难以形容，连姬晓风那等卓绝的轻功，迫切间也追她不上，三枚丧门钉射到她的背心，也不知她用的是什么邪门功夫，只听得啪啪啪三声，三枚丧门钉都反射回来，插入了一棵老松的树干。

除了极少数的几个武学大师之外，其他的人只看见两团白影在空中追逐，转眼间便到场心，场中孟神通与金光大师仍然像两尊石像一般，动也不动，对外界所发生的种种奇异现象，竟似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姬晓风叫道：“师父，留神！”话声未了，只听得“蓬”的一声，一团火焰在孟神通与金光大师之间炸裂开来，登时烟雾中无数细如牛毛般的光芒闪动！江南大叫道：“厉姑娘，是你呀，金大侠呢？”

这少女正是厉胜男，她正是趁着孟神通与金光大师性命相搏之际，突然出手报仇的！

厉胜男所发的正是她厉家秘传的最歹毒暗器——毒雾金针火焰弹，她在荒岛三年，与金世遗一道练了乔北溟秘笈的上半部，武功之高，自是今非昔比，杂在烟雾之中那一大把细如牛毛的梅花针，经她以内家真力发出，也带着嘶嘶的破空之声。

烟雾迷漫中只听得孟神通大吼一声，倏时间烟消火灭，但见金光大师的袈裟已烧破了好几处，袈裟上插满了银光闪闪的梅花针，孟神通却是毫发无伤，两人各退一方，距离已在六七丈外。

江南叫道：“糟糕，糟糕！她不是帮我们的，她、她、她——”几方面

的动作都快如电光石火，江南的话声未了，姬晓风已到厉胜男背后，一剑刺去，厉胜男头也不回，但听得“卜”的一声，姬晓风的剑尖刺中她的背心，竟然反弹开去，剑尖拗曲，不能复用。姬晓风这一惊非同小可，要知他现在的功夫，也已差不多可以跻身第一流高手之列，这一剑刺中厉胜男的背心大穴，竟自伤她不得，焉得不慌，心中想到：“她练到了刀枪不入，岂非比我的师父还要厉害三分？”他哪里知道，厉胜男是用乔北溟藏书的玉匣，做了两面护心镜，护着前心后心，寻常的刀剑，哪能动得分毫。

厉胜男挥袖一拂，姬晓风一个筋斗，翻出三丈开外，厉胜男也不理他，径自向孟神通奔去。这时江南方把后面那几句话说完。唐经天听说她曾骗过李沁梅，现在又见她伤了金光大师，他并不知厉胜男与孟神通有血海深仇，为了报仇，不择手段，以至殃及池鱼，在这敌友难分之际，生怕她又下辣手，伤了金光大师，不假思索，立即飞身出场。孟神通这方的几个高手，也接连奔出。

孟神通喝道：“好呀，原来是你！”他正道刚才藏在暗处的人便是厉胜男，见她这等本领，虽然知道她一定练过乔北溟那半部武功秘笈，但他也知道厉胜男原来的武功基础薄弱，对她的顾忌远不如对金世遗，一见她上来，立即使用“天罗步”步法，身形一闪，从她的侧面欺身而进，说时迟，那时快，陡然间只见寒光电射，厉胜男闪身、拔剑、进招，三个动作，一气呵成，快到难以形容！

厉胜男这把宝剑是乔北溟留下来的三宝之一（其他二宝是藏书的玉匣和白玉神弓），本来是金世遗佩带的，现在因为金世遗要让厉胜男亲自报仇，所以交给她使用，这把宝剑是用海底金属所炼，其薄如纸，锋利异常，孟神通陡见金光出鞘，也不觉心头一凛！

只听得“铮”的一声，孟神通使出般若神功，一指弹中剑脊，厉胜男虽然练了半部武功秘笈，功力到底与孟神通相去尚远，登时心头一震，胸口如受千斤重物所压，气闷非常。幸而孟神通与金光大师先拼了一场，功力减了三成，要不然这一弹指，便足以令厉胜男内脏受伤！

双方动作都快似电光火石，厉胜男借着一弹之力，身躯已自腾空飞起，一道青碧色的寒光，俨似长虹划过天际，孟神通虽没受伤，额下的三绺长须已被宝剑的光芒削得只留下半分长短；同时在他运用般若神功之际，魔鬼花的香气也乘虚袭入，孟神通不禁亦觉得心头烦闷，急忙运了口气，再将胸中的浊气呼了出来，就在这刹那间，厉胜男已落在数丈开外，与金光大师相距咫尺。

唐经天见她接近金光大师，无暇思索，一枝天山神芒带着呜呜的破空之声，向她射去，厉胜男一声冷笑，宝剑一挥，把天山神芒削为两段。天山神芒坚逾精钢，唐经天大大吃惊，说时迟，那时快，但见青光一闪，厉胜男已到了跟前，一声冷笑，说道：“我倒要试试你的天山剑法！”唐经天一招“玄鸟划砂”，游龙剑往外一圈，双剑相交，但听得“”一声，火星飞溅，厉胜男那口宝剑寒光湛然，唐经天的游龙剑却损了一个缺口。唐经天呆了一呆，第二招未及使出，陡觉寒风扑面，冷气侵肤，眼睛涩痛，手中一松，游龙宝剑已被厉胜男劈手夺去。原来是厉胜男使出玄阴指的功夫，相当于修罗煞功第五重的威力，弹指射出寒风，唐经天虽然可以受得起，但距离太近，被阴风所袭，眼睛却睁不开来，所以他的功力虽然不输给厉胜男，却在两招之内，便给厉胜男夺了他的宝剑。厉胜男脚步一滑，从唐经天的身旁掠过，顺

手连他的剑鞘也拿走了。

金光大师双眼一睁，问道：“你是厉家的后人吗？”袈裟一抖，钉在袈裟上的梅花针纷落如雨，他的太清气功当世无二，袈裟上虽钉满了梅花针，却没有一口能刺进他的皮肉。厉胜男道：“大师已看出了我的来历，当可原谅我刚才冒犯。这颗丹丸，能解魔鬼花之毒。小女子误犯大师，赠药赎罪。”将丹丸弹出，金光大师道：“好，我相信你！”接过丸药，纳入口中。本来以金光大师的功力，已是百邪不侵，无需丸药，但因为与孟神通对掌，元气大伤，魔鬼花的香气虽然仍不能毒害他，但却要分神抵御，别人若有他那等身份武功，或者会顾虑到接受晚辈的解药有失面子，他是个得道高僧，根本就不会计较旁人的毁誉，为了可以全力疗伤，应付危局，因此他毫不踌躇的领了厉胜男这个人情。他眼见种种怪异的事情相继发生，已是隐隐感到一场更大的暴风雨即将降临了！

这时，孟神通这方的高手，已从四面八方厉胜男追来，陈天宇夫妻见了她夺了唐经天的宝剑，也急忙出场接应，在这混乱的情形中，两方面的人都把厉胜男当作敌人，凌霄子最先追到，拂尘一抖，一招“万箭攒心”，袭向厉胜男的背心大穴。

凌霄子是全真派的名宿，在孟神通这边，除了孟神通之外，就以他的武功最强，拂尘一展，根根笔直，当真有如银针利箭一般，厉胜男反手一剑，寒光疾闪，削断了他一丛尘尾，陡然间忽觉宝剑下沉，原来是剑柄已被他的尘尾缠着。这柄拂尘的尘尾乃是乌金玄丝所炼，这一下子突然间从百链钢而化为绕指柔，若非有极精纯的内功，实是难以办到，厉胜男稍为轻敌，几乎便吃大亏。好在她的内功也已练到了收发随心的境界，一觉不妙，内家真力立即凝聚剑尖，一柄其薄如纸的宝剑立即变得沉重异常，凌霄子运劲夺她的宝剑，竟是纹风不动。

厉胜男侧转身躯，正想运用玄阴指的功夫取胜，孟神通那方的阳赤符、金日c等人已相继来到，金光大师寿眉一扬，淡淡说道：“凌霄道兄，真好功夫！”老衲接你一招吧，好让厉姑娘与阳施主他们印证武功。”一口气吹去，缠在厉胜男的剑柄上的尘尾登时散开，凌霄子见金光大师受伤之后，还有如此功力，大吃一惊，急忙道声：“不敢！”收回拂尘，便即退开。

厉胜男冷笑道：“便宜了你这牛鼻子臭道士！”宝剑一挥，登时发出一片断金戛玉之声，阳赤符的长剑被削为两段，金日c的雷电棒也损了一个缺口。金日c识得厉害，接了一招，立即闪开，阳赤符刚用“补天膏”续好折断的筋骨，跳跃不灵，被厉胜男踢了一个筋斗。

厉胜男杀出重围，迎面碰到了陈天宇夫妻，厉胜男圆睁双眼，忽地笑道：“你们也来了吗？”收回宝剑，一跃而前，双手齐出，把陈天宇夫妻的脉门扣住，陈天宇夫妻武功亦非泛泛，但厉胜男的身法手法实在是快到难以形容，兼且诡异之极，陈天宇夫妻双剑未曾刺出，便给她擒住动弹不得。江南大喊道：“糟糕，糟糕，厉姑娘你怎么连金大侠的好朋友也打起来了？”

江南话声未了，厉胜男早已双手松开，笑道：“看在世遗份上，我也送你们两颗药丸。”左手在陈天宇面颊一捏，右手在幽萍面颊一捏，两人的嘴巴同时张开，厉胜男闪电般的把药丸塞了进去，轻轻一推，说声“去吧”，这一推同时把他们的穴道解开，待到他们站稳脚步，厉胜男早已到了草坪的另一边了。

陈天宇夫妻功力稍弱，吸了魔鬼花的香气，虽然不至于醉倒，也觉得有

点软绵绵的提不起劲来。他们之所以在一动手便给厉胜男制服，另一半原因也是为此之故。如今被厉胜男强迫他们吞下药丸之后，好像饮了解酒汤一般，晕眩之感，登时消失，精神一振。两人既感羞惭又觉诧异，心中均是想道：

“听她的语气，说是‘看在世遗份上’，难道金世遗果真还活在世上不成？”

从魔鬼花开放、厉胜男的突然出现之后，到现在为止，她败给孟神通，胜了凌霄子、金日c等许多高手，又赠药给金光大师与陈天宇夫妻，这一段时间虽然经过了这种种事情，但总共还不到一盏茶的时刻。

厉胜男选择了最有利的时机出击，想不到孟神通在恶斗之后功力之高仍在她意料之外，她毒雾无功，金针失效，仗着最锋利的宝剑也不过仅仅割了他的三绺长须。厉胜男自知不敌，只好打算逃了出去，再与金世遗商量办法。

奇怪的是孟神通在这段时间中，一直像石像般的兀立场心，并不去追赶厉胜男，痛禅上人暗暗留心，只见他双眸炯炯，好像在探索什么，神色颇为古怪。痛禅上人心头一动，忽听得有脚步声远远传来，来得迅疾之极，痛禅上人大吃一惊，心道：“哪里来的这许多高手？”仔细一数，竟似有十二三人之多！

就在这时，猛听得孟神通一声大喝：“好呀，你也来了！”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一大群穿着一式服装的黄衣人突然从乱草丛中现出身来，紧接着凄厉的叫声，此起彼落，这班人竟是不分青红皂白，冲入场中，见人便杀，为首的是一个身材高大的红面老人，他双手空空，不带兵器，出手最为狠辣，碰到有人拦着他的去路，便一掌打裂对方的天灵盖，转眼之间，已有三个邛山派的弟子，两个峨嵋派的弟子，和两个孟神通的弟子在他的掌底丧生！

青城派的代掌门人辛隐农使出天罗步法，拦着他的去路，一剑刺去，他的蹉云剑法飘忽不定，指东打西，指南打北，唰唰两剑，在那红面老人的耳朵旁边削过。

这两剑辛隐农攻得狠辣之极，那红面老人避得也恰到好处，眼看第三剑便可以致他死命，不料剑尖在离他的咽喉只有三寸的时候，辛隐农的手臂忽然垂了下来，似是受了催眠一般，剑招发出，毫无劲力，红面老人一掌拍出，“卜”的一声，正中辛隐农的背心，辛隐农登时飞出三丈开外，幸而他在那危机瞬息的刹那，以“天罗步”的步法移形换位，要不然也要给他拍碎了天灵盖了。

阿罗尊者大吼一声，截着那红面老人，迎头便是一掌，他欲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掌劈那红面老人的天灵盖，双掌相交，只听得“蓬、蓬！”两声，那红面老人连退三步，阿罗尊者闷雷似地哼了一声，双臂一振，摔倒了旁边的一个黄衣人，飞奔下山。阿罗尊者的掌力有开碑裂石之能，瑜伽气功也练到了上乘境界，刚才比试，连少林寺的大悲禅师都不是他的对手，如今与这红面老人只拼了一掌，便即落荒而逃，场中各派的武学宗师，无不骇。唐经天距离较近，看得分明，见他接了红面老人一掌之后，一张红脸，便立即变得如同黑炭一般，心中想道：“原来他是中了毒，但以他的功力，想不到世间竟有这种剧毒可以令得他在瞬息之间便受重伤！”

唐经天掏出了两颗用天山雪莲炮制的碧灵丹，对冰川天女道：“快服下碧灵丹，咱们双剑合璧，斗一斗他！”

说时迟，那时快，厉胜男飞身一掠，已截住了那红面老人的去路，只听得厉胜男喝道：“好呀，孟老怪的帮凶，你盗了我家的百毒真经，竟然敢到这儿作恶！”宝剑一挥，红面老人长袖一拂，袖中飞出一团五彩烟雾，这是

五种最难得的毒物合成的五毒散，厉胜男识得厉害，一剑挥出，立即飘身闪开，只听得“唰”的一声，红面老人的衣袖被她削去，红面老人怕她的宝剑厉害，一时之间，也不敢向前追赶。

厉家遭受惨祸之时，厉胜男还在她母亲腹中，当时的经过，都是她母亲告诉她的。但她母亲也只知道主凶是孟神通，另外一个帮凶的名字，她却未打探到。同时因为当时动手杀尽厉家全家的是孟神通，那个帮凶则是去搜索厉家所藏的典籍的，所以厉胜男母女也不愿多费功夫去探查他的踪迹，怕的是打草惊蛇惊动了孟神通。想不到这个帮凶也在这个时候出现，而且比孟神通更为狠辣，看来他竟似要把两方面的人都一网打尽！

就在厉胜男飘身闪开的时候，只听得孟神通发出一声狞笑，身形飞起，巨鹰般的从人们头上飞过，向那红面老人冲来。

那红面老人叫道：“再来一次合伙如何？人交给你，剑留给我！”就在他说话的同时，痛禅上人已扬手甩出一串念珠，一百零八颗念珠四面散开，俨如在空中布下了一张珠网，将孟神通的身形罩住，孟神通哈哈笑道：“老和尚最后的一点家私也抖出来了！”在空中一个翻身，双袖挥舞，合成了一个圆圈，一百零八颗念珠被他卷去了十之七八，但他脚跟的涌泉穴，脑后的神庭穴和肋下的愈气穴也给念珠打中，虽然并无大碍，却也迫得落下地来，笑到一半就笑不出声了。

厉胜男的轻功并不比孟神通弱，这一阵间，她早已奔出草坪，跑下山坡，只听得她扬声叫道：“多谢上人援手，投桃报李，我也给你们开一条路吧！”发出两枚毒火弹，火光在乱草丛中蔓延开去，将那条山径的阿修罗花也一并烧了。她的毒火弹虽然不能够消除阿修罗花的异香，但以毒克毒，却可以起了中和的作用，令阿修罗花的毒性大大减轻。

转眼间孟神通已到了那红面老人的面前，一声狞笑，冷冷说道：“好呀，西门牧野，原来你还没死，居然想把武林人物，连我在内，都一网打尽么？哼，哼，你以为凭着妖花毒草就可以横行无忌，那也未免太小觑我了！”那红面老人也冷笑道：“你没想到我会来与你算二十三年前的旧帐吧？哼，哼，你以为练成了修罗阴煞功便可以独霸天下，那也未免太狂妄了！”

原来在二十三年前，西门牧野打探到厉家隐居的所在，那时他和孟神通并称武林二恶，他擅于用毒，武功则远不如孟神通，他深知厉家的家传武学非同小可，纵有毒药迷香，也难以制胜，因此只好邀孟神通同谋合伙，去夺取厉家的武学遗篇。

他们选择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潜入厉家，西门牧野先点起用阿修罗花所制的迷香，厉家虽然有百毒真经，百毒真经上也载有关于阿修罗花的毒性和解法，但因为厉家忌怕仇家，世世代代，都隐匿在幽谷之中，不敢出头露面，当然更谈不到去各处采集药物了。经过了二百多年，厉抗天所留下的毒药，除了有限几种之外，其他都因时间过久而消失了作用，阿修罗花是极难得之物，厉家的人怎会想到有人会利用这种毒花来暗算他们，当然也不会预先配制解药。这样一来，厉家男女老幼三十多人，在半昏迷的状态中，武功几乎完全消失，被孟神通杀得干干净净，只逃出了一个怀孕的妇女，这便是厉胜男的母亲，而西门牧野也趁他们厮杀的时候，盗取了厉家的武学遗篇。

大功告成之后，这两个合伙同谋的“好朋友”各怀异心，西门牧野突然从背后偷袭，用毒刀伤了孟神通，他以为孟神通已斗至筋疲力竭，这一刀定可致他死命，哪知孟神通武功之高，超出他的意料。在毒发之前，先把他打

得重伤，抢走了厉家的武学遗篇。

孟神通当时已练成了金刚掌力，他震伤了西门牧野的三焦经脉，料想西门牧野最多也活不过三天，因为自己也毒发在即，便不再去追赶他。想不到西门牧野竟然没死，而且还带走了一部孟神通未曾发现的百毒真经，二十三年之后，在此紧要关头，突然出现。

西门牧野在这二十三年之中苦心钻研百毒真经，研究到用药物培养，在暖地催生魔鬼花之法，算好时辰，令得几百株魔鬼花同时在邛山开放，每株平均开花十朵，几千朵魔鬼花的异香，不啻在邛山上布下了一张硕大无朋的无形毒网，料想当世高人，即算他的内功已练到了炉火纯青之境，在这极浓极烈的几千朵魔鬼花异香侵袭之下，也将骨软筋酥，消失了抵抗能力。

他没想到孟神通也得了乔北溟的武功秘笈，见孟神通在连番恶斗之后，居然还敢在魔鬼花的花海之中大声喝骂，武功之高，比起从前，岂止高出十倍，因此西门牧野口头虽然强硬，心头亦已大大震惊。

说时迟。那时快，只听得孟神通大喝一声，寒飘陡起，挟着第九重修罗阴煞功的掌力已是迎面打来，与此同时，一团彩雾从西门牧野袖中发出，这是那歹毒的“五毒散”，毒雾弥漫，登时将孟神通的身形罩住。

烟雾弥漫之中，只听得“蓬”的一声，孟神通运起绝顶神功，一口气将毒雾吹散，与西门牧野对了一掌，西门牧野闷哼一声，如同患了疟疾一般，身躯抖个不停。幸亏孟神通因为与金光大师恶斗了一场，功力已减了三成，同时因为要运气吹散毒雾，功力又减了两成，要不然这一掌就可以要了西门牧野的性命。

孟神通也是极不好受，西门牧野的掌心蕴有奇毒，孟神通接了一掌，从掌心到虎口以上，登时起了无数红疹，一条手臂麻痒痒的几乎使不出劲来。

孟神通急忙默运玄功，身形一晃，左掌又再连环发出，西门牧野旁边的两个黄衣人同时奔上，一个接了孟神通的这一掌，另一个用的却是少林派的罗汉神拳，重重的在孟神通的胸口击了一拳。

孟神通的护体神功已练到最高境界，随念而生，那黄衣人一拳击下，轰轰然发出金属之声，触及的竟然不似血肉之躯，大吃一惊，拳头未及收回，已给孟神通震倒三丈开外。硬接孟神通一掌的那人伤得更重，右臂脱臼，跌翻地上，喷出了一滩鲜血。

孟神通连番得胜，心中却是大大震惊，试想他是何等功力，虽然减弱了一半，仍足与当世任何高手抗衡，而今这个硬接了他一掌的黄衣人，居然只是受伤，未曾毙命，而那个击了他一拳的人，虽是给他震倒，但亦未受重伤，而孟神通给他击中，胸口也自隐隐作痛。

孟神通的武学造诣，早就看出了跟从西门牧野的这一群黄衣人，其中并无一个庸手，而今试了两人，更证实了他的观察，不由得大大吃惊，心中想道：“这十二个黄衣人，任何一个，都具有一派宗师的资格，为什么我却一个不识？西门牧野从哪里将他们找来？他们又何以肯低首下心，听从西门牧野的指使？”孟神通一想，自己即使元气未伤，也绝不能将这十二个黄衣人尽数打败，何况西门牧野已成为天下第一的使毒高手，又何况正派这边还有一个神功卓绝的痛禅上人。如此一想，哪里还敢恋战，立即撇开党羽，落荒而逃，那十二个黄衣人分散四方，急切间未能聚拢，个个都惧怕孟神通的绝世神功，也没有谁敢去追赶。

不但孟神通不知道这十二个黄衣人的来历，在场的各派武林宗匠，也没

有谁认识其中的任何一个人，人人都是惊诧无比！

孟神通一去，西门牧野与这十二个黄衣人更无忌惮，专拣人多的地方杀去，这十二个人个个都有独门的歹毒功夫，或用掌劈指戳，或用力砍剑削，或用毒药暗器，集中在邙山上的好手虽有数百之多，但除了功力卓绝、诸邪不侵的有限的几个武学大师之外，其他的人都因为难以长时间闭了呼吸，受了魔鬼花香气的侵袭，人人都如同饮了过量的烈酒一般，头晕目眩，劲力使不出来。片刻之间，尸横遍地，血流盈野！

痛禅上人急忙下令撤退，西门牧野吞下了一颗药丸，暂时止住因受了修罗煞功所感到的奇冷，率领三个黄衣人杀来，痛禅上人脱下袈裟，一翻一卷，登时好像平地上涌起了一片红云，拦住了他们，但听得呼呼风响，“卜通”一声，西门牧野先给摔了一个筋斗，金光大师奋起神力，也打伤了一个黄衣人，另外两个黄衣人不战自退，金光大师、痛禅上人、唐经天夫妇、翼仲牟、曹锦儿、辛隐农、大悲禅师这八个人分成四路，掩护各派的弟子从厉胜男烧焦了的山径，逃下邙山。正是：

会中惊见群魔至，大难来时各自逃。

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